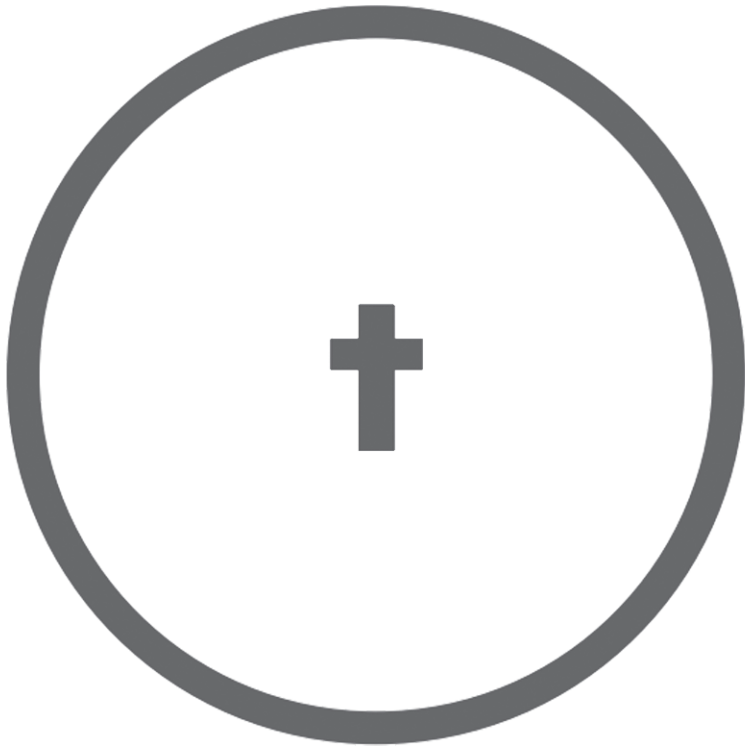


# 福音是中心



更新我们的信仰  
归正我们的事工

总编辑

D. A. 卡森 (D. A. Carson)

提摩太·凯勒 (Timothy Keller)

*The Gospel as Center: Renewing Our Faith and Reforming Our  
Ministry Practices*

Copyright © 2012 by The Gospel Coalition

Published by Crossway

1300 Crescent Street

Wheaton, Illinois 60187

**福音是中心：更新我们的信仰，归正我们的事工**

总编辑：D. A. 卡森 (D. A. Carson)

提摩太·凯勒 (Timothy Keller)

翻译：王处敬

责任编辑：赵然

ISBN: 978-1-960336-35-4

eBook ISBN: 978-1-960336-36-1

除非特别说明，本书所有经文均引自和合本圣经

##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3
第二章 我们能够认识真理吗?	17
第三章 福音与圣经: 如何读圣经	37
第四章 创造	55
第五章 罪与堕落	79
第六章 神的计划	93
第七章 什么是福音?	121
第八章 基督的救赎	145
第九章 称义	165
第十章 圣灵	187
第十一章 神的国度	211
第十二章 教会: 神的新子民	231
第十三章 洗礼与主餐	255
第十四章 万物复兴	281
附录: 奠基文件	305
注释	323
经文索引	339



## 前 言

福音联盟刚成立时，理事会的成员们便呕心沥血地制定了“奠基文件”。它包括了序言、认信声明，以及事工的神学异象。我们希望这些文件充满以神为中心的喜乐，洋溢着对耶稣基督福音的美好信心，并能让大家看到福音是我们思想和生活必不可少的要素。这些文件便于下载，有好几种语言的版本；读者可以直接在我们的网站（[tgcchinese.org](http://tgcchinese.org)）上阅读，也可以参阅本书的附录。

这些文件上线后不久，很多地方教会和机构都表示希望获得文件的使用权，我们对此当然持欢迎的态度。与此同时，也有越来越多的人建议我们将奠基文件拓展成一系列的小册子或者可供下载的文件，最后再集结成书。于是，我们邀请理事会的许多成员以及一两位非成员共同执笔，用十四章的篇幅解释了蕴含在奠基文件中的神学思想。

你们手中的这本书就这样诞生了。其中的每一章都做成了小册子和可供下载的文件，最后合在一起便成了这本书。

我们想多提供几种呈现的形式，同时也希望不同的人都能较为方便地获得这些资源。在福音联盟全国大会上，我们已经习惯了解经家们以截然不同的风格来解释神的话语。实际上我们很享受这种多样性带来的新鲜感。这些章节也反映了这种多样性，我们对此心存感激。

我要再次感谢安迪·纳塞利（Andy Naselli）帮忙编辑了本书并整理了索引部分。十字架出版社在这个项目上提供了莫大的帮助；他们总是那么有耐心，那么能干，充满热情。

——D. A. 卡森（D. A. Carson）



# 第一章

## 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D. A. 卡森 (D. A. Carson)

提摩太·凯勒 (Timothy Keller)

福音联盟是由许多不同宗派的教会和基督徒组成的群体。我们能走到一起，不仅因为大家都相信圣经所教导的福音，还因为我们都认为必须在当今这个时代巩固、鼓励并推动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几年前，我们当中的很多成员开始每年一起聚一次，这就成了后来的福音联盟理事会。理事会成立后的头三年，我们一直在不遗余力地推动两件事。

### 认信根基

首先，我们不遗余力地确认并巩固福音派认信的核心。我们坚持历史上那种符合圣经的福音观，但我们认为这种福音观的很多方面在当今的教会中都受到了威胁，很有可能被弄得面目全非，甚至遭到丢弃。这其中就包括必须重生、唯独因信称义，以及借着基督的代死和他献上的挽回祭才能赎罪等教义。我们不遗余力地坚持并巩固我们在这些教义上的立场。我们不仅引用过去那些伟大的神学表述，还会坚持不懈地重新研读圣经，以此制定《福音联盟认信声明》。

### 圣经 - 神学范畴

许多理事会成员后来告诉我，参与制定认信声明是他们一生中

最受启发和最蒙光照的一个时刻。总共有四十多名经验丰富的牧者携手完成了这份认信声明。我们的一个目标就是尽可能地使用圣经里的用词，减少对系统神学用语的依赖。系统神学至关重要。虽然在圣经中找不到“三位一体”这样的用词，但它对我们理解、表达庞大的圣经教导不可或缺。然而，为了维持理事会成员之间的合一并让读者信服，我们选择尽量从圣经-神学的范畴来表达我们的认信，以减少对特定传统中系统神学用词的依赖。

## 从神开始

我们也觉得认信声明必须从神开始，而不是从圣经开始。这一点非常重要，也很有意义。启蒙运动过于相信人的理性。有些启蒙运动流派甚至认为他们可以将自己的思想体系建立在一些无懈可击的根基之上，而这些根基人类无需借助任何外力、只用靠着自己的理性就可以完全确立起来。尽管许多保守的福音派人士经常贬低启蒙运动，但他们还是深受启蒙运动的影响。其中一个证据就是许多福音派的认信声明都是以圣经开始的，而不是以神开始的。他们借着严格的释经从圣经中得出教义，从而建立起他们认为绝对可靠、完全忠于圣经的神学。

问题在于，这基本上就是基要主义式的知识论。它忽视了文化处境对我们释经产生的深刻影响，而且硬生生地将主观和客观区分开来。它还忽视了历史上对神学、哲学和文化的反思。如果认信声明以圣经开始，就会误导读者过度自信，让他们以为他们是基于释经得出了一个完美的教义真理体系。<sup>①</sup>这可能会让人骄傲、刚硬，因为这样的认信声明没有充分地认识到人类理性是何等的堕落。

我们觉得最好先从神开始，就像约翰·加尔文（John Calvin）在《基督教要义》（*Institutes*）1章1节所宣告的那样：若不认识神，我们就不能真正认识自我和周遭的世界及一切。而如果没有神，我们也



就没有理由相信自己的理性了。

## 福音派

在探讨的过程中，我们也要思考一下这个问题：“‘福音派’一词到底还有没有用？”我们完全有理由说这个词已经过气了。在教会内部，这个词的神学内涵越来越匮乏。这个词基本上就等于“所有愿意用‘重生’来描述自己经历的人”。而在教会之外，这个词所代表的含义可能比之前任何时候都更加负面。

然而这个词也很好地反映出了我们教会及福音联盟的特点。为什么？我们来自不同的宗派和传统，比较大的有浸信会、长老会、圣公会、灵恩派等。我们并不认为我们在神学和教会论上的差异无关紧要，我们完全没有这么认为。这些方面塑造了我们的事工，也在很多重要的方面将我们区分开来。我们也可以说大家在这些方面是“彼此互补的”，但那不属于我们在这里要讲的范畴。然而，我们都因一个共同的信念而联结在一起，那就是我们的共同点——福音教义的核心内容——远比我们之间的分歧重要得多。一方面，这让我们跟某一群人区分开来——那群人认为福音就是他们自己传统中与众不同的那些方面，所以除了这些方面外他们就没有什么可讲的了，他们不认为他们宗派的独特之处是“次要教义”。另一方面，这一信念也让我们跟另外一群人区分开来，这群人认为只能从社会学或经验主义的角度来定义福音派，因此他们不认为只有这种稳健的教义认信声明才是大家彼此团契、合作的基础。

因此，我们要继续用“福音派”这个重要的词汇来描述我们自己。不过我们往往会在前面加上“认信”二字，这样就可以显出福音派更加丰富的神学内涵。

## 事工异象

然而，我们联结起来不只是为了捍卫传统的福音表述。我们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在当今这个时代描绘、支持并活出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 世界的改变

我们教会中许多年轻的领袖都因世界的改变而深感痛苦。在上一代美国人中，大多数成年人都有着类似的道德观。无论是重生的信徒、例行去教会的人，还是挂名的基督徒和非信徒，在道德观上并没有太大的区别。但是现在一切都变了。世俗主义越来越激进，越来越敌视基督教；整个社会越来越粗俗，年轻人跟比较传统的父辈在道德观上差别巨大。

许多人称这种新的状况为“后现代的转变”，还有的人称我们的处境为“晚期”现代性甚至是“流动”现代性。这种现代性推翻了传统、启示，以及自我的理性和体验之外的任何权威。然而，长期以来，一些相对稳定的体系仍在主导着当代社会。人们在很大程度上仍将自己的身份建立在家庭、地方社区以及工作或职业上。而这一切似乎正在离我们远去。

现代原则所特有的“酸性”——追求自主、个体化的自我——似乎已经腐蚀掉了一切稳定的身份。婚姻和家庭，工作场所和职业，社区与公民群体，政治与事业，现在这些似乎都无法维持长久的稳定，因此难以成为个体的依靠。人们现在过着一种支离破碎的生活，他们不再基于基督徒、父亲、律师等身份来看待自己。相反，当他们经历一个又一个没有太大关联的人生插曲时，他们的身份往往也会随之发生变化。他们随时准备调转方向，抛弃之前所委身和忠于的事情，并且良心上也不会有任何的不安。只要成本和收益合算，他们就

会迈开步子去追求对他们来说最好的那个机会。

## 回应世界的改变

在过去，许多邻舍虽然不认同或者不在乎传统福音派的讲道和事工，但他们至少还是能够理解的。而在过去的十五年间，人们越来越难以理解传统福音派的讲道和事工，他们对这些要么感到很惊讶，要么感到很愤怒。美国福音派内部对这种新文化处境的回应也千差万别，并因此分崩离析。一言以蔽之，有些福音派人士干脆将自己的堡垒筑得更高，继续埋头做一直以来所做的事情，只不过比之前更加义愤填膺罢了。还有些福音派人士则呼吁彻底改写我们的教义，好更有效地传福音。我们认为这两种方式都是错误的，而且更糟糕的是，这样甚至会破坏福音事业。

## 讲道

我们举一个例子。在过去的几年里，一直有人大力鼓吹放弃解经式讲道，采取一般所谓的“叙事”讲道。他们的分析如下：

这是后现代时代，人们对启蒙运动的信心、对“真理”的理性确认已经土崩瓦解。因此，现在的听众更加注重直觉，而不太注重逻辑。相比于命题和原则，图像和故事更能触动他们。而且他们对权威式的宣讲也非常敏感。我们必须调整自己来适应这个时代，因为这个时代越来越不注重理性，越来越讨厌权威，也越来越渴望叙事。

我们认为，以这样的方式抛弃解经式讲道是极其错误的。但有些福音派人士是这样回应的：“后现代的人越不喜欢我们这样讲道，我们**就越要这样讲**。”他们不愿意承认，传统上的解经方法很多都已

经被刻意地弄得非常抽象，非常僵硬，而且远离生活。并且许多传统上的解经讲道家喜欢讲使徒书信，而不喜欢讲旧约生动的图景和叙事，因为他们觉得这样更“利索”。但最重要的是，我们解经讲道的时候一定要将每一节经文，哪怕是看似最不切题的经文，都跟耶稣基督伟大的福音故事和使命联系起来，否则我们就是失败的。

## 公正对待穷人并服侍他们

另外一个例子是公正对待穷人并服侍他们的问题。许多热衷于社会公义的年轻基督教领袖抱怨说，古典时期的奥古斯丁（Augustine）、路德（Luther）和加尔文对《罗马书》的解读都被人误解了。人们说耶稣没有在十字架上承受神的愤怒，他只是以身作则地告诉我们要服侍他人、爱别人，不要以权力剥削别人。他们认为耶稣这样做就“击败了世上的权势”。照他们的观点来看，称义的福音强调的并不是让神与罪人和好，而是将边缘人士纳入到神的百姓当中。换句话说，他们认为基督徒若要离开自己的舒适区，去服侍世上的穷人和边缘人士并为他们发声，就必须解构传统的福音派教义。

这所有的一切为许多保守的基督教领袖敲响了警钟，但也有些人错误地以为那些非常看重服侍穷人的人，必定已经抛弃了传统的基督教教义。这两类人都是不对的。我们不需要更改古典时期的传统基督教教义，也可以强调服侍穷人是非常重要的。<sup>②</sup>很少有人会觉得约拿单·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是“自由派”，但他曾经说过，“圣经中还有什么命令比施舍给穷人这条命令语气更强烈、更果断、更急切呢？”<sup>③</sup>爱德华兹认为，圣经之所以吩咐我们关心穷人，不仅是因为创造的教义以及穷人也具有神的形像（*imago Dei*），还因为基督已经替我们死了，并且我们也是单单因信称义的。

既然耶稣必须受死才能平息神的愤怒，我们便因此知道神是公

义的，所以我们也应当高度重视我们社区中穷人的权利。我们不能因为他们缺乏经济实力就亏待他们。而且鉴于我们在属灵上都已经破败，并且都从基督领受了我们原本不配得的丰盛恩典，我们就绝对不应该轻视穷人，觉得自己比那些经济上破产的人优越。我们甚至应当愿意捐钱给“不配的穷人”，因为**我们**在属灵上也是不配的穷人，却白白领受了神的恩典。爱德华兹孜孜不倦地运用古典福音派教义来大有能力地教导我们要服侍穷人。<sup>④</sup>

## 今天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将福音联盟各理事联结在一起的是这样一个信念：我们不能忽视自己的背景和处境，而是要认真反思我们的文化，这样才能让我们的福音事工触及我们所处的文化，并跟我们的文化建立联系。所以我们制定了“事工的神学异象”。这个异象的最后写道，福音应当

建立更多的教会，充满活泼和神学稳固的讲道，充满有力的布道和护教，并带来教会的增长与植堂。这些教会将强调悔改、个人的更新和圣洁的生活。同时，**这些教会**亦将非常强调艺术、商业、学术和政府领域的文化参与，以及为穷人伸张正义。有人会呼吁归正的基督徒群体分享财物、资源和接纳贫穷与边缘的人。在每间地方教会里，所有这些重点都将被结合起来，并彼此坚固。

因此，我们福音联盟认为，我们必须随时捍卫福音，而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让这个世界和教会看到以福音为中心事工的大能。定义并捍卫福音的最佳方式就是去爱福音，相信福音，活出并传扬福音。在认信声明、事工异象和“全人福音”中，我们勾勒出了在当今

的西方文化中，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应当具有的一些基本特征。

福音联盟成立的头三年，我们力图用这个福音中心来联结各个群体的基督徒。我们的聚会很有启发性，也让人很激动，因为我们不是被某一个神学传统或某几个重要人物所主导。当我们花时间去研究这些问题时，我们也就越发信任彼此，并在思想和内心中更加合一。

## 从中心发出预言

最近福音联盟进入了一个新的事工阶段，最显著的标志就是我们有了全国大会、网站和福音联盟网络。但这些都只是“从中心发出预言”的途径而已。

福音派的“帐篷”比之前更大，也更割裂。我们已经提过，造成这种状况的一个主要原因就是我们处在一个快速变化的西方文化中。有的人可能觉得现在的西方比希腊罗马那个异教时期更难开展事工，这主要是因为现在是后基督教时代，而不是前基督教时代。因着这种挑战，基督教会正在分裂、破碎。针对这种情况，现在至少有三种回应方式，詹姆斯·杭特（James Hunter）分别称之为“分别为圣”“正面对抗”以及“建立关系”。<sup>⑤</sup>

坚持“分别为圣”式回应的基督徒和教会认为，我们无法真正影响文化，而且为了影响文化而做出的一切努力都只会玷污我们，让我们妥协。杭特说的“正面对抗”，是指那些认为我们可以透过政治或透过掌控精英机构并利用权力来改变文化的信徒。“建立关系”是指许多主流的“新兴”巨型教会认为我们可以改变文化，但这要求我们变得更有同情心，不再那么富有对抗精神，而是要更适应所处的环境，这样就可以将足够多的人吸引到教会里来，从而改变文化。讽刺

的是，这三种方法仍然深受“整个基督教”历史的影响。就连强烈谴责整个基督教的“分别为圣”派，也不过是像个一心要跟父亲不一样的孩子，但最终这个孩子的行为界线依然掌控在父亲的手中。

从中心发出“预言”是什么意思呢？意思就是我们的教会要以福音为中心，借此达到其他方法无法实现的一系列平衡。我们在跟文化的关系上既不能做分离主义者，也不能做得胜主义者。我们要以信徒的身份（而不是让地方教会以教会的身份）竭力进入之前就已经存在过的文化机构，并通过创新设立新的机构和网络，最终基于基督教的世界观促进公众的益处。

在传讲福音时，我们既不应该忽视基本的文化叙事，也不应该只是改变一下外包装，就将之称为“处境化”。我们应当坚持地方教会的不可替代性，因为地方教会肩负着传福音和开展门训的重任。但我们也应当鼓励基督徒在世上做工，去做光做盐。我们认为，要想平衡这一切，就要深入理解福音对人生方方面面的含义。

我们将耶稣基督的福音放在优先位置，而那些对“福音”的意义持不同看法的人可能很难理解我们。很多人在理解福音一词时，通常都会加上两个限制条件。首先，有些人认为福音书非常重要，但在整本圣经中却只占了相对较少的一部分。其次，还有些人认为福音主要是教导我们让我们进入神的国度中，并叫我们“得救”，但圣经中那些能改变生命的元素则完全跟福音无关，而是属于另外一些范畴，比如智慧、律法、辅导、叙事范式 and 小组疗法等。

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分两部分来回应。

## 圣经神学指向耶稣与福音

第一部分是，我们如果正确理解圣经神学，就会发现圣经神学是源自整本圣经，又指向耶稣和福音的。圣经神学验证了它在形成过程中所涉及的所有启示，而且网罗了各种圣经思想。当然，有的圣经

神学流派非常不负责任，也很容易误导人，正如有的系统神学流派也非常不负责任，很容易误导人一样。我们绝对无意高举某一学科的优点，而抓住另一学科的缺点不放。因为两个学科如果使用得当，都可以大大帮助我们形成忠于圣经的世界观，并让我们过一种忠于圣经的生活。<sup>⑥</sup>两个学科原本都想在处理圣经的过程中保持对圣经中不同文学风格的敏感度，尤其是在这些文学风格发挥魅力的不同方式方面（比如对律法、叙述和智慧文学进行比较）。

然而，大体上来说，系统神学所提出并解答的问题都是不受时间影响的问题。比如：神的属性是什么？十字架取得了什么果效？什么是罪？鉴于系统神学是为了综合整本圣经，处理那些最宽泛的问题，所以它所触及的范畴必定会超越每一卷圣经书卷或每一个圣经作者的写作范畴。比如，系统神学家在提到称义的教义时，非常清楚与称义相关的用词在《马太福音》和保罗书信中的用法并不完全一样；而在提到神的呼召这项教义时，他们必须对“呼召”秉持一贯的用法。

换句话说，系统神学里的神学用词和范畴经常**在形式上**跟圣经的用法有交集，但其含义**实际上**可能主要只是系统神学家从一位圣经作者那里得出来的。再进一步说，“神的属性是什么”这个问题清晰简明却又极为重要，但事实上整本圣经中没有一卷书提到过神的**属性**。所有读系统神学的人都清楚这些。

相较而言，圣经神学总体上所提出并解答的问题都集中在特定圣经书卷和语料库的贡献及主题上，因为这些书卷和语料库横跨了整个救赎历史。圣经神学所使用的范畴基本上都是从圣经资料中找到的那些范畴。因此我们现在在提出并解答两类问题。（1）《创世记》《传道书》《路加福音》或《罗马书》的主题是什么？这卷书的组织结构是什么？这卷书让我们对它所讲的主题有了怎样的认识？以赛亚教导了我们神的哪些属性？（2）这些主题所处的救赎节点是如何跟



整本圣经的救赎主线衔接起来的，又如何继续推动救赎启示不断展开，朝着耶稣基督发展？这种启示展开的模式或轨迹如何跟之前的创造还有将来的耶稣以及最终的成全连接起来？

福音联盟理事会的成员们希望鼓励大家在阅读、传讲圣经的时候，要从中找出上面这样的轨迹，从而叫基督徒看到原来忠心而又深入地研读圣经是可以让我们顺着圣经的模式和应许走向耶稣和他的福音的。比如，我们在看《创世记》中的创造时，不能觉得它只是一些资料，或者只是赋予了人类维持生态环境的责任，或者只是指出了人的肉身是如何存在的，尽管这些都是正确的，而且也都挺重要的。《创世记》中的创造部分奠定了有神形像的人应当向神尽的责任，并为《创世记》3章的混乱和拜偶像——这又造成了**整本圣经**的戏剧性——作了铺垫。

最后，被定罪之后的人类的盼望就在女人的那位后裔身上。这位后裔要来开启新的创造，而新天新地就是这个新创造的巅峰。然而，《创世记》1至2章对创造和伊甸园的描述，就已经象征了圣殿，从而确立了一条贯穿整本圣经的轨迹：会幕和圣殿以及整个祭司和献祭体系，还有第一次被掳时圣殿的沦陷，以及被掳几十年之后第二圣殿的重建，一直到耶稣坚称自己就是圣殿，乃是神和罪人相会的伟大场所（约2:19-22）。

从与此比较接近的一个轨迹来看，教会也是神的殿。而在最后的异象中，“新耶路撒冷”并没有圣殿，因为全能的主耶和华神和羔羊就是圣殿（启21:22）。与此同时，最后的异象中也提到了伊甸园本身的一个象征（创2章），不过那时基督已经亲自经过了另外一个园子（客西马尼园），因为他要将那更美的园子带给我们。这些线索还有其他线索很容易把握，它们彼此交织，让我们看到了神一个个美好的旨意，也将我们带到了耶稣基督和他的福音面前。

这就引出了我们对那些将福音缩小了之人第二部分的回应。

## 基督徒的生活和思想都基于耶稣和他的福音

耶稣基督的福音不仅囊括了圣经中的所有轨迹，而且用新约的话来说，也囊括了基督徒的整个生命和思想，而这一切都源于耶稣基督所成就的一切。这个好消息不仅宣告神让罪人称义，好叫我们在他面前的地位稳固，而且他让我们重生，并将我们安置在他救恩的国度里。福音不只解决了司法上的问题，也就是解决了我们在神面前的地位的问题，因为福音是神拯救的大能（罗1:18），它必定还会带来全面的翻转。耶稣的受死和复活更为我们确保了一切；耶稣赐下的圣灵在凡事上都将加给我们力量；万事也都在依着神所命定的这个伟大的救恩而展开。

特别能说明这一点的就是基督徒伦理观背后的动机。我们饶恕别人，是因为我们已经得到了主的饶恕（太6:12-15；可11:25；西3:13）。我们谦卑前行，是因为我们的救主舍弃了身为神的权利，为我们而死，世上再没有比他更谦卑的了（腓2:3-8）。我们渴望活出三一真神三个位格之间所显出的那种爱，因为父因着爱而决定让所有人都要像尊荣父那样尊荣子，因为子因着对父的爱而走上十字架成就了父的旨意（约5:20、23，14:30-31）。夫妻关系的终极典范也在福音中体现了出来：基督与教会的联合（弗5:22-23）。我们渴慕圣洁，因为人非圣洁不能见主，而那位圣者不仅奠定了我们在父面前的地位，同时也在不断地动工让我们成为圣洁（来12:14；腓2:12-13）。

基督的福音征服了各种偶像崇拜和过犯背后那卑劣邪恶的图谋，所以我们渴望像耶稣我们的主和救主那样生活——在我们的个人生活中、家庭中、世界中活出另外一种生命（加5:16-26；弗4:17-6:18）。我们因着受苦学会了顺服，因为我们的开路先锋也是这样行在我们的前面（来5:8，12:1-4）。我们急需在讲台上和圣经学习中

详细解明这些主题和其他类似的主题。我们的生命是主的宝血所买来的，所以在传讲福音的时候，我们理应将焦点放在福音所带来的诸多能改变我们生命的推论上。

简而言之，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是圣经所吩咐的。只有这样的事工才能同时照着神的心意解决人的需要，又能跟其他时期、其他文化中的福音事工无缝衔接，且将耶稣视为核心的那些事放在中心位置。



## 第二章

### 我们能够认识真理吗？

理查德·D. 菲利普斯 (Richard D. Phillips)

知名圣经教师博爱思 (James Montgomery Boice) 有一次坐飞机出行的时候，坐在他旁边的那位女士发现他是一名基督教传道人。于是她就将对基督信仰的不满一股脑儿全都倒了出来。她先是反对原罪论，认为原罪这一说法太不合理，很难让人接受。博爱思静静地听着，然后回答说，“我知道了，可真的是这样吗？”

接下来她又提到了审判和地狱。她说这一切都太野蛮，太不道德了。“我明白你的感受，”博爱思说，“可真的是这样吗？”

最后，她又连炮珠似的批判了几乎所有的圣经教导，说这些教导既跟不上时代的节奏，也不符合她的思维方式。当博爱思最后一次尝试开口的时候，她直接打断了他，说：“哦，我明白，我明白，这些都不重要！你又要说‘可真的是这样吗？’这句话了！”

这次对话大概发生在1990年。我觉得如果它发生在2010年，结局很可能会有所不同。这位女士可能不会说真理并不重要，而是会将对话引向另一个方向：“你怎么能说你所信的就是真实的呢？没有人能真的掌握真理，所以我的感受才是最重要的。”

问题在于，基督徒若要向当今这个后现代的世代传讲福音真理，很可能要做的就不只是简单地陈明真理。在许多情况下，仅仅拿出圣经，跟朋友们一起查考著名的“罗马路”系列福音性经文是远远不够的。除此之外，我们经常要在传福音之前回答这样的问题，“我为什么要接受圣经作为真理？”“可能你觉得这是真理，但为什么其

他人也要这样认为呢？”这都是**认识论**方面的问题，即我们对知识和真理所持的信念和假设。在为基督教所相信的真理作见证之前，我们往往必须先讲明基督教的真理观。

福音派在面对真理的知识时，常常需要将我们对圣经的认信包含进来，比如对神、人性、罪、救恩等方面的认信。有的人可能会觉得，如果一上来就先讲我们的信仰，可能会使得对这个问题的讨论都陷入了主观，因为我们是以自己的真理观作为理解其他真理的前提的。我们的回答是，身为基督徒，我们不能回避我们因着与耶稣基督的关系而享有的真实身份。

因此，这本小册子不是为了要呈现一种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都接受的认识论。相反，我们在这本小册子中对认识真理所持的立场，反映的是我们对福音信仰的核心认信，它同时也证明了我们的基督徒经历。换句话说，本书表明了我们的**作为基督徒**是如何看待跟认识与真理有关的问题的。

有的人可能会问，基于一种客观的认识论来跟不信的邻舍沟通不是更好吗，毕竟这是双方都认可的一个共同基础？答案是，双方都认可的客观基础是不存在的，否则就会牺牲掉耶稣的主权，而我们当然不能这么做。那难道除了“若不重生，就不能明白”这个让非信徒听了非常沮丧的宣教用语外，我们就真的无话可说了吗？当然不是！基督徒可以跟这个世界分享福音信息，也可以以神和基督为中心，为认识论和真理方面的重大问题提供我们的答案。

## 当今的真理危机

我们生活在一个重大的历史节点，两种认识真理的模式或理论正在交锋：**现代**和**后现代**。现代主义已经大行其道好多代，他们坚持一个不可撼动的信念，即人类理性不需要外在的帮助就可以成功地拓

展人类的知识、应用真理。就像艾萨克·牛顿（Isaac Newton）的物理学会让我们获得对重力这个真理的认知，现代主义也认为理性几乎可以让人在各个领域都走向真理。

现代主义一直持续到二十世纪，当时发生的一些事件动摇了这种信念。没有外在帮助的理性在纳粹德国（Nazi Germany）、二战后的共产主义或西方帝国主义中并没有很好地发挥作用。没有外在帮助的理性所形成的科学也没有公正地对待圣经和福音。理性主义者根据他们的教条用理性能够解释的耶稣取代了圣经中的耶稣。

即便当具有现代思维的基督徒想用理性主义支持圣经的教导时，细心的基督徒还是会发现，理性主义者对待绝对真理的方式跟基督教的谦卑、怜悯以及基督教对人类犯罪问题的教导，都有着很大的出入。因此，当进入到二十一世纪时，为基督作见证的信徒们开始远离现代理性主义，这样做是非常合适的。

## 认识后现代的观念

在世俗的思想中，虽然人们对现代主义的信心坍塌了，但从这个坍塌的废墟上又孵化出一个新的后裔，它就是后现代。后现代主义就像一个叛逆的青春期少年，一心只想着摧毁（解构）一切属于现代的东西。不过后现代主义偶尔也会批判基督教思想。D. A. 卡森列举了我们可以从后现代对基督教思想的批评中获得的许多裨益。甚至将这样的批判应用在福音派处理神学和护教学的方式上时，我们依然可以得着很多好处。<sup>①</sup>

首先，基督徒应当承认环境在一个人的认知和信念中所起的作用。把握“真理”的一定是真实的人，而真实的人又必定会深受文化、语言、传统和社区的影响。西方人解读一处经文的方式，跟撒哈拉以南非洲（sub-Saharan African）的基督徒读这处经文的方式必定会有所不同，而且双方的解读也肯定各有优劣。比如，西方人比较可

能会强调个人性，而非洲人则比较可能会强调集体性。

不论后现代主义如何看待绝对真理，它都正确地指出了真实的人是有限的，所以对真理的认识也是有限、带有主观色彩的。正如卡森指出的，真理“的表达方式必定会受到文化的影响，而且相信、明白真理的人也是有限的，深受文化的影响”。<sup>②</sup>

其次，我们也应当像后现代主义那样去担忧：真理更有可能会成为一种权力目标，而非启蒙手段。在这个方面，基督教原罪教义以及**我们**自身的罪都要求我们去审视我们对待真理的方式。真理不一定会让我们去压制人，但有些人确实会利用真理压制人。

第三，如果后现代的批判促使一些基督徒和其他人去挑战传统的教义和观点，我们也要为此感恩，因为我们可以趁机重新反思、构建、陈述那些在实践中我们觉得已经老掉牙了的教导。在竭力持守教义性的认信教会中，情况更是如此。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会抛出新的问题甚至提出新的质疑，这就要求教会领袖重新审视相关教导的圣经基础，从而可能会促成真正的前进或引发一些必要的改革。

第四，基督徒可能会跟后现代主义结成战时同盟，共同对抗现代主义。卡森认为，基督徒在某些方面接受后现代的论述，就像二战时期西方的同盟国跟苏俄缔结条约，共同对抗纳粹德国一样。这不是说基督徒最终会认同后现代主义，就像西方民主国家不可能认同布尔什维克一样，这乃是说基督徒欢迎后现代主义对不相信神的理性主义做出的某些反驳，就像同盟国感激苏联派出坦克攻击纳粹一样。卡森写道：

因着神的护理，后现代已经被证实可以对现代主义发起重火力攻击。现代主义经过四个世纪的发展，对认信的基督教的嘲讽越演越烈。所以这是一种巨大的讽刺，但也很美好。现代主义傲慢地声称人类理性是真理的最终裁判



官，但它所孵化出来的后现代主义却起来将其斩杀了。<sup>③</sup>

考虑到后现代认识论的积极贡献，我们应当承认它带给我们的益处，这样，那些原本不愿意听我们说话的人就可能会愿意坐下来，听我们说一说。

## 后现代的危机

我们虽然要承认后现代主义的贡献，但这并不表示基督教的认识论跟后现代的怀疑主义可以完美融合。我们谦卑地承认我们所掌握的真理知识是有限的，我们所处的环境也会影响我们对真理的领受和传递，而且我们也需要反思传统的教条。但跟许多后现代人士不同的是，基督徒相信真理是实在的，而不是仅仅构建出来的。

福音派基督徒尤其相信真理是从神而来的，也是神启示给人的。因此，真理是有权威的。在这方面后现代主义跟历史性基督信仰分道扬镳，因为后现代主义否认真理是实在的，提出了一种隐晦的——有时则是明显的相对论，认为从终极上来说没有任何事物是真正真实的。很多调查都表明这种心态在当今西方文化中非常盛行。“你相信绝对真理吗，还是你觉得所有的真理都是相对的？”显然在当今社会，甚至在认信的基督徒群体中，大多数人都认可后现代的教义，即没有任何事物是真正绝对真实的。

而且，后现代人士坚定地认为，即便存在终极真理，有限的男男女女因着他们自身的缺陷也根本无法对真理产生可靠的认知。现在主宰西方文化的后现代势力认为这种相对性才是唯一的绝对真理：任何人都没有权力声称他拥有绝对真理，这会显得其他人绝对是错误的。虽然也可以说“我的真理”和“你的真理”，但后现代人士坚定地认为，任何人都不得武断地声称自己拥有真理，唯一的例外就是他们所主张的这个教义了。结果就如威廉·巴特勒·叶芝（W.

B. Yeats) 那首著名诗歌所写的：“万物已分崩离析；中心已无法守住；世界的秩序混乱。”

这种后现代立场的危机在于，它无法相信也无法践行它自己的主张。后现代没有任何可以相信的东西，它甚至无法相信它自己所主张的这种不信，尽管人类如此迫切地想要知道、想要相信。史普罗（R. C. Sproul）说他坐火车时碰到了一位年轻女士，这位女士说她已经在新纪元的营地待了一段时间。旁边另外一位女士很感兴趣，就问这位女士都学到了些什么。这位年轻女士说，“我学到了我就是神。”于是史普罗就提出了下面这个非常复杂的护教学问题：“不过你并不真的相信这一点，对吗？”那位女士回答说，“是，我也不是真的相信。”整个后现代对真理的否认也是如此：后现代虽然宣称否认真理，但他们自己也不相信他们的主张，所以后现代的认识论就成了一个迷宫，就连建造这个迷宫的人自己也在其中永远迷失了。

所以，当有些后现代人士说没有真理，所有的真理都是相对的时候，基督徒就可以用史普罗在火车上回应那位女士的话来回应他们：“不过你也不能真的相信这一点，对吗？”我们可以很容易地指出，后现代主义者并没有活得仿佛真理是相对的。毕竟，最狂热的解构主义者也希望别人能明白他们所说的话。如果他们不相信认知、理解的可能性，他们就不会写书了。如果有人不认同他们对真理的质疑，他们就会运用自己的理性回击对方，好捍卫他们所主张的真理！

有一位大学教授在上课时，全班同学一起反驳他，这些学生认为从客观的角度来说没有任何事物在终极的意义上是正确的，或者在道德层面上是错误的。第二天这位教授通告全班，不论他们考试成绩好坏，全都要被判为不及格。学生们同声反对，说：“这是不对的！”这位教授不费吹灰之力就攻破了相对主义。没有人可以践行相对主义，因此也没有人真的相信它。这就是在后现代这个时代真理所

遭遇的危机：我们的社会武断地拒绝理论上的真理，但在实际生活中却无法践行他们的主张。

一切真理背后都是那位真理之神。叶芝在上述诗歌中表达了这种观点。他批判中心已无法守住，所以“万物已分崩离析”。在前面的几行诗中，叶芝指出了这样做带来的后果：“旋转、旋转，那不断扩张的螺旋，鹰隼听不见主人的呼唤。”

这就是后现代危机的所在：若没有了真理，我们就听不到神的声音。就像火车上的那位年轻女士一样，那些只能依靠自己构建他们版本真理的人，必定会造出他们自己的神。在以相对主义为标志的轨迹上，理性让位于非理性，而非理性又将人交在了偶像的手中。

## 基督教对待真理的方式

捍卫真理不只是反驳不信。基督教认识论也是我们向这个处在危机中的世界彰显基督之爱的主要组成部分。从具体的做法上来看，这就意味着基督徒不能只是反驳后现代对真理的否认。我们必须基于神在圣经中给我们的启示，并结合我们自己的经历来阐明基督教特有的真理教义。

基督教在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之外提出了第三种合理的路径。我们跟现代主义者一样，相信真理是存在的，也是可以被人认知的，不过我们坚决否认人的理性不需要外在的帮助就可以穷尽所有真理。我们也跟后现代主义者一样，对会犯错又有限的人可以成为真理的媒介持怀疑态度，不过我们坚持真理是实在的，也是可以被人认知的。因此，正确的基督教认识论不仅要回应福音派的基督教信仰，也要让我们能将我们所持的可以被他人认知的教义，传给这个即怀疑真理又迫切渴望认识真理的世界。

## 神，真理，实在

福音派的基督教认识论首先承认**真理跟实在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每个人所生活的这个外在世界不是我们透过自己狭隘有限的经历在主观上构建出来的。相反，神创造了一切实在，并以持续的护理之工托住它们。

基督教教义被视为真理，其基础是神的存在。这个前设跟现代理性主义者和后现代的相对主义者都是冲突的，因为这两者都假定神不存在。这**不是**说现代主义者和后现代主义者的理论没有任何前设。相反，正因为现代和后现代的非信徒假定神不存在，所以他们陷入了非理性的危机。那么基督徒如何逃避这个危机？他们就像弗朗西斯·薛华（Francis Schaeffer）所说的那样，先假定“神在那里”，再构建他们的理论，而不是反过来。我们先敦促后现代的相对主义者反思他们因为否认神而遭受的危机，接着再邀请他们考虑先假定神是存在的，然后在这个基础上设法摆脱他们原来的危机。

当然，基督徒假定存在的神不是随便哪一位，而是圣经中的那一位。圣经告诉我们，有“独一的神，永恒地以三个同等神圣的位格存在：圣父、圣子、和圣灵，彼此认识、爱、和互相荣耀。”<sup>④</sup>这些陈述都蕴含着基督教所相信的真理。因为只有一位神而非多位神，所以神创造的一切都是合一的。又因为这一位神以三个神圣的位格存在，所以神性本身就彼此相交。因着三位一体的缘故，认识和启示就成了神本身所固有的属性，因此也成了神所造的万物所固有的属性。

使徒约翰写道，“神就是爱”（约壹4:7），而爱的本质就是认识与被认识。实际上，根据圣经的教导，神的心意是让万物认识他的荣耀，而三一真神的每一个位格都想要荣耀另外两个位格。因此，神创造万物的目的就是将他荣耀彰显出来。大卫歌颂说：“你将你的

荣耀彰显于天。”（诗8:1）根据保罗的观点，罪的本质就是借着神的创造看见了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罗1:21）。所以《福音联盟认信声明》声称，“他是万有的创造者，包括可看见和不能见的。因此，他是配受所有的荣耀和尊崇。”<sup>⑤</sup>

因着相信圣经中的那位神，基督徒相信真理跟实在是紧密联系着的。这个世界不是人头脑的简单投射。相反，神创造的这个世界是客观实在的，是基于他永恒的存在。受造之物“述说神的荣耀”（诗19:1），所以受造之物必定是实在的，否则就无法达成其受造的目的。

受造之物中首要的是人。人是神照着自己的形像造的，这样我们就可以认识神，将他彰显给其他的受造物。圣经教导我们神照着他的形像造了人，这就表明我们有能力用跟神的理性类似的方式来进行推理。人类不是用一种未知的方式来彰显神的形像，而是透过认识神来彰显神的形像。认识神也是创造和拯救的目的。《耶利米书》所应许的新约就是“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耶31:34）。耶稣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这就是永生。”（约17:3）

神创造这个世界的目的就是为了让在其中彰显他的荣耀，同时他也希望世上的人能够认识他，所以基督徒相信神启示的真理是真实的。神创造了一个真实的世界，神也在这个世界并透过这个世界彰显有关他自己的真实真理。简而言之，真理是神所创造的这个真实世界的一部分。人也是这个世界中的受造物，他们受造的目的就是为了领受真理进而认识神。

但圣经的教导不只针对创造和救恩。圣经也教导说人堕落犯罪，并因此而败坏了他们的本性和整个社会。所以罪会拦阻人领受真理。后现代人士在这方面谨慎地指出，即便存在真正的真理，人类也没有能力**真正地**认识真理。

他们之所以认为人类面临着这种限制，原因有两个。其一，人是有限的，哪怕不犯罪人也是有限的。人只能部分地认识真理，所以他们掌握的知识带有主观色彩，是经过他们过滤的，并不完整。其二，人是有罪的。人犯罪之后，就更不可能真正地认识真理了。罪恶的人悖逆神，一心想“行不义阻挡真理”（罗1:18）。保罗甚至说，因着罪性，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林前2:14）。既然人类已经落入了如此可怕的境地，基督徒又怎能说我们可以认识真理呢？

罪的解决之道就是耶稣的好消息，他将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耶稣告诉本丢·彼拉多：“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约18:37）耶稣称自己是“世界的光”（约8:12），因为他要将罪人从无知与不信的黑暗中救拔出来。耶稣不仅要借着道成肉身的人的样式来彰显神的荣耀（参见约1:14，14:9），而且还要差遣圣灵降下，好叫罪人的灵魂苏醒，能以认识、相信真理。因此，在保罗直言罪人不能认识真理的那段经文中，他也表明神的圣灵要将新生命赐给不配的罪人，从而解决不能认识真理的问题：“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保罗解释说，“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林前2:12）

创造、堕落、救赎等基督教真理的教义，都源自神的真实。神创造这个世界的目的是为了透过这个世界彰显他的荣耀，而他创造人的目的则是为了叫人认识他，反映出他的荣耀。罪还包括了拒不接受已经启示出来的跟神有关的真理，借此扭曲人领受真理的方式。救赎是透过神所启示的跟耶稣基督有关的真理而发生的（参见彼前1:23），得救之后罪人就能逐渐认识、领受真理。

正如赫尔曼·巴文克（Herman Bavinck）所说，“神不可能向受造物完全启示他自己，也不可能借着受造物将他自己完全启示出来，因为有限的无法领会那无限的。”<sup>⑥</sup>为此，基督徒坦然地承认我们身

上的有限给我们带来的局限，也承认我们在继续跟罪争战，所以没有人能完美地认识真理，也没有人能完全地认识真理。然而，因着那位创造我们又向我们启示他自己的神，基督徒坚持认为真理是存在的，也跟神和神所造的实在有着紧密联系，而且因着神借着受造之物向我们启示了他自己，所以我们是能够认识真理的。

但后现代的非信徒直接否认神的存在，因此也否认真理的存在，对此基督徒该如何回应呢？弗朗西斯·薛华提到他跟一群大学生一起聚会时，在这方面做出的一种回应。他说当时有一位学生强烈地认为不存在真理。薛华想让这位学生看到，不管他再怎么**声称**没有真理，但他在生活中都不可能**活得**仿佛没有真理。

如果没有真正的真理，也就没有真正的道德。薛华问他们，“基于你们的思想体系，残忍与否最终都是一样的，并没有什么本质区别，对吗？”那位学生承认薛华说得对。听到这里，另外一名学生拎起一壶原本要用来泡茶的开水，将壶举到了那位学生的头上。那位支持无神论的学生就问这是怎么回事，拎壶的学生便提醒他，既然他觉得残忍与否并没有什么真正的区别，那么他应该也不会介意将开水浇在自己的头上。

否认存在真理的那位学生听到这里，马上就从房间里跑了出去。因此也证明了薛华的观点：否认神存在并因此否认存在真理的人，根本不能也无法活出他们自己主张的教义。“神将我们限制在实在之内，”薛华解释说，“无论我们声称自己是怎么认为的或怎么想的，我们都无法逃避真实的实在。”<sup>⑦</sup>

## 神，真理与圣经

既然基督徒基于神的启示而确认真理是存在的，那么**神书面的启示（圣经）也就必然承载着真理**。虽然神在整个受造界对他自己做出了一般启示，但在圣经中神对他自己却做出了特殊启示。

圣经告诉我们，“神……藉着众先知……晓谕列祖。”（来1:1）这句话总结了基督徒对圣经的看法，而神以建立命题的形式在圣经中跟人沟通。神透过人类这个代言人来“发声”，讲明跟神的本性和旨意有关的真理，记下历史上的救赎事件并解释其含义，同时阐明有关人的创造、堕落和救赎的真理。我在这段内容中以命题的形式提出了真理的主张，同样，神书面的启示也是神的话语以命题的形式宣告、解释、应用从神而来的真理。

圣经告诉我们神才是圣经最终的作者，人类作者不过是在圣灵的**默示**下写作而已。默示的意思不是说人类作者凭着自己的“灵感”写作。相反，圣灵全程监督他们的写作，以至于他们最终所写的内容来自于神自己。彼得的解释是，“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1:21）保罗也写道，“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3:16）保罗的话也印证了神的宣告：“我口所出的话……”（赛55:11）整本圣经也都符合这一教导。圣经都是神的话语，而不是人的想法。

基督徒之所以强调神话语的真理，是因为神本身是真实的。神是无限完美的神，他在圣经中的启示毫无谬误，并且都带有神的权柄。基督徒坚持神的话语就是真理，并不是因为我们能够回应任何人对圣经的正确性提出的异议（虽然这样的异议几乎都能得到妥善的解决），而是因为圣经中启示他自己的那位神在本质上是完美的。既然这位完美的神在圣经中启示了他自己，我们就可以相信圣经是真实的，因此就没有必要也没有理由摒弃我们不认同的或觉得困难的部分。

圣经是神所启示的真实的话语，因此它所说的内容都带着神自己的权柄。约翰·加尔文说，“我们要像敬畏神那样敬畏圣经，因为圣经完全是从神而来的。”<sup>⑧</sup>因此，基督徒都认可苏格兰教会的主席在大英帝国新君主的加冕仪式上将圣经递给这位君主时所说的那番



话：“这是神永活的道，是这个世界所能提供的最宝贵物品，也是这个世界所知道的最宝贵物品。”

神的特殊启示包含了命题式陈述，因此圣经特别能帮助我们明白关于神和人的**教义性**真理。比如，耶稣基督的神性是圣经明确宣告的教义性真理（例如多2:13）。三位一体等其他教义在圣经中都有启示，我们完全可以从圣经中跟神有关的陈述中推断出来。透过圣经的直接陈述加上必要的推理，信徒可以知道神、人、罪、救恩等一切关乎信仰和敬虔的真理（彼后1:3）。

这并不是说圣经只由命题式真理构成，也不是说神给人的信息只限于命题式真理。圣经用多种文学体裁呈现神启示给人的话语，最常见的就是：历史叙事、比喻、天启文学、先知神谕、书信、诗歌，当然还有一些其他的体裁。并非所有这些体裁都可以归纳为命题，而且圣经也用命题之外的其他方式来呈现神的性情和旨意。

圣经所传达的真理，超出了单纯命题所能传达的，毕竟圣经的作者是无限的神。然而，圣经确实用命题的形式传达了一些关键的真理，而教义性的陈述可以非常准确地传达这些真理，哪怕做不到太详细。使徒保罗明确支持基督教教义，他劝提摩太的时候说：“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提后1:13）

虽然圣经用多种形式启示了从神而来的真理，而且很多用的都是命题陈述的方式，但领受圣经中的真理绝不只是枯燥的智力追求的事情。圣灵借着人类作者写下了圣经，还光照人让人能以明白、相信圣经。所以彼得将读经跟他看到耶稣显荣的经历相提并论：“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彼后1:19）这句话完美地表达了基督徒不仅相信圣经具有真理的价值，而且相信从神书面的话语中归纳出来的真理也具有属灵的价值。

离开圣灵的工作，人就无法认识神，甚至无法认识自己。我们周遭的世界如此可怕，而我们的内心又因着罪的腐蚀而充满了困惑，所以斯科特·奥利芬（K. Scott Oliphint）说，“除非我们有神的道，就是神所启示的话语，否则我们不可能弄明白周遭的世界，也不可能弄明白我们里面的‘世界’，更不用说弄明白如何讨神喜悦这一更重要的真理了。”<sup>⑨</sup>只有圣经才能让我们弄明白自己和神所创造的这个世界。

## 神的真理与生命

因为神存在，所以真理存在，而真理已经借着神在圣经中的启示显明了。此外，真理不仅在理论上对应于神和实在，而且也在我们所认知并活出的盟约关系上跟神和实在相对应。

主人有权立约，所以立约的神借着盟约表达了他对整个受造界尤其是人的主权。盟约总是会涉及到立约的双方。从神的角度来讲，他已经永远委身于他的受造物。这种委身非常著名的一种表达形式，就是大洪水过后水消退时神跟挪亚所立的约。神应许说：“我与你们立约，凡有血肉的，不再被洪水灭绝，也不再有洪水毁坏地了。”（创9:11）此外，神的盟约也让他永远地委身于人类，当然不是说他跟人是平等的，而是说他是人类的主宰和主：“我就作你们的神，你们也作我的子民。”（耶7:23）

同样，神的盟约也将人类委身于整个受造界。人和整个受造界的连接根深蒂固，比如神用尘土造了第一个人亚当。“从一种意义上来说，我们跟整个受造界是连在一起的，因为我们源自于整个受造界，可以说我们就是整个受造界的一部分。”<sup>⑩</sup>虽然人跟受造界有联系，但也有区别，因为人跟神有特殊的关系：“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创2:7）

之后，神让第一个男人和第一个女人担任副手来管理受造界，并吩咐他们治理、统管，好让受造界繁荣兴旺（创1:28）。所以，神造人的时候赋予了他们特殊的责任，他们必须向其他受造物 and 神尽这样的责任。奥利芬认为，“我们和世界有着不可分割的关联，这种关联是神设立的，为的是要让我们借此反映出他的品格。为此，我们受造乃是为了认识世界并与其互动，从而荣耀我们的创造主三一真神。”<sup>①</sup>

因为创造的本质就是一种盟约，所以认识真理之后我们也要向神和周围的其他人尽上我们的责任。因此，领受神的真理就是活出神的真理。正如摩西很久之前对以色列解释说，“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申29:29）

难怪神差遣他的独生儿子耶稣进入世界的时候，要将他启示为道成肉身的真理。约翰写道，“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1:4）耶稣宣告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14:6）神的儿子降世，以肉身的形式体现了神的真理，并在顺服的一生中活出了神的真理，又舍己替人死在十字架上，并为拯救人类而从死里复活，从而确立了神救恩的真理。

“真理就是透过圣经和圣灵的工作，使我们整个生活能与神的心、话语和行动一致。”<sup>②</sup>因此，基督徒认为圣经借着命题启示了重要的教义性真理。但透过圣经记载的耶稣的真理和他的生平，基督徒也认识了身为真理的耶稣，并爱他，且顺服他的真理。就像一位朋友在送给我的一本圣经上写的那样，基督徒要“认识真理，活出真理，传讲真理”，并且知道“耶稣首先是真理”，他就是道路，我们就可以因着相信他而到神那里去，也知道他必将真正的生命赐给一切因信领受福音真理的人。

## 践行基督教真理

正如我已经说过的，基督徒必须在这个一心想否认真理的世界中捍卫真理。基督徒必须捍卫真理，坚持真理是可以认知的，这样做不仅是为了神，也是为了我们自己，为了这个不信的世界。我们宣告真理是实在的，就等于确认了神是存在的，只有神才能成为一切实在、真理和知识的根基。

### 作为一个悔改的罪人传讲圣经

基督徒持守真理的最佳方式就是将圣经拿在手里，正如大卫所引以为乐的那样，“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耶和华的法定确定，能使愚人有智慧。”（诗19:7）但在传讲圣经信息的时候，基督徒绝对不能自视为真理的裁判官。即便是我们在传讲耶稣基督，以他为神最终的、最真实的启示，我们也要看到自己不过是听众的仆人（参见 林后4:5）。我们也要聆听后现代邻居们的批判，承认现代主义特有的傲慢有时也影响了我们的传承，所以基督徒在传讲圣经的时候应当怀着谦卑悔罪的心态，而不是像之前那样洋洋自得。我们是有限的，也是堕落的，所以要经常将我们传讲的信息跟圣经相对照。

虽然我们在呈现真理的时候要谦卑，批评别人的主张时要宽厚，但基督徒仍然要坚持我们根据圣经所传讲的就是真理。有人认为我们的教义不过是我们这个信仰群体主观的体验而已，对此我们坚决否认，因为我们所传讲的这本圣经呈现的正是神亲自启示的真理。所以我们要谨慎，坚持圣经的权威、大能和独一无二的启示，因为神是透过圣经来对当今的百姓说话的。

## 为真理和生命大发热心

基督徒要大胆地传讲圣经，也要谦卑地呈现真理，并要在这两者之间取得平衡。同样，我们既要持守纯正的圣经教义，又要大发热心地过一种降服于耶稣基督的生活，并要在这两者之间取得平衡。我们相信“真理虽然是命题式的，但我们不仅应当要相信真理，而且还要带着敬拜的心态领受真理，并带着智慧操练真理”。<sup>⑬</sup>基督教真理绝对不只是信息的传递，而是满有信心和爱心的个人关系。在传讲和开展门训时，我们要为纯正的教义发热心，也要为过一种完全改变的生活而大发热心。因此，神子民这个群体会传达出最纯正的基督教真理。而操练祷告、圣礼、团契、服侍、见证等，则会塑造我们领受及回应圣经真理的方式。

关键不在于基督徒必须努力让真理跟敬虔的生活联系起来，而在于神启示真理本身也是为了改变我们，让我们越来越有爱，越来越敬虔。神配合的，基督徒绝不可分开！没有真理的爱不是爱，而没有爱的真理也不是真理。所以保罗教导我们，“但命令的总归就是爱，这爱是从清洁的心和无亏的良心、无伪的信心生出来的。”（提前1:5）基督教的真理绝对不只是关乎外在的东西，因为“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加5:6）。

朱迪·特尔钦（Judy Telchin）热心地持守福音真理，**同时又**彰显出了基督徒的爱心和圣洁，从而带领一直信奉传统犹太教的父母归信了基督。大学的一位朋友送给过朱迪一本圣经，还帮助她学习圣经，朱迪也相信了耶稣基督。她知道信奉犹太教的家人必定会激烈地反对她，但她还是鼓起勇气说出了基督教的真理。她告诉父亲斯坦·特尔钦（Stan Telchin），“我相信圣经就是神的话语，我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一开始斯坦觉得自己遭到了极大的背叛。他觉得哪

怕朱迪未婚先孕，或者被学校开除，也要好过她成为基督徒。

朱迪谦卑地相信并承认圣经所讲的真理，她的生命开始改变，她变得越来越有爱心，越来越圣洁。她将新约圣经送给父母，对他们说，“你们自己读一读，看看我说的是不是真的吧。”斯坦因为朱迪身上所表现出来的那种爱，态度就柔和了一些，他接受了女儿的挑战，决定亲自证明她的新信仰是错误的。可是他越读，就越跟女儿一样相信圣经，因为神借着圣经向他启示了真理。最后斯坦鼓足勇气跟妻子分享说，他相信耶稣真是那位救主，而妻子则表示她因着对圣经的研读也已经相信了。<sup>⑭</sup>

即使朱迪面对着传统犹太教家庭的激烈反对，她也不用为了做好见证而放弃对福音真理的持守。然而，他确实要带着真实的谦卑、爱心和敬虔去作见证，这样那些关心她的人才会愿意听她分享。所有的基督徒都应当带着祷告的心去这样做，一方面持守真理，一方面靠着圣灵的大能去爱，如此我们方能像保罗所说的那样，“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林前2:4）为圣经作见证。

## 真理的属灵特质

既然圣经传达的是神的真理，认识真理必定就是属灵的事情。在捍卫及宣告真理时，“我们原不是传自己。”（林后4:5）我们并不比别人优越，也不应当抓着那些反对我们的传统的人不放。我们要感恩神在爱中将他自己显明给我们。我们对神的认识是不完全的（即便有时可能会很准确），然而因着圣灵的见证，我们可以知道自己已经领受了使人得救的真理，而且有十足的确据。因为圣灵动工将神的真理显明在我们心中，我们“知道（我们）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路1:4）。福音真理是对神的认识，我们领受这真理“不独在乎言语，也在乎权能和圣灵，并充足的信心”（帖前1:5）。

真理最终是透过圣灵来运行的，借着圣灵将所默示的道传到我

们灵魂当中。而我们对真理的属灵特质所做的反思，也回答了我们该如何回应小册子开头的那个对话。博爱斯在回应飞机上那个人的反对时，坚称“真实的才是真正重要的”。鉴于相对主义者在当今的霸权地位，非基督徒不可能再承认真理是我们彼此之间的共同基础。那么，基督徒还有必要在这个不再相信真理的世界上传讲真理吗？

面对当今时代的挑战，我们当然不能放弃圣经中的见证，转而围绕着复杂的认识论理论和释经学理论去进行辩论。更好的回应方式是让基督徒谦卑地告诉对方：

神已经赐下圣经，好满足我们对真理的需要。在这本书中，神以一个位格的形式引入了真理，而这个位格就是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耶稣应许说他要差遣圣灵，将悟性赐给凡诚心寻求神话语真理的人。我可以送你一本圣经吗？这张卡片上是我的电话号码。如果你愿意跟我联系，让我回答你可能会提出的问题，听一听你可能会提出的不同观点，我将非常高兴。但我也真心相信你如果真的有兴趣，就一定可以从中寻得真理。我会为你祷告，求神赐下圣灵带领你进入真理。

我们后现代的朋友和邻舍会回应我们这样为真理所做的见证吗？照圣经来看，他们可能会回应，也可能不会回应，这一切都取决于神喜悦在多大程度上使用我们的见证。但基督徒可以相信，许多人——甚至包括那些原本不可能接受的人，都会接受我们大胆而谦卑地为神话语中的真理所做的见证。我们怎能知道一定会这样呢？因为我们知道当耶稣应许要“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时，他说的就是真理。而且就像耶稣所说的那样，圣灵必会借着我们为圣经中的真理和爱所作的见证，“为我作见证”（约15:26）。

因为耶稣是“道路，真理，生命”（约14:6），所以我们蒙召就是要透过他的话语认识真理，以圣洁、有爱的生命活出真理，并在圣灵的带领下为他的话语做见证，去讲述真理。这样的见证会对当今的社会产生影响吗？耶稣亲口告诉我们一定会的。实际上，耶稣在今天给了我们极大的信心，让我们相信他真理的大能。这是因为真理已经被高举，就如耶稣曾经在十字架上被举起一样。他实实在在地告诉我们，“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12:3）



## 第三章

# 福音与圣经：如何读圣经

迈克·布尔默 (Mike Bullmore)

基督徒的直觉告诉我们，圣经和耶稣基督的福音之间必定存在着一种深度交织的关系。弄明白这种关系的真正本质并不容易。虽然我们能够而且也已经对两者之间的许多关联点进行了有效的探索，但本书乃是要提出并解释圣经与福音之间的两种特殊关联：福音是圣经启示的**因**，福音也是圣经启示的**果**。换句话说，神在福音中所表明的伟大而永恒的救赎旨意促成了圣经的诞生，而圣经又成就了神在福音中的旨意。

## 福音是圣经启示的因和果

### 因

如果我们将福音看作神永恒的旨意，即神要拯救一群百姓归他自己（彼前2:9），并复兴堕落的受造界（罗8:19-21），那么这个“好消息”就存在于圣经启示之前，且促成了圣经启示的发生。整本圣经都给人一种强烈的感觉，即圣经的赐下是神的作为。从这种意义上来说，福音是圣经启示的因。虽然圣经本身并不是福音，但整本圣经都跟福音有关，福音是圣经存在的理由。福音也是贯穿整本圣经的主要信息。

神启示的目的永远也不能跟他拯救的旨意分开。神过去在永恒中计划要拯救一群百姓归他自己：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弗 1:3-6）

神与人之间的口头交谈被保存在了圣经中，其背后隐藏着神的计划。

启示这个观念本身就有表达意图的意思。神是要透过启示他自己来成就一些事：

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  
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  
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  
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  
决不徒然返回，  
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  
在我发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赛 55:10-11）

神赐下他的话语来成就他永恒的旨意，即拯救一群百姓归他自己。神透过以赛亚告诉我们他要召聚一群百姓归他自己：

你们当就近我来，  
侧耳而听，就必得活。  
我必与你们立永约，  
就是应许大卫那可靠的恩典。

我已立他作万民的见证，  
为万民的君王和司令。  
你素不认识的国民，你也必召来；  
素不认识你的国民，也必向你奔跑，  
都因耶和華你的神以色列的圣者，  
因为他已经荣耀你。（赛 55:3-5）

新约经常明确地提及启示的这个目的。保罗论到旧约时说，“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罗 15:4）盼望什么？盼望神良善的旨意成全之后所带来的完全得赎（参罗 8:18-25）。保罗说，这就是神写下圣经的原因。圣经对于启示神拯救的旨意和作为是必不可少的。从这种意义上来说，福音就是圣经的因。但福音，至少从一种关键的意义上来说，也是圣经启示的果。

## 果

我们提到福音的时候，指的都是福音信息的有效传讲。如果从这种意义上来说，启示必然先于福音，福音是圣经启示产生的结果。福音是圣经中的主要信息，而传讲圣经中的内容——即旧约先知所预言的神在基督里的救赎计划以及新约使徒所见证的基督做成之工——则带出了福音信息的大能，成就了神为它所定的旨意。

保罗在《罗马书》10章中就此做了精辟的论述。他在提到神的旨意乃是要拯救一群百姓归向他时写道：

犹太人和希腊人并没有分别；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没有传道的，怎

能听见呢？（罗 10:12-14）

隔了几节经文，保罗又做了如下的总结：“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第17节）换句话说，忠心传讲圣经可以成就神所定的良善的拯救旨意。

彼得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彼前1:23-25）约翰在《约翰福音》中也呼应了这种观点，“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20:31）这其实就是用另外一种方式告诉我们，圣经之所以启示，就是为了成就神伟大的旨意，即在基督里拯救一群人归向神自己。

所以，圣经既是**因为**福音而存在，也是**为了**福音而存在。关键在于福音乃是基督的信息。圣经各部分都以某种方式指向并解释了基督。因此，圣经各个部分不仅有助于我们理解福音，也有助于我们“听到”福音之后就可以去相信，神也可以彻底成就他良善的拯救旨意。这也要求我们根据神良善的旨意来合宜地使用圣经。

## 正确读经前必须接受的根基性信念

要想让圣经产生神所期待的那种果效，我们就需要接受一些根基性的信念，并让它们来指导我们的读经。

### 圣经是神所默示的

保罗提醒他在信心中的真儿子，“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3:16）保罗乃是在说，圣经源于神的心意，也是由神的心意说出（“呼出”）的。基督徒必须坚定持守圣经是神所说的话这种信

念，只有这样他们的生命才能被圣经塑造。当我们用“神的话”这个词来指代圣经的时候，我们不应当错过这个词所传达的含义。神说了一些客观的事情，**他**也正在说一些非常具体的事情。他正在说话。他在传达他的意思。神确实已经发声，而圣经就是记载神话语的书面形式。

这种信念的主要含义是，圣经是值得信赖的，是真实的。“神的言语句句都是炼净的。”（箴30:5）如果持守这种信念，我们自己的读经还有我们对圣经的回应都会深受影响。这会让我们不再总是质疑圣经，怀疑圣经。反之，我们若不持守这种信念，那么我们一旦在生活中遇到任何困难，或者一旦在圣经中遇到任何难解的地方，我们就会猜疑，举棋不定，摇来摇去。

## 圣经是可明白的

保罗告诉提摩太，“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2:15）我们还要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换句话说，神不仅说了一些客观的、具体的事情，而且他希望我们明白他所说的这些事情。神不是残忍的神，不是只想借着启示玩弄我们。他绝对不会说一些他原本就知道我们无法理解的事，就像那些无法破解的密码一样。他跟我们沟通的目的绝对不会是让我们因为听不明白而沮丧。神说话有其目的，**启示**这个概念本身就表明了其目的是让人知道、明白。神正在成就他所定的一个伟大的目的，因此他希望我们明白他所说的话。

然而，我们也要记住《提摩太后书》2章15节的前半部分。保罗告诉提摩太必须竭力做工。没有人天然就可以明白圣经。但我们需要牢牢持守这个信念：只要我们带着信心去研读，就一定可以明白圣经。神的心意就是要让我们明白他所说的话。

## 圣经对我们是有帮助的

神的百姓只有相信、遵守他的话才能活出丰盛的生命。神的话对我们特别有帮助，特别有益。圣经不是必须通过一番神秘的操作才变得有用，而是借着日常的教训、督责、使人归正和教导人学义这些途径显出其功用（提后3:16）。圣经借着这些途径才显出其真的对我们有益。

## 圣经是有功效的

圣经宣称它对人是有帮助的，但在实际生活中它怎样帮助人呢？我们再来思想以赛亚的话：

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  
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  
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  
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  
决不徒然返回，  
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  
在我发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赛 55:10-11）

除此之外，我们再看一下《希伯来书》：“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4:12）当《希伯来书》的作者称神的话是“活泼的”，他指的就是神话语的功效。他的意思是神的话有能力达成其目的，而且他还说神的话要借着它那刺透一切的能力来达成这个目的。

我们来看一看神的话声称能够做到哪些具体的事情：

- 1) 它让人产生信心：“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10:17）
- 2) 它赐人属灵的生命：“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1:23）
- 3) 它帮助我们在属灵上成长：“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彼前2:2）
- 4) 它叫我们成圣：“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17:17）
- 5) 它察明我们的心思意念，并证明我们是有罪的：“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4:12）
- 6) 它叫我们得自由：“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1-32）
- 7) 它让我们得到滋养和更新：“求你照你的话将我救活。”（诗119:25）
- 8) 它让我们重新活过来，并光照我们：“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耶和华的法度确定，能使愚人有智慧。”（诗19:7；另参见 8-11节）

上面仅列举了神的话语声称能够做到的部分内容。难怪大卫说，“不从恶人的计谋……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这人便为有福。”（诗1:1-2）这样的人“要像一棵树栽在溪水旁，按时候结果子，叶子也不枯干”（第3节）。简言之，神要借着他的话语来滋养

百姓。圣经是神喂养我们、让我们得到滋养、让我们兴旺的主要途径，也是他借以成就他良善旨意的主要途径。

如果基督徒能接受这四种信念，并用这四种信念来指导其生活，那么神福音中的转变之恩就必定能借着他的话语临到他们。但神的话语还有一个绝对必不可少的特征。

## 内心当有的姿态：谦卑

为了使我们能够照着神的心意领受圣经，我们必须主动地、热切地、心甘情愿地将自己降服在圣经的权威之下。我们往往太高看自己，因此容易将自己置于神的话语之上，去论断、批评神的话语。

我听过一个故事，讲一个人去巴黎参观卢浮宫。这个人特别喜欢看莱奥纳多·达芬奇（Leonardo Da Vinci）的《蒙娜丽莎》（*Mona Lisa*）。但他带着批判的眼光审视了这幅画一会儿之后，就宣布说：“我不喜欢这幅画。”站在边上的保安就说：“先生，现在已经轮不到我们来评判这幅画了；这幅画已经成为检验看画之人水平的一个标准了。”神的话语也是一样。现在已经轮不到我们去评判它了，它已经成了检验读它之人情况的一个标准。问题在于，读者是否愿意谦卑降服在神透过他的话语所彰显出的绝对权威之下。

降服在圣经的权威之下就包括愿意接受圣经的审查。我们应当习惯于常常省察自己的内心。但我们不能以自我为参照地省察，也不能在一种真空状态下省察。我们必须严格按照神的话语来省察。神宣告说，“我耶和华是鉴察人心的。”（耶17:10）作为回应，我们应当效法大卫那样祷告，“神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诗139:23）

《希伯来书》提醒我们，神用他的话语辨明我们心中的思念和



主意（来4:12）。我们应当经常认真地用圣经来审查自己，好在圣经的光照下做出改变。这个目的不应当只是一种义务。我们应当满怀喜乐地盼望这样做，因为我们知道神要借着这样的方式在我们的生命中成就他拯救的旨意。

但在更多的情况下，一旦神的话语显出我们的不是，我们马上就会找借口说这并不适用于我们。可当我们这样做的时候，我们也就说服自己放弃了神为我们的益处而为我们预备的事情。十七世纪的清教徒牧师汤姆·华森（Thomas Watson）下面的这番话解释得非常到位，我们最好来听一听：

你要将圣经中的每个字都当作是对你说的。当圣经对罪发出雷鸣般的斥责时，你要想到：“神指的是我身上的罪。”当圣经提出任何义务时，你也要想到：“神也希望我这样做。”许多人将圣经跟自己的关系撇得一干二净，仿佛圣经只是写给最初成书时的读者看的。但是你要想从圣经中受益，就要将圣经应用在自己身上：药再好也没有用，除非你将它吃下去。<sup>①</sup>

谦卑是绝不可少的，我们要带着谦卑甚至是喜乐的心，主动而又热切地盼望神的话语在我们的生命中成就它的旨意。

## 不可或缺的解经式讲道

我们已经了解了这些根基性的信念，还有内心所必不可少的姿态，现在我们要来看一看解经的问题了。新约给出了两大关键的解经原则。

## 以基督为中心

关于圣经乃是以基督为中心的这一点，或许没有哪处经文比《路加福音》24章更令人信服了。当时耶稣的两个门徒正走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耶稣以陌生人的身份跟他们交谈。这两个门徒简要地为耶稣讲述了最近发生的事。他们说他们所期盼的耶稣已经被杀，而三天之后他们听人传言说耶稣复活了，可他们无法确认这一点。耶稣回答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接下来路加又告诉我们，“（耶稣）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已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24:27）

在同一章的后面，耶稣对聚在一起的十二个门徒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加又补充说：“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路24:45）这处经文中比较明确的一点就是，耶稣明白整本旧约圣经确实都是指着他说的。

耶稣在《约翰福音》5章也讲述了同样的内容。他对耶路撒冷的宗教领袖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第39节）耶稣再次认为旧约圣经都是指着他说的，并且都是指向他的。

显然新约都是围绕着基督而写的。写新约的那些使徒们更是小心翼翼，生怕读者脱离了耶稣基督的位格与工作去读他们的作品。圣经**都是**以神所指定的那种方式来讲述耶稣的。柴培尔（Bryan Chapell）的《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Christ-Centered Preaching*）对我们帮助很大。他在书中很好地总结了 this 观点：“每一处（圣经）经文要么是对基督事工的预言，要么是基督事工的预备，要么是对基督事工的反映，要么是基督事工所产生的果效。”<sup>②</sup>这句话的意思当

然是在说，我们若正确地读经，就一定能看到每一处经文都是跟基督有关的。

然而，这并不是叫我们无论阅读或教导哪处经文，都要生搬硬套地与耶稣扯上关系。其实恰恰相反。我们蒙召去明白并讲出经文到底是以哪些方式指向基督的，但耶稣的话语已经假定每处经文实际上都是在指向他。我们若想在读经的时候做到以福音为中心（而且我们也应该做到这一点），那么我们就必须随时仰望耶稣，定睛在他的身上。但不论在解读新约还是旧约的时候，我们都可能做不到这一点。

### 靠着圣灵解经

只是单单认识到必须以基督为中心才能正确地解经还是不够的。我们在解读圣经时必须依靠圣灵的光照。圣经跟其他的书有着本质的区别，我们必须本于圣经的本质来读经。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也提到了这一点。他刚刚描述了自己最近的侍奉，即“对你们（他们）宣传神的奥秘”（林前2:1），并提醒他们他的讲道不是出于人的智慧，乃是出于神的大能（4-5节）。他说：

然而，在完全的人中，我们也讲智慧。但不是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这世上有权有位将要败亡之人的智慧。我们讲的，乃是从前所隐藏、神奥秘的智慧，就是神在万世以前预定使我们得荣耀的。这智慧，世上有权有位的人没有一个知道的；他们若知道，就不把荣耀的主钉在十字架上了。如经上所记：

“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  
耳朵未曾听见，  
人心也未曾想到的。”

只有神藉着圣灵向我们显明了，因为圣灵参透万事，就是神深奥的事也参透了。除了在人里头的灵，谁知道人的事？像这样，除了神的灵，也没有人知道神的事。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话语，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话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 2:6-14）

《哥林多前书》2章的这处经文明确地提到了四件事。其一，神向人启示了一种智慧（10、12节）。其二，那种启示是透过圣灵完成的（10节）。其三，既然那种启示是透过圣灵完成的，我们就必须靠着圣灵才能解释那种启示（13节）。其四，神已经将圣灵赐给信徒，“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12节）这既适用于教导的人（12节），也适用于听到的人（13-14节）。离了圣灵的工作，我们就不能正确地理解神的话语。是圣灵赐人能力，叫人晓得圣经是真实的，并能够明白圣经中的真理。

## 读圣经的两种方式

我们现在要来讲一讲实际生活当中该如何读神的话语。我们这里指的不是公开读经的诀窍，而是私下该如何读经，包括自己研读圣经以及在听别人教导圣经时分辨所讲的内容。怎样才是“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呢（提后2:15）？

圣经有着无比的吸引力，因为它是神的话语，而神本身就有着无比的吸引力。圣经是涌流不息的泉源。你读得越多，就越会发现其

中的真理和美难以穷尽。

实际上，有很多种读经的方法，而且也都很有果效，毕竟圣经是取之不尽的。然而，我们在这里主要关注的不是所谓的“方法”，而是我们所说的“途径”。主要有两种途径可以帮助我们打开圣经的宝藏，那就是福音。

### 将圣经当作持续的叙事（或历史）来读

圣经是历史叙述。它牢牢地扎根于真实时空下的历史，而且也会经常有意地提到已知的历史人物、事件和地点（比如路3:1-3）。毫无疑问，圣经可靠地记录了它所涉及的那些历史事件。从历史的角度读经就相当于“顺着”圣经的叙述去读。圣经包含了许多不同作者写下的作品，所以读者如果想将圣经理史的各个部分组合在一起，可能会觉得很有挑战性。

但整本圣经不只有叙述，不只记述了人类历史。它所记载的故事背后还有一个更大的故事。真正的圣经叙事乃是神的旨意和计划的展开。圣经是神的故事，而这个故事的主线就是福音：神计划拯救一群百姓归向他自己，并借着基督恢复堕落的受造界。

### 将圣经当作神所默示的概念（或神学）纲要来读

圣经不仅记述历史，也会解释历史。圣经的呈现形式包括宣告、律法、应许、箴言、呼召等。但每一部分圣经都包含着神所默示的概念。在阅读“整本”圣经时，我们可以考虑从神学的视角来读。如果沿着这个主线来看待圣经，我们就可以将这些概念划分为不同的思想范畴，从而对整本圣经的教导有一个连贯的理解。这种读经方式必然会让我们更专注每一卷书和每一处经文的轮廓，但我们一定要记住：每一处经文的含义都跟其他各处经文的含义有着一定的关联，因为它们都是神整个话语中的一部分。

## 圣经唯一的信息

不管我们用哪种途径读圣经，它的信息都是不变的。如果我们将圣经当作持续的叙事来读，它的故事主线就是创造、堕落、救赎和成全。如果我们将圣经当作一系列的神学概念来读，它的主题就是神、罪、基督和信靠。这两种读经途径所得出的信息都是一样的，即神永恒救赎旨意的得胜。这两种读经途径一点也不矛盾。相反，它们极有益于我们充分理解、“聆听”圣经中的福音，并帮助我们看到圣经各部分是如何契合、指向耶稣的。

### 以《马太福音》12章为例来进行解释

我们简单用这两种途径来分解一处经文，借此解释一下这两种途径如何互补：

那时，耶稣在安息日从麦地经过。他的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说：“看哪，你的门徒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了。”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作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他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的，惟独祭司才可以吃。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 12:1-8）

如果从叙事的途径来读此处经文，我们就会将重点放在《撒母耳记上》21章大卫和跟随他的人所遭遇的事如何预表了基督。耶稣认

为当下的情形跟大卫的遭遇到底有怎样的关联？大卫生平中遭遇的这件事是发生在安息日吗？我们根本不知道大卫是星期几进入了神的殿。如果这就是耶稣提到这件事的原因，那他似乎没有理由不提这两者之间的关联，但他并没有这样做。

那么这种关联到底是什么呢？耶稣是否在说：“嗨，如果可以违反一次律法，当然也就可以违反第二次”？可以非常确信的是，我们根本不能从耶稣之前所提到的他委身于律法的那番话（参见太5:17）中得出这种关联。

耶稣指出他们并没有违反律法，他们是“无罪的”。其中的关联不在于这个故事发生的时间或情节。这种关联乃在于整个故事，我们如果关注圣经的叙事线索就能看出这种关联。只有祭司才能吃陈设饼，当然，除非比祭司权柄更大的那一位来到——就是已经受膏作王，对律法有权柄的那一位。

通过引述这段旧约历史，耶稣是不是在表明跟大卫一样伟大甚至比大卫更伟大的那一位已经来了，所以法利赛人应当像《撒母耳记上》21章中的亚希米勒一样承认这种更大的权柄？在第3和第4节中暗含的这个真理在后续的经文中表述得更加明确，因为耶稣宣告他比祭司和圣殿更大。于是一切就都落到了耶稣是谁这个问题上，而正是从大卫往后的这个叙事线索将我们指向了这里。这种途径强调了从大卫到基督的王室血脉传承，也将马太在记述基督的话时想要传达的那种王权和权柄表达得淋漓尽致。

但如果我们根据主题式神学途径来读这处经文，会得出什么样的结论呢？这种途径要求我们关注神的同在这个主题，而神在整本旧约中经常彰显他的同在。圣殿的各种深层含义都指向了一个更大的人物，而耶稣表示他“比殿更大”，因此这句话也促使我们将重心放在基督身上，看到他是神与这个世界（尤其是他的百姓）同在的新方式。基于这种关联，我们最合理的结论就是：耶稣比安息日大，比守

安息日的人也大。

最后，这两种途径都将我们引向基督。万有都指向了基督，并与基督一起敦促我们归向他：“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11:28-29）这样，这两种途径都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聆听福音的信息。

读经至少应当能够让我们听到的福音信息得到双重的加固。每一处经文至少都对福音做了双重的强调，一种是叙事层面的，一种是神学层面的；而且这两者彼此结合，可以让耶稣基督福音的真理与大能更加稳固而活泼。

## 结论：福音既是圣经的因也是圣经的果

我们一开始就给出了结论。整个圣经启示都是在讲神伟大的永恒救赎计划——它促成了圣经的形成，也是神赐下圣经的真正目的。好消息是圣经唯一而又宏伟壮观的主题：借着基督无罪的一生，以及他的代赎之死，复活，当下的事工，还有将来得胜的再来——那时“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要在他里面同归于一（弗1:10）——神将在人类身上和整个受造界成就他纯全的旨意（罗8:21）。

我们对神话语的一切“解读”，不管是自己研读神的话语，还是满怀喜乐地宣讲神的话语，都要受这个结论的启发和引导，这样就能叫神得荣耀，也能叫所有得救的人得益处。

## 进深阅读

Clowney, Edmund P. *The Unfolding Mystery: Discovering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Phillipsburg, NJ: P&R, 1988.

Goldsworthy, Graeme. *The Goldsworthy Trilogy*. Exeter: Paternoster, 2000.

Roberts, Vaughan. *God's Big Picture: Tracing the Storyline of the Bible*.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2. (中译本：沃恩·罗伯茨，《上帝的蓝图》，田春风译，山行文化出版，2013年。)



## 第四章

### 创造

安德烈·戴维斯 ( Andrew M. Davis )

宇宙中只有两种存在，一种是创造主，一种是受造物，但这两者之间却有着无法逾越的鸿沟。只有神是没有起头的，是自存的，他的存在不依赖任何外物。宇宙中其他一切存在都是神所造的，也都是为着他而造的。在这本小册子中，我们将查考创造的教义，厘清这种教义的重要性，并将其中的真理应用在我们的生活。所以一想到要写的内容，我心里就禁不住雀跃欢呼。

#### 创造的本质：神的启示

我们对宇宙受造的了解全部来自神的启示。神的启示主要分为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我们周遭的物质界，另一方面是准确地描述了这个物质界的圣经。从一开始，神创造的这个宇宙就在彰显神的存在和神真正的本质，好促使我们认识他、敬拜他。《罗马书》1章20节断言，“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

#### 创造的目的：彰显神的荣耀

神创造这个宇宙是为了彰显他的荣耀。这当然不是说神有任何缺乏，仿佛神需要什么似的，这乃是说神渴望从他自己这伟大的存在

中慷慨地拿出一些来分赐给我们。《启示录》中围绕神宝座侍立的二十四位长老用受造物来赞美神的荣耀，他们这样做也成就了创造的目的：“我们的主，我们的神，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因为你创造了万物，并且万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启4:11）

神创造宇宙的时候，他将他的荣耀倾注在了宇宙和生态系统中的每一个原子甚至是每一个复杂的系统中。正如《诗篇》19篇1节所说的，“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受造物不是在等着彰显神的荣耀，而是已经彰显了他的荣耀。环绕主宝座四周的撒拉弗也一直在高声呼喊：“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他的荣光充满全地！”（赛6:3）

## 人类的目的是：认识神的荣耀

哈巴谷的预言宣告了人类和整个救赎故事的目的：“认识耶和华荣耀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哈2:14）既然大地已经彰显了神的荣耀，那么接下来要做的就是让地上充满认识耶和华荣耀的**知识**。完成这个任务不可能依靠地上的大气层、黎巴嫩高大的香柏木、尼泊尔巍峨的喜马拉雅山，也不可能依靠划破长空的雄鹰，更不可能依靠强壮有力的麋鹿。虽然这一切受造物**彰显**了神的荣耀，但它们却无法**认识**神的荣耀。神将敬拜这项重大任务交给了照着神的形像被造的人类，让他们去受造界的每一个角落查明神显明的荣耀及隐藏的荣耀。

但极为可悲的是，亚当在伊甸园背叛了神。他的悖逆在于那本来应当以创造主上帝为乐的内心，竟然转而去敬拜受造物（罗1:25）。因此，人类虽然已经生养众多，遍满地面，但主最初所定的那个让地上充满认识他荣耀的知识这一心意，仍旧没有得到满足。

整个宇宙中只有一种力量可以改变人那盲目崇拜偶像的内心，

让人重新认识主耶和华在受造界所彰显的荣耀：耶稣基督的福音。因着这个福音，我们的石心得以变成肉心，重新活过来，得见神在我们四周彰显的荣耀。这个宏大的、至高的应许要到新天新地都降临时才能完全成就。那时神的荣耀要照亮一切受造物，那些义人也要“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太13:43）。

## 全世界都在为我们提供神学教育

神学讲的是神的存在和神的属性。我们在母腹中受孕的时候，包括我们出生之后牙牙学语的时候，就已经在神学上接受教育了。母亲的心跳，我们所感受到的温暖，所尝到的味道，刚出生时看到的那道耀眼的光，绚丽的色彩，摇篮和衣服上的香味……这些都在教育着我们。大卫在《诗篇》22篇9节说：“但你是叫我出母腹的，我在母怀里，你就使我有倚靠的心。”大卫还在吃奶时，神就指教他学会依靠母亲来满足他对食物的需要。神在预备大卫，让他学会信靠神来拯救他的灵魂。因此，身体的受造也是为我们得救的信心所作的预备。

当我们小时候在绚烂的秋天走进一片美丽的树林，然后一边走，一边呼吸着地上潮湿的泥土味，感受着深秋下午吹拂的微风。突然眼前出现了一道摄人心魄的景观——一座壮丽的峡谷闯入眼底，只见那里长满了树木，枝头的树叶也因为临近冬季全都换上了大红和金黄色的衣裳。这一幕真是美不胜收，令人叹为观止！而这一切也都在塑造着我们的内心，让我们准备好去面对整个宇宙中最核心的事实：那位全能的神。

这种教育每天都在世界各处上演，它不只局限于某一个国家或地区。《诗篇》19篇3至4节提到了诸天是如何用人的言语无法形容的宇宙语言述说神的荣耀的：“无言无语，也无声音可听。他的量带通遍天下，他的言语传到地极。”整个受造界都在对世界上的每个人开

福音是中心

展神学教育。

## 万物都是借着基督造的也是为他造的

天上地下一切可见和不可见之物都是借着基督造的，也都是为着基督造的：

万物是藉着他（基督）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 1:3）

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西 1:15-16）

（神）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来 1:2）

神以奥秘的方式发声，从无创造了整个宇宙，而基督就是神以大能发声创造宇宙时所说话语（约1:3）。整个宇宙都是**为着**基督造的（西1:16），神任命基督为“承受万有的”（来1:2）。因此，物质界的每一个原子和灵界的每一个实体都属于基督，都是他的合法所有，这确实令人震惊。

但更惊人的是，神所造的这个宇宙每时每刻都必须**依靠**基督才能持续存在：“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西1:17）这为我们刻画出了一个无法独立自存的宇宙。这个宇宙必须依靠基督大能的旨意来托住它，否则就将分崩离析。从圣经来看，虽然物质界

的很多东西都可以用严格的物理手段来分析、理解，但这并没有动摇神对整个物质界至高主权的统治。圣经作者们了解水循环，但他们却经常说雨水是神**降下**的，因为这两种说法并不矛盾。由于重力的作用，鸟儿受伤后会掉到地上。但根据耶稣的说法，若非天父许可，没有一只麻雀会掉在地上。现代物理学指出，万物都靠四种基本的力维系在一起，但即便如此，我们依然承认是耶稣在用他大能的话语托着万物。

## 自然主义的威胁

从根本上来分析，宇宙的存在只有两种解释：一种是由神特意创造的，一种是自然主义所推崇的那种靠外力进化而来的。从严格意义上来说，创造和进化水火不容。然而事实上，“创造”和“进化”这两个词在使用上并不完全对立，这就使这方面的讨论变得非常复杂。

根据圣经，神认为虽然大量证据都可以证明他这位不可见之神的存在与神性，但罪恶的人却行不义压制真理（罗1:18）。换句话说，我们刻意压制这一我们觉得丑陋的真理：存在一位圣洁全能的创造主，我们在永恒中也要向他交账。非常讽刺的是，无神论人士有时也承认这一点。理查德·道金斯（Richard Dawkins）声称：“生物学就是去研究那些让人觉得仿佛是为了一定目的才存在的复杂生物的学科。”<sup>①</sup>换句话说，我们必须刻意压制自己里面的冲动，才能无视万物都是为一个目的而存在的这一真理！

值得注意的是，科学家和解经家**在各自的研究领域里**也很难保持意见一致。换句话说，不同的科学家和解经家对科学资料和圣经的解释也各不相同。更让人困惑的是，不少人身兼两职，既是科学家又是基督教解经学者。这类人有时既不认同其他科学家的解释，也不认

同其他解经家的解释。

举几个例子可能会有助于我们的理解。在圣经这方面，有些基督徒主张间隔论，即认为《创世记》1章1节和2节之间存在一段不确定的时间；有些基督徒主张一日千年论，即《创世记》1章中的每一天都代表一千年；有些基督徒主张年轻地球论，即每一天都代表以二十四小时为单位的一天，因此创造距今不超过一万年；有些基督徒主张文学周（literary week），即每一天都代表以二十四小时为单位的一天，但整个创造七天指的是一个文学意义上的创造事件，不是为了告诉我们到底“发生了什么”，而是为了按次序讲述象征性和神学性的创造，而不同的人对创造的认识也完全不一样。

其中有几种理论与“神导进化论”（“theistic evolution”）兼容。不过“神导进化论”这种说法本身就非常模糊。有些人觉得这种理论所主张的进化论跟自然主义的进化论没有什么太大区别，唯一不同的就是神导进化论认为，神以他至高的主权仁慈地主导着整个进化的进程，就像他今天也在照着他的旨意掌管阳光雨露，好叫我们可以说是神赐下阳光雨露一样。还有些人觉得，虽然进化是以“自然”选择的形式，在神的主导下发生的，但神也会时不时地插手干预，透过神促成靠着自然演变无法形成的结果。比如神让人跟其他灵长类动物有着质的区别：人有他的形像，可以得享永生。

坦白来说，许多基督徒认为上面的一种或多种观点是不可接受的，他们只能接受其中的一种或两种观点。比如，大多数基督徒认为圣经中根本没有什么可信的理由来证明《创世记》1章涵盖了几十亿年的时间跨度。有些基督徒之所以改变了他们对这处经文的理解，完全是受了圣经以外其他因素的影响：地质学家和其他科学家告诉我们，有绝对可靠的证据可以证明地球已经存在了几十亿年的时间。

受这些论点的影响，有些基督徒开始站在当下主流的科学立场来重新解释《创世记》1章。而若不是受到这些科学主张的影响，他



们绝不会“想到”这样的解经。他们认为这样可以驯化圣经，当然也会扭曲圣经字面上的含义。然而，这个问题要复杂得多。早在现代科学兴起之前，四世纪的奥古斯丁就声称《创世记》1章很难解释。但同时他也指出，基于一些他认为在圣经上和神学上比较有说服力的理由，他认为宇宙的创造是瞬间完成的，《创世记》1章的创造周是一种充满了象征符号的文学修辞，其最终目的是为了列出一些神学论点，包括确定人类对每周的概念，并确立安息日。换句话说，某种形式的文学周理论早在现代科学兴起之前就已经存在了。

福音联盟各成员教会也并非在所有细节上都意见一致，但我们都认同唯有神是自存的，他是万物的创造主，一切美善之物都是出自他手；亚当夏娃也是真实存在的历史人物，全人类都是从他们繁衍而出，我们所面临的最根本的问题是由人类拜偶像悖逆神并因此遭受诅咒所带来的。我们之所以认为这些方面不容商榷，是因为这些内容有着扎实的圣经依据，这些依据不只存在于《创世记》的头几章。比如，保罗告诉我们，神“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徒17:26）。

跟解经方面一样，科学界不确定、不一致的观点也比通常所认为的要多，起码在某些问题上是这样的。以大爆炸理论为例。这种理论认为宇宙万物一开始都压缩在了一个密度无比大的“奇点”中，后来突发爆炸（现有的物理学定律都无法解释这一点），并于大概150亿年之后形成了现在的宇宙。虽然绝大多数科学家都认同这种观点，但也有少数科学家仍持怀疑态度。更重要的是，对于那个密度无比大的奇点一开始是如何形成的，到目前很多科学家都抱有不同的看法。另外一种理论提出一种膨胀、收缩交替进行的宇宙论，但这种理论的假设太过不切实际，因此很少有人支持。

即便避而不谈那个密度无比大的奇点，将目光转回地球，我们也会发现进化论方面的很多生命起源理论也经过了反复的修改。太多

进化论所期待的中间生物在化石记录中都根本找不到，所以大多数人都采用已故哈佛大学进化理论家史蒂芬·杰伊·古尔德（Stephen Jay Gould）的假设。他认为生物不是通过自然选择平稳地进化演变的，而是“间断平衡”的，即在某一时间内物种会更快速地形成，耗时非常短，甚至不会留下化石。而且即便已经做了大量研究，唯物主义哲学提出的假设依然很难解释清楚无机物是如何成为可以运作和再生的细胞的。

最近围绕智能设计（intelligent design）所进行的讨论也十分复杂。过去将近20年，一小群科学家和哲学家认为许多生物结构都有“不可简化的复杂性”（“irreducible complexity”）。他们的意思是，要想让这类结构比如眼睛等发挥作用并继续维持这种作用，就必须同时发生很多的进化演变，而这在科学上的概率几乎为零。这类结构的部件不可能逐个演变出来，因为除非它们在整个结构中处于相应的位置并发挥该有的功用，否则它们就是无用的。所以他们认为这就证明了智能设计论。

很多科学家认为，这听起来就像过时的“空缺之神”理论：科学解释不了的地方，我们就诉诸于神。但可悲的是，随着科学能够解释的“空缺”越来越多，神也就变得越来越小。坚持智慧设计论的人则认为他们的观点与此大相径庭：我们**确实**对这些结构有了很多了解，而这些结构中的证据，也就是科学本身为我们提供的证据，则促使我们在解释的时候必须考虑到智慧设计的可能性。

有一点越来越清楚，那就是这种辩论的背后，其实就是围绕科学的本质发起的根本性争辩。一方认为科学是一套规则，是可检验的理论，可重复的步骤，是一种度量和必须的推断，它可以使我们认清物质界的本质，从而越发理解物质界。而反对智能设计的人也认为科学是一套规则，是可检验的理论，可重复的步骤，是一种度量和必须的推断，它可以使我们认清物质界的本质，从而越发理解物质界。只

是后一种人的看法不仅完全是从唯物主义得出的，而且也是基于一种前提假设，即这些方法和结果根本无法表明物质界之外还存在任何物质或生命体。

换句话说，这种科学观坚持的是彻头彻尾的唯物主义哲学。他们彻底将神排除在外。当然，许多持这种观点的科学家并不是无神论者，但他们认为物质界跟认识神没有任何关系。他们认为调查性学科以及这些学科的结果不能受任何物质界以外的存在者的约束。

当然，非常讽刺的是，许多科学家——其中不少是无神论者——提到科学与数字的有序和优美时，不仅充满了敬畏之心，还为此献上敬拜。只有很少一部分科学家在提到这些事情的时候，以极其冰冷的态度来看待物质界这种井然的秩序，并认为这种有序不过是分子、原子和亚原子颗粒随机碰撞的结果。

这些反思有助于我们集中精力解读圣经经文。

## 《创世记》1章1节：根基

圣经的第一句话是随后出现的万事万物的根基：“起初，神创造天地。”（创1:1）这节经文至少教给我们三个重要的真理：

- 1) 神在宇宙出现之前就已经存在。万物起头的时候神就在那里，是他造出了万物。
- 2) 宇宙有一个开端。所以宇宙不像有些科学家所教导的那样永恒，也不像有些东方宗教教导的那样轮回。
- 3) 神亲自创造了宇宙万物。没有任何事物好像无神论进化论者所教导的那样，是由纯粹客观物理学上的力产生的。

创造的教义是随后出现的一切的根基，也是后来的神学的根基，

整个救赎历史完全建基于创造的真理。

## 创造周的展开：《创世记》1章

“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创1:2）这个无法独自存在的宇宙需要神持续不断地做工，才能维持它的有序和荣美。“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这个事实，让我们第一次窥见了圣灵那赐人生命的职分，而这个职分将在整本圣经中逐渐展开。

之后神发出了带有至高能力的话语：“要有光，就有了光。”（创1:3）我们在这里见识了神在宇宙中核心的力量与大能：他大有能力的话语。神借着话语创造宇宙，也借着话语掌管受造界。“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他口中的气而成。”（诗33:6）然后，神为地上的生活赋予了一个循环往复的节奏，即“昼”和“夜”：“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创1:5）《创世记》1章一直在重复有晚上、有早晨的节奏，还有对日子的数算，而这正是人类现在所采用的时间模式。

对于《创世记》1章的解经，当代辩论的焦点集中在“日”这个词。虽然希伯来语的 *yōm*（“日”）可以指较长的一段时间，比如一个历史时期，但到目前为止，这个词最常见的含义还是指以二十四小时为单位的一天，或者指有光的时间加上黑夜的时间（“一昼夜”）。当然，在《创世记》1章中，“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第二、第三……）日”这种重复的节奏明显指的是以二十四小时为单位的普通的一天。另一处经文也支持这种理解：“因为六日之内，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万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与安息日，定为圣日。”（出20:11）当然，我们也必须承认，如果采纳奥古斯丁的象征理论，或者当代同类的理论，《创世记》1章的那些日子（以二十四小时为单位的一天）也完全可以是为了解释创造

而发明的一种文学修辞。

头三日的创造显然都涉及到了分离的原则：光暗分开，空气以下的水和空气以上的水分开，海洋和干地分开。神在翻腾的海浪和干地之间设立了一条看似非常脆弱的界线，去过海滩的人都了解这一点。有时候我们会看到海滩上立着牌子，禁止踩踏沙丘，免得上面的草被踩死。沙丘上的草可以防止脆弱的海岸线被海水侵蚀，而海岸线则可以阻止汹涌的海浪伤害我们。我们也可以从神亲自对约伯说的那番话中看出这种反思：

海水冲出，如出胎胞，  
 那时谁将它关闭呢？  
 是我用云彩当海的衣服，  
 用幽暗当包裹它的布，  
 为它定界限，  
 又安门和门，  
 说：“你只可到这里，不可越过；  
 你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伯 38:8-11）

神让干地露出之后，一张空白的画布就出现了，神就可以在上面描绘各种奇妙的生命。他发声让植物长在地上，让结种子的菜蔬和树木各从其类。**种子和类**表明每一种植物都有自己的基因图谱，都有能力在地上繁衍传播。谁会注意不到地球上种类繁多的植被呢？神发声造出了高大的红杉树，脆弱的蕨类，芳香扑鼻的兰花，景色壮观的野花。神将各种可以生长的活物编织在一起，让旱地变得更美丽，并形成复杂的植物生态系统。这个生态系统不仅可以吸收土壤中的养分、空气中的二氧化碳和阳光中的能量来生长繁衍，而且可以为后来的动物和人提供食物。

第四天神将他的荣耀铺陈在整个宇宙中。虽然他一开始就造了光，但他这时希望将发光照亮大地的任务委托给受造的实体，即太阳、月亮和星星。我们今天所看到的光最终都是来自太阳和星星。但在《创世记》中，天体是后来才加上去的。太阳是令人震惊的受造物，它燃烧着炽热的烈火，从某种程度上也向傲慢的人类彰显了上帝的超越。

人类无法对太阳产生任何或好或坏的影响。我们不能让太阳变得更亮或更暗，更大或更小，更近或更远，更热或更冷。即便我们人类决定消灭太阳，我们也根本无力做到。哪怕我们将所有热核武器全部集中起来，通过星际火箭朝太阳发射，要将太阳炸毁，也只会徒劳无功。因为在离太阳还有上百万英里远的时候，这些武器和火箭就全部被焚毁了。美国宇航局（NASA）目前正在计划探测太阳，但他们也只能抵达离太阳表面350万英里远的地方。

太阳每天都在燃烧，可我们却看不出它的威力有任何减少。它依然是那么的明亮，我们如果一直看着它，就一定会失明。太阳惊人的威力和光辉也在荣耀着神，然而一开始太阳却是为人类设计的，为的是要在天空发光，“普照在地上”（创1:17）。

月亮也是为了人而造的，但跟太阳不一样，月亮的光是从太阳那里借来的。月亮将太阳的光反射到地球上，就像我们信徒有一天也要在天上反射出基督的光。之后就是这句非常简洁的话：“又造众星。”（创1:16）宇宙学的最新进展，比如围绕地球运转的哈勃空间望远镜传回的那些星云图，令人震惊，也让我们看到了神所造的宇宙是多么浩瀚。

第五日神让海里充满游动的生物，也让天空充满了飞翔的活物。鱼和鸟的种类多得不可胜数，人不得不因神的荣耀而惊叹。神创造了地球上最大的生物鲸鱼，然后又以他大能的手每天为一只鲸鱼提供2600磅（1179公斤）的浮游生物作食物。海里有异常美丽的热

带鱼，它们身上有着丰富的图案，我们可以从中找到光谱中的每种色彩。还有一些奇形怪状的鱼，比如深海鮪鱼，它们甚至可以在海面以下五英里的地方生存。鸟类也彰显出了神惊人的创造力，老鹰等几乎不用扇动翅膀，就可以乘着暖气流直击长空，而蜂鸟等却能每秒扇动翅膀80次之多。游隼是自然界中速度最快的生物，它垂直俯冲的速度可达240英里（386公里）每小时。

神祝福鱼和鸟，让它们生养众多，遍满海洋和天空。

第六日，神开始关注陆地。他造出了地上的走兽，包括牲畜、野兽、在地上爬行的活物。这些物种复杂多样，无疑也证明了神的智慧和良善。大象等活物强大有力，可以用鼻子举起600多磅（270多公斤）的物品。岩獾等活物则非常胆怯，体型很小，它们住在大山的岩架上，从悬崖上的地衣里汲取水分。神也创造了威猛的狮子让它咆哮山林，还创造了水獭让它在河里畅游，并创造了河马让它成为美洲河流的霸主，更创造了猎豹让它奔跑如风。

## 创造的巅峰：神的形像

神已经搭好了一个壮观的舞台。他造好了一个宇宙，还让里面充满了他慈爱的供应，所以是时候迎来创造的巅峰了：照着神的形像造男造女：

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像造男造女。（创 1:26-27）

人是独一无二的，因为他们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人受造不是

要成为神，而是要成为神的形像。这种“形像”包括什么呢？人类至少在两个重要的方面有神的形像：（1）**在我们的本性上**。我们在某些能力上，比如思考、推理、计划、爱、选择、渴望、沟通等，还有在某些属性上，比如公义、圣洁、怜悯、同情、智慧等，都跟神相似。（2）**在这个世界的地位上**。神设立人类统管全地（创1:26、28）。

神在创造中也设定了性别。神造了男人和女人，男女都拥有神的形像，但双方所关注的重点和扮演的角色却很不一样，不过这都出于神的设计。同性恋等各种性别上的混乱模糊了男女之间的区别。神一开始就让两性间的差异成了一件非常美好的事情：男人成为男人，女人成为女人，这本身就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情。

神想让人类生养众多，让世界遍满他的形像，而这一切都是出于神对人个人性的祝福。当神祝福男人和女人，也就是《创世记》2章中所说的丈夫和妻子时，孩子就会出生，神的形像就会得以扩展。因此，孩子是神的祝福，而不是咒诅。不过我们社会中某些自私的人却认为孩子是一种咒诅，认为养孩子不仅费钱，还会给自己增加很多不必要的麻烦。

创造叙事的最后陈明了神对人类和动物慈爱的供应，神用结种子的菜蔬和树木满足人的需要，用青草满足动物的需要。这让我们看到神以他至高的主权，为生命的持续做了如此美好的预备。正如我们已经提过的，神创造了一个无法自存的宇宙，而当受造物依赖神来获得供应时，神也就得到了极大的荣耀。神出于他的良善为受造物供应食物，这也是《诗篇》104篇作者默想的主题：“这都仰望你按时给它食物。你给它们，它们便拾起来；你张口，它们饱得美食。”（27-28节）



## 受造界的美好彰显了神的良善

神在创造宇宙完工时给出了一句总结性的评价：“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1:31）这个宣告极其重要，因为它肯定了物质在本质上是美好的。希腊哲学家和东方神秘主义者都否认这个可见的世界是美好的，尤其是人的身体。神宣告说他所造的一切都甚好。然而，更重要的是，受造界表明了神是良善的。

我们生活的这个宇宙是由一位良善的神出于他的智慧和慈爱而设计创造的，他爱他所造的一切。我们生活的这颗星球是专门为人类而造的。地球绕太阳公转的速度正好是66600英里（约107000公里）每小时。因为只有达到这个速度，地球才能抵消掉太阳的引力，不至被太阳吸走。这样地球才能跟太阳保持合适的距离，地球上的生命也才能得以繁衍昌盛。神出于他的良善设定了地轴的倾斜角度，即相对于太阳倾斜23.5度，这样才能让南北半球都能享有变换的四季。假如地轴的倾斜角度增加到25度，夏天就会更加酷热难耐，冬天就会更加寒冷难熬，地球上的生物就会受到很大的伤害甚至遭到毁灭。因此，地球的转速和位置对于人类而言都“甚好”。

神也特别设定了地球上的大气层。太阳系中的其他任何星球都没有这样的大气层。远在我们头顶之上的臭氧层，替我们挡住了那些可能会致癌的太阳辐射。大气层还保护地球不受流星的伤害，每年燃烧多达七万吨的太空碎片。大气层78%是氮气，21%是氧气，这是适合活物生存的完美比例。如果没有氧气，所有有气息的生命都不能存活，但如果氧气的占比增加，比如增加到25%，整个地球就会马上燃烧起来，而这样的大火几乎是不可能扑灭的。氮气不仅能稀释氧气的密度，还能为植物提供必要的肥料。惊人的是，地球各地暴发雷暴天气的时候，闪电会将氮气和氧气结合，形成植物生长不可或缺的化合物。这些化合物会随着雨水一起进入土壤中。因此，大气层对于人类

而言也“甚好”。

1543年5月波兰天文学家尼古拉斯·哥白尼（Nicolaus Copernicus）在去世之前出版了他的重磅著作《天体运行论》（*On the Revolution of the Celestial Spheres*）。他证明了太阳系的中心不是地球而是太阳。科学实际上已经证实了他的观点，但《创世记》1章在人们心中留下了一个根深蒂固的观念，我们也很难从圣经出发来推翻这种观念：地球是神为宇宙所定的中心。根据《创世记》1章14至18节，神之所以创造太阳、月亮、星宿，**完全是为了让它们服务于地球**：发光普照在地球上，为地球分别明暗，为世上定节令、日子、年岁。认为地球是宇宙的中心观点也得到了《启示录》的证实。在《启示录》中，当地上的事和人类历史都达到巅峰时，星星都要从天上坠落，就像无花果树上掉落的无花果一样（启6:13）。地球是神为宇宙所定的中心。

## 安息日的安息

《创世记》六日创造结束的时候，神就在安息日休息，祝福那一日，定那一日为圣日（创2:1-3）。当然，我们绝不应该认为神之所以在安息日休息是因为他创造宇宙太疲惫了，所以需要通过休息来恢复元气。《以赛亚书》40章28节说得很清楚：“永在的神耶和华，创造地极的主，并不疲乏，也不困倦。”

我们也不应当觉得神自此之后就不再为他所创造的这个宇宙提供能量了；神创造的是一個无法自存、需要依靠外力的宇宙，所以这个宇宙必须时刻依赖神才能继续存在下去。而神在安息日休息主要事关两件事：（1）彰显他拥有治理宇宙的至高权柄，他就像宫殿上的国王，时而踱步，时而沿着台阶走向宝座，时而转身看着整个大殿，时而庄严地坐在宝座上发号施令、治理国家；（2）彰显他对人类的

良善，让人有机会今世就进入神的安息，包括七日中有一日享受这安息，以及因信基督而在天上永远地享受这安息（来4:1-11）。

## 人是特别的创造：《创世记》2章的细节

有些解经家觉得很难调和《创世记》1章和2章对创造的叙述，因为这两个地方的描述有出入。然而，正如查尔斯·司布真（Charles Spurgeon）曾经就另外一个神学议题给出的评价一样：“我从不尝试在朋友之间做调和的工作！”《创世记》2章是对《创世记》1章完美的补充。《创世记》1章的宏大叙事包罗万象，其中提到了神创造宇宙，尤其是照着他的形像造男造女的目的。但《创世记》2章集中讲述了第一个男人和第一个女人受造的核心细节，以及神为男人和女人分别所定的旨意。《创世记》1章和2章就像一张大幅的加州地图在边上附了一张洛杉矶地图（洛杉矶是加州的一个城市——译注）。

## 地球虽大有荣耀却无法独自存在，它在等着得到照顾和管理

《创世记》2章告诉我们地球虽然满有上帝的荣耀，却无法独自存在，它在等着得到照顾和被管理。虽然《创世记》1章宣告地球“甚好”，但并不表示地球就没有发展提升的空间。《创世记》2章5节就提到有一类植物需要人耕种管理才能将潜能充分地发挥出来。第一个人从哪里获得耕种的技能呢？他天上的父会直接给他指示；神有意训练他的后裔亚当，让他学会管理地球。《以赛亚书》28章有一处非同寻常的经文，我们可以从中看出神确实会直接插手教导人学习耕作：

那耕地为要撒种的，岂是常常耕地呢？  
岂是常常开垦耙地呢？  
他拉平了地面，  
岂不就撒种小茴香，播种大茴香，  
按行列种小麦，  
在定处种大麦，  
在田边种粗麦呢？  
因为他的神教导他务农相宜，  
并且指教他。  
原来打小茴香，不用尖利的器具，  
轧大茴香，也不用碌碡；  
但用杖打小茴香，  
用棍打大茴香。  
作饼的粮食是用磨磨碎，  
因他不必常打；  
虽用碌碡和马打散，  
却不磨它。  
这也是出于万军之耶和华，  
他的谋略奇妙，他的智慧广大。（赛 28:24-29）

## 第一个人受造成为有灵的活人

《创世记》2章7节提到了神专门用地上的尘土造了第一个人：“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我记得之前在波士顿科学博物馆看过一个展出，展品是一个人的轮廓，但这个人的里面却填满了大小不一的各种化学药瓶，瓶子里装的都是干燥的化合物。这个展品展示的是人身上

的水分被彻底抽干之后的状态（水占了人体重量的60%），剩下的就是一堆化学上的化合物和矿物质，而所有这些都从地球中开采出来！第一个人是从尘土而出，是属地的（林前15:47），而人犯罪堕落之后，神告诉亚当他会死去，并归回尘土，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创3:19）。

然而，我们虽然是属地的，但我们身体的构造却是如此复杂，想到这一点不能不让人震惊。我们的身体是神以奇妙而可畏的方式，用地上的各种化合物造成的（诗139:14）。现代基因科学告诉我们，人体数以万亿计的细胞中都有DNA，而如果将每个细胞中复杂的DNA双链都分开，首尾相连接起来，其长度将会达到惊人的一百亿至两百亿英里。而人的大脑则是神创造的最复杂的物质，它有一千亿个神经元，几乎等同于亚马逊丛林中所有树木的数量。这不是更惊人的事实吗？

## 神特殊的命令

神创造的整个世界虽然都满有他的荣耀，但耶和華神专门为亚当和他的妻子预备了一个地方，以供他们开启这段激动人心的探索、发展之旅。那个地方就是“在东方的伊甸”（创2:8），神将他造的那个男人安置在那里。神对伊甸园的供应非常丰富，他将各种悦人眼目又可做食物的果树栽植在那里。园的中央有一棵生命树，另外还有一棵分别善恶树。神即将吩咐亚当的那些特殊命令就是围绕着这些树展开的。

《创世记》2章10至14节描述了四道河流，它们都起源于伊甸园，而考古学也不断对这些河流做出了一些惊人的发掘。《创世记》2章15节紧接着写道：“耶和華神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修理”和“看守”对应的希伯来语单词在旧约经常出现，这

两个希伯来语单词根本的意思有点类似于“服侍”和“保护”。亚当要借着劳作服侍伊甸园，他要天父的指导下，运用自己的力量让伊甸园达到全盛的状态。《创世记》2章5节提到的草木和菜蔬也需要在呵护下才能长得繁茂。第二个命令是保护，意思是有些危险迫在眉睫，会威胁到伊甸园的荣美与宁静。《创世记》3章明确地指出了这种危险，当时撒但附在蛇身上引诱亚当夏娃，让他们连同伊甸园一同陷入死亡之中。

神将亚当放在伊甸园之后，曾明确地吩咐他：“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2:16-17）神在这里给亚当施加了一个约束，这就是律法、警告、限制。亚当被赋予治理全地的职责，但他自己必须降服于神。

## 夏娃的受造与婚姻的设立

男人和女人都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神也吩咐他们生养众多，遍满地面（创1:26-27）。但亚当是独自受造的，他也独自生活了一段时间。虽然神宣告说亚当独居不好（创2:18），但神先造亚当，又让他一个人独居一小段时间也是有原因的。神这样做是为了让亚当作妻子夏娃的头，表明夏娃是“帮助他的”角色（创2:18；参见林前11:2-16；弗5:22-33；提前2:11-15）。

亚当给动物命名之后（创2:19-20），显然没有从动物中找到可以帮助他的。亚当独自一人无法生养众多，也无法完成神一开始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他时为他定的旨意，即让他去爱另一个人，跟对方建立关系。于是神让亚当沉沉睡去，取了他的一根肋骨，用这根肋骨造了一个女人。神将女人带到男人跟前，将她交给他作他的妻子。亚当欣喜不已，用诗歌表达了自己的心声：“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

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第23节）

亚当为夏娃取名，表明了亚当在婚姻中的权柄，但在亚当因着夏娃在本质上跟他相像而欢呼时，也表明了他们二人作为有神形像的同等受造物要享有那种伴侣的关系。这就是婚姻的起源，也是圣经中第一段人际关系，同时它也是将来所有婚姻的写照。这也刻画了基督与教会的关系（弗5:32）。在亚当夏娃犯罪得罪神之前是十分自由的，他们“赤身裸体，并不羞耻。”（创2:25）他们没有什么可隐藏的。但他们被罪征服之后，就开始陷入一种极其悲惨的情形之中。

## 受造界可悲的堕落

我们周遭的受造界跟亚当夏娃在伊甸园中所处的那个完美世界截然不同。代表人类的亚当没能**服侍、保护**他的妻子和伊甸园。当撒但诱惑他妻子的时候，他竟然袖手旁观，甚至随后还随同妻子一起背叛神，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创3:1-7）。

于是神降临审判全地。他先质问亚当，然后是夏娃，最后是蛇。他依次咒诅他们。而地也随着亚当一同受到了咒诅：“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创3:17-18）

从那时起，受造物就一直叹息，伏在毁坏和虚空之下，等候人类得着荣耀的拯救（罗8:18-22）。我们自己每天也都在见证这种叹息、奴役、毁坏和虚空，我们也盼望受造物重获自由，得享完全和荣耀的那日。

## 新的创造

耶稣基督的福音带有神的大能，它可以促成那日的到来。基督

复活之后，人类历史进入了一个新的纪元。基督复活的身体是一个“灵体”，这身体成了一个新造的宇宙的原型。他是死人中“初熟的果子”（林前15:20、23）。基督的福音就是他为了拯救我们而死去，又荣耀地复活，这福音翻转了这个世界，亚当罪恶的后裔也开始悔改相信基督，在基督里寻得救赎。那一刻他们就在基督里成了灵里“新造的人”（林后5:17），于是他们也开始渴望身体也变成新造的。

基督徒和全宇宙都在一同叹息，等候最后的得赎，也就是我们身体的复活（罗8:23）。在基督再来的时候，这个热切的期盼将成为现实，受造界都要被更新。整个宇宙，无论是灵界的还是物质界的，都将像我们的身体一样在某种意义上复活，所以这一切既有延续性的一面，也有差异性的一面。这个新造的宇宙有一个荣耀的名字，“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彼后3:13）

## 应用创造的教义

创造的教义应当开启我们的眼睛，让我们从周遭的世界中看到神的荣耀，并让我们有无尽的理由来敬拜赞美神。我们应当随时为地球的荣美，为地球所彰显的神的良善与慈爱，为地球上的多样性，为地球充足地供应我们一切的所需而感谢神，哪怕我们也能看到地球受咒诅的各种迹象。

不仅整个受造界都彰显了创造主上帝的大能，而且就像大卫在《诗篇》139篇中所说的，我们也应当为着神亲自将**我们**造在母腹中并且每时每刻都在扶持**我们**而惊叹。我们应当明白，“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神（徒17:28）。我们应当知道，我们的生命和一切行动都在神的手中（但5:23）。这应当促使我们像《诗篇》139篇中的大卫那样，存着敬畏的心跟神建立亲密的关系：“神啊，求你鉴



察我，知道我的心思。”（第23节）

我们的重生就像神在起初创造天地的时候所做的那样：“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林后4:6）这明确地表明了神在我们的归信上享有绝对的主权。正如神在起初创造时对又黑暗又混沌的大地所说的一样，“要有光”，就有了光；同样，神对我们又黑暗又混沌的内心说话时，就创造出了新的属灵之光，即基督之光。这就是重生，只有至高主权的神才能做到。倘若神愿意去做，宇宙中没有任何力量能够拦阻他！

父母在向孩子讲述神的存在和属性时，创造是最简单、最清晰的起点。父母的话语应当时常充满对创造主上帝的赞美与感谢，父母还要设法找出前述内容中的属灵类比，借此将耶稣基督的福音教导给孩子。

圣经中有许多书卷都是从创造的教义入手来讲福音真理，比如《创世记》《约翰福音》《罗马书》《歌罗西书》《希伯来书》。这也是我们跟不懂圣经的世人之间的一个连接点。当我们竭力将福音带到地极，传给未得之民的时候，我们势必要从创造讲起。这在我们自己的文化中更是如此，因为西方世界明白圣经的人越来越少了。另外，福音信息本身也应当跟创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创造全地的创造主将这地托付给我们管理，因此我们只是管家，受托管理别人的产业。我们应当尊重这地，因为它是天上的父创造的，并以珍爱的心来照管它。我们应当服侍、保护地球，让它在神的看顾下达到全盛状态，但我们绝不当敬拜受造物。

所有蒙召从事科学研究的信徒，首先都应当以一种敬拜神之人的身份来开展研究。科学家应当看到，他们的工作就是发掘创造主上帝的奇妙作为，让其他兄弟姐妹也能领会这些奇妙的作为，因此心悅诚服地敬拜神。同时，科学家也要用这些发现来造福全人类。并且他

们在发掘受造界的真理时，应当时刻坚定地委身于圣经中的真理。

圣经是神最伟大、最清晰的启示，它向人类传达了神的心意。但如果离开了我们周遭的受造界，我们就不可能明白圣经。圣经用这个世界的语言对我们说话，用物质上的类比来教导我们属灵的真理。耶稣一直也是这么做的：“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太6:28）；“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3:8）；“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太13:33）。

我们在这个被罪咒诅的世界上生活时，很容易灰心疲倦。《诗篇》23篇说：“他使我的灵魂苏醒。”（第3节）神经常借着受造界所具有的恢复的力量来使我们的力量复原。在你跟随基督前行的路上，要养成习惯，经常性地到大自然中走一走。可以去海滩上听一听砰訇的海浪声。可以爬上高山，看一看扶摇直上的雄鹰。可以到美国大峡谷国家公园，去感受一下那里壮观的景致与绚丽的色彩。让你的心灵因神的创造而复原。

《罗马书》8章提到了基督徒身体复活的盼望，还有宇宙更新的盼望。你在今生也要热切地盼望那将要到来的新的创造。要渴望它，为它的到来祷告，也要为它而活，更要传福音给失丧的人，加速它的到来。

## 第五章

# 罪与堕落

雷迪·安德鲁斯 (Reddit Andrews III)

人类还有整个世界都出了严重的问题。不管是信奉宗教的人，还是不相信任何宗教的人，大家都认识到了这一点。比如进入现代之后，人类虽然已经在科技和医学领域取得了巨大的突破，但由此造成的破坏也非常严重。据估计，单单在整个二十世纪，就有1.88亿人死于战争和压迫。<sup>①</sup>其中很多人临死前还遭到了强奸、肢解或酷刑。克里斯托弗·莱特 (Christopher Wright) 在报告中提到：

2001年9月11日世贸中心双子塔遭遇恐怖袭击，举世震惊。当时一共死了近三千人。而非洲每天遭受的恐怖袭击几乎都要比“911”严重一倍……2004年12月印度洋突发海啸，一天之内就夺走了三十万人的性命，而非洲每个月新增的艾滋病患者也差不多是这个数。<sup>②</sup>

人类到底怎么了？

## 回应人类的困境

很多人，包括科学、教育、政治和宗教领域的领袖，他们在分析人类困境时，都假定自然主义进化论是真理。而进化论给出的结论就是：邪恶是织就人类历史这件衣服其中的一块布料。比如法国哲学

家保罗·利科（Paul Ricoeur）写道：

我们意识到邪恶本身也是过剩经济的一部分……故此我们必须大胆地将邪恶纳入到我们满有盼望的历史叙事中。邪恶本身以一种我们不知道的方式协助并推动神的国度向前行进……启蒙运动时期（*Aufklärung*）的人相信他们的所作所为是正当的。这些人处于那种极其浪漫的文化中。对他们来说，邪恶就成了教育人的一个影响因子，因为他们从未真正地从定罪走向怜悯。而清教徒则跟他们不一样。<sup>③</sup>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伊斯兰教也认为邪恶是推动人类进步不可或缺或难以避免的一部分。诺曼努尔·哈克（Nomanul Haq）也表达了这种观点：

人类从伊甸园离开，就像……自然出生一样，如同婴儿从母亲的肚腹中生出，鸟儿从鸟蛋中破壳而出，或者花蕾从枝头绽放。实际上，亚当就像自然界一样，他也要在道德上、属灵上、智力上不断进化——如同婴儿长大成人，种子长成参天大树。<sup>④</sup>

因此，在伊斯兰教中，人类不是要从堕落中恢复，重获一开始的那种荣耀状态，而是必须履行真主在《古兰经》中规定的一系列义务。

另一方面，基督教对人类困境的分析却与众不同。基督教从两个彼此关联的范畴来分析邪恶：罪与堕落。邪恶是因为罪才存在的，而罪是因为人类早期历史上的堕落才存在的。约拿单·爱德华

兹在论及原罪的那篇伟大论述中指出，是亚当的罪将邪恶带到了这个世界上：

我觉得这项教义至关重要；每个人无疑都会承认这一点（如果它确实是真实的）。因为如果真是这样，如果所有人本质上都处于一种彻底毁灭的状态中——这可以是指他们所行的道德上的邪恶，也可以是指他们所遭受的痛苦不堪的邪恶（而且这两者互为因果，每一者都是对另一者的惩罚）——那么毫无疑问，基督教伟大的救恩必定已经考虑到了这种状况；而且所有真正的得释放，或者真正的福音，都必定是建基于这一点之上的。<sup>⑤</sup>

对此，布莱兹·帕斯卡（Blaise Pascal）写道：

然而，惊人的是，我们最无法测度的奥秘，也就是罪的传递奥秘，对于我们了解自己来说却是必不可少的！

因为毫无疑问，理性上最让我们震惊的就是，那些在第一个人犯罪之后很久才出现的人，也就是那些看似根本不可能被第一个人污染的人，竟然也是因为第一个人所犯的罪才背负了罪咎。我们不仅觉得罪的传递是不可能发生的，甚至觉得这是极不公正的；因为照着我们那可可怜的公义感来看，一个在亚当犯罪六千年之后才出生的孩子，他/她在亚当的罪上似乎并没有任何的份，也根本没有意志去犯罪，请问将这样的孩子永远定罪，岂不是太不公平了吗？肯定没有比这样的教义更让我们震惊的了，可如果离了这个最难以理解的奥秘，我们也就

根本无法理解自己。那个教义就像一个无底深渊，人类的状况之所以如此纠缠不清，全都是因为它；因此，虽然那个奥秘让人觉得很难理解，但如果离了那个奥秘，人类就会变得更加难以理解。<sup>⑥</sup>

只有基督教妥善地分析了人类的困境。邪恶是因为罪才存在的，而罪是因为人类的堕落才存在的。罪不是起源于地上，乃是起源于天上。

罪不是首先在地上爆发的，乃是在天上，是在上帝的面前，并在他的宝座脚下。反抗上帝的思想、愿望、意志首先在天使的心中显现。<sup>⑦</sup>

## 罪的进入

“起初神创造天地。”（创1:1）天使满怀喜乐地借着歌声回应神的创造：“地的根基安置在何处？地的角石是谁安放的？那时，晨星一同歌唱，神的众子也都欢呼。”（伯38:6-7）创造宇宙之后，“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1:31）。后来天使犯罪，从天上被赶了下来（彼后2:4；犹6节）。跟基督对应的亚当（罗5:12-19；林前15:22、45-49），他代表了全人类：

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2:16-17）

亚当、夏娃违背神的吩咐吃禁果的时候，罪就进入了世界。

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没有律法之先，罪已经在世上；但没有律法，罪也不算罪。然而从亚当到摩西，死就作了王，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也在他的权下。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预像。（罗 5:12-14）

撒但借着亚当的妻子夏娃接近亚当。

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创 3:6-7b）

## 原初的义

神一开始创造的亚当是非常正直的。他拥有我们所说的原义。亚当、夏娃受试探并落入试探之中的时候，他们正处于试用期。他们原本是有可能不犯罪，也有可能犯罪的。

神赐给了人选择另一条路的能力。人却在没有受到任何外力压迫或外力催使的情况下，自愿用那种能力来犯罪。人犯罪跟他的身体状况没有必然的关联，跟他的道德本质，还有他所处环境的本质也没有任何关联。这是人里面的灵自由做出的选择。用莱德劳（Laidlaw）的话来说就是，“人犯罪确实跟外在的建议和外在的场合有关，但人犯罪的本质是他里面发生了危机。”<sup>⑧</sup>

亚当受试探是可以理解的，但他陷入试探之中就令人难以理解了。神赐福给亚当，叫他统治全地，还赐给他一个跟他相似的妻子，并且他还可以与神相交。除了一棵树，神将整个受造界全都交给了亚当来统管。神赐给他的福祉是极大的，而对他吃禁果的威胁也是巨大的。

## 邪恶与神旨意之间的关系

神以他至高的主权命定罪要进入世界，而亚当也要为着他自愿犯罪而承担起自己的责任。

在永恒中，上帝就按其至圣至智的旨意，自由不变地预定了将来所要发生的一切；他虽如此预定一切，并不因此就是罪恶的创始者，也不强迫受造者的意志，而且诸次因的自由运行或因果关系也并未废去，反而得以确立。（《威斯敏斯特信条》3.1）

许多人质疑神命定邪恶的发生是否明智、公正。圣洁的神不是邪恶的创造者，他也不只是“许可”邪恶发生而已。这不是说神没有命定邪恶发生，而只是允许它发生而已。即便我们认为神只是许可了邪恶的发生，但它依然无法消除那种认为是神命定了邪恶的观点所带来的张力。因为这两种情况都等于是说神让罪进入了世界。巴文克写道：

他（神）并不惧怕它（罪与邪恶）的存在与能力。神的旨意是要透过罪彰显出他的神性。如果他不允许罪的存在，可能就会一直有一种合理的猜想：并非神所有的属性



都超越受造界本身可能会带有的那种能力。因为所有有理性的受造物都是受造的，都是有限的、受限制的、会改变的存有，都有可能背叛神。但因为神就是神，所以他从不惧怕自由的泛滥，也不惧怕实在的罪，不惧怕邪恶的暴发，更不惧怕撒但的力量。因此，不管是在罪的起源还是发展上，神都一直在掌管着它。神没有强制让罪发生，也没有强行拦阻不让罪发生，而是允许罪自行发挥其积蓄的动能。神虽然给了罪完全的自由，但他依然是整个国度中的王。他允许罪占领一切，包括他所造的世界，那些受造物，甚至是他的受膏者——因为所有的邪恶都是为了了一定的益处才存在的。他允许罪占用他的一切；他给了罪展现其能力的机会，以便最后以万王之王的身份彻底打败罪。因为罪的本质决定了它会用神所赋予它的自由摧毁自己；它会死于自身所患的疾病；它的结局一定是死亡。罪在达到最巅峰状态的时候，唯独在十字架上，神公开地显明了它是多么的无力（西 2:15）。<sup>⑨</sup>

## 第一宗罪及其影响

亚当犯罪之后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我们每一个人都会被波及。

### 犯罪就是违背律法，这也招致了审判

罪就是违背天地之主上帝的律法。

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约壹 3:4）

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 2:16-17）

亞當背叛之後，神就咒詛了全人類和他們的世界（創3:16-19）。人類遭受了身體和屬靈的死。神為了讓受造界得到最終的救贖，就咒詛這個世界：“因為受造之物服在虛空之下，不是自己願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羅 8:20-21）這也解釋了自然界為什麼會有災禍，因為人如果沒有墮落，就不會有地震、龍卷風、洪水或颶風了。

## 罪導致人与神隔绝

亞當的罪破壞了他跟神之間美好的相交。人可能覺得個別性的罪算不了什麼，但聖潔的神可不這麼認為，因為他“眼目清潔，不看邪僻，不看奸惡”（哈 1:13）。所以神“把他（亞當）趕出去了。又在伊甸園的東邊安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要保守生命樹的道路”（創 3:24）。

人是神的仇敵，但是耶穌拯救了人，叫人与神和好：“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林后 5:19）“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且藉着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羅 5:10）

## 罪的影响无所不在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如此說來，因一次的過犯，眾人都被定罪；照樣，因一次的義行，眾人也就

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 5:12、18-19）

死既是因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是因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林前 15:21-22）

基督与亚当都是代表，他们的角色是对应的。

基督徒对亚当的罪和败坏是如何传递给人类的也有不同的看法。有的人认为我们不可能知道这是如何传递的。还有的人认为亚当与所有人都有着有机的关联，他们认为亚当犯罪的时候，所有人都在亚当的里面（参见来7:9-10）。而更有说服力的是，亚当是全人类的共同代表。<sup>⑩</sup>他的罪归算给了他所有肉身的后裔。

## 罪就是堕落

罪渗透全人，让人彻底地败坏。有的人称之为“全然败坏”，不过这个词很容易被误解。它的意思并不是说人已经彻底将他们的邪恶全部都表现了出来，也不是说他们做不了任何善事。它的意思乃是说罪影响了我们全人：“世人都与神隔绝，在每一方面都败坏了，如在肉体上、思想上、意志上、情感上、属灵上。”<sup>⑪</sup>

亚当、夏娃犯罪时，他们马上就经历到了羞耻感，并且还试图遮掩自己赤裸的身体。他们肯定还感受到了罪咎，因为他们将自己藏了起来。他们之前从未有过这种感受，但现在他们再也摆脱不了罪咎、羞耻和败坏了（参见创3:8-13）。撒但许诺他们可以得到分别善恶的知识，却没有提到他们根本驾驭不了这种知识。巴文克指出：

近代科学发现，疾病并非一种特别的物质，而是由于人生活在已经发生了变化的情况中，身体的器官与功能的

正常活动变得紊乱，虽然事实上人生命的规律依旧是身体健康时的规律。即使是死人的身体，其功能也没有停止，而是开始了另一种活动，一种毁坏性、解体性的活动。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罪本身不是一种物质，而是对人所被赋予的恩赐与能量的某种骚扰，它使人不是朝向神，而是离开神。理性、意志、情趣、情感、情绪、心理能力、身体能力等，这些人以前曾为义的兵器，如今却被罪神秘地变成了不义的兵器。人在受造时所得到的神的形像虽然不是物质，却实在是使人之为人的东西，以至于失去了它，人就完全被扭曲，变得畸形。<sup>⑬</sup>

“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17:9）  
“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弗4:18）达比尼（Dabney）解释说：

人所拥有的这种邪恶的道德**习性**必定很能说明人的道德倾向。但鉴于人灵魂和身体的各个部位及其官能，都会在各种具有道德意涵的行为上受到上述习惯的影响，所以我们或许可以说这些部位及其官能在道德上也都被玷污了。良心是人的理性直觉中最重要的官能，但事实上良心并没有被破坏；只是因着邪恶欲望的影响，良心的判断不再那么准确了，而且人良心中在做判断的时候，那种本来应该有的本能的道德情感却因为疏忽而被烤焦了，看起来非常脆弱，甚至一时显得像死了一样。人悟性中对各个道德议题的看法也被人心中错误的倾向扭曲了，以至于称善为恶，称恶为善。这也导致人在一切道德议题上都陷入了“思想上的盲目”。人的记忆中装满了败坏的图像和回忆，这也为

人的想象力提供了素材，从而让记忆和想象都受到了玷污。因着被玷污的记忆和想象以及不受约束的放纵，人身体层面的胃口也受到灵魂中欲望的刺激，从而变得残暴又没有节制。人的四肢和感官就成了不义的奴仆。因此，那原本不可能成为不洁的竟被用于做不洁的事情。<sup>⑬</sup>

## 罪导致人的无能

每个人都全然败坏。而全然败坏的结果就是完全无能：若非神亲自开恩干预，人根本没有能力对他们的状况做出补救。达比尼解释说：

每种道德行为都会强化纵容这种行为的那种倾向。单个行为产生的力量就一定很小吗，习惯这股绳子中的单根细线就一定很微不足道吗？不一定。但是天平只要动一点点就会发生彻底的改变：哪怕只是在下坡路上迈出一步，你就已经具备了下滑的势头，虽然看起来可能并不那么明显。无节制的自爱现在已经成了人类的行为准则，而且它将继续扩张它的统治范围……

从这种意义上来说，人与生俱来的堕落是非常彻底的；即从自我恢复的角度来看，人与生俱来的堕落是决定性的，不可改变的。原罪让人产生了一种直接的倾向，导致人不断地堕落，直至最后完全的堕落。简言之：这就是属灵的死。人的肉体死亡之后看起来多少会有点吓人。刚死之人看着有点憔悴，不过尸体还是有温度的，也不僵硬，脸颊上可能还有一丝红晕，嘴角可能还挂着一抹微笑。在爱它的人眼中，它可能仍然是珍贵而美丽的。但人已经死了。尸体

迟早会腐烂，让人觉得恶心。这只是时间问题。<sup>⑭</sup>

这并不是说人想降服于神却不能。他们的意志也败坏了，所以他们不想做正确的事。“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8:7）人继续抵挡神——这也正是人心里真正想做的——除非神改变他们的意志，他们才会渴望降服于神。

## 罪导致人被撒但奴役

亚当犯罪的时候，全地的统治权就从亚当转到了撒但那里。撒但带领一股庞大的、有组织的邪灵势力抵挡神，一心想要摧毁神的百姓。撒但控告人，试探人（参见伯1章；代上21:1；亚3章）。

撒但这个名字的意思是“敌挡者”。撒但也被称为魔鬼（意思是“毁谤人的”）、那恶者、控告人的、试探人的、彼列（意思是“没有价值”）、别西卜（以革伦苍蝇之神的名字）、魔君、空中掌权者的首领、这世界的王、这世代的神、大龙和古蛇。他是这个世界的神，他弄瞎了不信之人的双眼，直到神将基督那释放人的亮光照进他们心里（林后4:1-6）。“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壹5:19）所以保罗写道：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弗2:1-3）

巴文克注意到：

这种有机论也适用于人类生活在特殊领域里所表现出来的罪。罪有个人单独的犯罪，有社会共同的犯罪，也有特定家庭、民族的犯罪等……就我们实际生活而言，我们只会注意到我们小圈子里的一小部分罪，而且相当肤浅。但如果我们能透过现象看本质，追溯到人心里罪的根源，就极有可能得出结论：罪也有一体性、概念、计划、模式等，也有着内在的体系……从原则、本质上来讲，罪就是与神为敌，就是要在世界执掌王权。每一种罪，即使最小的，都是干犯神的律法，都是罪的体系里实现其终极目标的一个环节。世界的历史不是一个盲目进化的过程，而是一幕令人惊叹的戏剧，是一场属灵的战争——属天与属地的灵的争战，基督与敌基督者的争战，神与撒但的争战。<sup>⑮</sup>

## 我们当如何生活？

现代的政治家、哲学家、科学家、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常常会为这个世界的症状指出补救之道。但如果他们的补救没有考虑到对罪的这种认识，就只不过是小孩子的过家家而已，因为他们压根就没有认识到人类的困境是何等深不见底。人不能解决罪这个无所不在、深不见底的症结。只有神能解决。

这就是我们所面临的难题。在我们人里面有一个大有能力的恶兽，被称之为“罪”。罪使我们远离神，并且叫我们去怨恨神，同时也败坏我们，使我们在生活中的行为简直只能用令人厌恶来形容。想到这些事，并讨论这些事是何等浪费时间。用这样的眼光来看人生，才发现我们是何等的有罪。只有当我们面对这个事实，并且知道这个难题

的真实性质，我们才能够看见，唯有神的能力才能够适当地来对付罪、解决罪的问题。<sup>⑩</sup>

我们只有仰望神的怜悯。

我们如果认识到自己的需要是何等之大，就会更加感激神伟大的爱，满有慈悲的怜悯，以及将我们从罪中救出来的那大有荣耀的恩典。这也促使我们为着如此伟大的救恩而敬拜神。

对于有限的人来说，罪有着接近于无限的毁坏之能。我们必须惧怕罪、憎恶罪。我们的罪如此之大，甚至只有神儿子的死才能救我们脱离它的辖制。我们务必牢记：

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人干犯摩西的律法，凭两三个见证人尚且不得怜恤而死；何况人践踏神的儿子，将那使他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又亵慢施恩的圣灵，你们想，他要受的刑罚该怎样加重呢？因为我们知道谁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又说：“主要审判他的百姓。”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来10:26-31）



## 第六章

# 神的计划

柯林·史密斯 (Colin S. Smith)

有些人认为神确实为这个世界定了一个非常美好的计划，只是后来出了严重的问题。于是神不得不想出一个代价沉重的办法来解决这些问题。但这并不是圣经的教导。

神不同于政府。政府如果碰到了出乎预料的情况，就会想办法应对，如果结果跟预期的不一样，他们还会随时调整自己的方案。神也不同于科学家。科学家会通过实验来验证什么可行。神也不同于企业家。企业家通过寻找能够满足新兴需求的商机来取得成功。

神一直以来的计划就是让罪人借着基督得永生。神“在万古之先所应许的永生，到了日期，藉着传扬的工夫，把他的道显明了”（多1:2-3）。在创世以前，神就定意要从每一个世代世界的各个角落拯救一大群处在各种人生境遇中的罪人，并因此而喜乐。神也非常清楚这样做的代价，但他还是定意要做这件事。

所以圣经才将基督描述为“从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启13:8）。基督死在十字架上，并不是因为撒但在伊甸园得胜了，所以神不得不想出一个权宜之计；也不是因为神看到男女老幼都遵守不了十诫，所以不得不做出最后一搏。神从一开始就计划好了要借着耶稣基督拯救万国的罪人。

神的计划完全不同于我们的计划。当我说“下周二我要跟你一起吃早餐”时，我的意思是“如果我那时还活着，也能搭到交通工具，并且没有其他紧急事件，而且这家餐厅还在营业，依然提供早

餐，我就在下周二跟你一起吃早餐”。

我们的计划都是视情况而定的。它取决于事情的发展，以及我们是否有实现它的能力。生活中的许多事情都是我们无法掌控的。

但神是至高主权的神。他出于自己的能力，照着自己的时间，成就自己的计划，谁都不能拦阻。神非常清楚在历史的各个节点上他要在世上各国中所做的事，他也非常清楚他要在你生命中所做的每件事。

这应当让你大得安慰。不管你之前做了什么，都不会让神感到意外。你遭遇的任何事情都逃不过他的眼睛。你所做的一切、所遭遇的一切，都不能拦阻神成就他的计划，哪怕延缓一点都不可能。这就是“神是至高主权的神”这句话的意思。

神非常清楚他在做什么。下面这个事实可以带给你信心：你生命中的大小事项都不会失控，也不受随机概率的影响，而是全都掌管在神的手中。神因着对你的爱就为你制定了一个计划。神的计划会最大程度上彰显神的荣耀，并让神的百姓得到最大的喜乐，基督徒如果知道这一点，就一定会满心欢喜。

请跟我一起来了解一下圣经的故事脉络。你会看到神的旨意是何等让人惊叹，又是何等大有荣光。它发端于永恒过去，一直延伸到人类历史的各个世代，并通向永恒的未来。

我们先从旧约入手，因为神在旧约中为他的计划绘就了一幅蓝图。之后我们再看四福音书，看看耶稣基督是如何应验一切从而成就神的计划的。最后我们会看新约书信。我们会在那里看到圣灵是如何将神一切的应许以及基督所成就的一切都一一落实在人身上的，而这一切也会让我们欢喜快乐。

## 神的应许：旧约故事

神借着七项作为展开他的计划，而每一项作为都满含着神对其

所有百姓的应许。

## 创造

“起初神创造天地。”（创1:1）请想象一下空无一物的场景。我们知道那几乎是无法想象的！但在创造之前，除了神之外，其他什么都没有。神造出了万物，万物也都属于他。“地和其中所充满的，世界和住在其间的，都属耶和華。”（诗24:1）

我们今天再来看看神的创造之工。看看天空，它传扬了神手的作为。再听听鸟鸣，我们会从中发现神温柔的护理。每一片雪花都见证了祂的威严。每一次日出也都在讲说祂的信实。“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祂的手段……无言无语，也无声音可听。”（诗19:1-3）

整个受造界都彰显了神的荣耀。但当神造第一个男人和第一个女人的时候，一个与其他受造物完全不同等次的受造物就出现了。我们这么说是因为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创1:26）

神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所以你跟植物、兽类、鱼类和鸟类都不一样。这一切虽然也是神造的，但只有人被造得**像神**。这也为人的生命赋予了独特的价值。

是神决定了你的存在。他之前从未造过任何人像你一样，也绝不会再造任何像你一样的人。你的存在不是一个偶然。你的生命不是随机的产物。你是神造的，也是为神而造的。你生命的终极目的就是要反射出耶稣基督独特的光辉。你受造是为了荣耀神，永远以他为乐。

神的应许是什么？**神应许赐生命给那些反射出祂荣光的人。**

圣经从未详细解释邪恶的起源；它只告诉我们神将那个男人和那个女人放在了一个一切都甚好的伊甸园中。他们吃的是树上结的果子；他们的工作很有成就感；他们在婚姻中完全彼此合一，也有着十

足的喜乐；他们活在与神的相交中，而神也在伊甸园中向他们显现，与他们一起散步。

伊甸园中有一棵“分别善恶树”，神吩咐那个男人和那个女人不可吃这树上的果子（创2:17）。既然他们所看到的一切都是善的，那么他们违背神的命令后唯一能收获的就是关于恶的知识。

一条蛇用关于恶的知识来引诱他们，他们竟然就选择了恶。他们悖逆神，获得了关于恶的知识，人类从此以后也就都被困在了恶中。但神主动采取行动，给了人另外一个应许。

## 毁灭

神对那蛇说：“你……必受咒诅。”（创3:14）咒诅的意思就是注定要毁灭。神其实就等于是对那蛇说：“你所行的必存留不住。你要被毁灭，一切的邪恶也要与你一同毁灭。”神对那蛇的咒诅为我们打开了希望的大门。

神对亚当说：“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创3:17）地并没有做任何不对的事情！亚当受咒诅是罪有应得。但神却将那咒诅从亚当、夏娃身上转移到了地，这样他们就不会与那蛇一同被毁灭，从而能得以重新与他和好。

神应许了什么？**神应许要摧毁邪恶，将全世界从邪恶的咒诅下救拔出来。**

怎样才能做到这一点呢？神对那恶者说：“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3:15）

人类将要一直与邪恶争战。每一个世代、每一种文化中的每个人都是如此。但神在这里提到了一位后裔。这位后裔要由女人所生，并将进入人类的历史。他要站在人类这一边。他要在这场激烈的争战中与我们站在一起，也要为我们抵挡一切邪恶的势力。撒但要伤他的

脚跟。但当那蛇咬他的脚时，我们的这位元帅会打烂那蛇的头。

亚当、夏娃继续在伊甸园外面生活。因着神的恩典，他们没有马上受罚，而是得到了最终与神和好的盼望。但他们很快就会发现因着他们的悖逆而释放出来的邪恶，将会给他们以及他们身边的人带来毁灭性的改变。

该隐杀了弟弟亚伯，他也一辈子活在害怕遭到报复的恐惧中（创4）。关于恶的知识被证明罪是一件只会带来麻烦的事情。它已经导致亚当、夏娃与神分离，而这时它又让一个家庭四分五裂。

随着暴力的肆虐，人们就聚在一起建造了一座城，希望透过集体的安全来找到未来的出路（创11）。虽然他们抱着极大的盼望开始了这项工作，但最后却只能以失望而告终，并带着恐惧和语言不通的痛苦逃往四面八方。

之后，神从世上新兴的部落和民族中挑选了一个人。

## 拣选

“我必赐福给你……你也要叫别人得福……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12:2-3）亚伯拉罕对神一无所知。他是个拜偶像之人，完全活在属灵的黑暗中（书24:2）。但神不请自来，直接闯入他的生命中，永远改变了他。

如果神等着你我来寻求他，恐怕他只能继续等下去了。没有寻求神的（罗3:11），一个也没有！我们在本质上都远离神。如果我们寻求他，那也是因为他主动寻找我们，吸引我们归向他。

神向亚伯拉罕清楚表明，这就是他要在地上各国人的生命中所能做的事。神要召聚各个种族、各个语言、各个受教育程度和收入水平的人，让他们充分地认识他的祝福。

神现在的应许是什么？**神应许赐福给万族的人。**

这种赐福不是要通过亚伯拉罕自己或者他所有的后裔临到万族

的人，而是要通过那一位被称为“后裔”的孩子临到万族的人。这个孩子将要出生在亚伯拉罕的后裔中（创3:16）。所以旧约要沿着亚伯拉罕的后裔展开。

亚伯拉罕和撒拉年纪老迈，膝下无子。但神施恩行了神迹，让年迈的撒拉怀孕，生了一个儿子名叫以撒。以撒的儿子雅各生了十二个儿子，他们就是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先祖。

神特别护理这个家族。当他们几乎要因饥荒丧命时，神就在埃及为他们预备了食物。在其后的岁月里，神赐福给他们，叫他们生养众多。于是这个原来只有将近七十人的家族就在四百年左右的时间里发展成了将近两百万人之众的社区。

神的百姓虽然在人数上不断增多，但他们却被埃及人所轻视。他们被残忍地对待，沦为奴隶。神看见了他们的苦难，就怜悯他们。

## 救贖

“耶和华说：‘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实在看见了……我下来是要救他们……领他们……（进）到……流奶与蜜之地。’”（出3:7-8）神兴起一个叫摩西的人，派他向信奉异教的埃及法老传达神的命令：“容我的百姓去。”（出5:1）但这位法老不承认神的权柄，于是就拒绝了神的吩咐，并因此落入到神的审判之下。神降下一系列的灾祸，施行了毁灭性的审判，以至于埃及遍地都有人死去。

在神降下这个审判之前，神给了他的百姓一个命令和应许：各家都要杀一只羊，将血抹在门框和门楣上，以此表明他们家已经遭遇了死亡（出12:7）。之后神说：“我一见这血，就越过你们去。”（出12:13）

逾越节的晚上，神借着他所预备的祭物将百姓从奴役中释放出来，救他们脱离了审判。此后，神跟他们立约：“我要在你们中间行

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26:12）

神将诫命和祭物赐给百姓。我们需要诫命，因为神吩咐他的百姓行在他的道中。那些在他名下的人也必须彰显出他的性情。但神的百姓需要的不只是诫命。我们还需要祭物，因为我们充其量不过是大大亏缺神荣耀的罪人。

神的百姓借着被杀羔羊的血免于审判。同样，他们也要借着为他们的罪献上的祭物才能维持跟神的相交。神现在的应许是什么？**神应许借着赎罪祭叫罪人与他和好。**

神的百姓却不满足于这样的安排，他们想要立一个王。神就将他们想要的王赐给了他们，结果却证明那是一场可怕的灾难。然后神就给了他们另外一个王，并且还将特别的应许赐给了他。

## 统治

“你寿数满足，与你列祖同睡的时候，我必使你的后裔接续你的位，我也必坚定他的国。他必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撒下7:12-13）

神的百姓在大卫作王统治期间已经预尝了前所未有的祝福。当时以色列的仇敌都被制伏，全境尽都安宁，神的百姓极其强盛。但大卫死后情况会怎样呢？

每个父亲都希望将最好的留给儿子，因此当神提到大卫后裔的情况时，大卫必定会非常在意：神应许要兴起大卫的儿子，并坚立他的国度。大卫的儿子要实现大卫为神建殿的梦想。

之后神给了大卫一个极大的应许，甚至他不得不坐下来慢慢思想。神应许要永远坚立大卫儿子的国度。神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撒下7:14）我们首先想到的就是大卫自己所生的儿子所罗门。所罗门将接续大卫登基作王。但那个永远的大卫王朝的应许（撒下7:16）却是指着大卫和所罗门之后的那个儿子说的。哪有什

么王国能万代永存呢？大卫的这个儿子从什么意义上来说也是神的儿子呢？

我们在综览旧约故事时，也是在对神的计划和要成就神应许的那一位构建一个整全的认识。而神的计划和应许就是：将生命赐给凡彰显出他荣耀的人，并摧毁邪恶，将全世界从邪恶的咒诅下拯救出来，还要赐福给列国的百姓，叫罪人借着赎罪祭与他自己和好。

而要成就这应许的那一位将由妇人所生；他是亚伯拉罕和大卫的后裔，是那位将要在地上建立神权统治的王。神要做他的父，他要做神的儿子。神要永远坚立他国度的宝座。神现在的应许是什么？**神应许他的百姓要永远活在他的统治之下。**

大卫之后又出现了很多的王；他们有的很好，但大多数都很坏。神的百姓敬拜别的神，行别神的道。神差遣被称为“先知”的使者呼吁百姓悔改，让他们重新顺服神。可是他们传讲的信息大都没人在乎。但神的话语永不落空，所以神就采取行动来管教他的百姓，纠正他们。

## 纠正

“耶和华如此说：‘为巴比伦所定的七十年满了以后，我要眷顾你们，向你们成就我的恩言，使你们仍回此地。耶和华说：我知道我向你们所怀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要叫你们末后有指望。’”（耶29:10-11）

神赐给百姓的土地被仇敌所占领，神的百姓也被掳去。他们被迁到巴比伦，在那里受神的管教，在眼泪、愁苦和懊悔中度过了七十年。

但即使在如此严厉的管教中，神依然在往前推进他为百姓所定的旨意。我们还在罪中的时候神就悦纳了我们，但神绝不会让我们一直待在罪中。神持续不断地呼召我们行在他的道中，并在我们偏离正



路的时候纠正我们。神现在的应许是什么？**神应许他所有的百姓都要行在他的道中。**

当神在你生命中的救赎之工完成时，你就会尽心、尽意、尽力、尽力地爱神，并爱邻舍如己，也会永远跟神所有的百姓同享这爱中的喜乐。

在此之前神不会满足，因为神的百姓还牢牢地抓着神明确告诉他们要离弃的各种罪。神不会将不愿意改变、以自我中心的罪人带到充满喜乐的永生当中。神呼召我们顺服他的诫命，但如果我们拒不听从，就一定会落入他慈爱的管教之中，因为他不愿意放弃我们。

七十年后，神将被管教过的百姓带回应许之地。这次重建本来是不可能发生的，它是神出于他的恩典所行的神迹。但之后神给了一个人异象，让这个人看到他将要的工作。

## 重建

“人子啊，这些骸骨就是以色列全家。他们说：‘我们的骨头枯干了，我们的指望失去了，我们灭绝净尽了。’所以你要发预言对他们说，主耶和华如此说：‘我的民哪，我必开你们的坟墓，使你们从坟墓中出来，领你们进入以色列地。我的民哪，我开你们的坟墓，使你们从坟墓中出来，你们就知道我是耶和华。’”（结37:11-13）

神的应许太大了，就连有信心的人也不太敢相信。以西结时代神的百姓也是如此。当时的耶路撒冷已成一片废墟；百姓逃的逃，死的死；少数活下来的都被掳到了巴比伦，在那里为奴。

神的百姓知道神的应许。但摧毁邪恶，让神的祝福临到万国，并让百姓得享大卫王国时期的喜乐，对于每天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的他们来说显得太不现实了。神的百姓发现自己在这片陌生的土地上很难歌颂他们的神。

之后神给了先知以西结一个异象。以西结看到了一个枯骨遍地

的山谷。这个场景非常契合神百姓的心情，因为他们说：“我们的骨头枯干了，我们的指望失去了，我们灭绝净尽了。”（结37:11）他们已经感受到他们的处境是多么绝望。

在这个异象中，以西结对着枯骨说预言，于是骨头就与骨头连起来，骨上有筋，也长了肉，又有皮将其遮蔽。神的灵又吹气在尸体中，就像一开始吹气在亚当的鼻孔中一样。于是神就从坟墓中带出了新的生命。神现在的应许是什么？**神应许从坟墓中带出新生命。**

## 结论

旧约就是在讲述神惊人的应许。我们回过头，再整体地来看一下：

- 1) 神应许赐生命给那些反射出他荣光的人。
- 2) 神应许要摧毁邪恶，将全世界从邪恶的咒诅下救援出来。
- 3) 神应许赐福给万族的人。
- 4) 神应许借着赎罪祭叫罪人与他和好。
- 5) 神应许他的百姓要永远活在他的统治之下。
- 6) 神应许他所有的百姓都要行在他的道中。
- 7) 神应许从坟墓中带出新生命。

不论从哪种标准来看，这些应许都很奇妙。只有神才能给出这样的应许，也只有神才能应验这样的应许。要想明白神是如何应验这些应许的，以及这些应许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我们就要来看一看新约。

## 基督应验了旧约的应许：四福音书的故事

神的应许太大了，只有神自己才能成就，所以神就道成肉身成

了耶稣基督。创造主进入了他所创造的这个受造界。神从天上降下与我们在一起，为我们行事，要成就他的应许。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万物也都是借着他造的，而这道却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1:2、14）。四福音书告诉了我们耶稣基督为百姓所成就的一切。

## 道成肉身

“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1:35）

天使向马利亚宣告说，耶稣要称为“至高者的儿子”和“神的儿子”（路1:32、35）。马太也记载了耶稣就是“神与我们同在”（太1:23）。约翰称耶稣就是“道成了肉身”（约1:14）。

神先用话语（也就是道）说出了他的应许。当他的道成了肉身时，神的应许就实现了。只有神才能实现神的应许。所以基督徒的赞美与感谢都跟一种认信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那就是耶稣基督就是神，也是人。我们怎么出生，基督也怎么出生，我们怎么生活，基督也怎么生活，我们怎么死，基督也怎么死。他来到我们这里，与我们在一起，为我们行事。他以神的身份成就了神所应许的，他也以人的身份将神所应许的成就在我们身上。

天使还宣告耶稣是圣洁的：“圣者”（路1:35）。是本性上圣洁的一个人，人类历史上从未出现过这样的人，将来也不会再出现。这个人完全属于天上，而且因为他是神，所以他有能力将别人一同带到天上去。

神与人在圣者耶稣基督里联合，为我们打开了希望的大门。约翰·加尔文说得很精辟：

总之，若他只是神就无法尝死味，或若他只是人也无法克服死亡，所以他必须拥有神人双重本性，为了救赎我们，

他以人性的软弱受死，并且以神性与死亡作战，至终为我们获胜。<sup>①</sup>

这就是道成肉身的目的。只有神-人才能成就神给男人和女人的应许。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是从神那里降生的那位圣者，所以他才能活出完美、无罪的一生。

## 受试探

“耶稣被圣灵充满，从约旦河回来，圣灵将他引到旷野，四十天受魔鬼的试探。那些日子没有吃什么，日子满了，他就饿了。”（路4:1-2）基督被圣灵引导受撒但的试探，他就跟撒但发生了正面的交锋，基督在亚当跌倒的地方取得了胜利。那蛇三次引诱耶稣，就像他之前引诱亚当、夏娃一样。这两次试探显然是彼此对应的，但我们也不能忽视这两者之间的差异。

首先，这两次试探的环境大不一样。亚当、夏娃是在一个园子里受试探，他们身边长满了果树，上面都结着美味的果子。基督则是在没有食物的旷野受试探，他当时非常饥饿。

其次，这两次试探的发起方也不一样。撒但主动到伊甸园里寻找那女人。而基督却主动去旷野寻找撒但。圣灵引导他跟魔鬼正面交锋。基督主动接近撒但，将他赶到开阔之处，向他发起进攻。

最后，这两次试探最大的不同就在于结果不一样。基督在亚当跌倒的地方取得了胜利。撒但费尽心思试探基督之后并没有成功，他不得不“暂时离开”（路4:13）。显然他不能通过试探征服那位圣者。

基督胜过试探对我们来说有着重大的意义。亚当的失败让我们尝尽了苦头。他失败的苦果也传给了所有从他而出的人。我们本性上都是属亚当的，可是他失败了。我们都在他的失败上有份。我们都“在罪恶之下”（罗3:9）。

但基督的得胜带给了我们盼望。正如亚当将他失败的苦果传给所有从他而出的人，基督也照样将他得胜的果效传给了所有从他得**新生命**的人。因着神的恩典，我们借着信心归在了得胜的基督名下。我们在他的得胜上有份。我们“在恩典之下”（罗6:14）。

亚当是失败的，而他的软弱在你里面也有，因此你要小心提防撒但的试探。但基督是得胜的，他也借着圣灵住在你里面，因此我们受试探时可以站立得住。

在旷野得胜之后，“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四方。”（路4:14）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将有助于你明白我们为什么会在当今这个世界经历这一切。

## 被拒绝

“‘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会堂里的人听见这话，都怒气满胸。”（路4:18-19、28）

想象一下，有一群人正聚在会堂里，而耶稣正在读圣经并为他们讲解其中的含义。他的话让人充满了盼望，但百姓却怒气满胸，他们并没有因此而喜乐。他们“怒气满胸”。耶稣基督是来帮助我们的，但在他服侍的一些圈子中，那些被服侍的人一开始就拒绝了他，而且被拒绝这个主题也贯穿了整个四福音书。

在另外一个场合，耶稣治好了一个右手枯干的人。这是一个不可思议的神迹，但请留意那些人的回应：法利赛人“就满心大怒，彼此商议怎样处治耶稣”（路6:11）。还有一次，基督赶出了一个人身上的恶鬼，这个人曾经因为暴力问题而让周边的人非常恐惧。但当百姓看到那个曾经让他们备受折磨的人穿着衣服，心里明白过来时，他们就要求耶稣离开那里（路8:37）。

这种被拒绝的模式后来达到了巅峰。当时众人喊叫着要钉耶稣十字架。彼拉多试图介入，但“他们大声催逼彼拉多，求他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他们的声音就得了胜”（路23:23）。

我们生活在一个拒绝基督的世界。你可能难以理解我们所生活的这个世界，除非你认识到：基督“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1:11）。

当发生自然灾害时，人们会问：“为什么神不伸手干预？”但当神来平静风浪时，我们却又拒绝了他。当暴徒持枪袭击学校的时候，我们会问：“为什么神不伸手干预？”但当他来赶走恶鬼时，我们却要求他离开。在身患癌症时，我们会问：“为什么神不伸手干预？”但当他来医治病人时，百姓却拒绝了他。

“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感谢神，事情并没有就此止步。“凡接待他的……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12）

我们基督徒的处境是：我们处在一个拒绝基督的世界中，这个世界充满了罪和死亡；但我们属于一个高举基督的大家庭，这里有生命和喜乐。我们既经历到了这个堕落世界上的痛苦，又经历到了所有在基督里的人才有的盼望。

当这个世界拒绝他的时候，耶稣就带着三个门徒上了一座山。

## 登山变像

“正祷告的时候，他的面貌就改变了，衣服洁白放光。”（路9:29）彼得、雅各、约翰看到了耶稣基督身上的荣耀、亮光和光辉。他们看到了天使在天上才能看到的景象，也是将来每个人有一天都要看到的景象。一道闪电有多亮？这几个人眼中的朋友耶稣，之前和现在都是父荣耀所发出的光辉（来1:3）。

但还不止如此：“忽然有摩西、以利亚两个人，同耶稣说

话。”（路9:30-31）摩西和以利亚都是真实存在的历史人物，他们几百年前就死了。而这时他们却真实地显现，并且同享耶稣的荣耀。

之后全能者的声音从云中传来：“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他。”（路9:35）今天全世界都拒绝基督。但神呼召你来听从他。神已经拣选了他，他能够让人死后得享荣耀！

门徒没有待在山上。云朵消失了；摩西和以利亚也不见了；耶稣的脸变回了之前的样子。门徒必须凭着信心而活，正如我们一样。当他们下山的时候，他们就回到了那个充满各种大恶和极深的需要的世界中。

## 被钉十字架

“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就在那里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路23:33）我们的罪在十字架上显出了它真正的恐怖之处；十字架是罪最可怕的表现形式。我们全都违背了神的诫命，还将神的儿子钉在了十字架上。神的审判本应落在全人类身上，但神却将我们当得的审判转移到了另一个地方。

当兵丁将耶稣钉十字架时，我们的主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23:34）当耶稣说完这番话，就将自己交在了神的审判之下。他知道审判要在那一天临到，而且也确实如此。但他向父呼求说：“不要让你的审判落在他们身上。让它降在我身上吧。”

这就是髑髅地所发生的事。你犯罪当受的刑罚都倾倒在了耶稣身上。基督成了你审判的避雷针，他替你受了刑罚；因着他在十字架上替你受苦、受死，神就愿意饶恕你。你的咒诅落在了耶稣身上，因为他“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前2:24）。我们沉重的罪咎都“归在他身上”（赛53:6），他为我们的罪成了赎罪祭。

基督的死让他所有百姓的死都发生了改变。当你死去的时候，

你不会背负着自己的罪和罪咎下到死地，因为**他**已经替你下过了死地。如果你在基督里，你就永远也不会经历到背负罪死去的痛苦。

当我们的罪显出它真正的恐怖之处的时候，神的爱也在无比丰盛的荣耀中彰显了出来。如果你质疑神对你的爱，请看一看十字架。其他任何的爱都无法与此相比。我们所经历的任何事情都与此相距甚远。神在基督里向我们所存的慈爱远远超过我们的所求所想。

## 复活

“他不在这里，已经复活了。”（路24:6）复活节的清晨，一群妇女来到安葬耶稣的坟墓前，却发现坟墓已经空了。他们得到的好消息不是“耶稣还活着”，而是耶稣“复活了”。神的儿子道成肉身成为人之前，就一直在天上活着。他本可以返回天上，将那个被钉十字架的身体留在坟墓中。天使本可以说：“他的身体在坟墓中，但是别怕；他的灵正与天上的父同在。”但那样的话他就无法成就神救赎我们的计划了。

当神创造天使的时候，他只为他们创造了灵魂，并没有为他们创造身体。当神创造动物时，他只为它们创造了身体，却没有为他们创造灵魂。但神对我们人类的创造却是独一无二的。我们既有身体也有灵魂，这两者完美地结合在一起。

死亡却将神所结合的分开。这等于毁灭了我们的本性，所以死亡才是如此可怕的仇敌。但基督经历了死亡又胜过了死亡，他从死亡中复活。他来为要拯救你的生命——包括你的灵魂和身体——并要将完整的你毫无瑕疵而又大有喜乐地带到天上的父面前（犹24）。

基督开了门徒的心窍，叫他们能够看到整本圣经都指向且源于他的死和复活。他告诉他们：“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

（路24:46-47）



基督对于使徒们要传讲的信息说得一清二楚：悔改、赦罪。悔改的意思是彻底改变你对罪的看法以及你对耶稣基督的整个立场。你将自己从这个拒绝耶稣的世界分别出来，你会坚定地跟他站在一起，信靠他的怜悯，伏在他的权柄之下。

饶恕的意思是耶稣基督在爱中拥抱你。他洗净你的罪，叫你与父神和好，并借着他的灵进到你的生命中，赐给你能力活出新的生命，让你照着他所呼召的相信他、顺服他。

## 升天

“就举手给他们祝福。正祝福的时候，他就离开他们，被带到天上去了。”（路24:50-51）门徒最后一次看到耶稣的情形，是耶稣举手为他们祝福。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赎罪之工已经完成。但他对门徒的祝福之工甚至在他升天的时候还在持续。这个奇妙的事实必定借着基督高升时的举止深深印在了他们的脑海和内心中。

今天，基督正坐在父的右边，继续为他的百姓祝福。他的双手不再举起攻击我们，而是要帮助我们。他不再开口定我们的罪，而是为我们祝福。他的话就是生命。当你“在基督里”，凡属他的就都成了你的。他背负罪债死去就等于你死去，他复活的生命就成了你的生命。有一天你也要与他一同高升。

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有呼叫的声音和天使长的声音，又有神的号吹响，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即已经穿过死亡进入到耶稣的同在中的信徒）必先复活。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在空中与主相遇。（帖前 4:16-17）

当基督在荣耀中降临的时候，他所有的百姓都要与他一同高

升。所有死了的人都要身体复活。还活着的人的身体也要被改变。神在基督里拯救的所有百姓都要永远与基督同在。

## 结论

下面简要总结了神在耶稣基督里给我们的惊人应许。耶稣降世过了无罪的一生，又死在十字架上，最后复活，好叫：

- 1) 我们可以活出新造的生命，充分彰显出神的形像。
- 2) 我们可以从邪恶的咒诅下被拯救出来。
- 3) 我们可以跟神从列国拯救出来的一大群百姓一起享受神的祝福。
- 4) 我们可以借着基督与神和好，因为基督已经为我们做了赎罪祭。
- 5) 我们可以永远活在神统治的祝福之下。
- 6) 我们可以行在神的道中，全心全意地爱他，并爱邻舍如己。
- 7) 我们可以从坟墓中领受新的生命。

神一切的应许在耶稣里都是“是的”（林后1:20）。耶稣是神一切应许成就的载体，你可以完全相信神所应许的一切都要在耶稣里临到你。

接下来我们要看新约书信。我们会看到圣灵是如何将基督所成就的一切落实在他百姓的生命中的。

## 教会传讲这个应许：《使徒行传》的故事

耶稣升天之前应许要差遣圣灵到门徒那里。基督即将回到天上的父那里，但他的同在与大能将借着圣灵继续临到他们。

基督的应许在五旬节那一天都应验了。彼得当时对从列国聚集在耶路撒冷的一大群人讲道。他讲述了耶稣的生、死和复活，之后他

又被圣灵充满，就宣告说：“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徒2:36）

百姓显然相信彼得所讲的，否则他们就会与彼得争辩或者干脆转头走开。但他们并没有这样做。“众人听见这话（即彼得所讲的关于耶稣的信息），觉得扎心，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徒2:37）

彼得回答说：“要悔改。”（徒2:38）这是重点。只有悔改才能带来真信心，也只有信心才能带来真悔改。信心与悔改就像硬币的一体两面；两者缺一不可。当你看到神在耶稣基督里向你所存的慈爱与怜悯时，你就会产生信心并悔改。

彼得继续说道：“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徒2:38）彼得告诉他们要公开表明自己与主耶稣基督相认同，并接受神应许的标志、记号、印记。神应许凡他所呼召的人都要罪得赦免，并领受所赐的圣灵（徒2:38-39）。神也要赦免你。他要叫你与他和好。基督要将圣灵赐给你，并借着圣灵赐给你新生命。

我们有必要提一下，彼得讲道时所在的那个城市，正是五十天前耶稣被钉十字架的那个城市。五旬节这天在场听道的人当中，肯定有一些也曾随着众人一起要求钉耶稣十字架，喊着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太27:25）彼得就是在对**这群人**讲述基督的赦免以及基督所赐的圣灵：“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并一切在远方的人，就是主我们神所召来的。”（徒2:39）

这应许是给“你们”的。你们若相信主耶稣基督，并转离自己的罪，神就必赦免你们一切的过犯。他还要将圣灵赐给你们，叫你们能够摆脱旧有的生命样式，活出新的生命。

这应许也是给“你们的儿女”的。意思就是这并不只是给两千年前的那一代人的。这不只局限于过去。这应许永不过时。它横跨了数个世纪，也是给生活在今天的你我的。

这应许也是给“一切在远方的人”的。在耶稣基督里得蒙饶恕并领受新生命的应许适用于各个背景的人。如果你今天觉得离神很远，那么这个应许就是给你的。

神应许借着亚伯拉罕的那位后裔，叫地上万族的人都得福。神将耶稣基督里的饶恕和新生命的应许赐给非洲、亚洲、美洲、欧洲、澳洲和南极洲的人。教会的使命就是将耶稣基督的这个好消息带给每一个人。

这应许也是给“主我们神所招来的人”的。他借着福音呼召人。当彼得在讲论基督时，神就在那里呼召那些人。今天，当你读到福音的好消息时，神也在呼召你。今天，耶稣基督里的饶恕和新生命也是给你的。

## 圣灵落实这个应许：新约书信的故事

基督里的这种新生命看起来是怎样的呢？当圣灵将神的应许落实在悔改相信之人的里面时，会发生什么呢？神借着耶稣基督为你做了什么，又在你里面做了什么呢？

新约书信带领我们深入神的应许，让我们看到我们在耶稣基督里所拥有的一切。我想让你们看到神拯救的工作是如何在人的生命进行的。这一切都始于重生。

### 重生：获得新生命

“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1:3、23）

当神创造天地时，我们的星球空虚混沌，漆黑一片，只有深

渊。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创1:2）；神就用光照进黑暗，又让世界孕育出生命。神造出了美丽的地球。

神创造天地时运行在水面上的那位圣灵，也像风一样吹进了人的生命中（约3:8）。他将光赐给那些看不见基督荣耀的人（林后4:4），并将新生命带给在神面前已经死了的人（弗2:1）。

耶稣说：“从灵生的，就是灵。”（约3:6）当圣灵重生你的时候，他会改变你的灵魂，更新你的心思意念，让你爱基督，信靠基督，甘心乐意地跟随基督。耶稣称这种神迹为“重生”或“从圣灵生”（约3:7-8）。每一个相信基督的人，都奇迹般地经历了神重生的恩典。

重生与信心之间的关联是个奥秘，这应当促使我们敬拜神。神的儿女都相信主耶稣基督，这是他们特有的标志，从而被分别出来。“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12）

但为什么你信了而别人却没信呢？为什么你不早不晚偏偏就在那个时候信了呢？因为神主动重生了你。神开了你的双眼，叫你看见基督的荣耀。圣灵运行在你黑暗、混沌的生命中，叫你在基督里成了新造的人。

你是否看到神在你的灵魂中做了一件奇妙的事，将从上头来的新生命赐给了你？神给了你一颗新心。他将他的灵放在了你的里面。他借着从死里复活的耶稣基督重生了你，使你有了活泼的盼望（彼前1:3）。

## 联合：你在基督里

“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他的死吗？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罗6:3-4）

我给别人施洗时，会将他们没入水中。当一个人受洗归入圣灵的时候，他/她就没入了“灵中”，并因此与基督联合。这种与基督的联合正是用水施洗所预表的奇妙事实。

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基于新约圣经中的启示，以婚姻为类比描述了信徒与基督的联合：

信心……让灵魂与基督联合，正如新娘与新郎结合一样。正如这位使徒所教导的，因着这种奥秘，基督和相信的灵魂就成为一体。如果他们成为一体，他们之间就产生了真正的婚姻……于是各自所拥有的一切就都成了双方共同的……因此，相信的人就可以因着基督所拥有的一切而夸口并以此为荣，仿佛这都成了自己的。<sup>②</sup>

我最近一直在想我们在英格兰服侍过的那些教会中的肢体，我跟他们的联系实在太少了。我也在想我没有及时跟进的那些项目，我整天只觉得“我真是苦啊”。第二天早晨，我的妻子凯伦（Karen）正坐在餐桌旁写圣诞节的祝福信函。她往英格兰寄了一百多张贺卡，每一张上面她都亲手写了祝福的话，最后还签上了名字：“凯伦和柯林”。

看我，虽然我觉得自己做得很不好，很少跟他们联系，但实际上我已经连续跟他们写了十四年的信！从我自己的角度来看，我觉得自己做得很不好；但当我看到我跟妻子是一体的，我就满心喜乐了，因为她所做的我也一同有份。毕竟每年都有一封信以我的名义寄给他们！

基督已经替我们做了我们靠自己做不到的事。他活出了我们没活出也活不出的生命。但当我们“在基督里”，他所做的一切就都成了我们的。他的生、死和复活都印上了我们的名字，仿佛这都成了我们自己的一样。

这就是与基督的联合。这对他来说就是被钉在十字架上，对我们来说这意味着称义。

## 称义：你被宣告为义

“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罗5:1）“称义”是法律用语，它描述的是一项裁决结果。当神使人称义时，就等于他宣布这个人无罪。当他定罪时，就等于宣告这个人有罪。称义和定罪都是承认已经存在的事实。

当公义显明的时候，有罪之人就会被判刑，无罪之人就会被无罪释放。一个人不会因为被无罪释放就成了无辜之人，而是因为他本身就是无辜的才会被无罪释放。同样，一个人不会因为被判刑才成为罪犯，而是因为他本身就是罪犯才会被判刑。

所以单从公义的角度上来讲，我们应当期待神会定罪人有罪，称义人为义。但真正惊人的地方在于：神竟然称**罪人**为义。好好想想这个惊人的悖论。神竟然称**罪人**为义！他怎么能这么做呢？

神设立耶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罗3:25）。这意味着当耶稣死的时候，神对罪、邪恶和罪恶怀有的一切愤怒和敌意都倾倒在了他的身上。这就像一个装满了神审判的大杯，而耶稣却将它一饮而尽。基督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的罪当受的刑罚。

信心叫我们与基督联合。当我们“在基督里”，神就将我们一切的罪算为是基督的，将基督一切的义算为是我们的。他担当了我们该受的罪名，叫我们在他里面被称为义。神借着十字架彰显了他的公义，他让我们看到他可以一边保持公义，一边叫一切信耶稣的人得称为义（罗3:26）。

如果神只称义人为义，我们还有什么指望呢？好消息就是，神也让不敬虔的人被称为义（罗4:5）。当信心使我们与耶稣基督联合时，他献上赎罪祭所产生的大能就成了我们的。我们就脱离了因着自己的罪和罪咎而被定罪的恐惧，并被带入他奇妙的爱中。

## 被收纳：你是蒙爱的

“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他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可见，从此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既是儿子，就靠着神为后嗣。”（加4:4-7）

神借着基督收纳我们进入他的大家庭中。他爱我们，将我们视为他的亲生儿女。没有任何的爱比得上神在基督里对你的爱。可能会有人发誓爱我们“一生一世”，但神却以他的生命发誓爱我们，而且一直爱到永永远远，甚至连死亡也无法阻挡。没有人能对我们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来13:5）

神以永远的爱爱我们。这意味着神在我们出生之前，甚至在创造世界之前就爱了我们。基督降生在这个世上时，被挂在十字架上时，最后从死里复活时，他心里想的都是我们。

圣灵特别做工，让我们相信自己就是神所爱的儿女。“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5:5）圣灵让我们真实地经历到神的爱。他让我们看到神爱我们的这个事实，而这爱也最终在基督的十字架上表明了。

在你过基督徒生活时所要面对的挑战之一就是要放下之前的坏习惯，不再基于自己的感受或处境来判断神是否爱你。我们天然的本能是，如果自己身体健康，工作顺利，生活一帆风顺，我们就会觉得神爱我们。反之一旦情况不顺，我们的第一本能就是质疑神的爱，并将情况想得非常坏。

我们应当做的就是提醒自己，神在十字架上向我们所彰显出来的爱是无法测度的。“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罗8:32）



## 成圣：你将成为圣洁

“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完全无可指摘。那召你们的本是信实的，他必成就这事。”（帖前5:23-24）

成圣是圣灵在信徒身上渐进性的工作，好叫我们借此越发活出神呼召我们过的那种生活。这是每个基督徒内心的渴望与渴求。莱尔主教（Bishop Ryle）说：

大多数人都盼望他们在死后能进天堂，但是恐怕很少有人想过，假设他们真的到了天堂，他们会喜欢那里吗？天堂在根本上是一个圣洁的所在……假设一个未成圣之人到了天国，他在那里又能做什么呢？<sup>③</sup>

借用约翰·欧文（John Owen）在这方面的一段论述：

没有比这更危险、更有害的妄想了，就是一个不曾得洁净、不曾成圣、不曾在他们的生命中成为圣洁的人，将来能够被接纳，进入那以神为乐的有福境地……这样的人不会以神为乐，神也不会成为他们的赏赐……成圣无疑是在天堂成全的，但它无一例外的是从今生开始的。<sup>④</sup>

称义和成圣在基督里总是携手同行的。理解称义和成圣彼此之间的关系，对我们明白福音来说至关重要。我们最常犯的两个错误就是将这两者混为一谈，或者彼此割裂。如果你误以为你之所以能跟神站在一起，在某种程度上是因为你在基督徒生活上有了良好的表现，那么你就会陷入将称义和成圣混淆的泥沼，因为事实并不是这样。你乃是因信基督所做成的工而被称义。

基督徒如果以为我们既然唯独因信称义，顺不顺服基督就无关

紧要了，那么我们就犯了将称义和成圣彼此割裂的错误，因为顺服基督乃是至关重要的。称义和成圣的祝福都在**基督**里。当我们凭着信心接受基督时，这两者就一起赐给我们了。没有人可以只要其中的一者而不要另一者。

所以圣经说：“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12:14）这并不是说我们是靠着成为圣洁而得救的，这乃是说追求圣洁可以证明我们是在基督里的人，因为基督借着他的宝血让我们成圣了。

保罗为信徒的成圣祷告：“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我们也当为自己的成圣祷告。并且成圣也是神给我们的应许：“那召你们的本是信实的，他必成就这事。”（帖前5:24）

当你因为在基督徒生活上缺乏长进而灰心泄气时，一定要牢牢抓住这个应许。神一定会成全他施恩在你里面开启的工作，好叫他得着荣耀并叫你欢喜快乐。神会将你心所愿的赐给你。你也会永远效法他儿子的样式（罗8:29）。

## 得荣耀：你会彰显出基督的荣耀

“基督是我们的生命，他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3:4）我们的生活充满了矛盾。每个基督徒都是如此。我们爱基督，但我们也能感受到来自世界、肉体 and 魔鬼的诱惑。我们信靠基督，但我们也有很多疑惑和惧怕。我们有了基督里的新生命，但同时我们的身体仍会生病、老去、死亡。

基督徒的生活充满了矛盾，但这并不是说我们永远都会如此。你对基督的爱终将完全，你终将亲眼见到你所信的，你也终将拥有复活的身体并在其中得到永生的喜乐。你也将永远与基督同享荣耀。

不仅你要在基督的荣耀里，他的荣耀也要在你里面。保罗说：“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8:18）你的基督徒生活就像冬天的一棵树。它看着光秃秃的，但其实是有生命的；春天一到它就会发芽长叶，那时它将显出完

全的荣耀。

学习思想将来的荣耀，对于我们的基督徒生活大有裨益。当一切看似都对我们不利时，我们必须牢牢持守这个真理。这就是保罗所说的：“所以，我们不丧胆……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林后4:16-17）使徒保罗在用亲身经历告诉我们如何才能确保自己不灰心。

神透过你经历的那些痛苦的试炼做工，让你的生命彰显出基督，从而叫他得到长存的荣耀，也叫你得到永远的喜乐。到了那一天，神一切的应许都要成为我们的：

- 1) 我们要完全彰显出神的形像和样式。
- 2) 我们将从邪恶的咒诅下被救拔出来。
- 3) 我们要与神从列国拯救出来的百姓同享永生的喜乐。
- 4) 我们将借着耶稣的宝血得蒙救赎并借此进入神的同在中。
- 5) 我们今生要活在一个极大的祝福之下，即基督要永远在他的国度中掌权。
- 6) 我们要尽心、尽意、尽性、尽力爱神，并爱邻舍如己。
- 7) 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我们将从坟墓中领受新生命，并永远以此为乐。

## 最终的成全：我们将见到神

“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启21:1）约翰看到了一个新天新地，不是另外一个天地，而是一个新的天地。这个新的天地最终要从咒诅中被解救出来，脱离败坏的辖制（罗8:21）。

之后约翰看到：“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启21:2）这座城东西南北四面都有城门，这表明神应验了他的应许，即

福音是中心

从地上的各族召聚一大群人，让他们进入他永远的国度中得享生命的喜乐。

一幅画面根本不足以描述基督为我们所预备的荣耀。因此除了那座城，约翰还看到一个新娘穿戴整齐等候她的丈夫（启21:2）。基督是天上喜乐的**中心**，我们一切的喜乐都在他的里面。

约翰听到有大声音从天上的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启21:3）一切将我们与神隔绝的东西都不存在了。神与他所救赎的百姓要同享永生。

神要擦去你一切的眼泪。神的百姓不会再愁苦，也不再**有死亡、悲伤、哭泣、痛苦**。

## 结论

神给出了奇妙的应许，这应许只有他自己才能成就。这些应许都在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里应验了。这些应许包括重生，与基督联合，称义，被收纳，成圣，得荣耀，以及在神拯救的旨意达到圆满时得享永远的喜乐。

这一切都属于凡在耶稣基督里的人。这也可以成为你的。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并一切在远方的人的。你要悔改，相信主耶稣基督。你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20:31）。

## 第七章

### 什么是福音？

布莱恩·柴培尔（Bryan Chapell）

弟弟的被捕在很多年前就已经埋下了伏笔。在弟弟成长的过程中，我们家只能尽量这样来形容他的智商：“他比大多数人都学得慢。”随着时间的流逝，我们的父母日益年迈，可是弟弟大卫（David）的智商却一直停滞不前，而他的身体又越来越强壮，意识也越来越强烈。父母照顾他的时候压力很大，再加上他们自己的问题，最终他们就跟弟弟分开住了。这也意味着弟弟的生活将会更加艰难。大卫已经成年，他渴望独立，可是他的智商一直停留在儿童阶段，所以我们经常为他感到担忧。后来大卫想交一些朋友，又想寻求刺激，就渐渐地结识了一些人。他的麻烦也由此开始。最后的结果也可想而知。

他被带走关了起来，可是以他的智商他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办。他心中充满了恐惧，就像一个被抓到监狱里的小孩那样。他蜷缩在牢房的一角，浑身不停地颤抖。

同坐监的另一个人看到我弟弟这么害怕，就对他生出了恻隐之心。尽管那个人自己也很不容易，但他还是跟大卫分享了神怜悯的信息：“耶稣可以帮助你。信靠他吧。”

大卫想起了小时候在主日学特需班听过的那些真理。他便开口向神祷告，求神赦免他，还表示愿意相信耶稣是他的救主。

大卫要在监牢里关很长一段时间。但将来他必会永远与耶稣同在，他会得到耶稣的饶恕，也会被恢复，他还会被耶稣看为宝贵，并

被耶稣所改变。这就是为我弟弟和所有信靠耶稣之人所预备的福音。

福音的意思就是“好消息”。圣经用这个词指代下面这个消息：神成就了他的应许，差遣一位救主来拯救他失丧的百姓，恢复受造界的荣耀，并以慈悲和公义统管万有。所以“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提前1:15）就是对福音极好的总结。

神的拯救、复兴和统治全都适用于我们的属灵状况，但又不仅仅局限于我们的属灵状况。我们的神借着耶稣基督拯救他的百姓脱离了人类犯罪招致的永恒苦果——因为人的罪已经玷污了一切。我们的救恩包括我们自己的得救，但它又超越了我们自身。

在进一步探讨这些惊人的真理之前，我们需要认识到圣经不是为了博得我们的赞许才宣讲这些真理的。神启示这些真理是为了让大卫和你我这样的罪人相信好消息（耶稣就是来拯救我们的那位主），从而叫我们永远脱离罪和罪的权势。下面讲了这个好消息比较重要的一些方面。

## 神向我们所要的一切他都必亲自供应<sup>①</sup>

我们可能不喜欢被人视为“罪人”，特别是当我们只是单纯地认为罪人就是那些用斧头杀人的凶手和虐童者时。但圣经说神是绝对圣洁的，凡与他的纯全不符的都是“罪人”，所以这里的“罪人”就是指达不到神标准的人。我们只要犯了任何的罪，就等于背离了神的本意（罗3:23；雅2:10）。他要我们反映出他圣洁的性情（彼前1:16）。因此，我们所犯的过错不仅会伤害我们自己，也会玷污我们与神之间的关系（弗4:30）。

## 神的形像

当我们的人性因为我们始祖的罪而败坏时，我们跟神的关系就

出了问题（罗5:12）。自从亚当、夏娃之后，每个人都体验到了辜负心爱之人、伤害别人和放弃梦想的痛苦。我们也都经历了羞耻和悲伤。这些其实都反映了一个我们可能没有意识到的属灵现实：我们觉得有罪是因为我们受造原本的目的就是要活出神的样式，但我们都失败了（罗3:10）。

我们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创1:26-27）。他造我们就是要我们活出他的样式，从而能够去爱他，并爱其他照着他的形像被造的人。当我们犯罪时，我们就违背了自己的本性，我们内心深处有些东西就开始退缩。我们感受到的罪咎其实是对我们内心痛苦的回应；因为我们受造就是要与神保持美好的关系，可犯罪的时候我们就会跟神疏远，心里也会感到痛苦。

神要求我们必须圣洁才能亲近他，但我们的本性和行为都导致我们与他疏远。我们怎么才能解决这个问题呢？我们解决不了。我们是不完美的受造物，根本无法叫自己成为圣洁，就像我们无法用沾满污泥的手擦干净我们的白衬衫一样。

只有神才能修复我们跟他之间的关系，而且为了让我们跟他恢复关系，他就为我们提供了他所要求的那种圣洁。神是主动的那一方（约壹4:19）。我们的神借着耶稣拯救我们，叫我们脱离了罪的苦果。我们没有的东西，他提供给我们，所以有时我们称他的这种供应为“恩典的福音”。恩典的意思就是“礼物”——就是将东西赐给那些需要这个东西却拿不出来的人——就像给那些身上沾满了污泥的人一件干净的衬衫一样。

## 神的圣洁

单单透过耶稣基督的名字，我们就可以在很大程度上了解他是如何使我们成为圣洁的。耶稣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救赎者”；他的使命是救赎（或拯救）我们脱离罪的苦果。**基督**一词主要描述的是父

神对耶稣的旨意，它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名字。它是一个头衔，意思是“受膏者”。父神膏抹耶稣叫他成为特殊的使者，好将他的圣洁带给人类。许多世纪以来，神一直透过他的先知应许他要差遣受膏者来拯救他的百姓（徒3:18-20）。然而，当我们看到那位受膏者就是神的独生子时，大多数人都会非常惊讶。

耶稣有神完美的形象。尽管他是神，但他还是取了人的属性（加4:4-5；腓2:6-11）。他就是道成肉身（**道成肉身**的意思就是“成为肉身”）的神。耶稣在各个方面都跟我们很像，唯一不同的就是：他没有罪（来4:15）。耶稣不仅没有做过错事，而且因为他由圣灵感孕成形在童贞女马利亚腹中，所以他也没有人天然的败坏，而其他任何人一生下来就都败坏了（太2:20-23）。

基督的圣洁为我们带来了两样东西。首先，它让我们看到了该如何为神而活。如果有一种人生是充满爱、没有任何自私的人生，那只能是耶稣的人生（约壹3:16）。我们借着祂明白了如何才能活出最丰盛的生命，成为神造我们时要我们成为的样子：既是完全的人，又跟神有充分的相交。但如果我们活不出这样的行为，也无法跟神有这样的相交呢？那么我们该怎么办？我们就需要耶稣的圣洁带给我们的第二样东西。这样东西不仅让我们看到该如何**为神而活**，还真正让我们能够满足神的标准，从而**与神同行**。

## 神的公义

耶稣的圣洁带给我们的第二样东西，就是他成了我们完美的祭物。现代人可能觉得这样说很奇怪，但这就是整本圣经从头到尾在讲的信息。我们的罪不只令神厌恶，这罪还给人类带来了不可估量的苦难。神不会忽略我们所发泄的愤怒，我们所造成的虐待，我们所轻视的痛苦，我们所忽视的不公。面对这样的罪，圣洁的神不可能视而不见或充耳不闻。被罪伤害的人高声呼求公义；而神因着他的怜悯就借



着耶稣舍己献上的祭，将他所要求的义赐给了我们。

神的儿子是没有罪的，而他却甘愿在十字架上受苦并替我们承受刑罚，所以这份恩典人类无论如何也报答不了。基督的义远远超过了我们的不义，所以他的牺牲足以弥补全世界历世历代所有人犯的一切罪（罗5:15-19；来9:26-28；彼前3:18；约壹2:2）。神悦纳了耶稣为我们献上的赎罪祭（彼前2:24）。他替我们偿还了我们自己根本无力偿还的公义之债（诗47:7-9；多2:11-14）。他所受的苦弥补（遮盖）了我们的过错（约壹4:10）。我们原来都只配下地狱，是他的死将我们从地狱中救拔出来（加3:13-14）。

对于那些饱受罪咎感折磨的人来说，基督所带给我们的真是不可思议的好消息。就像我的弟弟大卫在狱中无法为他犯下的罪行偿还债务一样，我们这些犯罪违背圣洁之神律法的人，也无法偿还我们欠他的债务。然而，尽管我们属灵上非常贫乏，但耶稣还是来替我们偿还了属灵上的债务，所以大卫和你我才能摆脱心中的羞耻感。

## 基督的义

基督舍己献上的祭满足了神公义的要求（罗5:20-26）。我的属灵状况就变成了仿佛从未犯过罪一样（赛1:18）。神学家称神所宣告为圣洁的这种新地位为“称义”。称义源于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做的奇妙归算。他背负了我们的罪，从而将他的义归算给了我们（林后5:21；彼前3:18）。他变得像我们一样（有罪），好叫我们变得像他一样（圣洁）。

因着基督为我们的罪提供的这种伟大代赎，我才能够承认弟弟的罪是多么的大，你我的罪又是多么的大。靠着耶稣舍己献上的祭，所有人的罪都可以得赎，不论这罪有多大。

这个好消息的证据之一就是本文开头所引用的那节经文的后半部分。使徒保罗写道：“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

我是个罪魁。”（提前1:15）保罗早年曾亵渎耶稣，杀害跟随耶稣的人。但现在这位使徒竟然可以欢呼喜乐，因为基督所献上的挽回祭已经完全弥补了这一切的过错——这不是说保罗所犯的罪微不足道，而是说十字架上的恩典实在太大了。耶稣基督所献的祭足以赎最严重的罪，也足以挽回最坏的罪人。

## 神的爱

但我们怎么才能确定基督所赐下的这一切也适用于我们呢？既然耶稣也提到有些人会下地狱（太23:33；约3:18），我们就知道基督的挽回祭虽然足以挽回每个人，但却并不会临到每个人。我们有什么确据可以确定他的挽回祭会临到我们呢？答案就在于上面这个提示：神向我们所要的一切他都必亲自供应。

神不要求我们靠自己挣得他的饶恕。他没有要求我们必须做一些非常伟大的属灵任务来弥补我们的罪，也没有要求我们必须内心深处觉得特别的忧伤才能弥补我们的罪。相反，好消息就是神唯独出于他的恩典而白白地赦免我们（罗3:23-24）。他将他的爱赐给我们，而没有要求我们去挣得这爱。

如果我们必须靠自己挣得神的爱，那我们将很难遵行他最大的那条诫命：“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太22:37）如果一个人基于我们的服侍来爱我们，我们虽然也会服侍他，但却不可能爱他。如果一位家长对孩子说：“你必须得A，必须剪草坪，必须喂猫，我才爱你”，那么这位孩子虽然可能会顺服家长，但却不会爱这样的家长，因为这个家长的操纵性太强了。

主也是一样。他要求我们爱他，又白白地赐下他的爱给我们，好叫我们最终得以爱他。圣经说：“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约壹4:19）神主动向我们彰显了他无条件的爱。

## 盟约的信实

圣经记载了神跟他的百姓所立的约，借此教导我们明白神主动的爱。神借着这些盟约应许无条件地爱他的百姓。这些盟约不是合约。因为如果合约中的任何一方违背了合约条款，合约就作废了；但神的约却不会因着百姓表现得不好而废弃。所以神的百姓才能说：“我们纵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提后2:13）

以色列出埃及逃离为奴之地就是这种盟约之爱其中一个很好的例子。数个世纪之前，神就应许爱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然而这些百姓一再地违背神。他们后来就在埃及为奴，直到神差遣摩西来拯救他们。他们被救出之后，神才赐给他们诫命，借此帮助以色列人过圣洁的生活。

这些事件的先后顺序对于我们理解神的盟约之爱至关重要。神赐下律法之先就已经拯救了他的百姓。他没有先等他们顺服之后才拯救他们（参见申5:6）。他没有说：“你们必须顺服我，我才爱你们。”他出于对盟约的信实说：“我已经爱了你们，拯救了你们，所以你们要遵行这些律法，好使你们的生命蒙福。”

他在我爱他、顺服他之先就爱了我们；这种恩典也是福音这个好消息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罗5:8）。如果神等到我们先归正了我们的生活再爱我们，那么像我弟弟这样在监里的人就根本没有任何指望了。大卫的生活一团糟。他根本没有办法改正他犯下的错误。他不仅人身自由受限，而且也根本没有足够的智商来挽回他对别人造成的伤害。但当他承认耶稣爱他并愿意帮助他这个真理时，基督的恩典就临到了他，哪怕他已经犯了很多年的罪，而且一辈子都没有能力去改正。

大卫成年之后只能跟家人说一些很简单的句子，或者发出一些咕啾声。但当他相信了耶稣对他的爱之后，他开始给我们写信。我们

甚至不知道他会写字。他的拼写和语法虽然很幼稚，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写得越来越好——他也越来越能描述他自己的信仰。他从狱中写信说：“神可以为每一个信他的人成就奇妙的事。我相信神。他差遣他的儿子耶稣替我的罪而死。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大卫转述了《约翰福音》3章16节的内容。他告诉每个人他认识了耶稣基督的福音：这福音是如此伟大，足以拯救所有的世人，足以赦免我们一切的罪；凡信他的都能得享这福音。

## 相信基督

这福音要临到一切**相信**耶稣的人。神没有说他要拯救那些爬上高山的人，戒掉各种瘾症的人，救济穷人的人，或达到了某种好人标准的人。他拯救的是所有相信耶稣是他们的救主的人（约3:16）。

大卫的情况有助于我们理解这种信心的本质。我们不当被那种错误的观念裹挟，错误的观念认为当我们相信耶稣的时候，我们就有了一些善的东西，从而可以赢得他的爱。根据这种观念，信仰就是让我们比别人好一点点而已。但这种对信仰的定义根本站不住脚。使徒保罗怎么可能只因为承认耶稣替他的罪死了这一小小的回应，就能够偿清他之前亵渎耶稣、杀害基督徒的罪呢？我的弟弟怎么可能只因为相信了耶稣舍己献上的祭，就能弥补他之前犯下的罪行呢？如果神用我们的信心来平衡公义的天平，那他就是不公义的。我们必须认识到，让神公义的天平达到平衡的并不是我们的信心，而是基督舍己献上的祭。

如果我们是凭着信心挣得了神的恩典，那么我们就为自己的得救负责。我们就可以夸口了。但圣经说得很清楚：是耶稣拯救了我们。我们的信心并不能挣得神的爱，也不能让我们配得神的恩典。试想一下，一个快被淹死的人被救上来后竟然趾高气昂地在海岸边夸

口说：“我能活下来是因为我是个大好人，所以救生员都赶来救我了。”大家都知道这个被救上来的人根本没有任何夸口的理由。他之所以能够得救完全是因为救生员的善意和专业能力。

而跟完全依赖别人相对立的，是另外一个关于得救信心的谬论：得救信心必须足够强烈才能有效。有的人认为，通过一定的心理上的努力或神学上的学习，他们心中就可以积攒足够的信心，从而保证他们一定会得到神的爱。但如果我们认为得救取决于更大的信心，那么我就等于是将信心看作了一种行为，这样自己就必须比别人做得更好才行。这就像那位在海边夸口的溺水者：“我得救是因为我比别人更用力地抓住了救生员。”

要想明白圣经中的信心，我们必须将自己想象成一个已经筋疲力尽，根本无力在属灵上挣扎的人，我们只能完全依靠救生员（耶稣）的力量才能得救。我们的盼望不能建立在我们拥有强烈的信心上——因为软弱和疑惑的海浪远非我们的信心所能抵挡——我们只能唯独依靠耶稣的供应。

每当想到我那在监牢里胆战心惊的弟弟，想到他智商有限，情绪低落，又充满罪咎感的时候，我根本不会希望他将盼望放在他自己强烈的信心上。我希望他将盼望放在耶稣对他强烈的爱上。以大卫的智商和心思，他根本顾及不了其他的事情。他的盼望必须跟使徒保罗的盼望一样才行。保罗知道我们必须先来到自己的智慧、热心和力量的尽头，然后才能得蒙神的悦纳。保罗写道：“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2:8-9）

信心不是一项行为、一项智力操练，更不是一种情感经历。我们不能夸口说自己的信心足够大，可以让我们配得神的爱。得救的信心所表达的是人愿意降服在神的面前，承认我们身上没有任何值得神爱的地方。我们唯独依靠耶稣来拯救我们脱离自己的罪。我们不相信

自己所做的任何事能够让我们配得神的爱；无论是我们的好行为，还是我们的聪明才智，甚至是我们强烈的信心，都无法做到这一点。我们单单信靠耶稣的拯救。

单单相信基督——放下以自我作为蒙神悦纳的基础——是神在我们心中做工所产生的果效，因为神利用我们一切的绝望和失望促使我们完全地依靠他。当我们除了耶稣就没有任何其他的盼望时，我们就会离弃其他的一切单单转向他。所以保罗才会说，就连我们得救的信心，都是神所赐的（弗2:8-9）。我们无法靠自己的努力产生出得救的信心。如果神不做工让我们的心为他跳动，我们在属灵上就是死的（结36:26；弗2:1）。

## 基督里的安息

圣经中的信心不是信靠我们的知识、热心和良心的责备，而是单单依靠基督的工作。我们不是凭着自己强烈的信心去抓住他，而是仰望他对我们浓烈的爱将我们提升到他面前。就像一个非常强壮的人走进电梯后不是靠着他的肌肉上楼，而是因为电梯上方有缆绳一样；同样圣经中的信心也不在于我们在属灵上做出了多大的努力，而只在于我们在属灵上对基督的依靠。我们不依靠自己对耶稣强烈的信心，而是依靠他对我们浓烈的爱（赛30:15；来4:9-11）。我们相信无所不能的神那毫不动摇、无限的怜悯，而不是我们作为人所做出的各种微不足道的努力。

当我们敞开心扉，接受神对我们无条件的爱时，我们就会发现一种惊人的、甜美的平安（罗5:1-2）。我们不再无休止地担心怎样才能满足神的期待，或者平息他的愤怒，而是能够找到神对我们无尽的悦纳（弗2:17-19）。我们也会发现，将灵魂交托给耶稣并不会让我们每天都担心冒犯神。因为我们的信心单单在于基督拯救的工作，所以基督徒的生活并不是不知疲倦、枯燥乏味地在跑步机上奔

跑，然后一直想着如何才能博得神的青睐。我们乃是在神的恩典中安息；这恩典遮盖了我们的罪，征服了我们的失败，赐给了我们耶稣的义。

我们不再奋力拼搏去争取神对我们的爱。他确实爱我们！如果天上的这位王对我们展露笑颜，我们就无需因为他的某些受造物敌视我们而灰心，也无需因为看似绝望的环境而灰心。不论我们的罪是非常严重的大罪还是一般的小罪，不论我们觉得自己的一生是非常空虚还是非常充实，不论我们住在华美的豪宅里还是被关在监牢里，神的恩典都叫我们在他面前像耶稣那样圣洁公义。他像爱耶稣一样爱我们。对一切为自己的罪咎而悲伤，为自己的失败而懊悔，为自己的将来而恐惧的人来说，这种爱都是一种奇妙的安慰，可以让他们得着安息。但福音里还有比这更美的消息。

## 神会让蒙他赐恩的人更加完全<sup>②</sup>

凭着恩典称义是非常美好的，但神的计划并不止于此。耶稣基督不仅救我们脱离了过去的罪，还确保我们将在永恒中与他同在。所以耶稣说凡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神的救恩不是某一天将我们从老虎的嘴下救出来，隔天再将我们扔回到丛林中去。福音也包括神在属灵上确保我们永远安全的方式。

## 与基督联合

神不仅像爱耶稣一样爱我们，而且出于他的恩典我们实际上也成了他的孩子。使徒约翰写道：“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约壹3:1）但我们都是由肉身的父母所生，我们怎能成为神的儿女呢？这个问题的答案隐藏着极大的恩典：我们都是天父所收养的儿女（弗1:5-6）。

这个收养过程是怎样的呢？我们已经描述过这个过程的本質：我们依靠基督从神那里获得属灵的生命。这种依靠的方式就是：承认只有耶稣才能让我们成为圣洁，承认自己的罪，承认我们的思想言行不足以让我们跟神和好。然后神唯独出于他的恩典叫我们称义，于是我们就在他的面前变得像耶稣一样公义，他也像爱耶稣一样爱我们。

我们尚未探讨在属灵上全然依靠神到底是什么意思。如果我们竭尽全力都无法从神那里获得属灵的生命，那么从人的功劳的角度来看，我们不过就是死人。虽然这听起来有点奇怪，但福音告诉我们这样的结论是完全正确的。而这种死实际上是一扇大门，穿过它我们就可以来到神的家里领受新生命。

## 在基督的死上与他联合

使徒保罗总结说：一个人做再多的好事也不能在圣洁的神面前称义。之后他又补充道：“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加2:20）这些内容虽然听起来非常可怕，但却清楚地总结了何为基于耶稣舍己献上的祭（而非我们的圣洁）站在神的面前。我们的盼望不在于我们做了什么，而在于他做成了什么。我们的属灵地位，也就是我们的身份，都藏在他里面。

在基督的死上与他联合听起来可能会让人觉得很恐怖，但这实际上却是一件好事。如果我们的一切都真的钉在了十字架上，那就意味着我们所有的罪、缺点、失败也都钉在了十字架上。因为一切使我们在属灵上与神隔绝的事物都钉在了十字架上，他就可以吸引我们来亲近他。但如果我们在属灵上是死的，这种亲密的关系又有什么用处呢？保罗在回答这个问题的时候提醒我们：我们的属灵生命，也就是我们在神面前的身份，现在都来源于另一个源头。



## 在基督的生上与他联合

我们不仅在基督的死后与他联合，也在基督的生上与他联合。保罗写道：“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2:20）这些话不仅保证了我们在基督里可以得到新生命，而且也触及了福音非常关键的一个方面——复活。到目前为止我们对这方面谈得很少。

当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受苦时，他就撤销了人类一开始背弃神的道时所招致的刑罚。神告诉亚当如果他悖逆神就一定会死（创2:17）。亚当的罪破坏了圣洁的神与人内心当中那种亲密的生命联结。神的应对方式就是借着圣灵的大能叫耶稣从死里复活，以此表明原罪所带来的恶果实际上已经因着基督舍己献上的祭而被消除了（罗8:11；林前15:15-20）。

耶稣死而复活证明了神的应许——叫我们的罪得赦免并让我们得享永生——对基督徒而言是真实的。我们的罪并没有使我们与神隔绝，我们也不会因为今世生命的结束而与神隔绝。当我们的肉身死亡之后，我们的灵魂将在永恒中继续与主相交。将来神还要叫我们的身体复活——正如他之前叫耶稣复活那样，从而叫我们在身体和灵里都与耶稣联合。关于这一部分的好消息我们稍后会再加以探讨。

现在我们只需要知道一点：因着耶稣的复活，每个信徒都已经在灵里与基督联合了。虽然他曾经死了，但他又复活了，而且现在在我们里面活着，在灵里与我们联合。记住使徒保罗所说的话：“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我们不过是死人——因为我们对于自己在神面前的属灵地位无能为力，但耶稣在我们里面活着，因为他的灵与我们的灵联合了，那么我们就拥有了耶稣的身份。他的一切——包括他的智慧、圣洁、公义——就取代了我们的愚昧、罪恶和背叛（林前1:31）。所以使徒保罗才满怀喜乐地说基督就是我们的生命（西

3:4)，“我活着就是基督”（腓1:21）。因着我们在属灵上与基督联合，所以一切叫我们羞耻的东西都消亡了，而一切叫他得荣耀的东西都成了我们的。

## 神家里的特权

因为我们有了基督的身份，所以我们就成了神家里的一员（来2:11）。哪怕我们之前很糟糕也不再重要。旧事已过；我们都在基督里得到了新的生命（林后5:17）。凡跟基督联合的，都跟基督一样成了神真正的儿女。神通过这样的“收养”给了我们特殊的保证，以帮助我们更好地高举基督——我们现在也跟基督有了同样的身份。

## 永不改变的地位

第一个保证就是永不改变的地位。当我弟弟因为犯罪而被判刑的时候，我们家的人获准在他入狱之前去一间留置室跟他见面。看到刚刚得救却要服刑的弟弟，我的父亲满含泪水，为他念了一首古老的赞美诗中的几句话：

宫殿也成可笑玩具，  
监狱可成荣耀宫殿，  
如果基督和我同居。<sup>③</sup>

父亲用这些温柔的话语表达了他对大卫的爱，也明确了主的爱能给大卫带来莫大的安慰。虽然大卫大大地羞辱、背叛了我们的父亲，但他依然是父亲的儿子。无论大卫做了什么，都改变不了这种关系。

同样，我们的行为也无法改变我们跟神的关系（来10:14）。哪怕我们犯罪背叛了他的爱，我们依然是他的儿女。我们的属灵地位并

不取决于我们的所作所为，而是基于基督已经做成的一切。既然基督住在我们里面，神就一定会爱我们。当我们对神无限的慈爱有了确据之后，我们会渴望高举他，愿意在犯罪之后重新回到他的面前（罗2:4）。

我们的悖逆带来了很多恶果。神为了叫我们免受这些恶果的伤害，可能会管教我们。但这种属灵上的纠正并不是因为他对我们的爱减少了。天父管教我们的目的是帮助我们，而不是伤害我们。即便我们因为受到了神最严厉的管教而痛苦不已，神也依然无限地爱我们，在属灵上保护我们（来12:5-11）。我们所享有的神儿女的地位永不改变。

## 永蒙保守

因为我们享有永不改变的地位，所以我们也就有了永蒙神保守的确据。虽然对基督教殉道士有所了解的一些人，或者经历过痛苦和悲惨遭遇的一些普通信徒觉得，这种永蒙保守的应许非常可笑，但神的保守是真实可信的。

那些经常遭遇试炼的人怎么可能相信神永远的保守呢？答案就在于：我们要记住我们的存在不会随着今生的结束而结束，而且今生也不是我们的存在中最重要的部分。耶稣说：“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太10:28）

神更在乎如何让我们的永恒地位更加稳固，而不是如何让我们今生更加安逸。为此，他在我们生命的四围圈上了一道属灵的篱笆，以防止任何能够破坏我们永恒地位的东西进来。毕竟，如果神真的爱我们如同爱耶稣，他又怎么会让我们去做或经历一些会让我们永远落入地狱里的事情呢？我们在这个堕落的世界里会经历许多艰难（创3:17-19），但神绝不会允许任何事情切断我们与他之间的关系（罗

8:35-39)。

我们不可能明白我们到底为什么要经历某一个试探，除非以后到了天上主当面向我们作出解释。但我们已经明白了神总体的旨意。使徒保罗写道：“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8:28）这是一个惊人的应许：宇宙中发生的一切事情都不是随机的。神为了其百姓的益处而行做万事。保罗继续描述这种“益处”到底是什么。他说万物互相效力，叫我们更像神的儿子，“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8:29）。

神每天都在壮大他的家，并让他的家变得更成熟，好叫天上将来可以住满一大群像耶稣那样的儿女。为了在我们里面建造基督那样的性情和怜悯心肠，并让我们将这样的性情和怜悯心肠显给别人看，神就允许我们在今世经历试炼。这些试炼可以使我们不再过度贪爱今世之物，并帮助我们明白神永恒的优先事项所具有的更大价值，也让我们为这样的价值而活（林后4:17）。然而，他绝不会让我们受试炼超过我们所能忍受的（林前10:13），也绝不会从我们收回他慈爱的面光（来13:5），而且在那些能够拓宽我们信心的试炼中，他也要更频繁地赐下祝福来坚固我们的心（哀3:23）。

为了我们和我们邻舍永恒的益处，神会将必要的眼泪和欢笑按比例加给我们。所以看到有一天夜里大卫在监狱里写下的这句话时，我们根本不会觉得他幼稚：“一想到我让爸爸妈妈（这么受伤），我就很难过。我要先哭一会儿再去祷告、睡觉。”一个精于世故的人可能会嘲笑他，他们不明白既然这位神让他遭遇这样的事，让他流下这么多的眼泪，他为什么还要向他祷告。然而，大卫流泪不是因为他不想让神伸手在他生命中动工；相反，这正是他需要向神祷告的原因。大卫深信神会借着他过去的悖逆和痛苦动工，为他成就更大的益处。大卫当时还不知道神在成就的更大的益处是什么，但他很快就会知道，因为神已经显明了他这样祷告所具有的大能。

## 祷告的大能

我们被收纳的第三个确据就是祷告的大能。比神应许让万事互相效力叫我们得益处更惊人的，就是他做成这一点的方式。比如在一段关于祷告的论述中，保罗就曾提到了神应许让万事互相效力叫我们得益处。使徒保罗首先承认：“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这与当时一些假装非常清楚应当怎样祷告的假教师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之后保罗又说：“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因为圣灵照着神的旨意替圣徒祈求。”（罗8:26-27）哇！虽然我们所了解的不足以指导神做出最好的安排，但圣灵会将我们的祷告翻译成完美的祈求，会照着神的旨意替我们去求。

我们如果本着让神的旨意成就这个大背景来祈求（参见太6:10），神就会回应我们的祷告——叫**万事**互相效力，让我们得益处。神重塑了我们周遭的世界，好让我们得到在属灵上对我们最有益的经历。我们借着祷告跟神同工，一起创造了一个新的现实。我们的祷告会改变一切；这不是因为我们的祷告大有能力或者太好了，而是因为我们是向着那位神祷告。

新约作者们在宣扬福音时经常提到的一点就是：耶稣是主。这不是一种修辞，而是一种真实的宣告，即创造万物的那一位已经照着神的应许降临，要用属神的大能救拔他的百姓（可1:15；徒2:36，10:36）。当万物的结局近了的时候，神的大能将完全地彰显出来。但即便是现在，神的大能也已经在借着我们的祷告改变一切的现实。

我们家已经发现这样的应许并不是空头支票（赛65:24；弗3:20）。弟弟大卫之所以一想到我们的父母就哭，其中一个原因就是我们的父母已经分开了。几十年的紧张关系已经让父亲和母亲彼此疏远，而这也让弟弟面对试炼的时候更加艰难。所以大卫归信之后，就为我们年迈的父母祷告，求神让他们重归于好，因为他们已经分开将

近十五年了。我不忍心告诉他我觉得他这样祷告就是白费功夫。但我很快就将记起一个圣经真理，一个我需要重拾的真理。

在大女儿结婚的前几周，母亲打电话来说她和父亲准备前来参加婚礼。她还说：“我们会住在同一个旅馆，同一个房间里。”我震惊地说不出话来。她悄声说了句：“这可不是绯闻哦。别忘了，我和你父亲还是合法夫妻。”

我问她：“妈妈，你和爸爸的关系好点了吗？”

她带着哭腔说道：“在处理你弟弟的难题时，我和你爸爸又学会了彼此依靠。”然后我就哭了，我觉得不可思议，没想到叫万事互相效力的神竟然用简单的事来让智慧人蒙羞（林前1:27）。我对主的期望值不应该那么低。而我的弟弟虽然智商有限，还被定了罪，又被关在监牢里，但他却单纯地相信神的话语，并祷告祈求神的帮助，而神竟然真的照着最好的方式回应了他的祷告。

已经79岁和82岁高龄的父母正手挽着手，穿过拉着刺钢网的监狱大门到监狱里看望弟弟。我想对所有放胆相信的人说：“福音是真实的；它会改变这个世界。”我不能保证神一定会照着我们所求的给我们成就，也不能保证我们的祷告今生就一定能够得到回应，但我能保证神会叫万事互相效力，叫爱他的人得益处。

## 属灵成长

我们被神收养之后一定会经历祷告的大能，而且这种大能不仅适用于我们外在的世界，也适用于我们自己的内心。信徒最迫切的祷告就是求神能让他们的生命荣耀那位救主。然而，我们周遭充满了试探，所以我们太容易被属灵上的软弱击垮。对于那些处在争战中的人，福音还为神的儿女带来了第四个确据：神给了我们内在的资源让我们可以战胜罪。

我们越来越像基督的这个过程就叫“成圣”。神的话语可以通

过许多非常实用的方式在这方面帮助我们。首要的，圣经告诉了我们神的期待是什么。神没有让我们胡乱猜测。相反，神给了我们具体的指示，可以确保我们在属灵上安全，并实现我们荣耀他的愿望。虽然这个世界认为神的律法让人很扫兴，但基督徒却认为神的命令真的可以带领我们走在最讨神喜悦，也最叫我们得满足的道路上。

神为了避免我们被这个世界的欺骗所裹挟，就告诉我们要学习他的话语，并在祷告中跟他相交，还要跟他的百姓一起敬拜，并要听取那些更加成熟的基督徒的忠告。我们如果坚持运用这些“蒙恩管道”，就可以在敬虔上长进。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这些蒙恩管道之所以有效，是因为我们本来就是天然的人，又借助了天然的学习过程和行为模式。我们如果渴了，喝一杯水就可以解渴；我们如果正在试探中挣扎，听取圣经里的建议就可以让我们远离它。

但我们的成圣不只是一个自然的过程。圣经说我们属灵争战的对象不是属血肉的，而是在我们里面和外面的属灵的恶魔（弗6:12）。这些恶魔不是靠着人的决心就能够打败的。因此，主也使用蒙恩的管道赐给我们超自然的能力，叫我们在属灵上取得所需要的胜利。

当我们相信神的话语，相信我们是基督里新造的人时，属灵的大能就会随之进入到我们的生命中。在基督进入我们心里之前，我们**不能不犯罪**。但是耶稣翻转了我们。他在我们心中赐下圣灵，让我们认识到自己的罪，叫我们发自内心地承认罪真是错误的，并赐给我们能力抵挡罪。面对撒但的时候，我们并非束手无策（西1:13）。使徒约翰写道：“那在你们里面的（圣灵），比那在世界上的（撒但）更大。”（约壹4:4）叫耶稣从死里复活的那灵也内住在我们里面，赐给我们征服罪的大能。

撒但仍会试图说服我们，叫我们以为跌倒是很正常的，以为我们不能抵挡罪。然而神的话语告诉我们我们可以抵挡罪，因为我们不

再单单依靠天然的能力（罗8:11）。当然，我们如果不相信自己可以得胜，那我们就相当于已经输掉了这场战斗。所以，单纯地相信神话中的真理是我们在属灵上得胜的开始。而经常使用蒙恩的管道可以激励我们的信心，叫我们看到自己所具有的能力，从而让我们更好地去争战。

## 属灵上的安稳

蒙恩的管道是为了让我们内心深处产生一种坚定的信念，即哪怕我们打不赢所有的战争，神对我们的爱也丝毫不会减少。我一位非常有智慧的朋友写道：“我们要想在属灵上成长，就要看到哪怕我们不成长，神对我们的爱也丝毫不会减少。”这听起来不太可能，而且有点颠倒。因为如果我们知道即便自己失败了，神对我们的爱也丝毫不会减少，那我们岂会一直不愿意从罪中出来吗？没错，有些悖逆或麻木的人确实会利用神的恩典，但那些降服在神的灵面前的人却不会这样。

要想明白神那毫不动摇的爱到底是如何促进信徒的圣洁的，我们就要思考一个关键的问题：“是什么让罪在你的生命中有了能力？”答案就是：“罪之所以在你的生命中有能力，就是因为你爱它。”如果罪对你没有吸引力，它就没有能力引诱你。另外还有一个问题：“只有一种方式可以让我们放下对罪的喜爱，这种方式是什么呢？”答案就是：“更强烈的爱。”当我们爱耶稣超过爱罪时，我们就更想讨他的喜悦，而不再想沉溺在错误之中（约14:15）。对耶稣的爱将赶走我们对邪恶的喜爱——而正是我们对邪恶的喜爱才赋予了罪恶能力。

还有最后一个问题：是什么让你爱耶稣？圣经的回答非常简单：“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约壹4:19）我们现在终于明白了为什么下面这种说法其实是不对的：“如果尽管我们犯了罪，神却



依然爱我们，我们就会‘沉迷罪中之乐’。”当我们真心爱他的时候，我们就会渴望讨他的喜悦。最让我们渴望讨他喜悦的，就是看到主坚定不移的爱永不止息（哀3:22-23）。正是他对他儿女恒久的恩典激励着我们发自内心地追求圣洁（罗12:1-3）。

大卫入狱后不久，他就开始在信中用潦草的字迹抄写一些经文，还有他们祷告小组颂唱的敬拜诗歌的歌词。他也会在每封信的最后签上“神赐福你”。即便他在狱中，而且肯定面临着我无法想象的试探和试炼，但他却将自己视为一个宣扬神荣耀的器皿。他想让自己的生命彰显出他所经历到的那种恩典。没有人强迫他写下那些内容；没有人能做到。但他对耶稣的爱成了他生命中不可抗拒的一股力量，就像那些明白基督无条件的爱和永不止息的恩典的人那样。

## 永恒的基业

神儿女的第五项确据就是他们的基业（弗1:14，2:7）。圣经说神所收纳的儿女要与基督一同承受产业（罗8:17）。限于篇幅，我们只能简单提一提这个好消息中的几个必要部分。第一就是永生。永生并不是永永远远地在云端弹奏竖琴。信徒死后，他们的灵魂会马上进入到天父荣耀的同在中（林前5:8；腓1:21-24）。完全的悦纳、完全的喜乐和完全的平安马上就都成了我们的，但还不止如此（路23:43）。有一天，基督要来更新全地，就是他一开始所造的那个如此美好的地球（赛65:17-19；罗8:21-23）。人类一开始在伊甸园中所享受的一切益处也都要恢复。这个世界要充满神丰盛的供应，不再有任何苦难（启21:4）。

受造界将要复兴，我们的灵魂、身体和思想都要被更新（林前15:52-54）。我在监里的弟弟不仅要经历神完全的饶恕，而且他的身体也要再次被洁净，他的心智也将首次变得健康、健全。我的弟弟将比天使还要荣耀（约壹3:2-3）。他可以在那个新的创造中昂首阔

步，眼睛明亮，心中会为着周围的美景而欢欣雀跃。我们家中已经离世的人，还有那些尚未离世回到天家的人，都要与弟弟团聚，也要与所有爱耶稣的人一起团聚（帖前4:14-18）。我们将一起到主的桌前赴宴，一起因着他的良善而欢喜快乐，也要在一个因着我们神的恩典而变得完全的世界中永享福乐。降世拯救罪人的那一位所带来的救恩是如此广大，它足以复兴全地，并完全拯救我们，直到永永远远（启21:1）。

## 神要使用他使之变得完全的人<sup>④</sup>

### 个人的目的

基督无比爱他的百姓，也爱他们在其中生活的这个世界，所以他才会拯救百姓和这个受造界。基督的这种爱也将深深地影响凡爱他的人。我们会因为爱他，而愿意去爱他所爱的人和事。弟弟大卫之前的言行曾经充满了褻渎，但是委身基督后不久他就写道：“我太爱耶稣了，现在哪怕听到别人妄称他的名我都受不了。我希望他们也能明白他是何等良善。”当耶稣内住在我们心里，他的心意就成了我们的心意（罗6:4-11）。

凡爱耶稣的人，都想借着爱耶稣所爱的人来讨他的喜悦。我们乐意成为神帮助失丧之人的大使，乐意成为神向缺乏之人伸出的援助之手，乐意成为神向受压迫之人发出的得释放的声音，也乐意成为他的管家去管理他为了众人的益处而创造的这个受造界。我们为神的家而欢喜快乐，因为它超越了人类的种族界线、区域界线、阶级界线、文化界线，并欢欢喜喜地彼此相爱。当我们彰显出基督的爱时，我们这些曾经处在缺乏之中的人也就终于发现了基督救恩的最后一个方面：神的目的。

我们被拯救脱离了空虚的生命和罪恶的生命（彼前1:18）。耶稣让破碎之人重新有了用处。耶稣也没有放弃那个因为自己的失败而跟我弟弟关在同一个监牢里的人。那个人跟我弟弟分享了他对耶稣的信仰；所以他虽然是另外一个种族的人，但因为他和我们弟弟都认识了基督的爱，所以他们就在灵里成了永远的弟兄。

智商有缺陷的弟弟在监牢里一次又一次地得到了来自其他种族和背景的人的帮助。如果是在正常社会，弟弟和他们肯定会有隔阂。而且当大卫明白了那比他的偏见还要更大的爱后，他自己也就成了基督爱的器皿。他愿意单纯地相信来自跟他不一样之人的友谊，从而在监狱的高墙内开启了天上那荣耀的、永恒的弟兄之情。

## 共同的目的

我们以个人的身份，同时也以一群百姓的身份参与到基督那改变世界的目的中。我们透过教会在言行上宣扬基督的好消息，好叫他统管列国的人心（西1:22-24）。他终极的国度就是圣经从第一页就在讲的那个故事。我们的神不会任凭一个受伤的受造物在痛苦中挣扎。尽管是因为人的背叛才导致了世界和其上居民的破碎，但我们的神却从未抛弃这个世界和住在其中的人。他拯救人的目的是叫他们明白他的恩典，宣扬他的恩典。因此，他所带来的救恩既是为罪人预备的，也要透过罪人宣扬出来。我们在教会中聚在一起赞美他的良善，劝勉彼此为他而活，并帮助彼此认识并经历他那改变之爱。

这个古老的、不断展开的救恩故事是为我们而预备的，不仅包括了我们，还将我们纳入到了一个更大的故事当中。我们有超越自己的一个更高的目的；当我们跟别人一起实现这个目的时，我们就是在跟基督的身体一起庆祝我们共同的身份。他也让我们一起去实现这个目的并参与拓展他的国度，从而为着他的荣耀而改变万物（弗1:21）。当我们在团契中彼此鼓励、彼此引导、彼此坚固、彼此饶恕时，我们

就成了能够带来改变的光和盐，从而去影响我们生活在其中的这个世界（太5:13-16；弗3:10-21）。

## 救赎的目的

因着与基督这改变的工作有份，我们也得到了巨大的益处，比如被拯救，以及为了实现被拯救这个伟大的目的而在我们整个的生命中——我们的人际关系、工作职业、消遣娱乐和敬拜——高举我们的王，并彰显他的恩典。我们在生命的每一个方面都要彰显出他的荣耀，因为他要在我们的整个生命中作王掌权。

我们不能打着圣俗二分的旗号，认为基督并不在乎我们生命中的某些方面。他是那位主，他已经来了，将来还要再来将他恩慈的统治拓展到全地。他拯救我们是为了向我们宣告我们是属他的。当我们看到我们最大的满足就在于我们生命中的每一个方面都降服在他的面前时，他就乐意使用我们成就永恒的目的，并透过我们自己的努力和教会共同的努力来拯救这个世界。

当福音书的作者宣讲耶稣的福音时，他们往往都会宣告说全地的主已经来了。如果主的到来标志着一个暴政的开始，那就没有人会因着他们的宣告而欢喜。然而，如果这位王是来拯救罪人的，如果他们的得救包括内心被更新，生命更有力量，世界被改变，那么这位王和福音书作者的目的就是真正的好消息。这个消息太好了，就连天使都渴望听到；我们不但爱那位提供这福音的主，而且会看重福音的传讲（彼前1:10-12）。不论我们是在身体上、思想上、习惯上、人际关系上，还是在生活处境上被囚禁，耶稣基督都要将从这一切的囚禁中救出来。这就是伟大的消息，这就是福音！

## 第八章

# 基督的救赎

山迪·威尔逊 (Sandy Willson)

我的一个儿子大学毕业时，按照他母校的传统，在毕业典礼的前一晚举办了毕业典礼训辞 (baccalaureate Service)。当然，历史上的毕业典礼训辞都是为了传福音，所以都少不了讲道环节。而在今天，除非主办学校是福音派的，否则不太可能会安排讲道环节，所以我对儿子的母校也没有这样的期待。事实上，是一位犹太拉比受邀在毕业典礼上发言，我碰巧也认识他。他是一个聪明迷人，很有意思的人。他讲得非常振奋人心，又贴近现实，还不乏思想深度。我觉得他有这样的表现也很正常。实际上这是我所听过的最棒的演讲，其中的每一点我都认同。

事后我不禁去想当今很多基督教的讲道。我们的讲道往往不如那位拉比有趣，而且我们讲的观点那位拉比往往也都认同。电视、广播和教会讲台上的很多讲道都刻意回避基督教特有的内容，这是非常可悲的现象。我们讲的往往都是一些“共识”，是那些心怀善意的人通常都会认可的。我们往往跟其他宗教一样，讲的都是些实用的智慧，比如“该怎么做”，唯一不同的是我们引用的是圣经里的故事或真理。不过这位拉比朋友也引用了新旧约圣经中的一些故事和原则，而且他做得非常好。那么，基督教所讲的到底有什么独特之处呢？

基督教所关注的从根本上来说是关于耶稣基督以及他为了拯救百姓而做的一切。我们传福音时就是在传扬他。福音也是为了荣耀他，并借此荣耀父神。我们若误会了或者错误地解释了基督的所是和所行，我们永恒的救恩就会受到威胁。因此，《福音联盟认信声明》的核心就是围绕耶稣基督和他伟大的救赎之工做一些宣告。我们的教

导、讲道和辅导也都以此为中心。

## 永恒的圣子基督

“我们相信，因着爱及顺服父的缘故……”

我们的认信声明从一开始就解决了这个难题：“耶稣基督为什么要做这一切？”我们从圣经中学到的只有一个解释：耶稣基督爱我们。这不是因为我们有什么好的地方，而是因为他是一位满有爱心的主。离了爱我们就无法理解耶稣基督。是爱激励他做了这一切。我们若不能领受爱，就不能领受基督。我们若不能付出爱，就不能服侍基督。他之所以说这一切，做这一切，之所以为我们做出如此大的牺牲，都是被一个伟大的因素所驱动。这个因素就是他对我们历久弥新的爱。这爱是我们所不应得，也是我们不配得的。

而且他的爱远比这还要奇妙。因为耶稣基督在降世之前就已经以神第二位格的身份存在了，他是永恒的神子。约翰说：“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1:1）约翰也称他为“独生”子（约1:14）。他“在万世以前为父所生，出于神而为神，出于光而为光”（《尼西亚信经》）。他在永恒中就是全然喜乐的，他与父神和圣灵神同等。他不需要朋友，因为他与父享有让他无限满足的亲密交通，他也享有永恒的赐福中一切的福乐。

那促使他离开充满赐福的环境，降世道成肉身的爱，正是他和父在永恒中一同对我们所发出的爱！耶稣说，他来为要遵行父的旨意，而父的旨意就是叫他的百姓都得蒙拯救。神子基督也对人持有完全相同的爱。这爱是如此纯洁，如此大有能力，又如此恩慈，任何人和天使都根本无法测度。

## 我们谦卑的救主基督

“……永在的子成为人……”

耶稣基督身上最明显的一个特征就是谦卑。我们根本无法想明白耶稣到底要有多谦卑，才能愿意离开天上的宝座，借着一个贫穷的农妇降生在世上。古往今来的圣徒们已经谱写了成千上万的诗歌来颂赞这个奇妙的事实。

你曾富足远超一切荣华，  
却为爱自愿贫穷卑下；  
舍弃宝座，降生马槽，  
离开蓝宝石铺就的天堂，来到马厩脏兮兮的地上。  
你曾富足远超一切荣华，  
却为爱自愿贫穷卑下。<sup>①</sup>

保罗也曾为此写了一曲赞歌：“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8）

若非基督如此谦卑，人类不可能脱离自己的困境。人无法靠自己得救，这是我们的现实。我们自己永远也做不到耶稣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我们得救的唯一途径，就是神屈尊降临到这个破碎的世上，亲自将我们从悲惨的光景中拯救出来。他必要来帮助我们。他真的这样做了。

耶稣基督的一生可以分成两个重大阶段：他的降卑和升高。我们说他降卑的时候，往往包括了他的道成肉身，他完美地遵行神的律法，受难，受死，埋葬。我们看到认信声明也是按照这个次序编排

的。耶稣降卑的每一个方面对于神百姓的得赎都必不可少，因此我们应当相信这每一个方面，并要去默想、赞美、在其光中生活。

## 耶稣的道成肉身

“……成为肉身，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二性在一个位格之内。成为人的耶稣，是应许中以色列的弥赛亚，由圣灵感孕，童贞女马利亚所生。”

耶稣基督的受孕和降生不只是与众不同，也不只是一个神迹，而且是*sui generis*（自成一类，独一无二的）。当然，旧约中有些人的受孕和出生也非常不同寻常，最明显的就是以撒。亚伯拉罕九十九岁、撒拉九十岁的时候生了以撒。撒母耳（撒11）、参孙（士13）和施洗约翰（路1）的出生也非常特殊，但所有这些人和其他任何人，都有人类父母。

只有拿撒勒的耶稣是由人类母亲在神的灵感孕下生出来的。他没有人类父亲。历史上一直有人认为童女生子的教义虽然很好，却不是必须的，所以没必要为此辩护，也没必要在这方面花费过多的精力。今天依然有人这么认为。恰恰相反，伟大的神学家亚他那修（Athanasius, 296–373）教导说，基督完整的人性是必不可少的，因为神只能拯救基督所成为的。所以如果基督不是完全的人，人也就无法得到完全的拯救。安瑟伦（Anselm, 1033–1109）教导说，基督必须是完全的神，否则他所献的祭就不足以为神所有的百姓赎罪。毕竟一个人最多只能替另一个人赎罪，而不能替多个人赎罪。

这也是我们今天仍然相信的。不过我们相信主要不是因为安瑟伦和亚他那修的教导，而是因为神在他所默示的《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中的教导（太1；路1–2）。我们如何才能测度基督道成肉身所体现出的那种谦卑呢？即便比尔·盖茨和梅琳达·盖茨（Bill and Melinda Gates）离开他们在美国西岸宫殿般的家，搬到肯尼亚内罗毕



市基贝拉贫民窟中心去住，但跟耶稣取了人的肉身时所体现出的那种舍己相比仍然有着天壤之别。这真是一位何等慈爱的救主！

## 耶稣基督完全顺服父神

“他完全地遵行天父的旨意，活出无罪的生命，并行神迹奇事……”

不久前，我所在的田纳西州孟斐斯第二长老会允许我和妻子休假。我们就出去旅游了四周。每个主日我们都会去一间不同的教会。可有一次接连两个主日，我们分别在两间相隔几百英里的教会听到讲道者为着基督的不耐烦、暴躁和麻木向会众道歉。这让我非常震惊。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那些讲道人以为自己是谁？他们明白他们的异端邪说到底意味着什么吗？他们是否意识到，如果基督犯了任何一种罪，哪怕是再小的罪，他都将不再是“毫无玷污”的祭物，也就不配作我们的赎罪祭？

但是感谢神，圣经明明地宣告说他是完全配得为我们赎罪的祭物。因为尽管他跟我们一样凡事受试探，但他却从未犯罪，无论是在心思、言语、行为上，他都从未犯过罪。他的生命不仅配为我们的罪献上赎罪祭，而且圣经告诉我们他还自愿处于律法之下，好为全人类成就我们的始祖亚当未能做成的事。耶稣“生在律法以下”（加4:4-7），受了割礼（路2），在父母的看管下长大（路2），在约翰手下受洗（约1），为要替我们成就一切的义。

## 他的受难、受死和埋葬

“……他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

耶稣公开侍奉那三年忍受了很多痛苦：贫穷的、瘸腿的、丧亲的都来求他的好处，宗教领袖轻视他，门徒也不相信他，罗马侵略者也残忍地对待他所爱的以色列人。但他最大的痛苦就是在他父的手下

受难。钉十字架的前一天晚上，耶稣在客西马尼园承受了巨大的压力和痛苦。他当时祷告说：“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22:42）后来他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为了应验那首弥赛亚诗篇（诗22），就向父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27:46）

神为什么会允许甚至预定这种看似不公义的事情发生呢？（徒2:22-23）《古兰经》（Qu'ran）的回答是：耶稣实际上并没有死。当时死的不是耶稣，只是一个看起来跟耶稣很像的人，也就是犹大。《古兰经》认为，像耶稣这样公义的先知绝对不可能遭此大辱。神也不会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但让人惊讶的是，神不仅允许这样的事发生，还在永恒中命定了这事必要发生（彼前1:19-20）。耶稣出于对我们的爱，就忍受了最终极的侮辱，像牲畜一样被鞭打，又被钉在十字架上。**奇妙大爱，怎能如此，我神竟为我而死？**

## 基督高升成为我们的主

我们可以想象耶稣被钉十字架的第二天，也就是周六那一天，门徒该是多么地绝望。他们一直相信耶稣就是他们期待已久的弥赛亚。每个人都知道弥赛亚将要掌权，这也就意味着弥赛亚必须活着，不能死掉。可耶稣这时却死了。三年的朝夕相伴、耳濡目染，已经让他们对耶稣有了很多认识。可耶稣死的那一刻，一切都土崩瓦解了。

他们曾跟他一同服侍，一同吃喝，一同休息，一同祷告。他们从未听他说过任何犯罪的话，也从未看他有过任何不好的态度，更没有看见他不爱那些有需要的人，也没有看见他被神职人员和学者难倒。他们反倒看到他平静风浪，赶出恶鬼，治好眼瞎的，甚至叫死人复活。他们称他为“基督”，他也向他们保证是圣灵将这个真理启示

给了他们。这一切都表明他就是弥赛亚。既然这样，他又怎会死呢？“死去的弥赛亚”是一种自相矛盾的说法，就像我们说“在油里炸过的冰块”一样。

耶稣周五被钉十字架。周日早上，一些妇女去耶稣的坟墓，想用香料熏他的尸体。她们想以此表达对他最后的纪念。她们比其他任何人都更早地见证了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生命翻转。耶稣已经死了，这时却又复活了！神学家所说的基督的升高这时开启了。基督的升高包括他的复活、升天、安坐（坐在）神的右边，以及他荣耀的再来。

## 他的复活

“……第三天从死里复活……”

耶稣基督的复活是神整个大能救赎之工的巅峰。这比红海分开还要壮观，比西奈山被震动还要可畏，比耶利哥城墙坍塌还要可怕，比大卫打败歌利亚还要令人难忘。受造界的未来全都系于神这个伟大的作为。每个真信徒的盼望也都根植于这个真实的历史事件。

基督的复活不像某些人所宣称的那样只是一种观念，也不是某种“属灵上的复活”，乃是在骷髅地的木头上受苦、死去的那个身体真实的复活。这就是早期的门徒大有能力，大有胆量，不惜一切所宣告的：“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徒2:36）门徒非常喜乐，因为他们的主耶稣已经彻底被宣告无罪，也被升为至高，而且“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1:4）。

## 他的上升

“……升天……”

门徒喜乐不仅是因为他们知道耶稣复活了，而且是因为他们亲眼看到他升到天上去了（路24；徒1）。耶稣借着十字架和变空的坟

墓征服了一切仇敌，也包括我们的一切仇敌。这时他又在一切仇敌的注视下返回天家作王。他再也不用忍受法利赛人的骄傲，撒都该人的阴谋，罗马人的残忍了。他再也不会被该亚法、彼拉多和他们的手下粗暴地对待了，也不会被魔鬼粗暴地对待了。他升到神的右边。那里永远安全，永远稳固，永远幸福，他也要在那里永远作王。

看哪！圣徒，荣耀光景；忧患之子得胜回。  
赢得争战，宝座欢登，今得万膝齐拜跪；  
“冠他！冠他！冠他！冠他！”  
今得冠冕荣耀归。”

听哪！欢声响彻穹苍，声和嘹亮凯歌扬；  
赞美耶稣荣耀至上，喜乐无穷荣耀彰：  
“冠他！冠他！冠他！冠他！”  
万主之主，王中王。”<sup>②</sup>

## 他的安坐

“他作为中保的王，坐在父神的右边，在天上和地上都行使神的主权。他是我们的大祭司及公义的中保。”

几年前，有一次我带领一个祷告小组祷告，组员都是牧师、宣教士还有他们的配偶。祷告之前我先请他们闭上眼睛，简单地想象耶稣基督。过了一会儿，我让他们跟小组分享一下他们自己脑海中“看到的”内容。有一个人说他看到耶稣在爱一群小孩子，为他们祝福；有一个人说他看到耶稣在教导众人；有一个人说他看到耶稣在用五饼二鱼喂饱众人；有一个人说他看到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祷告。

经过反思，我们意识到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我们大多数人的

想象都来自于—本古老的KJV家庭版圣经上的简单插图。此外，我们所有人看到的都是耶稣升天之前的景象。我们没有照着耶稣**现在**的样子来认识他，而是照着**他之前**的样子来认识他。耶稣基督的高升不仅是一个历史事件，也是当下的一个事实。耶稣不再穿着必朽坏的肉身，乃是披戴着不能朽坏的荣耀。当使徒约翰在异象中看到了耶稣现在的样子，他便扑倒在地，像死了一样。只有神才能叫他复活（启1:17）。

这位散发出不可抗拒的荣光、被高举升天的基督，就是约翰所认识、所爱、所敬拜、所服侍的那位基督。基督这时以中保的王的身份统管万有。他为我们代求，统管我们，做我们的中保。他已经带着我们人类的肉身进入到三一真神的里面，他在那里完美地代表我们，我们也在那里持续地得到保守。因此，除了神我们没有别的什么好怕的（太10:28）。

## 他荣耀的再来

基督要在荣耀中再来，届时万物都将终结，基督也要坐在王位上被高举为主，全宇宙都要在他里面归于一，也都要伏在他之下，一同永永远远地赞美他（弗1:10）。

## 我们的代表及代替者基督

“我们相信透过他的道成肉身、生、死、复活及升天，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代表及代替者。他这样行，为的是叫我们可以成为神的义……”

即便我们只了解这本小册子中已经探讨的那些跟基督有关的事，比如他永恒的神性，他出于爱对天父的顺服，他的谦卑，他在神右边享有的无与伦比的荣耀，我们也有充足的理由去赞美、敬拜耶稣

基督。然而，圣经给了我们更多爱他、服侍他的个人理由。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我们**。

他为了我们降生在这个世上（加4:4-7）；他为了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加3:13）；他为了叫我们称义而复活（罗4:25）；他升到天上为我们预备地方（约14:12）。我们从圣经中看到，耶稣通过成为我们的代替者做成了这一切，他替我们做了我们无法做到的事情。这个概念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离了它福音就失去了特有的大能。

许多宗教教导说我们需要更新，有的还为我们提供了一些伟大的学习榜样：犹太教的亚伯拉罕和摩西，基督教的耶稣，伊斯兰教的穆罕默德，佛教的佛陀和达赖喇嘛，儒家的孔子等等。但只有一种宗教，即福音派所持守的基督教教导我们，已经有一位替我们（1）活出了那种生命；（2）背负了我们因自己的罪该受的刑罚；并（3）得到了复活的生命，还有高升的地位，让我们从属灵的层面上来说坐在了神的右边。这就是基督信仰极大的奥秘（西1:25；提前3:16）：借着主耶稣基督替我们所过的一生和他的代死，我们就成了神的义（林后5:21）。

## 为我们过了无罪的一生

圣经教导我们，首先被造的人亚当实际上就是我们的第一位代表（罗5:21）。身为我们的代表，他如果成功了，我们也会跟他一起成功；但他若失败了，我们也要随着他一同失败。而他确实失败了。所以我们也失败了。他犯了罪。所以我们也随着他一同犯了罪。他成了罪人。所以我们也随着他一同成了罪人。听起来是不是不太公平？你是不是觉得你会比他做得更好？这正是你的骄傲所在，不过这也再次证明了你就是一个罪人。

然而，这个故事的美妙之处在于，亚当堕落之后，神马上应许了一位新的代表，也就是夏娃的后裔。这位后裔有一天要打烂我们仇

敌撒但的头（创3:15）。而耶稣就是那位后裔，也就是末后的亚当。他为我们过了无罪的一生，叫我们可以依靠他，并领受他完美的一生也就是他对父完美的顺服所带来的诸般益处。他所做的一切都记在了我们的账上。这样，当神查看基督徒的“表现记录”时，看到的就是他心爱的儿子耶稣所留下的那个记录。我们披戴了基督，神就将他儿子完美一生所挣得的益处全都归算在我们的头上。耶稣确实**为我们**过了无罪的一生，这真是何等的祝福。

### 为我们痛苦地死去

我们经常大大低估了我们的道德问题和属灵问题的严重程度。因着亚当的堕落，我们都成了有罪的罪人，都当承受神的愤怒。我们人性的方方面面都已经败坏。我们跟神疏离，成了他的仇敌。我们在道德上和属灵上都完全无助，根本无力做出任何改变，也无力自救。只有耶稣基督的代死才能解决这些棘手的问题。

耶稣替我们而死。他本不该死。该死的是我们。他死是因为神为着他自己的荣耀，并出于他对我们无限的恩慈，将我们的罪归算在了他爱子的头上。耶稣基督献上自己，流出宝血而死。他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将我们的罪尽都除掉。施洗约翰指着耶稣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36）耶稣基督将我们的罪背负在他身上，从而赎了我们的罪，将我们的罪尽都除去。“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5:21）

保罗解释了耶稣为什么要亲身死在木头做的十字架上：“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着：‘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加3:13）耶稣基督替我们受了咒诅，平息了神向一切犯罪之人所发的烈怒，即基督使我们与神“和解”。他让神不再对我们发怒。他满足了神的公义对义的要求。基督

必须替我们献上自己，我们才能得救，因为“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3:36）。

保罗说我们处在堕落的天然状态中时，就“死在（我们的）过犯罪恶之中……本为可怒之子”（弗2:1、3）。但在我们还做罪人的时候，还是神仇敌的时候，基督就为我们而死（罗5:8）。最终，因着基督的宝血，因着他替我们的代死，我们与神和好，重新恢复了亚当夏娃犯罪之前在伊甸园中跟神享有的那种亲密的关系。保罗是这样说的：“一切都是出于神，他藉着基督使我们与他和好，又将劝人与他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林后5:18-19）他**为我们**痛苦地死去。

## 为我们复活得胜

因着自己的罪，我们今生难免遭受各种悲惨的境遇，最终还将死去，下入永恒的地狱。耶稣却为我们完成了代赎、拯救之工作。他征服了罪、死亡，以及一切首领和掌权的，让我们不再被它们毁灭。他又从坟墓中复活，叫我们得以永远在上帝面前称义，也要在末后复活得永远的生命。透过对耶稣基督的信心，我们已经在属灵上与他一同复活。有一天，我们的肉身也要复活成为新的灵体，变成耶稣基督的样式。我们的未来在他里面已经有了充足的保障：他已经担当了我们的羞辱，我们也必要与他一同高升。我们必要复活，升到上帝面前，与基督一同作王。有一天，我们也要跟他一样拥有荣耀的身体。他乃是为我们复活得胜。

## 为我们荣耀地高升

耶稣与门徒一起在楼上房间里的时候，已经知道门徒会因他的离去产生焦虑。于是他就向他们解释说，他的离去其实是一件好事。



他给出了两个原因。其一，他要差保惠师圣灵来，而圣灵要引导他们，安慰他们，教导他们。其二，他要到父家里去，到那里为他们预备地方。

我小时候最开心的事情就是去外婆家。我们一般一年去一次。每次去我们都会在那里待上好几天。外婆是个非常朴素的人，她生活在大烟山（Smoky Mountains）的一个小山村里。你可能会好奇，一个八岁的孩子怎么可能会喜欢去这样的地方。那里没有电视，没有篮球场，也没有现代的那些玩具，整个村子里只能找到一间小杂货店。原因在于那里有外婆在月复一月地盼着我们。每次抵达的时候，我们都看到她在后门的小门廊下往这边张望，她在盼着我们。我们一路飞奔过去，钻进外婆温暖的怀抱。她一边抱着我们，一边亲切地喊着她给我们每个人取的小名。然后我们顺着楼梯爬到二楼的卧室。卧室上面是铁皮屋顶。碰到下雨的晚上，雨水会拍打着铁皮屋顶，发出悦耳的响声。安顿停当，我们就会下楼，外婆早已预备好了美味的饭菜和点心。我们还会去外面远足、郊游，做外婆给我们安排的一些简单的活动。但大多数时候，我们都沉浸在外婆炽热的爱中。她的爱不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减少，一直都是那么的坚定。

外婆当时已经是75岁的高龄，她没有多少可用的资源，想象力也不是那么的丰富。但她依然为我预备了一个这么令人激动的地方。你能想象那位掌管着大量资源，拥有无限的大能与想象力，又毫无保留地爱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该会为我们成就何等奇妙的事吗？他殷切地盼着我们来到他的身边，他为每一个百姓取了一个昵称，他也为我们预备了天上的家，叫我们在那里得享永久的喜乐。我们要在他爱的海洋中遨游驰骋。他**为我们**荣耀地高升。

## 基督是我们唯一的盼望

“我们相信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使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数个世纪以来，基督教信仰的某些内容一直让非信徒觉得很受冒犯。这样的内容包括：人心天生是堕落的，人根本无法救自己脱离失丧的状态，地狱是真实存在的。使徒保罗时代的人也非常敌视使徒的一些教导：神审判以色列，教会也包括外邦人，我们已经脱离了旧约的礼仪律。

也许在我们这个时代，非信徒觉得最受冒犯的一条教义，也是当代媒体在宗教节目中采访福音派基督徒时必定会提的一个问题，就是圣经教导说**只有**靠着耶稣基督才能得永生。非信徒觉得受冒犯的原因是显而易见的：基督徒声称只有他们认识、传讲的才是独一无二永活的真神，其他人从本质上来说都是错的，而且这种错误产生的后果是非常糟糕的。

此外，有些持这种立场的基督徒态度极为傲慢。他们虽然知道这种立场等于无形中将每个非基督徒和别的宗教群体都判了死刑，可他们却显得完全无所谓。既然如此，我们福音联盟为什么还认为这条教义是不可妥协，必须坚守的呢？原因如下：

- 1) 一个人若不全心全意地接受这个真理，就根本无法明白基督的福音。我们只有相信圣经中对堕落的人类所处的困境的教导（我们在道德上败坏，在属灵上死亡，只配受地狱的永刑），才能真正明白并接受神所提供的唯一拯救之道。只有这个拯救之道能将我们从自己的惨状中拯救出来。因为我们自己根本没有义可言，所以我们必须单单信靠基督的义。因为我们从本性上来说已经死在

了过犯罪恶之中，所以我们只能领受基督施行神迹所赐给我们的新生命。鉴于神对我们的罪所做的公义的审判必须得到成就，我们就必须领受基督完美的代赎之工。由于我们无法靠自己来到神面前，所以我们只能依靠基督在神的宝座前为我们辩护。这些都是基督的拯救之工所做成的，我们也只有借此方能解决罪的问题。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14:6）

- 2) 如果还有其他得永生的道路，神将是有史以来整个宇宙中最不公正的那一位。单从人的层面来看，基督钉十字架是整个人类历史上最不公平的事。我们已经看到，在全人类当中，只有耶稣从未说过一句罪恶的话，从未有过一点邪恶的想法，从未表现出任何有罪的行为。他出于爱而服侍贫穷的，怜悯软弱孤独的，治好有病的。他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人，可他却遭受了比任何罪犯都要重的刑罚。更令人吃惊的是，这个史上第一惨案竟然是神亲自定下的。神亲手将自己的独生子交在邪恶之人的手中，让他在他们手下饱受折磨，最后极度痛苦地死在十字架上（徒2:23）。如果还有别的道路可以让人靠着脱离罪恶的困境，如果神还有一个跟“耶稣开辟的这条道路”同样有效的备用计划，我们就会得出结论说，耶稣基督的死并不是罪人得救所必须的。那样的话，我们将进一步得出结论说，神以非常愚蠢、荒诞的方式违背了他的公义。但耶稣是唯一的道路。因此，当神郑重地宣布牺牲他独生的儿子时，这已不再是世上最不公正的举动，而是有史以来最有爱的举动。
- 3) 如果还有其他得救的途径，就一定会基于人的道德表

现，因为基督教的福音是唯独仰赖恩典得救。因此，其他得救之道都直接违背了唯独仰赖恩典得救，就像保罗在他的书信中所教导的那样。如果还有其他得救之道，恩典这个概念就必将是徒劳无益的，基督教的福音也将不复存在。

- 4) 如果还存在其他的得救之道，就违背了圣经明确的宣告（约14:6；徒4:12；罗3:19-20；提前2:5-6）。如果在这么重大的教义上我们都不能相信圣经的陈述是准确的，那我们又怎能相信圣经在其他方面的论述是准确的呢？
- 5) 如果有其他得救之道，是为那些想上天堂却没有听过福音的人所预备的。可我们凭什么觉得天然的人会想上天堂呢？圣经教导我们，天国子民都一心颂赞耶稣基督，而这是天然的人最不愿意做的。一个人如果不爱基督，自然就会藐视天堂。另一方面，我们完全可以说，凡是真心想上天堂的，都不会被挡在天堂的门外。只有借着聆听福音、相信福音，罪人的内心才会渴望天堂。当然，这也意味着教会遵行大使命就变得特别重要了。

那些透过耶稣基督的救赎之工看到神的爱的人，其实不会因为神只提供了一条得救之道而觉得震惊。相反，如果神还提供了其他的得救之道，才会让他更加困惑不解。随着基督的门徒越来越认识自己，看到自己是多么自私，多么骄傲，对别人的需要多么无动于衷，在违背至高神那圣洁的诫命时是多么难辞其咎，他就会越来越觉得神那难以言说的良善、忍耐、怜悯、信实是多么令人吃惊。

神为什么要拯救一个人？为了他的荣耀。所以他才要向完全不配的罪人彰显他的恩典。基督徒从来不会想着去写“奇异公义”或

“奇异愤怒”这样的赞美诗，因为我们知道上帝是愤怒的，也是公义的。伊甸园所发生的事已经恰如其分地提醒了我们神的愤怒。所以，基督徒只会写下《奇异恩典》（约翰·牛顿，John Newton）和《怎能如此》（查尔斯·卫斯理，Charles Wesley）这样的赞美诗。

虽然有很多宗教领袖都曾宣称可以帮助人，引导人，拯救人，但只有耶稣基督真正做到了这一点。他是以自己的宝血为代价做到的。

## 基督是我们的一切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写道，“因为神拣选世上低下的、卑贱的、无用的，以致没有人可以在他面前夸口这是我们的义、圣洁和拯救。基督耶稣为我们成为从神而来的智慧。”（参见林前1:28-30）

大概二十年前的一次主日上午，敬拜刚结束我就觉得自己这次讲得特别好。神学纯正、解经深刻，应用也非常到位。而且好几位听众也对我交口称赞，这也进一步证实了我自己的感受。后来有一位年长的老姊妹在聚会结束之后留下来找我交通。我原以为她会跟其他那些对我心怀感激的人一样，没想到她却说：“牧师，谢谢你精彩的讲道，但下周你能跟我们讲讲耶稣吗？”听到这里我非常震惊，也非常羞愧。那一刻我意识到我在讲道中没有让耶稣成为我的一切，也意识到从一定程度来说我在生活中也没有让耶稣成为我的一切。

为了让基督成为我们的一切，我们必须做两件事。其一，我们必须倒空自己。只有当我们知道自己是多么需要他时，我们才会向别人传扬他。使徒保罗说有些人不能承受神的国，包括：性方面不道德的，拜偶像的，奸淫的，同性恋的，偷窃的，贪心的，醉酒的，狂傲的，勒索的。然后他又说：“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林前

6:9-11)

在描述哥林多基督徒天然的背景时，保罗写道，“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林前1:26）神拣选我们不是因为我们之前做的事情或者将来做的事情达到了他的最低要求，配得他的喜悦。他拣选我们完全没有任何理由。虽然我们很不配，但他依然拣选了我们。保罗解释了这会如何影响我们对自我的评价：“既是这样，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罗3:27）我们如果靠福音得救，就会承认“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罗7:18）。

其二，我们来到基督面前时若要不再夸口，就必须学习以基督夸口。“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6:14）我们现在只有一个可夸的，就是神自己。大卫王宣称，“我的心必因耶和华夸耀……你们和我当称耶和华为大，一同高举他的名。”（诗34:2-3）我们为什么要以他夸口？因为只有他为我们成就了一切有永恒价值的东西：被神接纳，活出喜乐的生命，有生活的智慧，以及对未来的盼望。他是我们的一切。因为基督大有荣耀地拯救了我们这些罪人，所以他就成了我们生命的中心。

我们可以查考圣经对福音的记载，看看以基督为我们生命的中心是什么意思。比如在《马太福音》，我们看到如果以基督为我们生命的中心，我们会崇拜他的威严（太2），相信他所传讲的信息（太4），遵守他的教导（太5-7），称神为我们的“父”（太6），经历到他医治的大能（太8-9），参与到他的使命当中（太10），背起我们的十字架（太16），爱他的教会（太18），回报他的爱（太26），以他的十字架夸口（太27），纪念他的复活（太28）。这就是真正以基督为中心的生命。

我们是一无所有的，而基督是充足的；我们是有罪的，而基督

是公义的；我们是愚拙的，而基督是智慧的。有鉴于此，耶稣基督救赎之工的含义就非常明显了：

- 1) 我们必须只以他为满足。我们要停止抱怨，不再内心躁动不安，只想着追求这个世界上的享受。我们有他难道还不够吗？你如果有了他，会不会更满足？看看《腓立比书》4章10至20节，保罗无论落在多大的试探中都全然知足。
- 2) 我们的基督教事工必须完全基于基督的福音。我们的讲道和教导也必须聚焦在他身上；我们在教会内的辅导也必须聚焦在我们跟他的关系上，因为这是一切辅导问题的终极答案；我们的敬拜和祷告会也必须以他为中心；我们所有的教会活动和宣教工作也必须以他为最终的目的。原因就是：当我们荣耀主耶稣基督，以他的救赎之工为乐时，我们就是在荣耀三一真神——这位神已经在基督里将他完全地显明给我们了。

基督的救赎是基督教神学的核心。深愿这一点也深深地根植于每个基督徒的心中。





## 第九章

### 称义

菲力·莱肯 (Philip Graham Ryken)

请在头脑中想象这样一个场景：一位罪犯站在铁面无私的法官面前接受公正的审判。开庭后，一位法官开始宣读本国法律。听着听着，这位罪犯意识到自己肯定要被定罪，因为他发现自己触犯了法官读的每一条法律。不论他面临的指控是什么，他都难逃其咎。最后法官转向这名罪犯，问他想要如何辩解时，罪犯无言以对。他战战兢兢地站在法官面前，说不出任何为自己辩护的话。

#### 称义的必要性：每个人都需要称义且非常迫切

《罗马书》头几章描绘了人类在律法上绝望的困境。人类站在被告席上。不管是有宗教信仰的还是没有宗教信仰的，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是信徒还是无神论者，都要站在神的宝座前受审。而神审判的标准就是他纯全的律法。照着这个标准，每个人都要被定罪，“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3:23）“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3:10；参见诗14:3）

因此，当律法被宣读出来的时候，它的每一条诫命都在控告人。我们根本无力为自己辩护：“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3:19-20）

一言以蔽之，人类的问题就是罪。我们都是有罪的罪人，只配承受神的愤怒。我们也根本无法做任何事来拯救自己。神公义的要求无法拯救我们，只能定我们的罪，因为我们遵守不了神的律法。因此，当我们站在神面前受审的时候，我们根本不可能基于我们所做的任何事而蒙神悦纳。这种审判不是说神必须先证明我们有罪，不然我们就是无辜的。不是的，这种审判乃是我们已经被证明有罪，所以除非我们另外被宣告为义，否则我们就一直是有罪的。

只有当我们从律法的角度认识到自己的处境是何等绝望无助时，我们才会明白圣经中称义的教义。多恩·斯马托（Donald Smarto）的一生可以让我们清楚地看到罪人的绝望。在参加学习预备做神父的时候，斯马托在一部宗教戏剧中扮演红衣主教。为了让所扮演的角色更逼真，他所在的修道院安排他去所在的教区借一些华丽的袍子。“我很激动，”斯马托在自传中写道，“袍子一到，我就回到自己的房间，锁上门，小心翼翼地 from 包里拿出红色礼服、腰带和披肩。”<sup>①</sup>

每天晚上演出开始之前，斯马托都要换上这些衣服。渐渐地，他对这些衣服越来越着迷：

尽管戏剧八点才开始，我却越来越早地穿上了这件袍子。袍子上的纽扣大概要花半个小时才能扣好，但在演出的最后几天，我从下午两点就已经开始穿了，足足比戏剧开始的时间提前了五个钟头。穿好后，我会在全身镜前踱来踱去。每当这时，一种奇怪的感觉就会涌上我的心头。我看着镜中的自己，久久不愿离去，因为我很喜欢眼前的一切……我感到自己是神圣的。我压根不会想到自己是个罪人；我对自己很有信心，我觉得这足以让我讨神的喜悦了。<sup>②</sup>

当斯马托看到袍子底下这个人的真面目时，他的那种虚假的自信就被粉碎了。有一部电影描绘了这样的一幕：

一部电影中，一位主教走上了舞台。他穿的那件礼服很漂亮，上面镶满了闪闪发光的宝石。主教缓缓地从帘幕后面走出来。可正当他走着的时候，一阵狂风突然掀开了他的法衣。让所有人震惊不已的是，衣服下面竟然藏着一具腐烂的骷髅。

在那一瞬间，我的大脑对我说，**那就是我**……可我马上扼制住了这种想法……“那不是我！”我说……我想将电影中的那幅画面从我的脑海中抹去，可最终都只是白费力气……我一直设法想让自己感觉好一些。“求你帮我赶走这种感觉吧，”我对神说，“**我不是**一个假冒伪善的人。**我不是**演员。我是个**好人**！”我一直想着我做过的各种好事……然而这些并没有给我带来安慰。<sup>③</sup>

我们只有看到自己的罪是何等醒目、何等丑陋时，才会愿意转向神寻求他的帮助，特别是寻求耶稣基督的饶恕和他的义。正如詹姆斯·布卡南（James Buchanan）在他那本有关称义的名著中所写的，“最能预备人让人学习这项教义的，既不是伟大的智力才华，也不是杰出的学术能力，而是良心中深深地认识到我们在神面前真实的样子就是一个罪人”。<sup>④</sup>

## 称义的核心地位：“合页” “地基” “第一宪章”

使徒保罗先详细地描述了我们可悲的困境，然后宣告神已经在法律上为我们预备了一个补救方案：“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

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罗3:21）“但如今”这几个字表明保罗的论点发生了重大的转变。不但如此，这几个字也引入了救恩历史上伟大的转折点。在此之前我们都是被定罪的。神纯全的律法告诉我们，我们无法在神公义的法庭上被宣告为义。但现在有一种从神而来的义已经显明了。神已经为我们预备了一条能够叫我们被宣告为义的道路。或者用圣经的话来说，神已经为我们预备了一条**称义**的道路。

得救不只是因信称义。然而，毫不夸张地说，这项教义已经接近了福音的核心。称义是圣经尤其是新约的一个核心主题。“称义”（*dikaioō*）一词的各种同根词在新约中一共出现了200多次。<sup>⑤</sup>这个词在新约中的高频使用也表明了称义在圣经神学中的重要地位。

在基督教教会的历史上，许多神学家都承认称义的核心地位。约翰·加尔文认为，“救恩就像一扇门，而称义就像这扇门的主合页。”<sup>⑥</sup>英国改教家托马斯·克兰麦（Thomas Cranmer）表示，称义就像“基督教信仰大厦的坚固岩石和地基”。<sup>⑦</sup>也许最著名的要算是马丁·路德的说法了：称义“是基督教教义的第一宪章”，因此，“称义的教义一旦沦陷，其他一切也都随之沦陷。”<sup>⑧</sup>不论我们将称义视为救恩的合页、地基，还是至关重要的第一宪章，总之若没有称义，就没有救恩。路德还在另一个场合说到，这项教义“诞生、滋养、建造、保守并捍卫了神的教会；若离了它，神的教会连一个小时也不能维系下去。”<sup>⑨</sup>

## 称义的含义：宣告为义

称义是基督教福音的核心，因为它解答了一个根本问题：“有罪的人怎能在圣洁的神眼中被看为义？”答案就在圣经有关称义的教导中。以下是《福音联盟认信声明》对称义的定义：

我们相信透过他的顺服和死亡，基督完全除去了人的罪债，使人称义。透过他的献祭，他为我们的罪承担了惩罚，正当、真实而又完全地代我们满足了神的公义。借着他完全的顺服，他代我们满足了神公正的要求，使所有信靠基督的人都单单因着信心而一同被神接纳。

称义一词来自法庭用语，“称……为义”是一个宣告式的动词。而其名词形式“称义”也是法律术语，指一个人在法庭上的地位。圣经中跟称义有关的用词都起源于法律用语。希腊文动词 *dikaioō* 的意思就是“称……为义”，本质上这也是一个法律术语，它“基本上就是指被宣判无罪”。<sup>⑩</sup>称义就是做出对被告有利的判决，宣布这个人没有犯错，并用法律术语宣告他得到了赦免。称义就是证明一个人无罪。这是法庭上的判决，表明被称义之人跟神和他的律法都有了正确的关系。这是基于法律宣布被告无罪，是无辜的。

定义称义的一个好方法就是拿它跟它的对立面——定罪——进行对比。定罪就是宣告一个人不义。这是基于法律在法庭上判决一个人有罪。罪犯当然不是被定罪之后才有了罪。他是因为自己所行的才有了罪，他违反法律的那一刻就有罪了。因此，他最后被定罪的时候，法庭只不过是宣告他已经身处其中的那种状态而已：一个有罪的罪人。

称义是定罪的对立面。称义就是宣告无罪的判决。被称义的人不是真的变成了义人，而是**被宣告**为义的。因此，称义不是一个过程，而是一种行为。称义不像有些神学家试图宣告的那样，它不是借着信心加上行为和圣礼来让一个人成为义，而是唯独借着信心将义归算给一个人。

称义的真正含义是“在法律上宣告为义”，而不是“真的让一个人成为义”。这也是有圣经依据的。比如，圣经《申命记》25章

1节教导说，“人若有争讼，来听审判，审判官就要定义人有理，定义恶人有罪。”显然，法官不能让一个人**成为**有罪之人，而只能宣告这个人是有罪的，从而给他定罪判刑。以此类推，“定……有理”一词实际上就是希伯来文动词*hatsdiq*（“称义”），意思就是“宣告为义”。

或者思考一下《箴言》17篇15节：“定恶人为义的，定义人为恶的，这都为耶和华所憎恶。”这里的用词“定……为义”或“称……为义”（*hatsdiq*）显然是指法律上的宣告。神虽然觉得称罪人为义非常可憎，但这并不表示他不允许任何人将有罪之人变成正直的好公民。如果称罪人为义就意味着使他们真的**成为**义人，那么神当然乐意这样做！神反对的是称罪人为无辜之人，因为那样是错误的，也是有害的。

当我们翻到新约圣经，会发现新约对称义的法用法也几乎一模一样。在旧约中，称义是定罪的对立面。这一点非常清楚，比如保罗对比了亚当的罪和基督的恩赐：“因一人犯罪就定罪，也不如恩赐；原来审判是由一人而定罪，恩赐乃是由许多过犯而称义。”（罗5:16）称义的意思是宣告被告无罪。从救恩的背景来看，人是因为被神宣告为义才得以蒙神悦纳，现在能够坦然地站在神的面前。

请注意，称义的意思不仅是宣告无罪。宣告无罪乃是宣告一个人“没有罪咎”。而神的称义不仅消除了对罪人的一切指控，还宣告罪人有了正面的义。称义是神在法律层面宣告罪人跟他的独生爱子有了同样的义，这样的宣告乃是基于耶稣基督纯全的一生和他的代赎之死。

有些神学家对此表示反对，他们认为这太过于注重司法层面。他们不认同十字架上的代赎是合法的，即让一位无罪的受害者替别人的罪行付上赎价。然而圣经教导我们的就是法庭——即司法——上的称义，而且圣经这样的教导也有着充足的理由。虽然我们可以用很多

方式来描述神的拯救之恩，但法律上的称义是福音的根基。鉴于神既是审判官又是父，所以我们跟他必须有**正确**的关系。我们如果消除了这种正确关系——即称义——的法律根基，就等于让罪人无法从救恩的角度来认识神。更糟糕的是，这样就等于让人相信一位在爱上很不公正的神，因为这就意味着神根本没有饶恕人的权利却还去饶恕人。

## 称义的源头：神白白的恩典

如果必须有义才能被称为义，请问这种义从何而来呢？正如我们所看到的，我们的问题就在于我们没有义。那么使人称义的那种义从何而来呢？

我们称义的源头是神白白的恩典。使徒保罗说得非常直白：我们“蒙神的恩典……就白白地称义”（罗3:24）。《福音联盟认信声明》说得更详尽：

正如天父将基督赐给我们，接受了他替我们活出的顺服和背负的惩罚，而这并不是因为我们有任何可取之处，而完全是出于神白白的恩典，好叫神的公正和厚恩能在罪人的称义上得着荣耀。

说我们是因着恩典而称义，也就等于说我们的称义远非我们所配得。这是神将我们不配得的恩宠赐给了我们。正如托马斯·克兰麦在《救恩讲稿》（*Homily on Salvation*）一书中所写的，“没有人可以靠自己的行为称义，在神面前成为义人；但每个人都必须寻得另外一种义或另外一种称义，才能被神收纳。”<sup>①</sup>福音的信息就是神将这称义白白赐给人：“有神称他们为义了。”（罗8:33）

这也引出了新约解经中的一个争议点。《罗马书》3章两次提到

神赐下义使人称义，一次是在第21节，“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另一次是在第22节，“就是神的义”。严格来讲，这些经文并没有提到新国际译本（NIV）所说的“从神而来的义”，而只是提到了“神的义”。

这个短语有不只一种的解释。也许“神的义”一词中的介词“的”就是语法学家所说的“表示拥有关系的所有格”。举个例子来说，“神的百姓”指的就是属于神的百姓，意思就是他们归属的对象是神。因此，“神的义”或许就是神所拥有的义。这义是属于神的，神也在救恩中将这义彰显出来。我们在《诗篇》98篇2节等经文中看到了这种观念：“耶和華发明了他的救恩，在列邦人眼前显出公义。”

然而，还有另外一种可能。“神的”也可能是表示义的出处，也就是语法学家所说的“表示出处的所有格”。举个例子，“贝多芬的音乐”指的就是出自贝多芬的那些音乐。如果“神的义”是表示出处的所有格，那么神就是义的起源。显然，这就是NIV所倾向的那种解释，因为它用的是“从神而来的义”。基于这种观点来看，神就是他赐给罪人的那种义的源头。

哪种解释才是正确的？这样的义是属于神的呢，还是从神那里赐下的呢？当然，这两种说法都对。义属于神，是神的一种基本属性。实际上，保罗在《罗马书》3章给出了一个让人难忘的结论，即当神让罪人称义的时候，神仍然保有他的义！神使罪人称义的时候，就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3:26）。

然而，神的义也是“他的义要求他需要的那种义”<sup>12</sup>，而且他也出于恩典将这义赐给凡相信的人。这就是从神而来的义。神不仅拥有这义，也显明了这义，且将这义赐给人。称义的关键问题不只是神是否是义的，还有**我们**是否能被称为义。保罗似乎在第20节质疑了这一



点，他在那里得出了一个让人非常不安的结论，即“没有一个……能在神面前称义”。

保罗又在第21节宣告了一个好消息，即我们可以在神面前被宣告为义，这不是因为我们自己的义，而是因为从神而来的义。这种解释在第22节也得到了确认。这节经文表明神的义“加给一切相信的人”。这在《罗马书》5章17节也得到了进一步的确认，那里提到有些人领受了神充足的恩典和神所赐的义。

义不只是神彰显的一种属性，也是他所赐下的一种恩赐。用约翰·斯托得（John Stott）的一句名言来说，称义就是神“以公义的方式让不义的人‘成为义’”。<sup>⑮</sup>

我们如果是因着恩赐而被宣告为义，那么我们称义的源头就必定是神的恩典。因为恩典乃是神白白的恩赐，要赐给完全不配的罪人。保罗在向腓立比人见证他想要“得以在他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乃是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腓3:9；见来11:7）时，指的就是神所赐下的义。

这也是马丁·路德所说的“外来的义”。既然我们里面没有任何的义，我们就只能靠着我们之外的某种义来称义。这种义就是神自己的义，也是神借着我们相信耶稣基督赐给我们的义。

## 称义的基础：耶稣纯全的一生和代赎之死

神是基于什么法律依据而将他的义赐给我们呢？圣经教导我们，神“称罪人为义”（罗4:5）。但如果我们真是罪人，他怎能宣称我们是义人呢，毕竟那不是我们真实的样子？他怎能既称罪人为义，又不至于被人视为是邪恶的呢？

公义的神如果直接无视或饶恕人的罪，将会是非常骇人听闻的恶行。因此，他如果能让罪人称义，就必须基于合法的司法基础。

“称义不是特赦的同义词”，约翰·斯托得写道：

（特赦）严格来说就是不讲原则的饶恕，就是无视甚至忘记罪人的恶行、不愿意公正对待恶人的饶恕。而称义并非如此。称义是公正之举，饱含着神恩慈的公正……当神让罪人称义时，他不是宣告坏人成了好人，也不是说他们根本就不是罪人。他乃是在法律上宣告他们是义的，不再对那遵守不了的律法负有任何义务，因为神已经借着他的独生儿子担当了他们违背律法而当受的刑罚。<sup>⑭</sup>

那么，神怎样才能一边保持公义，一边又称不敬虔的人为义呢？这个神学问题的答案是，神基于耶稣基督纯全的一生和代赎之死而称罪人为义。说耶稣活出了纯全的一生，就等于是说他完美地守住了神的律法，哪怕是一个再小的过犯他也没有犯过。正如《福音联盟认信声明》“基督的救赎”这一部分所写的，“他完全遵行了天父的旨意。”这也符合圣经的教导。因为圣经告诉我们，“他并没有犯罪。”（彼前2:22）耶稣活出了神所要求的公义的生命。

此外，当我们透过信心接受耶稣时，他的义就归算给了我们，仿佛我们也活出了神所要求的公义的生命。我们再次引用《福音联盟认信声明》中的话来说就是，“借着他完全的顺服，他（耶稣）代我们满足了神公正的要求，使所有信靠基督的人都单单因着信心而一同被神接纳。”

因着他纯全的一生，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他就为我们的罪献上了完美的赎罪祭，这也是我们称义的部分基础：我们“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罗3:24-25）。耶稣借着 he 生命的宝

血让我们的称义得以稳固。正如保罗接下去在《罗马书》5章9节所说的，“现在我们既靠着他的血称义。”若不钉十字架，就没有称义。因此，在福音中，神所赐下的让人得救的义乃是基于耶稣基督替我们受苦被杀。约翰·斯托得写道：

神拯救的工作是借着流血做成的，即借着基督献上的赎罪祭……耶稣的死就成了那叫神的愤怒从我们身上移开的赎罪祭；成了让我们得救的赎价；成了对无辜之人的定罪——从而叫有罪的人被称为义；也让无罪的那一位因我们成了罪。<sup>⑮</sup>

之前我们谈到，当多恩·斯马托看到那让他引以为傲的外在之义的袍子下面，竟然隐藏着罪的骷髅时，他感到非常震惊。其实这个故事还没有讲完。当晚斯马托回到修道院的时候，就想尽办法要让自己在神面前被称为义。他不断告诉自己他在神面前已经足够好了。他踱着步子从修道院走了出来，迎着月光来到了周边的玉米地里。可是月亮很快就被乌云遮蔽，四下又是黑漆漆的一片了。斯马托在黑夜中跌跌撞撞，他的内心彻底崩溃了。他向神呼求说：“求你告诉我我所做的是对的。告诉我我所做的一切都是讨你喜悦的。求你明确地告诉我吧！”

在近乎绝望的时候，斯马托听到了一个奇怪的嗡嗡声，于是他就走过去一探究竟。他在黑暗中伸出手来，摸到了一根硬邦邦的木头。当然了！那只是一根电话杆。他抬起头往上看，此时乌云已经渐渐散去。他看到了固定电话线的横梁。借着月光，横梁和电话杆看上去就像一个十字架。多恩·斯马托站在那个十字架脚下，仰望着基督来拯救他。斯马托对他跟耶稣和十字架相遇的描述如下：

现在我知道，基督真的为我死了。我还有一个更重要的认识，那就是我是个罪人，而不是我刚才以为的那种好人。于是我马上抱住那根电话杆，开始放声痛哭。我抱着那根木头将近一个小时。我想象着耶稣被钉在了这根柱子上，鲜血从他的伤口往下流。我仿佛感到他的血滴在了我身上，洗净了我的罪和我的不配。<sup>⑩</sup>

多恩·斯马托在这次戏剧性的经历中所领受的，实际上也是每个悔改之人在十字架的脚前所领受的：基督舍己献上自己，流出宝血洁净我们，赎了我们的罪，叫我们这些罪人在神的面前得称为义。

## 称义中的义：三重归算

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时，他就被视为一个已被定罪的罪犯。罗马人专门将那些最卑劣的人钉在十字架上，比如叛国贼、杀人犯，以及犯了其他可耻之罪的人。耶稣既不是叛国贼，也不是杀人犯；其实正如我们所见，他从未犯过任何一样罪（参见来4:15）。然而神为了除掉我们的罪，就允许他被钉在十字架上。用专业的话来讲就是，神将我们的罪**归算**给了基督。归算就是将某样东西记在一个人的账上，而我们一开始也是这样成为罪人的：亚当的罪算到了我们的账上（参见罗5:12-19）。因着亚当的罪被归算到我们身上，我们也就被算为了罪人。

令人开心的是，除此之外还有第二重归算，即将我们的罪归算到耶稣基督身上。耶稣是完全公义的，然而他却像罪人一样死了。神怎么会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呢？答案必定跟归算有关。神挪去了我们的罪，将它算在了基督的账上，正如他借着他仆人以赛亚所应许的：“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

孽。”（赛53:11）一旦我们的罪这样被归算给了基督，他就要被判死刑——不是因为他自己的罪，而是因为我们的罪。耶稣在十字架上被算为是不义的。神既让他担当了我们的罪，就在他身上定了我们的罪案（参见罗8:3）。正如圣经所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林后5:21）或者，“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彼前3:18）

但基督的死并不是最终的结局。圣经还提到了第三重归算：“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5:21）若要我们称义，神只将我们的罪归算给基督是不够的；他还必须将基督的义归算给我们。这样，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被宣告为义。而神已经这样做了。因此，我们已经得到了从神而来的义，这义因着基督纯全的一生和代赎之死而归算给了我们。

在这里区分一下主动的义和被动的义可能会比较有帮助。耶稣成全了律法的规条，显出了主动的义；他也为罪付上了赎价，显出了被动的义。基督替我们遵行了神的律法（主动的义），又替我们受了不顺服的刑罚（被动的义）。

主动的义和被动的义构成了耶稣基督那完整、绝对的义；我们必须既有主动的义又有被动的义才能完全称义。我们若想被宣告为“无罪”，就必须借着基督的代死领受他被动的义。然而，我们若想被视为真正公义的人，还必须将基督主动的义算在我们的账上。因此，拯救我们的不仅是基督的代死，还有他顺服的一生。

这种义的归算不是某些人所说的“法律层面上的虚构”，而是基于我们跟耶稣基督建立的真正的属灵连接而真实存在的法律事实。跟救恩的其他各种益处一样，称义也是出于我们跟基督的联合。耶稣是我们的义（林前1:30），因此，我们必须跟他有份才能被视为义。正如加尔文所解释的，“我们一旦拥有基督，就享有神赐给基督的恩赐。所以，我们并不是因为从远处观看基督而享有他的义，而是因为

我们穿上了基督，所以也被接在他的身上。简言之，我们之所以被称义，是因基督喜悦使我们与他自己联合。由于这缘故，我们因享有基督的义而夸耀。”<sup>①7</sup>

因此，救恩取决于三重归算：一是因着亚当的堕落，罪被归算给全人类；二是借着悔改，信徒的罪被归算给基督；三是基督的义因信被归算给一切相信的罪人。保罗在《罗马书》5章对此做了很好的总结（罗5:18-19）：

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

使人称义的义的归算让人恢复了因为原罪而失去的义。惊人的是，这种义的恢复竟然丝毫没有违背神属性中的义。神已经公正地处理了我们的罪，借着钉十字架的基督刑罚了罪。他也公正地对待了我们，宣告我们在基督里是义人。神借着十字架做成了这项使人称义的工作，“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3:26）

因此，罪人的称义也是神的称义，或者证明了神是无罪的。神透过称义证明了他公正的，因为他公正而又慈怜地借着十字架处理人的问题。这个转变已经发生：我们的罪归算给了基督，让他被定罪；他的义也归算给了我们，让我们被称义。

## 称义的途径：因信基督

我们前面给称义下了定义。现在我们要进一步做出神学上的反思，好让我们有更深入的理解：

称义意味着我们在法律上跟神的关系已经永远改变了，故此我们可以脱离罪咎的指控，神也要因此而基于耶稣基督所做成的工赦免我们一切的罪。若不是因为基督，我们在法律上跟神的关系就是被定罪的关系，我们会因为自己的原罪和本罪而被定罪。当我们被称义时，我们在法律上跟神的关系就从被定罪的状态变成了被宣告为无罪的状态。<sup>18</sup>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对称义的定义更简明：“称义是神白白恩典的行动，在其中神赦免我们一切的罪恶，接纳我们在他面前为义人，这唯独因为基督的义归算给我们，而我们只是凭信心接受而已。”（33问）

定义中的最后一个词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它指出了信心是称义的唯一途径。《罗马书》3章中至少六次提到了信心：“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罗3:22）“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罗3:25）第26节描述神“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第27节说，因为信心的缘故就没有人能够自夸：“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3:28，参见5:1）这章经文反复强调的内容其实是福音的本质：我们是**因信**称义。

我们有时候会想，我们到底需要做什么才能在神的面前被称义。答案就是唯独信心，其他我们什么也做不了。这就是基督教跟其他宗教的不同之处，因为其他宗教都是靠着人的努力来挣得义。非信徒对基督教有很多不理解的地方，同样他们也无法理解下面的这种不同：我们难道就不能做点什么，叫自己在神的面前变得足够好吗？

人错误地以为可以靠着行为称义。其中一个惊人的例子就是公元一世纪一座墓碑上所写的墓志铭：

雷吉娜长眠于此……她必将复活，重见光明。她有复活得生的指望，她也可以有这样的确据，因为这是给她的应许——她的好行为和虔诚表明她配得身居圣地。你是有确据的人，因为你是那么虔诚，你的生命是那么纯洁，你是那么爱你的人民，你是那么严守法律，你是那么忠于你的婚姻——圣地的荣耀你触手可及。因着你的所做所行，你将来的盼望都必实现。<sup>⑩</sup>

雷吉娜的墓志铭就是靠行为称义的典范，尤其是对于那些信奉其他宗教的人来说。这个墓志铭认为正确的行为才是人上天堂最好的，也是唯一的保障。然而，人若冀图靠守律法来赢得神的悦纳，他就已经落入了律法主义——这只会毁掉他的灵魂。马丁·路德的话往往很有启发性，其中有一句就指明了这一点。他说，我们如果以为可以靠行为赚得神的恩典，那将无异于“试图用罪来平息神的愤怒”。<sup>⑪</sup>

耶稣向门徒解释了真正能叫人称义的方式后，就非常谨慎地区分了信心与顺服。门徒问：“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约6:28-29）腓立比的那位狱卒也向使徒保罗提出了这个根本性的问题：“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保罗也给出了耶稣所说的那个答案：“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16:30-31）换言之，我们所做的任何事情都无法叫我们在神的面前称义。神唯一悦纳的义来自“律法以外”（罗3:21）。

因此，我们在救恩上唯一能做的就是相信耶稣基督。我们如果相信他和他在十字架上做成的叫人称义的工，神就会宣告我们为义。我们蒙神悦纳不是因为我们遵守了他的律法，而是因为我们信靠唯一遵行了神律法的那一位，也就是耶稣基督。



马丁·路德的归信经历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它让我们看到了靠行为称义和因信称义的区别。这位著名的神学家还在做修士的时候，先知哈巴谷所写的一句经文，也是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书》所引用的那句经文，给他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义人必因信得生”（加3:11；参见哈2:4）。

路德在埃尔福特修道院看到了这处经文，不过一开始他并不确定这句话的意思。后来他病倒了，还得了抑郁症，他以为自己落在了神的愤怒之下。这对他来说是一段比较黑暗的经历。后来他到了意大利。有一天躺在床上休息的时候，他突然很担心自己可能将不久于人世。这时上面的这句经文又开始不断地浮现在他的脑海中：“义人必因信得生。义人必因信得生。”

神怜悯路德，叫他身体康复了。不久之后，他去罗马参观那里的拉特朗圣若望教会（St. John Lateran）。教皇曾许诺爬上教会台阶的朝圣者可以获得特赦，罪得赦免。据称这段台阶是从本丢彼拉多的审判庭直接搬过来的。朝圣者们相信这段台阶沾满了基督的宝血，于是往上爬的时候都只愿意跪着，还会经常停下来祷告，并时不时地亲吻这段神圣的楼梯。

路德的儿子为我们讲述了路德后来所遭遇的事，这些内容保存在鲁多尔施塔特图书馆的一份手稿中：“他在拉特朗那段台阶上重复念诵祷告词的时候，先知哈巴谷的话突然浮现在他的脑海中：‘义人必因信得生。’于是他停止了祷告，回到维滕堡。而哈巴谷的这句话也成了他一切教义的房角石。”路德不再相信自己所做的事可以博得上帝的喜悦。他转而依靠对神儿子的信心而活。后来他说：

不明白这句经文的时候，我心里恨神，对他很生气……  
但是当我靠着神的灵明白了这句话——“义人必因信得生！”“义人必因信得生！”——的时候，我就觉得自己重

生了，成了一个新造的人；我也仿佛穿过这扇敞开的门来到了神的天堂。<sup>⑲</sup>

当圣经说我们是“因信”或“借着信”称义时，它就等于在告诉我们信心是我们称义的工具，是我们领受耶稣基督所赐之义的管道。用巴刻（J. I. Packer）的话来说，信心就是“借由领受基督而睁开空空的双手领受义”。<sup>⑳</sup>同样，莱尔也将真信心定义为：

紧紧抓住拯救你之人的手，依偎在你丈夫的膀臂中，吃下医生给你开的药。（信心）带到基督面前的只是一个罪人的灵魂，其他什么都没有。信心没有给出任何东西，也没有贡献任何东西，也没有付出任何东西，更没有做成任何事情。信心只是领受，拿走，接受，抓住，拥抱基督赐下的荣耀的称义之恩。<sup>㉑</sup>

这就意味着，实际上拯救我们的并不是信心本身，甚至也不是因信称义的教义。相反，是基督拯救了我们，而我们的信心只不过是我们支取基督的一个途径而已。用加尔文的话来说就是：“因信称义是指，若人因不义的行为被弃绝，却借信心投靠基督自己的义并穿上这义，那么，在神面前的这个人并不被称为罪人，而是义人。”<sup>㉒</sup>

虽然《罗马书》3章没有提到称义是“唯独因信”，起码原话不是这么说的，但这确实是这一章尤其是最后几节所明确表达的含义：“既是这样，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用何法没有的呢？是用立功之法吗？不是，乃用信主之法。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3:27-28；参见加2:16）

如果我们是因行为称义，或者说是因信心加行为称义，那么我们得救就有了可夸之处（参见弗2:9）。然而，事实上，没有一个人

能够夸口说自己可以靠着自己的功德上天堂。我们称义乃是基于耶稣基督完美的一生和舍己献上的祭。我们只需要相信就可以了。引用《福音联盟认信声明》的说法就是：“我们相信神会叫那些因着恩典相信耶稣的人称义、成圣。”

## 称义的目的：显出好行为归荣耀给神

有些人认为使徒雅各背离了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毕竟雅各认为“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雅2:24）。然而，雅各真正想说的意思是：“我们称义的明证不只是信心，还有行为。”雅各跟保罗不一样。保罗需要对抗一种非常流行的观念，即罪人可以靠好行为称义。而雅各需要对抗的错误观念是：信徒可以完全舍弃好行为。用神学术语来总结他们二人的不同之处就是：保罗面对的那群人希望让成圣成为他们称义的根基，而雅各面对的那群人希望只称义，不成圣！

对雅各和保罗来说，“称义”的意思就是“被宣告为义”。不同之处在于，在保罗的情况中，是神宣告信徒为义；而在雅各的情况中，是信徒的行为宣告他们为义，因为他们的好行为可以证明他们的信心是真的。不过几乎可以确定的是，这两位使徒都认同加尔文的观点：“唯独因信才能称义，然而并非只要拥有使人称义的信心就可以了。”<sup>⑤</sup>信心加行为无法产生称义（信心+行为>>称义）。相反，是信心使人称义，并让人产生好行为（信心>>称义+行为）。

换一种说法就是，唯独使人称义的信心才是那**能叫人产生好行为的信心**。这也解释了为什么《福音联盟信仰声明》在“罪人称义”这一部分的最后会说：“我们相信我们之所以私下里和公开的时候愿意热心顺服，全都是因为这白白的称义。”真正合乎圣经中称义的教义并不反对好行为，反倒会产生好行为。我们的称义跟我们的成圣有

着密不可分的联系。

就称义本身而言，基督的工作和我们的行为是互相排斥的。正如保罗在《加拉太书》所说的：“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加2:16）因此，称义来自于信靠，而非行为：“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他的信就算为义。”（罗4:5）在论及称义的时候，圣经认为信心和行为是彼此对立的。若称义是本于信，那它就不是本于行为。圣经以这种方式将行为排除在外，其实就等于在说称义是唯独因着信心。因为称义若不是靠着行为，它就只能是借着信心。

我们这样区分信心和行为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这个原因可以帮助我们明白我们的称义在神的计划中的目的。如果称义唯独靠着信心，那么圣经中的称义就确保了一切荣耀都唯独归于神。如果我们的称义是靠着耶稣的拯救之工而非我们自己的行为，那么我们因着得救而发出的一切赞美都应当归于神而非我们。因此，称义的目的是荣耀神，就像福音的其他各方面一样。

## 领受称义的人：像我们这样的人

对圣经中称义的教义总结得最好的一处就是《海德堡要理问答》：“你如何在上帝面前称义呢？”（60问）。答案如下：

唯独藉着对耶稣基督的真信心。尽管我的良心控告我严重地干犯了上帝的一切诫命，从来没有遵守其中任何一条，并且仍然倾向于各样的罪恶，然而上帝出于白白的恩典，并非出于我的任何功德，将基督完全的补罪、公义和圣洁归于我，好像我本来就没有罪，也从来没有犯过罪，又好像我自己作成了基督为我所作成的一切顺服，只要我用信

心接受这些恩惠就够了。

请注意，《海德堡要理问答》在表达称义的时候用的是第一人称。这让我们看到了一个重要的真理：如果称义来自于信心，我们就必须对耶稣基督有个人性的信心，否则就不能称义。称义不只是一个关于得救之道的大原则；称义也呼召我们带着个人性的信心委身于基督，因为离了他我们注定要被定罪。实际上，圣经警告我们：“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3:18）然而，这节经文也应许说“信他的人，不被定罪”。所以，如果我们想称义，不被定罪，就必须相信耶稣基督。

神判决凡相信的人最终都要“永远称义”，而且我们现在就可以经历这个判决。圣经说：“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罗5:1）我们在神面前的合法地位已经被确定了。我们称义的地位永远也不会被撤销。我们现在直到永远都蒙神悦纳，好叫他得着荣耀。末后审判的时候神将向我们确认他已经宣告的话语：“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8:1）

有一个人经历过使人称义之信心所带来的喜悦，他就是威廉·古柏（William Cowper）。古柏长期罹患抑郁症。有一段时间他住在疯人院，那里的条件非常恶劣。然而，尽管饱受身体和心理上的折磨，但他最大的痛苦还是属灵上的，因为他觉得自己是一个被定罪的罪人。然而有一天，古柏在唯独因信称义这个救恩信息中找到了合法的补救之道。他讲过这样一个故事：

我终于享受到了一段非常欢快的时光。一切的锁链都从身上脱落，我也清楚地看到了神在基督耶稣里白白的怜悯。我当时在窗边的椅子上一屁股坐了下来。看到那里放着一本圣经，我就再次拿起来读，想从里面得到一些安慰

和指引。我看到的头几节经文是《罗马书》第3章中的：“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我马上就有了相信的力量，基督的义也像正午的日头照在我的身上。我看到他的赎罪是如此的充分，我因着他的宝血所得的赦免也是如此的充足，他的称义也是如此的完全。在那一刻，我相信并领受了福音。<sup>⑩</sup>

凡相信并领受福音的人，都可以得到这样的称义。神出于白白的恩典，基于耶稣基督的救赎之功赐下了充分的、完全的称义。每一个相信耶稣基督的人都在神永恒公义的审判台前被永远宣告为义了。

## 进深阅读

Buchanan, James. *The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 Reprint,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55.

Carson, D. A., ed. *Right with God: Justification in the Bible and the World*. Exeter: Paternoster;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92.

Piper, John. *The Future of Justification: A Response to N. T. Wright*. Wheaton, IL: Crossway, 2007.

Sproul, R. C. *Faith Alone: The Evangelical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95.

Vickers, Brian. *Jesus' Blood and Righteousness: Paul's Theology of Imputation*. Wheaton, IL: Crossway, 2006.

## 第十章

### 圣灵

凯文·德扬 (Kevin L. DeYoung)

老实说，圣诞节最吸引人之处就是能够收到礼物。有些人收到的礼物很少，有些人收到的很多。但大多数人都或多或少会收到一些礼物。过去这一年我收到了一些书（哇）、衣服（哦）、一台任天堂Wii游戏机（额，是给孩子们），还有一个以约翰·加尔文为模型的摇头娃娃（这个可是无价之宝）。总之，我收到了相当多的礼物。

想一想你最喜欢的礼物，当然不局限于你圣诞节收到的那些，而是你收到过的所有礼物中最好的那个。从影响的持久性来看，恐怕没有什么能跟订婚戒指相提并论了。但假如我告诉你有这么一个礼物，它承诺的应许比婚约还要确定、还要持久呢？也许你最喜欢的是钱。毕竟你可以用钱产生很多的影响力，做很多有趣的事情。但假如我告诉你有这么一个礼物，它比财富更能改变人的生命，更能推动这个世界的转变呢？也许你比较重感情，最看重朋友和家人送的老照片。然而，假如我告诉你有这么一个礼物，不只提供了你心爱之人的照片，还能让你一直跟他在一起呢？

这将是一个了不起的礼物，它会带给我们应许、大能和同在。全世界成百上千万的人都已经收到了这份礼物。或者我应该说都已经领受了**他**。你可能已经猜到了，这个礼物就是圣灵。我们所拥有的其他任何东西，都没有住在借着基督归于神之人里面的圣灵那么宝贵，那么有帮助，那么大有能力，那么坚固，那么有爱心（林前3:16）。

## 整本圣经中的圣灵

“灵”这个词，在希伯来文中是*ruach*，在希腊文中是*pneuma*。前者在整本旧约中大概出现了90次，全部都是指圣灵。后者在整本新约中出现了250多次，也都是指圣灵。这两个词都可以指风或呼吸。这两个词所表达的意思大致是一样的：*ruach*和*pneuma*都表示了能量、运动、生命、活动。圣灵就是专门分别出来的灵，属于神。圣灵是神的大能，神通过圣灵与他的百姓同在。<sup>①</sup>

虽然圣灵在新约中更“明显可见”，但在旧约他就已经在运行了。创世之初他就已经出现。他当时运行在水面上，随时准备发令和成就父的旨意和计划（创1:2）。出埃及的时候圣灵也在动工（赛64:7-14）。他将各样的恩赐赐给神的百姓，叫他们服侍神。他装备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不仅赐给他们艺术才能，还赐给他们灵里的能力，叫他们能以在地上仿制出天上的物件（出35:30-35）。我们经常看到圣灵降临在某个人身上，比如巴兰、基甸、耶弗他、参孙和亚撒利雅，叫他们说特别的话或做特别的事（民24:2；士6:34，11:29，13:25，14:6、19，15:14；代下15:1）。圣灵也可以降临在人身上一段时间，然后离开，就像扫罗所经历的（撒上16:14）和大卫所担心的那样（诗51:11）。

在旧约中，圣灵的作为强而有力，但还不完全。因此，旧约期盼着即将到来的圣灵时代也就不足为奇了。有三处预言特别预示了这个新时代的荣耀。《约珥书》2章28至32节期待圣灵降临在神所有百姓的身上。《以西结书》36章22节至37章14节也在等候圣灵永远住在神每个子民里面的日子。《以赛亚书》11章1至5节应许圣灵要膏抹从耶西的根所发出的一枝，而这枝条将为以色列迎来救赎的日子。圣灵无所不在，内住于人，并且加力量给那位救主：这就是旧约所期盼的圣灵时代。到了新约，圣灵的浇灌得以实现（林后3:1-11）。圣灵



浇灌在凡有血气的人身上（徒2:14-21），住在所有信徒的里面（罗8:9），加力量给他所膏抹的那位弥赛亚并荣耀他，叫他在地上侍奉并做成拯救之工。

新约比我们通常以为的更看重最后这一点。圣灵在圣子服侍的每一个阶段都加给他力量。圣灵荫庇马利亚，叫她童女怀孕（太1:18、20；路1:35）。西面在圣殿谈论耶稣时，圣灵也在他身上（路2:25）。耶稣受洗时，圣灵降在他身上（太3:16）。之后，路加说耶稣被圣灵充满，圣灵将他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太4:1；路4:1）。受试探之后，耶稣回到加利利，满有圣灵的能力（4:14），在会堂里宣告主的灵在他身上，叫他传福音给贫穷的人（4:18）。

耶稣也靠着神的灵赶鬼（太12:28）。《希伯来书》9章14节说，基督借着永远的灵将自己当作祭物献给神。《罗马书》1章4节提到，耶稣借着圣洁的灵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从受孕到降生，再到他整个一生，包括他的侍奉、受死和复活，圣灵都在基督身上做工，并借着他做工。

## 圣灵是谁？

### 是一个位格

圣灵是一个位格。他会伤心（弗4:30），代求（罗8:26-27），作见证（约16:12-15），说话（可13:11），创造（创1:2；路1:35），他也有思想（罗8:27），也可能被人亵渎（可3:28-29）。<sup>②</sup>当然，我们知道圣经也会“作见证”，会“说话”，却没有有人认为圣经有位格。然而，我们从这类经文的语境中可以看出，这是对圣经的拟人化表达，它实际上是在表明神会借着圣经说话，作见证。在临别讲章（约14-16章）中，耶稣应许要差遣“一位*parakletos*（翻

译为‘保惠师’‘训慰师’‘中保’），即圣灵，他要接替耶稣在地上的侍奉，并在某些方面取代耶稣。所以，如果我们认为圣灵是一种非位格性的力量或类似的东西，那根本不符合耶稣对所赐下之灵的描述。

## 是神

圣灵不只是一个位格，他乃是神性位格。《诗篇》139篇7节暗示圣灵是无所不在的。他是“永远的灵”（来9:14）。欺哄圣灵就等于欺哄神（徒5:3-4）。保罗交替使用“神的殿”和“圣灵的殿”，可见这两个词是等同的（林前3:16，6:19）。

## 与父和子有别

圣灵与父和子有相同的本质，却又与他们有差异。<sup>③</sup>简单来说，圣灵是神，但圣灵既不是父，也不是子。他是神的另外一个位格。

虽然圣灵与父和子有别，但圣灵是神的灵和基督的灵（罗8:9）。说“神的灵住在你里面”，或“基督的灵住在你里面”或“基督住在你里面”，其实是同一件事情的不同表达而已（罗8:10）。<sup>④</sup>这灵是父（约14:26）和子（16:7，20:22）所差遣的。<sup>⑤</sup>实际上，子和灵的身份是如此重叠，以至于保罗甚至可以说“主就是那灵”（林后3:17-18）。

这并不是说子和灵是同一个存在，而是说子和灵的使命紧密交织，所以他们会采取一致的救赎行动。耶稣是真理（约14:6），而圣灵要引导门徒进入一切的真理（16:13）。耶稣来为父神作见证（1:14-18），圣灵来为基督作见证（15:26）。这个罪恶的世界不接受基督（1:11，5:43），也不能接受圣灵（14:17）。圣灵是**另外一位**大有荣耀的保惠师（14:16），也是复活升天的基督在地上的大能与临在。

## 圣灵的工作

我们考察了圣灵“是谁”之后，接下来就要开始考察圣灵做了“什么”，即“圣灵到底做了什么？”因为圣灵在圣经中是不可见的，所以关于圣灵的工作要比关于圣灵的位格有更多可谈之处。认识圣灵的最佳方式就是了解并经历他产生的功效。我将圣灵的工作分成七类：圣灵使人知罪，让人归信，应用救恩，荣耀子，使人成圣，装备我们并赐下应许。

### 圣灵使人知罪

稍加思考你就会发现这是非常不可思议的。耶稣在临死前的最后几个小时里教导门徒三位一体的真理。他本来有很多内容可以讲，但他觉得最需要讲的就是他与父原为一，以及他与将要到来的圣灵也是一体的。耶稣马可楼的讲论中有五次应许赐下圣灵（约14:16-17、26，15:26-27，16:4b-11、12-15）。在第四次应许赐下圣灵的时候，耶稣提到了圣灵具有使人知罪的大能：

然而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parakletos*）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 16:7-11）

当门徒得知耶稣要离开，心里就感到不安，这是可以理解的（约16:6）。但耶稣向他们保证，他离开是为了他们的益处，因为他若不去，*paraclete*就不会来。圣灵“就不会来”不是因为圣灵和子不

能处于同一个空间，而是因为只有子受死、复活、升天之后，圣灵才降临。基督开启了神的统治，而圣灵将会完善神的统治，但圣灵的完善必须在基督的工作完成之后。

用一种看似矛盾的说法来表达就是，教会之所以能够变得更好，是因为耶稣的肉身离开了这里。在公元一世纪，一个人必须去巴勒斯坦才能与耶稣在一起。但在五旬节后，基督可以借着他的灵去到任何地方。我们不用非得到以色列才能与他同在，也不用非得到山里才能与他生活在一起，也不用点着蜡烛去寻找他。我们可以更好地与他同行，更好地看见他。他可以随时随地地住在我们里面。

对门徒来说，圣灵的降临是一个好消息。他要做他们的保惠师、劝慰师和中保。但对这个世界来说，对那些被罪玷污的人来说，圣灵有着一种让人知罪的大能，或者暴露人之罪的大能（参见约3:20，那里用了同样的词*elegcho*）。圣灵就像一个巨型探照灯，照出了这个世界上的邪恶，并呼召各处的人悔改。这个世界仿佛正在享受美好浪漫的烛光晚餐，满脑子都是牛排和玫瑰花。然后**突然之间**圣灵打开了屋里的灯，世人才看到墙壁上爬满了蟑螂，地板上堆满了垃圾。我们并没有自己想象的那么好，圣灵会向我们证明这一点。

耶稣特别提到圣灵会让世人为着三件事自己责备自己：<sup>⑥</sup>

- 1) 为罪，因为世人不相信耶稣。罪的本质就是不信。再也没有比拒绝承认耶稣真实的身份更能证明一个人的不信了。
- 2) 为义，因为耶稣要到父那里去。世人本应被耶稣所感动，但他们却被自己所以为的良善所感动（赛64:6）。我们想要确定耶稣是谁，确定他到底做成了什么。但他的升天已经足以表明他确实是神圣洁的儿子，而且他与父原为一。

3) 为审判，因为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这是圣灵可以向犹太人证明他们当受刑罚的最有力的证据：他们杀错了人，又拜错了掌权者。但圣灵要来为复活的基督作见证，叫犹太人看见他们所跟随的那一位已经被打败，而他们所杀的那一位已经被证实得胜了。撒但在十字架上所承受的致命一击，不过是在预示他将来最终的失败，以及他的跟随者的失败。撒但仍然可以叫嚣乱咬，但他已经被一根很短的链子拴住，正在被牵往收容所。

这个三重应许的主要应验是在五旬节（徒2:22-24、37），但只要罪需要被揭露和赦免，圣灵促使人知罪的工作就会持续进行。圣灵动工叫人知罪是一个人重生的第一要素。神的圣灵必须唤醒我们，叫我们看到自己的自私，看到我们对敬虔的反感以及对基督的冷漠。约拿单·爱德华兹写道：

圣灵动工让人的心思脱离世上的虚妄之事，转而更深刻地关注永恒的幸福，并切切地寻求救恩。圣灵让他们相信他们的罪原来是那么可怕，他们的罪咎原来是那么大，他们本性中真实的状态原来是那么悲惨。这唤醒了人的良心，让人感受到了神怒气的可怕，从而让人产生强烈的讨神喜悦的渴望，并且极其的在乎神，也竭尽全力地去讨神的喜悦。<sup>⑦</sup>

当圣灵动工时，我们不仅会为自己的失败而羞愧，还会为我们犯下的过错而悔改；我们会看到我们在与神的关系上的罪，并经历到大卫喊出下面这句话时内心的感受：“我向你犯罪，惟独得罪了

你。”（诗51:4）一个人不论情感再怎么强烈，他或她若没有借着圣灵那叫人知罪的工作看到自己的罪，并看到这些罪得罪了全能的神，那么他或她就不是基督徒。

## 圣灵使人归信

关于归信的经典经文是《约翰福音》的第3章。耶稣在这处经文中跟犹太人的官，一个法利赛人尼哥底母一起谈论（第1节）。不同于四福音书中的其他很多法利赛人，尼哥底母看起来似乎是一个真心寻求真理的人，他不过有点胆小罢了。他对耶稣似乎并没有敌意。实际上我觉得他是一个真诚的宗教人士，真心想向耶稣请教。尼哥底母唯一的症结就在于：他不是从上头生的。他承认耶稣是从神那里来的教师，他也肯定了耶稣是靠着神的大能行神迹（第2节）。但这还不够。耶稣实际上是在对他说：“我不在乎你亲眼看到的神迹。我想让你心里**经历**到神迹。”<sup>⑧</sup>

尼哥底母跟我们一样，都必须重生才行（约3:3）。或者换一种说法，我们必须从水和圣灵生（第5节）。尼哥底母应该很熟悉这个奇怪的比喻，因为它来自旧约（参见第10节）。耶稣说这句话时无疑想到了《以西结书》36章，尤其是提到水和圣灵的那几节（第25、27节）。在以西结的预言中，水指的是洁净，而圣灵的内住意味着一颗新心（25-26节）。因此，在《约翰福音》3章中，耶稣不是在谈论洗礼，而是在讲论能够除掉我们的罪污并让我们成为新人的超自然的工作。<sup>⑨</sup>

这就是圣经中所说的新生、归信、重生或再生的意思。归信是圣灵在我们里面做成的。《提多书》3章5节称之为“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正如风（*pneuma*）随着自己的意思吹，凡从灵（*pneuma*）生的也要如此。神的圣灵必须进入我们的内心，唤醒我们，叫我们看到罪的邪恶、神话语的真实以及基督的宝贵。

耶稣说得很清楚：若没有圣灵动工叫人归信，就不会有基督徒的生命。他让我们能以明白并在灵里分辨神的事情（林前2:12-14）。他赐给我们悔改的心，叫我们得着生命（徒11:18）。他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5:5）。他叫我们能以相信神的应许（约1:12-13）。耶稣在《约翰福音》6章65节说：“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

蒙拣选之人如何来到神的面前？“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6:63）我们是因着父的命定和圣灵的引领才相信子的。所以，信心本身也是神赐给我们的。当圣灵借着神的话语在我们里面动工，叫我们重生、归信的时候，他也就将信心赐给了我们。（彼前1:23-25）

## 圣灵应用救恩

想想基督所成就的一切。他遵守了律法一切的规定，承担了律法所要求的一切刑罚。他取了人的肉身，满足了神公义的要求。他征服了死亡，罪和魔鬼。身为守约的弥赛亚，他为他的百姓赢得了每一个属灵的祝福（弗1:3）。耶稣基督就是智慧、公义、圣洁和救赎（林前1:30）。

## 与基督联合

但基督所做成的一切如何才能成为我们的呢？大多数人从未考虑过这个问题。约翰·加尔文问道：

我们如何领受父神赏赐他独生子的恩赐呢？因为神并没有为了基督个人的益处而将这些赐给他，而是要他使贫乏之人成为富足。首先，我们必须明白，只要我们仍与基督无关、与他隔绝，那么基督为了人类的救恩所遭受、所

行的一切，对我们而言就没有任何益处。<sup>⑩</sup>

我们如何有份于基督所带来的益处呢？加尔文回答说：“基督借圣灵有效地使我们与他自己联合。”<sup>⑪</sup>

在《罗马书》8章9至11节中，保罗也给出了类似的论述。当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时，我们就有了基督的灵（第10节）。并且如果圣灵住在我们里面，我们会在耶稣基督里得生命（第11节）。简而言之，当你有圣灵的时候，你就有了基督；当你有基督的时候，你就有了圣灵。圣灵叫我们与基督联合，因为圣灵就是基督的灵。他是收纳我们的灵，他叫我们与长兄基督联合，借此叫我们成为父神的儿女（罗8:15；加4:6；来2:17）。神已经借着圣灵将“首先的亚当”的队服从我们身上脱下来，给我们穿上了“末后亚当”的队服。

我们很少想到救赎的这个层面，但是约翰·穆理（John Murray）说，与基督联合是“整个救恩教义的核心真理”。<sup>⑫</sup>我们与基督的联合是如此重要，以至于保罗提到“在基督里”这个词将近160次。<sup>⑬</sup>称义、和好、救赎、收纳、成圣、得荣耀，这一切全都因着我们与基督的联合而成了我们的。基督用一种超越空间的、奥秘的、超自然的方式，借着圣灵住在我们里面，使我们可以与他相交，并分享他带来的一切益处。

### 与基督联合时我们就受了圣灵的洗

还有一处经文我们要特别提一下：“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是希腊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于一位圣灵。”（林前12:13）基督徒至今仍在争论这节经文的含义。这里所说的洗是所有的基督徒都会经历到的，还是只有某些基督徒才能领受的一种特别的祝福？答案直接明了。

“从圣灵受洗/用圣灵施洗/借着圣灵受洗”（*en pneumati*）在新



约中一共出现了七次。其中四次是在福音书中，即施洗约翰预言主耶稣要用圣灵施洗（太3:11；可1:8；路3:16；约1:33）。第五处在《使徒行传》1章5节，耶稣在这处经文中提到了约翰的预言。第六处在《使徒行传》11章16节，彼得在这处经文中回忆了耶稣升天之前在《使徒行传》1章5节所说的话。因此，这六处经文在提到从圣灵受洗/用圣灵施洗/借着圣灵受洗的时候，都是前瞻或回顾同一件事：圣灵在五旬节的浇灌。

第七处经文在《哥林多前书》12章13节。这处经文非常特殊，因为它没有直接提到五旬节。五旬节那一天哥林多人和保罗并不在耶路撒冷，他们也没有在那一天受圣灵的洗。因此，有些基督教教导说，《哥林多前书》12章13节指的是第二次的祝福，即只有部分基督徒在归信之后才能享受到的一种祝福。但用第二次的祝福来解释是根本行不通的。首先，这节经文强调的是**所有人**都要从同一位圣灵受洗，也要饮于同一位圣灵。

不论保罗是在谈什么，显然他都认为每个哥林多信徒都可以经历到它。此外，考虑到更大的经文背景，保罗不可能是在谈论只有部分基督徒才能经历到的第二次祝福。在强调了身体上不同肢体恩赐的多样性之后，保罗将焦点转向了哥林多信徒的合一。他们或许都有不同的恩赐，但他们全都受了同一位圣灵的洗。

受圣灵的洗是每一个基督徒都会有的经历，因为每个基督徒都重生了，都借着圣灵的内住与基督联合了。受圣灵的洗就等于我们与基督的联合。一开始在五旬节那一天浇灌下来的圣灵，现在就住在每一个信徒里面。它使我们与基督联合，并让我们饱享基督所带来的各样福分。

用一个通俗的比喻来说，圣灵的洗就像卡卡圈坊（Krispy Kreme，美国大型甜甜圈连锁店——译注）的甜甜圈输送带上方下滴的糖釉瀑布一样。每个甜甜圈都会粘上糖釉，也会因为这一层糖釉而变得更美

味。同样，耶稣也用圣灵给我们施洗，叫我们认识他的大能，饱享他的赐福。或者正如约翰·斯托得所总结的：圣灵的洗是一个独特的祝福，只有到了新约才能实现；它也是一开始就可以领受到的祝福，我们归信的时候神就将这祝福给了我们；同时它也是一个普遍的祝福，会浇灌在每一个真信徒的身上。<sup>⑭</sup>

## 圣灵荣耀圣子

看到这个副标题，你可能会认为我将按照“救恩的次序”，解释一下圣灵如何带领基督徒走向最后的荣耀。但其实这不是重点，因为这不是耶稣在楼上房间里所谈及的事情。在第五次应许赐圣灵的时候，耶稣提到了另外一种荣耀：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 16:13-15）

这是耶稣最后一次谈论圣灵。当耶稣即将上十字架的时候，他强调了圣灵的核心工作乃是荣耀基督。这一点也经常被人所忽略。耶稣当时是在直接对十二门徒讲论圣灵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要做的工作：将基督丰盛的荣耀显给他们（约7:39）。但以此推论，耶稣的应许也包括圣灵要借着门徒即将看到的真理，在我们心里荣耀基督。这是一处重要的经文，因为它帮助我们避免了两个常见的错误。

**第一个错误就是认为圣灵会违背圣经。**耶稣的应许根本不是在说圣灵会告诉我该跟谁结婚，该做什么工作。耶稣在说“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约16:13）时根本没有这个意思。耶稣是在对

门徒说话（第12节），而门徒是要被引导进入“一切真理”的人。

他们要领受的“一切真理”不是宇宙中方方面面的知识，比如从超新星到DNA。这里的“真理”指的是跟耶稣基督有关的一切真理，因为耶稣基督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圣灵会让我们明白将来的事（约16:13），不是以预言的形式，因为圣灵会解明将来之事的意义，即耶稣的受死、复活和升天的意义。圣灵为父和子说话，他会帮助使徒们记住耶稣说过的话，并帮助他们明白耶稣是谁以及耶稣所成就的一切的真正含义（约14:26）。

这就意味着圣灵要为使徒们所传讲的真理负责，而这些真理又被记录在我们现在所说的新约中。我们相信圣经，因为圣经是使徒们出于使徒权柄，在圣灵的启示下写成的。圣经是圣灵的书。就像使徒们所认为的，圣灵默示了旧约（徒4:25，28:25；来3:7；彼后1:21），也默示了新约，正如耶稣在《约翰福音》16章中间接应许的那样。

因此，我们决不能向摩门教徒之类的人让步，因为这些人认为还有持续的启示，而且认为这些启示都可以添加到新约的教义当中。我们也不能容忍神学上的自由派经常所暗示的，他们认为严格持守圣经在某种程度上就等于是侮辱圣灵。神的话语和圣灵是不可分割的。我们查考圣经的时候，就是在聆听圣灵的声音。而且在查考圣经时，我们也必须祈求圣灵的光照。

**此处经文可以帮助我们避免的第二个错误就是认为圣灵会违背基督。**圣灵是服侍的灵。他只说他所听到的（约16:13）。他将他所领受的宣讲出来；他的使命就是荣耀那一位（第14节）。三一真神的三个位格都是完全的神。然而在神的永恒计划（the divine economy）中，子是为叫人认识父，而灵是为荣耀子。没错，无视圣灵、忽视圣灵在我们生命中必不可少的功用，都是令人非常痛心的。但我们绝不能认为我们太过于专注基督了。即便我们全心全意专注于基督，圣灵也不会因此而受伤害。

我们在基督里的狂喜就是圣灵动工的明证！教会的焦点不是鸽子，而是十字架，而且这正是圣灵的心意。正如巴刻（J. I. Packer）所说：“圣灵给我们的信息从来都不是：‘看我，听我，来就我，来认识我。’而是：‘看他，看他的荣耀；听他，留心他的话语；来就近神，并得着生命；认识他，并尝尝他所赐的喜乐和平安。’”<sup>15</sup>

圣灵的工作是启示并荣耀子，所以所谓“隐藏的基督徒”这一观念是极其错误的。我记得大学里的一位教授曾经宣称：因为神是至高全能的，而圣灵又随着自己的意思吹，所以圣灵很可能会在所有宗教中动工，让人重生，让人在不知不觉的情况下就跟基督联合。他认为人不用听到基督，也不用认信基督就可以得救。这种“包容主义”很受欢迎。就连受人爱戴的路易斯（C. S. Lewis）也支持这种想法：

有的人虽不接受全部基督教的教义，但对基督非常崇敬，在较深的意义上说，比他们自己所知道的更属基督。也有信别的宗教的人，受到上帝潜移默化的感召，特别着重实行他们的宗教中的某些部分，而这些部分是与基督信仰不背且一致的，他因此已经不自觉地属于基督。一个善心的佛教徒，可能受感召，特别着重佛教有关慈悲的教训，将佛教其他的教义放在一旁（虽然他可能仍旧说他信佛）。<sup>16</sup>

路易斯给了我很多帮助，但他的这种想法误解了圣灵在五旬节和五旬节时代的使命。圣灵的工作是将属于基督的——基督的教导，有关基督受死和复活的真理——显明给人看，并借此荣耀基督。圣灵不会随意做工，因为圣灵一切的工作都是以启示基督为目的的。可以说，圣灵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荣耀基督。圣灵在这样做的时候一定会将灯光聚焦在基督身上，叫选民看见基督、品尝基督。

## 圣灵使人成圣

《彼得前书》的开篇问候部分就让我们清楚地看到：我们的救恩本质上是三一真神做成的。“分散在各地被拣选的那些人”是照着父神的预知被拣选的，又是靠着圣灵成圣的，好叫他们可以顺服耶稣基督并蒙他宝血所洒（彼前1:2）。圣灵用两种方式使人成圣。第一种方式是，他**在基督里**将我们分别出来，好叫我们可以被基督的宝血洁净。第二种方式是，他**在我们里面**动工，叫我们可以顺服耶稣基督。借着圣灵成圣的工作，我们就被赋予了一个新的地位，也被注入了新的能力。

在探讨成圣时，我们通常所想到的都是第二种方式，即圣灵赐给我们新的能力。虽然成圣也是地位上的，但从神学术语的角度来看，成圣通常是指渐进性的成圣。当我们恐惧战兢做成我们得救的工夫时（腓2:12-13），神会照着他自己所喜悦的，借着渐进性的成圣在我们里面动工。或者，正如《罗马书》8章9至13节所说的，我们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地位上）；因此我们应当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能力上）。

虽然我们必须努力在敬虔上长进（彼后1:5），但圣灵才是从始至终加给我们力量的那一位。圣经不是廉价的专题广告片，只是喊着要我们改变，然后就像一个热情的拉拉队员那样站在旁边高喊：“你可以做到的！”我们已经改变了。我们已经在基督里成了新造的人（林后5:17），已经有了一股新的力量在我们里面运行（弗3:16），神已经借着圣灵在我们里面结出了福音的果子（加5:22-23）。圣经的预期乃是，既然神借着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就可以靠着这位圣灵有份于基督的一些特质（彼后1:4）。当然，我们里面仍然会有争战，但我们可以靠着圣灵取得真正的进步和得胜。新约不过是要求我们成为我们真实的样子。

如果是这样，圣灵到底怎样才能加力量给我们叫我们在敬虔上成长呢？再想一想光的比喻。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圣灵就像光照进我们黑暗的角落，显出我们的罪，并促使我们悔改。圣灵也像灯一样照亮神的话语，教导我们什么是真实的，并让我们看到神话语的宝贵（林前2:6-16）。正如我们在《约翰福音》16章看到的，圣灵将聚光灯照在基督的身上，叫我们可以看见他的荣耀、美好，并因此而被改变。

这就是保罗在《哥林多后书》3章18节给出的惊人的论证：“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正如摩西在西奈山上看到主的荣耀时，脸上就改变了；同样，当我们从基督的面光中看到神的荣耀时，我们也会被改变。只是我们不会只得到一张发光、黝黑的脸，我们会越来越像我们所看到的那一位。我们会变成我们所看到的那一位的样子。

我妻子喜欢看花样滑冰。她喜欢它的艺术性和美感。她也喜欢那些吹捧年轻女滑冰运动员的文章。虽然我觉得这样的文章有些肉麻，但我也不得不承认这些女滑冰运动员的表现确实很了不起。我觉得她们大多数人应该都是看花样滑冰长大的。她们可能会觉得躬身旋转、两周半跳和后内结环三周跳都是非常不可思议的动作。我确信她们中的很多人小时候都深受克里斯蒂·山口（Kristi Yamaguchi）或关颖珊（Michelle Kwan）的影响。她们可能都觉得，“我也想做到那样。太惊人了！真不可思议！我怎样才能像她一样呢？”当然，要想成为世界级的花样滑冰运动员，要经过很多的训练；就像我们在成圣上也必须付出很大的努力一样。但这两种情况下的努力都需要受到启发和激励，并且有荣耀的榜样。哪怕只是看见辉煌壮丽的景象，我们也会被改变。

所以当圣灵动工叫我们成圣——即让我们看到自己的罪，向我

们显明真理，并向我们彰显基督的荣耀——时，我们若视而不见，就大大地冒犯了圣灵。圣经称这是抗拒圣灵（徒7:51），消灭圣灵的感动（帖前5:19），或叫圣灵担忧（弗4:30）。这三个词之间可能有些细微的差别，但它们指的都是我们不接受圣灵在我们生命中动工的情形。当我们拒绝神的话语对我们说话，当我们不愿意正视圣灵所暴露出来的我们身上的罪，当我们作为基督徒而口是心非时，我们就得罪了圣灵。<sup>①7</sup>

## 圣灵装备我们

圣灵不仅赐我们能力叫我们活出基督那样的生命，还装备我们叫我们能够像基督那样服事。对这种装备的一种描述方式就是“丰盛”。圣灵大有胆量、勇气、智慧、信心和喜乐（徒6:3，11:24，13:52）。即便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他仍可以或多或少地充满我们。正如气球可以充满空气——当你往它里面吹气的时候，它就会膨胀，变得更大。被圣灵充满可能会让你很容易被感动，也可能不会。它可能会让你变得很率真，也可能不会。但当你敬拜神、感谢神、真心顺服神时，你就可以确信你被圣灵充满了（弗5:18-21）。

## 属灵恩赐

“恩赐”是对圣灵装备工作的另一种描述方式。恩赐（*charisma*）是一个非常灵活的词语。<sup>①8</sup>从最普遍的意义上来说，恩赐就是神的恩典在他的百姓身上并借着他的百姓彰显出来。<sup>①9</sup>在《哥林多前书》12章4至6节，恩赐就等于服侍或行动。新约所列的那些主要恩赐并没有穷尽圣灵的装备工作。<sup>②0</sup>新约所列的这些恩赐有重叠的地方，有不确切的地方，而且都是因当时所需的。保罗其实只是在说：“教会是由各种各样的人组成的，这些人也会靠着神的手去做各种各样不同的事。比如……”换句话说，任何时候只要神在百姓中彰

显他的恩典叫众人得益处，我们就看到了属灵恩赐的功效。

属灵恩赐的目的不是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甚至也不是给人带来强烈的个人体验。圣灵显现在各人身上是为了叫众人得益处，并造就教会（林前12:7，14:12、26）。恩赐是为了叫人更好地服侍，更好地侍奉，好叫基督的身体得益处。

而且，圣灵也随意将恩赐分配给各个基督徒（林前12:11）。这不是说圣灵将一卡车的恩赐无差别地倒在神的百姓身上。圣灵分配恩赐的时候，不是将我们放入一个零钱收集柜里，然后把属灵的恩赐胡乱地扔进去——而某个可怜的家伙因为机器的问题而什么都没得到。不是这样的。圣灵会非常认真地为每一个基督徒分配相应的恩赐。每个基督徒都会得到圣灵的恩赐，以便更好地服侍。这就意味着我们可以服侍。这也意味着我们必须服侍。不论是在教会内还是在教会外，我们每个人都必须为着众人的益处而努力。去教会不像是去电影院看电影，而更像是去参军打仗。每个士兵都需要尽自己的职责。当战友在散兵坑中浴血奋战时，你却口里嚼着爆米花，这就不能算是一名合格的士兵。

## 有争议的恩赐

如果我在讲属灵恩赐的时候避而不谈“神迹性恩赐”，那将是我的失职。在这个议题上，一方面有恩赐终止论，他们宣称方言和预言等恩赐在使徒时代之后就终止了。他们的依据是：

- 1) 这些神迹性恩赐只在一开始确立福音和建立教会时才需要，因为这些恩赐可以作为确立福音和建立教会的认证标志。
- 2) 《哥林多前书》13章8至10节说，“等那完全的来到”，预言、方言和知识都必归于无有。一小部分终止



论者认为圣经成书之时，“那完全的”就已经来到了。

- 3) 方言和预言等启示性恩赐削弱了圣经的权威和充分性。
- 4) 我们今天所看到的神迹性恩赐并不类似于新约圣经中所用到的那些恩赐。

另一方面是恩赐持续论者，他们声称所有的恩赐今天依然存在。他们的依据是：

- 1) 既然圣经没有明确反对这些恩赐，我们就应当认为所有的恩赐今天仍然有效，也应当迫切渴慕这些恩赐（林前14:1）。
- 2) 《哥林多前书》13章提到的那“完全的”指的是基督的再来，而非正典的成书。我们必须指出一点：许多终止论者也接受这种解经，只不过双方的结论不一样。
- 3) 启示性恩赐的权威不如圣经。启示性恩赐必须加以检验。
- 4) 不论这些恩赐是否跟公元一世纪同样有效，我们都必须欢迎圣灵在我们中间动工。

我觉得双方都已经认识到，他们的共同点超乎他们的想象。他们认为：

- 1) 每一个宣告都必须基于圣经加以检验。
- 2) 绝不能将任何内容添加到圣经中。
- 3) 声称主专门对某个人说话是不明智的。
- 4) 我们应当对圣灵以个人性的方式工作持开放的态度，不论这被称为“预言”“光照”还是别的什么。

福音派圈子里有一个让人备受鼓舞的迹象，就是近年来终止论者和持续论者已经能够彼此配搭，一起敬拜了。他们意识到他们在福音上的共同点要远远超过他们在属灵恩赐上的分歧。

## 圣灵赐下应许

在《以弗所书》1章3节，保罗怀着喜乐的心大大赞美神，称颂神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各样的福气。而保罗这首赞美大合唱最后的高潮部分就是圣灵的印记：“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他的荣耀得着称赞。”（弗1:13-14）

## 印记

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是什么意思？我们可能觉得这种说法听起来晦涩难懂，但以弗所的信徒可能不会有这种感觉。在古代，印记有三种作用。（1）印记可以证明真实性——比如国王在信封上用蜡印的官印。（2）印记可以保证安全性——比如用烙铁在牛身上留下烙印，防止被贼偷走。（3）印记标志着归属权——比如用那个价格很高的压花机，在你书籍的扉页上压出的文字压印。保罗用印记传达的也是相同的意思。

圣灵的印记证明我们是真正的基督徒，并保证我们在永恒中的安全，且在我们身上留下标记证明我们是神的产业。这就仿佛是用属灵的压花机在我们身上盖了一个印，证明我们是属他的。

虽然有些基督徒有其他的看法，但我相信我们受圣灵的印记是在归信时发生的。正如彼得·奥白恩（Peter O'Brien）所说的：“印记表示读者真正接受了圣灵。保罗把听到福音、相信福音与领受圣灵联系起来——而这些都是归信的重要因素。”<sup>①</sup>

按照这种思路，ESV版本选择用“当……时”来翻译这个模棱两可的介词（和合本作“既……”——译注）。当我们听到神的话语并相信时，我们就受了印记。相信和接受印记是同时发生的，所以保罗虽然是从远方给以弗所人写信，但他依然可以非常确定以弗所信徒都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在我们重生并得蒙圣灵内住的同时，我们就客观地受了印记。

虽然受印记是客观发生的，但这并不表示我们主观上就无法经历到它。我们**应当**求神让我们经历到他浇灌在我们心中的爱（罗5:5）。我们不仅应当盼望知道圣灵是我们的保障，也应当深深地去感受这个好消息：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林后5:5；弗4:30）。即便我们还没有得到完全的确据，圣灵的印记就已经在我们身上了，就像我们虽然担心脚下的冰只有两英寸（约为5厘米）厚，但其实它却足足有两英尺（约为61厘米）厚。如果我们能放宽心在池塘的冰面上尽情地滑行，确信自己不会有任何危险，那该有多好啊。

所应许的圣灵的印记可以保证我们在末后得到救赎，这个礼物是神赐给每个基督徒的，因此，每个基督徒都应当享受这礼物（弗1:18）。圣灵就像神给我们的订婚戒指，意思是：“这个应许只是个开始。你根本不知道我要给你的祝福有多大。有一场你不敢相信的婚宴在等着你。但我已经将我的灵赐给了你，所以你可以相信这一切即将到来。”

## 上前敲门

明白了跟圣灵的位格与工作有关的这些真理之后，我们应该怎么做呢？耶稣给我们提出了一些很好的建议。但让我们先来讲一个故事。

我们假设这是一个周六的早晨，比如说7点钟——如果你跟我住在同一个地区，你会发现冬天这个时候太阳还在睡大觉。但是你摸黑

起了床，因为你的肚子饿得咕咕叫，你想做点煎饼吃。你弄了一些面粉，倒了一点油，然后去冰箱里拿鸡蛋。你只需要一个鸡蛋就可以做出足够的鸡蛋饼，填饱你和家人的肚子。但可悲的是，你们家的冰箱里连一个鸡蛋都没有了。

你蹦蹦跳跳地来到邻居家，小心翼翼地敲了敲他们家的门。你静静地等了一分钟，然后门开了一条缝。

“你想干什么？这可是周六早晨。孩子们都还没起床。我也不应该这么早就下床的。”

“真抱歉，打扰您了，”你回答说，“我只想要一个鸡蛋。”

“9:30再来吧。”

眼看着邻居就要把门关上了，你赶忙用脚挡住了门，做最后的恳求。“拜托了，我从这里就能看到你们家的冰箱。不会超过十秒的。只要一个鸡蛋就可以了。然后你就可以回去睡觉了。”当然，因为你稍微坚持了一下，你最后得到了鸡蛋，你的家人也都能吃上煎饼了。

耶稣也曾经讲过一个这样的故事。他在这个故事的最后是这么讲的：

我又告诉你们：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你们中间作父亲的，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拿蛇当鱼给他呢？求鸡蛋，反给他蝎子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求他的人吗？”（路11:9-13）

你们的天父对你的爱要远超过你对家人的爱。我们家的孩子绝

不会在圣诞节的早晨收到一盒子毒蛇。尽管我们很邪恶，但我们依然知道要拿好东西给我们的孩子和孙子孙女。神岂不更喜悦将好东西给我们吗？

所以，上前敲门吧。求他将最好的给你。求他让圣灵更多地与你同在。求神用圣灵的大能充满你们的教会。你难道不希望在你的生命中更多地得到基督，更多地悔改，更加敬虔吗？你难道不希望你们的教会更有爱心，更忠于神，更有胆量，更荣耀神吗？你难道不想变得更丰盛吗？

我们只要求就可以了。耶稣亲自应许我们他必以厚恩回应我们。求神将圣灵更多地赐给你，你就必更多的得到他；寻找，你就必寻见；叩门，就必给你开门。



# 第十一章

## 神的国度

司提反·严 (Stephen Um)

当代人很难接受权威。那些以自由派自居的人否认一切的统治架构——除了他们固有的那种自我权威，因为他们认为任何权威性的力量都不能带给人自由。他们认为任何外在的权威本质上都具有压迫性。按照这样的理论，我们就很容易产生一种错觉，认为我们根本不需要任何外在的权威。巨蟒剧团的《圣杯》( *The Holy Grail* ) 中有一幕很好地说明了这种反权威的情绪，并且讽刺地暗示，某些形式的统治可能是压制性和强制性的。

亚瑟王 (King Arthur): 喂，老太婆!

丹尼斯 (Dannis): 我是男的。

亚瑟王: 抱歉，老伯。那边的城堡里住的是哪位骑士?

丹尼斯: 我才 37 岁。

亚瑟王: 怎么可能?

丹尼斯: 我确实是 37 岁。我并不老。

亚瑟王: 可我不能直接称你为“先生”吧。

丹尼斯: 叫我“丹尼斯”就行。

亚瑟王: 我不知道你叫丹尼斯。

丹尼斯: 你也没打算问吧?

亚瑟王: 我要为之前叫你“老太婆”道歉，可你从背后看起来……

丹尼斯：我反对的是你下意识地将我当成了下人。

亚瑟王：好吧，我可是国王。

丹尼斯：噢，国王，啊？真不错。你是怎么成为国王的，啊？靠着剥削工人吗？靠着那些过了气的帝国主义者信奉的教条吗？就是这些教条才让我们社会中的经济和社会差异长期存在……

亚瑟王：我是你的国王。

丹尼斯：我不知道我们有一位国王。我以为我们是一个自治的集体……

亚瑟王：我就是你们的国王。

丹尼斯：可我并没有投票选你。

亚瑟王：国王并不需要你投票来选。

丹尼斯：那你是怎么成为国王的？

（天使般的音乐响起）

亚瑟王：湖女的胳膊上穿的是最纯净、泛着光泽的锦绣。她在水中高高地举起王者之剑，这也象征着我亚瑟王要佩戴王者之剑，这就是天意，这也表明我就是你们的国王。

丹尼斯：（打断亚瑟王的话）听着，躺在池塘里的陌生女人发几把剑，根本证明不了政府体制的合法性。最高的行政权来自于大众的授权，而非某种滑稽的水上仪式。

这种对自决权的解读在文化中占据着主导地位，并且得到了后现代思想家唐·库皮特（Don Cupitt）等人的支持。唐·库皮特宣称：“大型机构享有权威，靠着神话获得合法统治权的时代，以及承认存在真理的时代，都已经一去不复返了。”<sup>①</sup>库皮特带着明显的权威做了这样的宣告，这本身就让他宣告显得非常讽刺，甚至有点自我矛盾。这就是选择的讽刺和悖论。现代人士认为拥有多种的选择就代表着自由，但实际上这是一种削弱，甚至最终失去动力，从而引发



暴政。<sup>②</sup>理查德·包衡（Richard Bauckham）认为：

因此，当代的自由危机显然也牵涉到了上帝……对上帝的信仰……在许多人看来似乎跟人的自主权水火不容……在教会历史上，上帝经常被误认为是压制自由，而非促进自由。他被视为天上的暴君，他的治理也被视为地上压迫性政权的典范及根基。显然这并不是圣经中的上帝。他的治理跟人的统治不同。这是因为这位神圣的主不是靠着主宰一切来治理，而是通过成为奴仆服事来实现他的治理（腓 2:6-11）。<sup>③</sup>

那么我们应该怎样来看待基督教信仰中的权柄和王权呢？后现代主义强化了个人的内在权威，以此排斥启蒙运动的理性和前现代宗教权威所做出的独裁式外在宣告。相比之下，我们发现，圣经的信息促进的不是自我管理，而是恩典中的权柄。权柄首先属于上帝，是他出于恩典将自己交托给我们。<sup>④</sup>换句话说，一个人与另一个人的关系越亲密，他们彼此独立的程度就越低。这是自然的，也是难免的。

圣经介绍了神、他的话语，还有他所启示的真理都拥有不可置疑的权柄。因此，神的王权这个主题是整本圣经非常核心的主旨之一。这本小册子探讨的正是基于这种国度的神学、身份和群体。

## 基于国度的神学

神的国度的概念是整本圣经中非常重要的一个教导。圣经也称神的国度为“天国”“基督的国”“主的国”和“国度”。鉴于圣经是一本完整的书，许多解经家都想找出一个统一的圣经主题，好将新旧约串起来。显然，圣经中有许多非常重要而又彼此互补的主题，但下面这种观点是完全站得住脚的：“将（新旧约）串起来的纽带就是

神的治理。”<sup>⑤</sup>

比较奇怪的是，解经界对圣经中的“**国度**”一词给出了很多不同的解释。有的将神的国度缩减为当下的主观范畴以及圣灵在人内心中运行的大能，而有的则要么将国度的观念等同于将来天上新的属灵次序，要么将国度等同于有形教会。

还有些人采用简化主义的方法，将国度理解为人类文明的理想社会计划，跟个人的救赎完全无关。因此，根据这种看法，“建造”国度就等于解决各种社会问题，比如贫困、社会不公和各种形式的平等。

历史上的解释多种多样，因为圣经的教导包含了多个不同的重点：国度既是当下的现实（太12:28，21:31；可10:15），又是将来的祝福（林前15:50；太8:11；路12:32）；既是关乎新生命属灵和救恩的祝福（罗14:17；约3:3），也是将来对整个社会的治理（启11:15）。

要想解决好这些不同的重点，关键是要弄清楚圣经中的**国度**到底是什么意思。什么是神的国？大多数现代词典都将国度定义为“范围”“领土”或“地盘”。这样的解释误导了解经家，让他们偏离了合乎圣经的理解，即国度乃是神的地位、治理、统管、主宰和王权。<sup>⑥</sup>

耶稣在《路加福音》19章讲的比喻清楚地说明了神国的基本含义。这个故事讲了一个贵胄“往远方去，要得国回来”（路19:12）。这个人去另外一个国家的目的不是要在那里获得可以统治的领土；他之所以离开自己的地盘去别的地方，是为了获得相应的权柄、王权和统治权，好回来统治原来的领土（路19:15“得国”，新译本作“得了王位”）。（耶稣也可能想到了希律，因为希律去罗马寻求该撒的祝福，好回来统治犹大地，继续做他的希律王。）

神的国基本上就是神至高主权的治理在不同的救赎历史阶段的表达和实现。这项圣经教义出自这个真理：独一永活的真神就是一切

的主宰，他万古之先就已经存在，并统管他的受造界。“神的国已经存在，但尚未完全实现，神要在世上施行他的主权，直到万物最终得赎。”<sup>⑦</sup>

## 神在受造界的治理

在讨论王权的神学时，许多人并没有充分强调神这位世界的创造主对全宇宙的治理（诗24:1，93:1，95:3-7,47:1-9，83:18，103:19，113:5；但4:25-26，5:21；太5:34；弗1:20；西1:16；来12:2；启7:15）。耶和華王权的治理与以色列列王历史之间有着清晰的关联（撒上8），但神的王权统治始于他对他所创造的宇宙秩序的主权治理和维护。高伟勋（Goldsworthy）表明：

一开始亚当夏娃接受考验时所处的那个世界，就是神至高主权治理的一个缩影，因为那个世界将人类的自由限制在国度之内（创2:15-17）。国度所带来的祝福包括神和人的美好关系，以及人和受造物的美好关系。自然界降服在人的治理权之下，而且丰盛地供应人的需要。<sup>⑧</sup>

神这位创造之主实施王权治理的方式是：“将世界的治理权交给给人，条件是人要领受神在伊甸园里给他们的祝福（创1:28），而这也象征了神与人之间的盟约关系。”<sup>⑨</sup>

“神的国”这个主题在圣经中的各个历史时期都非常明显。神就是君王的观念对游牧民族来说是非常基础的概念，他们认为神就是拥有至高权柄、负责治理一切的君王。神一路与他们同行，保护他们，作他们的庇护所，让他们的后裔繁多，并拣选他们的后裔作他的百姓。

这段关于神的统治的描述，主要关注的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和以

色列地。<sup>⑩</sup>《创世记》4至11章描述了亚伯拉罕的后裔，神将极大的盟约应许赐给了他们，叫他们成为大国并得着广大的土地，还跟他们立约治理他们，并跟他们建立起盟约的关系（创12:1-3）。有人认为这三重应许突出了圣经中所讲的神的国，即神的百姓、神的领土和神的王权。<sup>⑪</sup>

## 神在《出埃及记》中的治理

出埃及时，神借着一系列神圣的干预和大能的拯救来统管以色列，包括救拔被奴役的百姓，施行神迹降灾，分开红海，保守以色列人走旷野，以及多次的显现（比如，参见出15章；申6:20-24，26:5-10；书24:5-13；诗78，105，106，114，135，136；尼9:9-15）。这个民族认识到，耶和华至高的主权就在于他不断地施行拯救，同时“神也掌管这些拯救之举，让它们彼此连续，形成历史，而这个历史也是照着神的旨意向前发展的。”<sup>⑫</sup>当神救拔他的百姓脱离法老之手，带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的时候，神宣告了他的治理作为（出15，19:5-6）。

## 神在列王时期和先知时期的治理

列王时期的救恩历史充满了悲剧色彩。以色列蒙神呼召、被分别出来，成为世界的祝福，并做神的副手摄政监管那地（代上29:23；代下6章），但可悲的是，以色列的历史更多的是不忠而非忠心，拜偶像而非敬拜真神，背叛而非顺服。天军一直“自愿借着不配的服侍”<sup>⑬</sup>敬拜神，不断地赞美神的圣洁，而人类却拒不将神当作君王来荣耀他，所以世上兴起的列王都恶意地抵挡神。因此，先知书向我们表明了一个大有盼望的信息，一个将由弥赛亚引领的信息。这位弥赛亚“要审判邪恶之人，将得救的人带到新的创造中（结36，47；赛35，55，65；亚14）”。<sup>⑭</sup>

这将成为救赎历史上的一个阶段。将来要有一个荣耀的大日，

那时万物都要复兴，神将会开始治理整个造物界（赛26:1-15，28:5-6，33:5-24、17-22，44:5；结11:17-21，20:33-38；何2:16-17；亚8:1-8），并引入神国的义（赛11:3-5；耶23:5-6），以及永远的和平与和睦（赛2:2-3，9:5-6，11:6-7，35:9；弥5:4；亚9:9-10）。<sup>⑮</sup>

## 神以弥赛亚的身份在新约中施行的治理

在新约中，耶稣和施洗约翰都宣告天国近了（太3:2，4:17；可1:15），国度在世上的最后阶段是通过基督的道成肉身和他后续的事工来实现的（太2:2，4:23，9:35，27:11；可15:2；路16:16，23:3；约18:37）。虽然这种地上的事工已经开始，但那最终完满的、彻底的实现还需要等到基督在荣耀中再来的时候（林前15:50-58；启11:5）。

开启国度最后阶段的核心使命，就是让破碎、坠落的人进入神的国（太5:20，7:21；约3:3）。国度的实现，实际上是神大能的治理正在“以一种新的方式进入历史，因为那位君王亲自来‘宣告神决定性的拯救行动，并付诸实施’”。<sup>⑯</sup>甚至他的比喻也是为了表明他的教导，让他的门徒看到他国度的真理（太13:11）。虽然福音带来的益处和特权已经在一定程度上彰显了出来（弗1:3），但那将来荣耀的赐福却是应许给那些预备承受这荣耀之人的（太25:31、34）。<sup>⑰</sup>

在整个旧约中，有许多横跨正典的主题，这些主题的故事情节都存在着巨大的张力，而且似乎很难解决。<sup>⑱</sup>只有透过基督这些张力才能消除，也只有透过旧约圣经中所期待的那种完全公义、完全和平、能够带给我们救恩的治理才能完全实现。自从伊甸园以来，人就因着自己的堕落而失去了享受神荣耀的治理的自由；因此，人类历史的所有情节都将包括对那位纯全、真正君王永不满足的追求。

圣经历史的悲剧，尤其是列王时期的悲剧，也表明了百姓未能学会如何降服于神的治理。以色列人没有放弃他们的自创、自夸、自

救，他们不愿意单单敬拜独一的真神；相反，他们的历史表明他们的心被偶像所奴役。神百姓的集体代表，从亚当、诺亚、亚伯拉罕、雅各、摩西、大卫，到救赎历史上所有其他的伟大人物，都未能消除救赎故事中的张力，未能带来医治，也未能叫百姓脱离奴役和捆绑。而神提供了出人意料的解决办法：神亲自道成肉身来到堕落的人类中间，而万物的复兴则是借着受苦的弥赛亚所做的工作而实现的。非常讽刺的是，神竟然愿意与那些被他遗弃的人相认同。

神竟然愿意跟被他遗弃的人同死，这是一件看似矛盾的事情，而这跟《以赛亚书》52章13节至53章12节那位受苦的仆人有关。这位仆人担当了许多人的罪，并代替这些人受苦。

神的独一性与他以色列和全世界（最终的）的拯救之间有着必然的联系，而早期基督徒正是在这个背景下读到了主的仆人这位神秘的人物。这位仆人见证了神独一的神性，而且在52至53章提到他忍受了羞辱和死亡，又被高举升到天上。<sup>⑩</sup>

悖逆的人类有得救的盼望，破碎的受造界也有复兴的希望，而这一切都在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身上得以彰显和实现。弥赛亚君王历史性的降临和作为实现了客观实在的国度。圣经对国度的描述凸显了神的百姓、神的领土和神的王权，而这种描述最终完全的在耶稣里得以成就，因为耶稣是神真正的百姓、同在和权柄。

## 成就神的百姓

路加称亚当是神的儿子（路3:38），而《出埃及记》4章22节称神的百姓以色列是神头生的儿子。儿子这个主题也在耶稣里得到了成就，因为耶稣是纯全的、末后的亚当，是“爱子”（路3:22），是真

以色列，他成就了首先的亚当和以色列未能做到的事情，即降服于那位全宇宙的君王。“因此，主耶稣受试探的这段经文表明，撒但在伊甸园中对亚当的征服和在旷野中对以色列的征服都被翻转了，”所以，“跟以色列复兴（作）神的百姓有关的所有预言，都必须在他里面（得以）成就。”<sup>⑩</sup>

## 成就神的同在

“会幕的比喻能够……表明耶稣就是神话语的焦点，也是全人类的荣耀。”<sup>⑪</sup>摩西不可能做到的事情，即看到神荣耀的光辉（出33:20），相信耶稣的人都可以做到（约1:14），因为道成肉身的那一位已经将神表明出来了（约1:18，3:11）。

因此，耶稣是神同在的终极体现，而对这方面的描述也引出了《约翰福音》中有关圣殿的主题。他就是“神的殿，永恒的主宰”<sup>⑫</sup>，他在百姓中间安设帐幕；“这代表着从未有过的一种亲近”<sup>⑬</sup>，也象征着神的殿在弥赛亚时代终极的表现形式。在这个“圣殿”中，基督的身体（约2:19-22）就是最终要被献上的祭物；然而，耶稣说三日之后，那真正属灵的殿要从死里复活，取代耶路撒冷的圣殿。<sup>⑭</sup>

神的国跟耶稣的同在不可分割（来12:22-23）<sup>⑮</sup>。神的自我启示是借着他在真正的圣殿中活泼的同在来成就的。真正的敬拜是在新的殿里进行的；耶稣取代了地上的圣殿。神的百姓现在能够经历到丰盛的永生，以及新的创造所带来的极大祝福，这是通过土地权和暂时的继承权无法获得的。

最后，教会也彻底地被圣洁的神所认识，而不会被他弃绝。会幕就是天地相接的地方。大有荣光的神坐在那眼不能见的宝座上，就在至圣所“幔子”后面约柜的施恩座上。当真正的圣殿“安设”在我们中间的时候，我们就可以更深地进入到圣殿中（西2:17）。当真正

的圣殿，也就是这位神人，被钉在十字架上时，他的身体就被撕裂并流出宝血，替我们的罪付上赎价，而这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太27:51）。

这位三位一体中永恒的成员曾经享有神性中的团契相交，这时他却来到远方的国度，寻找失丧的、被边缘化且与神无关之人。并且为了做到这一点，他自己也成了后者中的一员，甘愿为了教会的罪孽而被拒绝、被抛弃、被吞灭、被压碎、被藐视（参见来13:11-12）。遮挡约柜的幔子裂开，天使那发光的剑吞灭了这纯全的祭物，好叫我们（也就是教会）可以随时来到圣洁的真神面前。《出埃及记》40章33节说：“摩西就完了工”（参见创2:2：“神造物的工已经完毕”），这也预示了耶稣临死前所说的话以及他完全成就了救恩：“成了”（约19:30）。教会已经从捆绑中被释放，可以自由地享受我们的神（他就是灵），以便在灵里、真正的圣殿中敬拜他。

## 成就神的权柄

耶稣不仅是神的真百姓和神终极的同在，也是神王权的终极权威。比如，圣经认为耶稣可以赐给我们生命水（或者生命）（约4:13-14；另外参见4:10），而一般认为只有拥有至高主权的创造主才可以将生命赐给人（参见赛44:3）。旧约中关于创造和救恩的记载都无一例外地认为神才是唯一有权柄赐生命的那一位（创1:11-12、20-31，2:7；伯33:4；赛42:5；结36:26）。赐生命是神的作为，它乃是基于神的身份，并表明了神的独一性。

这些神圣的功能都由耶稣成就了。换句话说，耶稣参与了神独一无二创造之工和新的创造。<sup>⑤</sup>耶稣在《约翰福音》4章回答那个妇人时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4:14）耶稣赏赐生命；他分赐人做神儿女的权利（参见约1:12，“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



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5:21，“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

## 基于国度的基督徒身份

我们的认信声明中提到：“那些**得以进入神的国度**的人，他们借着神的恩典得救、凭着信心与基督联合、被圣灵重生，并得享新约的福乐”（强调部分为作者所加）。基督徒在神国中的地位必定会塑造他今世的地位或身份。神以他主权治理所成就的救恩计划以三种不同的方式显明在基督徒的生命中：恩典的工作、恩典的益处和恩典的果效。

### 恩典的工作

首先，神在救恩中的王权治理是以耶稣基督为中保而成就的，这样的治理也是靠着他的恩典所做成的拯救之工，好叫与神疏远的罪人得以重生，与神和好，并进入神的国度中。那些坚定地以自我为中心的人会抵挡恩典，因为他们只愿意接受自己的权威，其他任何的权威都只会让他们感到不舒服。这是一场规模巨大的权力之争。圣经在刻画人类的困境时提到，人活在罪的权势和肉体欲望的捆绑之下（弗 2:1-3）。所以我们需要靠着满有怜悯的神所做成的拯救之工从罪中被拯救出来。对此，包衡说：

我们应当想到罪对我们的强迫性。我们无法靠着自己的力量摆脱罪的辖制，因为不仅堕落的人性会在我们里面受到强迫去犯罪，而且每个人身边的外部势力，比如消费主义，也在吸引着人性中卑劣的欲望，它们借着迎合人心中贪婪、欲望、嫉妒和无节制的倾向来剥削人。许多当代

人之所以受到这种辖制，其实就是掌控我们社会的那些最邪恶的势力与当代人老我里面最邪恶的方面的联盟而导致的。<sup>②7</sup>

保罗指出人心是堕落的，但他并没有说我们内心刚硬是因为我们的悟性昏暗了，而是说我们的悟性之所以黑暗就是因为我们内心刚硬、堕落了（弗4:18）。神在地上彰显他王权的统管，以救赎堕落的人类。罪将各种核心或终极的价值观放在我们的心中，以此取代神的地位，从而在根本上掌控我们对幸福、意义和身份的追求（参见出20:1-2；罗1:25）。罪就是我们自己想要取代神，而神在耶稣里显明了他的恩典，用他自己取代了我们里面的老我。<sup>②8</sup>他救赎了我们，为我们献上了完全的赎罪祭，替我们担当了我们因着自己的罪该受的刑罚，并以他的恩典保证了我们会被白白地称义和蒙悦纳。

由于罪在里面强迫我们，所以圣经强调内在的生命完全优先于外在的生命。偶像崇拜的恶性循环（加4:8）借着淫乱和自主权施加它的影响力（雅4:13-16）。不论个人的中心是事业、人际关系、金钱、学术成就还是性，只要这个人的生命是为耶稣以外的其他事情而活，那么他为之而活的那个事情就相当于是他的神，就会虐待、压碎并欺压他的心灵。

而耶稣这位王却满有慈爱地悦纳那些为他而活的人，并让他们得释放（加5:1）。为心中自私的骄傲而活，只会让一个人处在咒诅的重压之下，因为人根本达不到他们自己的预期，也满足不了他们那种较高的标准，更不会在意神纯全、圣洁的律法。我的身份不在于我是谁，而在于我是属谁的。不管是有宗教信仰的人还是没有宗教信仰的人，都不想将神当作他们的救主和主；这两种人最大的区别就是表现的形式不同。他们都想在神之外的其他事情上寻得救恩，借此掌控自己的生命。<sup>②9</sup>

圣经以非常优美的方式描绘了拥有多个不同面向的福音。有人试图将《约翰福音》重点强调的“永生的福音”跟对观福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中的“国度的福音”对立起来，但每一卷福音书的作者所采用的表达形式都不仅对他自己的神学焦点有帮助，同时也对他的写作对象有帮助。

而且《约翰福音》和对观福音都可以将“生命”与“神的国度”联系起来。《约翰福音》中，在回应尼哥底母时，耶稣将重生和新生命的观念跟神的国度融合在一起，好让这位法利赛人明白跟新生命有关的真理（约3:3、5）。

同样，《马可福音》提到耶稣说：“倘若你一只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你缺了肢体**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手落到地狱，入那不灭的火里去。”（可9:43）另一方面，耶稣在第47节断言：“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去掉它。你只有一只眼**进入神的国**，强如有两眼被丢在地狱里。”所以，马可称神的国为“生命”。

《约翰福音》用“生命”和“永生”来指代神的国。对约翰来说，永生跟神的国是同一回事。他交替使用这两个词来指向赐永生的那位救主满有权柄的大能，以及掌管人心的那位王至高主权的统管。

## 恩典的益处

跟基督联合并领受永生和赦罪的好处之一，就是成为神国度中的新子民（弗2:19；腓3:20）。保罗所描绘的这个景象既触及了基督徒的个人体验，也触及了基督徒跟他人的互动。保罗描述了国度子民的各种权利和义务，他还提到这些子民是在异国他乡寄居的客旅。基督徒跟他人相处的时候，要以福音为中心，寻求他人的益处，并一心想着荣耀基督。他们这样做是因为他们完全归属于另外一个群体，即神的国度，而且他们跟掌管历史的那一位已经联合在一起。

即便一位罗马公民离开了故乡前往帝国境内的其他地方，他身

为罗马公民的权利和责任仍然不受任何影响。同样，基督徒在君王耶稣的国度内享有的权利以及承担的责任也不受地点的限制，因为任何地方都在耶稣基督的统管之下。再说一次，就像保罗有权利向罗马皇帝上诉一样，神国度中的子民也可以向君王耶稣上诉，因为他拥有终极的权柄。

然而，基督徒也应当得到鼓励，知道耶稣是另一种君王；他乐意随时回应他每一个子民的任何诉讼或内心关切。鉴于福音向基督徒确认了他们的合法地位和永久身份，所以他们可以有信心，因为他们知道神国度中的子民不分等级。

换句话说，你要么是神的子民，要么不是；你要么是神的儿女，要么不是。这个真理也驳斥了一切错误的观念和不安全感，因为有人认为他们国度子民的身份是由他们的表现来决定的。换句话说，一个人不会因为不太顺服就成为神国度中的二等公民，也不会因为比较顺服就成为神国度中的一等公民。

一个人成为一个国家公民的根本标准是什么？不是他的种族、民族、语言、时尚、文化背景或社会经济背景，而是这个人已经入籍成为了这个国家的公民。那么，一个人成为基督徒的标准是什么？就是他或她已经领受了神国度子民的身份，这跟其社会、文化、种族或道德情况无关，而完全是出于君王耶稣的恩典。曾经的外邦人（弗2:19），现在却成了一个新的群体中的公民，而且享有一切的权利和特权。

## 恩典的果效

除了这些权利和特权，公民还有责任好好代表这个国度的君王。神的百姓“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弗2:19），所以他们属于另外一个完全不同的反文化群体，而且这个群体的成员来自五湖四海。他们有共同的属灵语言，都忠于同一个对象，而且他们对

这个对象的忠心程度要超过对其他一切的忠心。他们不仅享有共同的义务和责任，更为重要的是，他们拥有一个共同的目标，并且都乐意荣耀、高举、顺服那位独一的真正的君王。

然而，我们不去敬拜我们的真神，反倒常常自满自夸。但拯救之恩所产生的果效已经唤醒了我们，叫我们看到耶稣是极其威严的。他荣入圣城时所彰显的君王形象（约12:12-19），是威严与温柔、圣洁与谦卑的讽刺性结合。这就是耶稣君王威严的矛盾之处。这是一种颠倒的、颠覆性的画面，描绘了那位仆人式的君王谦卑地进入圣城的场景。我们真正渴望的是一位完美的君王，他会将我们迫切想要的君王的威严带给我们。我们想要的是一位理想的君王，他应该既大胆又温和，既勇敢又温柔，这几个方面缺一不可。

在《约翰福音》中，当约翰使用动词“得荣耀”或“被高举”时，他往往指的都是十字架。约翰想说的是，如果你想认识神丰盛的荣耀，你就不能去象征着得胜的神迹中寻找，而应该去十字架上寻找。耶稣基督以一种非常矛盾的方式来到这个世界，并且得了荣耀。他实际上是在说：“我用这样的方式向你们显明我是一位何等伟大的君王：我放弃了天上一切的丰盛，降世为人，倒空自己，好让你们这原本贫穷的人可以因我而成为富足。”

百姓对他们的弥赛亚君王抱有错误的期待，他们没想到他们的君王要透过十字架来完成他的加冕礼。我们无论什么时候想到耶稣这种颠倒的、矛盾的君王的威严——既威严又温柔，既圣洁又谦卑——我们都会渴望创造我们内心的那位君王既有羔羊的温柔，又有狮子那样的勇敢，既大胆无惧又满有怜悯。凯勒（Keller）很好地总结了这种神圣的卓越：

这对这个世界来说是矛盾的，但对我们来说这才是真正的君王。在耶稣基督身上，我们看到了无限的大能与完

全的脆弱，无限的公义与无尽的怜悯，极其崇高又极易接近和亲近。我们在当下感受到了一种激动人心又不可预测的东西。它非常强大，也很有能力，又完全在掌控之中。它对我们有着深深的吸引力。这种吸引力实在非常之深。这就是我们一直渴望的主的威严，皇室的威严，君王的威严。他的温柔让他的威严显得更加可畏，而他的威严也让他的温柔显得更加可亲。如果你遇到了这位骑着驴驹的温柔的君王，你也会成为一位温柔的君王。同时你也会变得更加大胆而又更加谦卑。但只有当你明白我们是如何得救时，你才会知道这一切并不是借着力量而来的，而是借着软弱而成就的。这不是借着你道德上的努力而成就的，而是借着降服于神的恩典而得来的。<sup>⑩</sup>

## 基于国度的群体

所有的民族、机构和团体都喜欢将自己的核心价值观强加给整个文化，以此来改变、更新或改造这个社会。所以，我们也会不自觉地去影响我们的文化。每个人开口说话的时候，都是在用一种特定的语言，而且是站在一种特定的文化背景下来讲的，同时也会带着特定的道德世界观，以及他所认为的对“真”“善”“美”的定义。任何一个人都不应该认为他不会“进入公共领域”。

“教会是否有责任承担起国家的公民责任，比如教育、扶贫、对抗社会不公、艺术教育等？”在回答这个问题时，我们需要考虑以下几点。教会在城市/国家的公共领域没有司法权，但这并不意味着教会就应当待在社会的边缘。教会确实有责任开展怜悯事工，教会群体也可以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参见雅1:27）。<sup>⑪</sup>

保罗在《加拉太书》6章10节说：“所以，有了机会，就当向

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sup>⑳</sup>雅各也说，真正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1:27)换句话说，教会既有责任追求公众的怜悯事工，也有责任追求个人的虔诚。比如，尽管挽救当下失败的学校体系并非教会的公民责任，但教会也可以“行善事”，跟本地学校一起提供课后的辅导服务。

基督徒应当跟社区里的人建立友谊。这可能意味着我们要加入俱乐部和协会，以及与其他开展怜悯和慈善活动的机构合作。但这并不意味着教会宣讲福音的第一要务受到了任何的影响。相反，福音的果效，以及福音的必然结果——男男女女无一例外的转变——使我们这些曾经只愿意爱自己的人现在开始愿意去爱我们的邻舍。

这种模式跟这个世界的思维和做法截然相悖，以至于它创造了“另一个国度”“另一座城市”(太 5:14-16)。在这里，世俗价值观对权力、认可、地位、财富的看法被彻底地翻转了。福音翻转了弱者和强者、“外人”和“内部人”的地位。从属灵上来说，看到一个人的弱点是一种优势；而非常成功、大有成就却是极其危险的。当我们最终明白，我们可以单靠从基督而来的恩典得救时，我们就不会再从权力、地位和成就中寻求救赎，也不会从心理上的满足感，或社会变革，或属灵祝福，或所有这三者上寻求救赎。因为基督的恩典摧毁了这一切事物在我们生命中的权势。十字架所带来的翻转，也即上帝的恩典让我们得释放，不再受物质和世俗身份的捆绑。我们开始过一种新的生活，而不再在乎这一切。<sup>㉑</sup>

有些人住在城市里，他们的需求也在那里得到了满足：他们获

得了证书、地位、教育、培训和影响力。还有些人快要被城市吞噬了。但基督徒渴望过一种反文化的生活，以创造另外一个新的群体，也就是神的国度。他们与神一起闯入他声称是他百姓的群体中，因为神要与他的百姓同在并治理他们；神要让他的百姓成为一个截然不同、与世分别的群体，这个群体也盼望神的权柄彻底地闯入，在全世界彰显。<sup>③④</sup>

基督徒不应当相信面对我们的文化时只有两种选择：要么被同化，要么分道扬镳；要么屈服，要么逃避；要么过度地处境化，要么适应不足。《耶利米书》29章鼓励神的百姓不要去适应外邦文化，而是要搬到外邦人的城里，并在经济和文化上参与那里的生活。这位先知要求百姓在属灵上具有双重文化。他们既没有领受吩咐去崇拜这座城，也没有领受吩咐去憎恨那里的文化，他们乃是要爱那座城。

贝瑞·施瓦茨（Barry Schwartz）说，人都有一种追求个人自主权的心理。<sup>③⑤</sup>我们有各种目标、期盼，也渴望达到一定的高度，因为我们是追求尽善尽美的人，我们会进行社会比较，会追求各种机会，会后悔，会调整自己，会竭力满足更高的期待。他说，有一种追求个人自主权的心理，但还有另外一种视角，也就是他所谓的“个人主权生态”。也就是说，如果我们一心追求自己的益处，那么它迟早会跟个人主权生态发生冲突。个人主权生态就是一种大家各自追求自己益处的生态结构，而当每个人都追求自己的益处时，让个人主权得以维系的那种结构就会遭到破坏，于是我们就不得不放弃一些东西。如果你的目标跟别人的目标有冲突，你就无法既追求自己的目标，又支持别人的目标。当共同利益跟个人利益产生张力时，我们就很难追求共同利益。然而：

福音因此形成了一个“国度群体”，也就是与世俗对抗的一种文化，即教会。我们在这个群体中都是“君尊



的祭司”，要向这个世界表明将来国度的样子（彼前2:9-10）。我们作“示范”，让这个世界看到生命的各个方面——商业实践、种族关系、家庭生活、艺术和文化——是如何被这位君王医治并重新编织的。<sup>⑥</sup>

在国度的驱动下所形成的这些群体，将会健康地平衡“神学稳固的讲道，有力的布道和护教，教会的增长”与教会植堂。它们将“强调悔改、个人的更新和圣洁的生活。”同时，这些教会也会投身“一般的社会结构，并以艺术、商业、学术和政府的形式参与到文化中”。<sup>⑦</sup>在基督君尊的统管下，我们所在社区的结构以及人的内心都会得到复兴和重建，因为基督就是一切受造物的元首。



## 第十二章

# 教会：神的新子民

提姆·萨瓦及 (Timothy Savage)

这是地球上最具战略意义的一群人。因着这个群体的服事，大量的人从罪恶和绝望中得到了拯救。因着这个群体的声音，各个文明都能听到关于新生命的大好消息。这个群体也彰显着神的荣耀。什么样的一群人才有可能配得这样的荣美呢？只有他们，那就是耶稣基督的教会。<sup>①</sup>

很少有基督徒能够意识到所属教会这种充满爆炸力的本质。几年前，我开车送英国牧师约翰·斯托得去讲道。路上我问他，当代基督徒最容易忽视哪一条教义。我觉得他会回答“神学”（我们将神看得太小了），或者“救恩论”（我们的救赎方法太过于依赖自我了），但让我吃惊的是，他竟然毫不犹豫地回答说是“教会论”。对我而言，相比于其他更有分量的教义来说，教会方面的教义似乎属于边缘化的教义，当然也就配不上斯托得对它的重视了。但自那之后的这些年里，我反思了圣经对于教会的教导之后，已经产生了截然不同的看法。耶稣基督的教会就是神创造计划的焦点。

## 教会与神的时间表

根据圣经，神正在执行一项宇宙级的计划。他正在为着他的荣耀复兴万物。使徒保罗在写给以弗所信徒的信中给出了一个令人震惊的结论：神“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弗

1:10)。而保罗隔了几节经文之后，又点出了这种“同归于一”到底在哪里发生：“又将万有服在他的脚下，使他**为教会**作万有之首。”（弗1:22）

真是不可思议，教会竟是神宏大复兴计划的起点。教会竟是神在全世界开展工作的大本营——借着教会，“万有”都被吸引到基督的脚前。如果我们想看清神正在地球上做的工作——谁会想错过如此壮观的景象呢？——我们就必须聚焦于教会。我们只有在教会中才能看到一个受吸引来到一起的族群，他们被神的丰盛所充满（弗1:23，3:19）。

基督与教会几乎是无缝衔接的。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基督是教会的头（西1:18）。教会彰显了基督复活的大能（弗1:19-20）。教会是基督爱的流露（弗5:2），也彰显了基督的丰盛（西2:9-10）。教会是一个“新人”，越来越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4:13）。然而，教会与基督也有区别。教会是基督的新妇（5:25-27）。基督保养顾惜教会，将教会视为他的身体（弗5:29）。教会彰显了父百般的智慧（弗3:10）。神也在教会中得到了完全的荣耀（弗3:21）。教会是散发着神光辉的灯塔，是对天国荣耀的预尝（弗1:18）。

## 神的子民是一个大家庭

考虑到教会跟基督的有机连接以及教会与基督的区别，也许看待教会最好的方式就是将她视为一个因着“血缘关系”而组成的大家庭。教会成员都是“血亲”。他们同有一位父，天上地上的万族也都从教会得名（弗3:14）。他们同有一位长兄，也就是基督（来2:17）；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已经叫他们与天父和好（西1:20）。他们与属灵的肢体（即在基督里的弟兄姐妹）有着弟兄之情（西1:2），因为他们都借着十字架上所流出的宝血而彼此和好了（弗2:13）。

**尤其作为一个大家庭，教会构成了神创造之工的核心。**我们不

应对此感到惊讶，因为神总是透过家庭来行事。从一开始，他就基于家庭制定了他的时间表。我们在理解教会独一无二、大有能力的角色时，如果能够回顾最初的历史，看一看亚当夏娃组成的第一个家庭，并留意他们之间的合一如何象征着后来耶稣基督的教会，我们将会得到极大的帮助。

## 首个登场的家庭

每每想到第六日的创造，我们都会惊讶不已。因为正是在那一日，神造出了他的杰作（*magnum opus*）——人，并赐给了他一个美不胜收的乐园。这个新的受造物显然什么都不缺。他从一位大有慈爱的创造主手中领受了无价的馈赠。然而，让人想不到的是，他竟然还有一个缺陷，竟然还有“不好”的地方。因为那人独居，他缺少一位“帮助者”、一位配偶（创2:18）。他独自一人，就像是少了一半的拼图，另一半却怎么都找不着了。他不仅丧失了同伴带来的安慰，而且更为要紧的是，他无法独立完成他在受造界承担的使命。

人受造是为了活出神的形像，彰显出创造主的样式（创1:26）。这个艰巨的任务不可能独立完成。所以神造人的时候，就“造男造女”（创1:27）。换句话说，他将人构建为一个家庭，叫人享受家庭中固有的亲情关系。亲情也是构成神形像样式的一个必备要素，而且这也没有什么可吃惊的——毕竟神自己就活在父、子、圣灵三位一体的家庭关系中。因此，要想彰显出神的形像，至少需要两个人才行。男人需要得到帮助才能完成他崇高的使命。他需要一个家庭。

第一个家庭被赋予了崇高的使命。神将他的形像赐给亚当和夏娃后不久，就吩咐他们：“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创1:28）这句话听起来就像人口过剩的导火索，但实际上它却是对生态的赐福。神呼吁人类家庭生养众多，目的是要让这颗星球充满这种能够彰显他形像的合一关系，从而让每个角落的受造物都被他的形

像所征服。因着满有智慧的神所赐下的至高谕令，家庭就成了将他三位一体的样式传播到地极的媒介。

## 神的子民、神的形像和基督

但这也引出了一个问题：“家庭要传播神形像样式中的哪一个层面呢？”或者更直白一点：“神形像的本质是什么？”多个世纪以来，这样的问题已经引发了很多猜测，因为根据《创世记》前后经文的背景来看（以及从更大的整个旧约背景来看），经文对上帝形像的本质几乎没有什么启示。为此，新旧约期间的那些拉比就提出了他们自己的观点，并进一步将神的形像跟神的荣耀联系起来。彰显神的形像就是要反映出他的荣耀。鉴于他们的解释不是神所默示的，所以他们的解释在今天看来可能跟我们的关系不大，但事实是，其中有一位拉比，一个归信基督的法利赛人，写了一些书信，他在其中反复提及了神的形像和神的荣耀之间的关联。这些就是使徒保罗的书信，都是神所默示的！保罗在这些书信中开辟了新的领域，他指出了一种甚至更加重要的关联：神的形像与耶稣基督的荣耀之间的联系。

根据保罗的说法，我们可以在基督身上完全地看到神的形像和荣耀（林后4:4；西1:15）。因此，我们不必再猜测神形像的本质：我们只需透过耶稣基督的面就能看到神的荣耀（林后4:6）。在保罗的书信中，对神的形像定义最明确的地方，可能就是《腓立比书》2章中那首著名的赞美诗。我们来读一下并加上一些解释：

他本有神的形像(英文译本的直接翻译是神的样式——译注)，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6-8)

从因为与神同等而具有的难以言说的丰盛，到后来以最卑微的

方式死去；从难以企及的高处到不可想象的深渊；从地的一极到另外一极，这就是基督死时倒空自己的程度。他的死最完美地诠释了舍己之爱。在保罗看来，这也最为清晰地揭示了彰显神的形像意味着什么。我们在耶稣的身上看到了天父的样式。我们在十字架上看到了神的形像，因此也看到了照着他的形像造的家庭该有的样子。基督的死诠释了什么叫无限量的爱。

## 神的子民、神的形像和爱

这样的形像也符合我们透过其他经文对神的认识。使徒约翰说，“神就是爱。”（约壹4:8、16）他的爱跟世界上任何东西都不一样，也远超后现代那些喜欢喊着爱的口号的人所表现出来的那种肤浅的、有条件的、感性的爱。神的爱是超自然的爱，只有主自己还有那些有他形像的人才能够活出这样的爱。这是“更大的”爱（约15:13），这样的爱让人随时准备舍命（约壹3:16），随时准备将别人的生命看得跟自己的一样重要（路10:25-37），并随时准备放弃一切来拯救别人的生命（可10:45）。而且，神的三个位格之间所传递的正是这样的爱。父爱子（约17:26），子也爱父（约15:9），圣灵则荣耀父和子（约14:26）。

许多作者认为这种为对方考虑的爱正是神独有的特征。“神本身就是爱，而这爱对于维系神的三个位格之间永恒的关系也是必不可少的。”<sup>②</sup>“三位一体”的神“在这三个位格的关系上彰显出了无限量的爱。”<sup>③</sup>“正是这种自我舍弃的爱才让神的三一关系得以维系。”<sup>④</sup>“对神的描绘”就是，“他的爱甚至在创造万有以先就是为他者而存在的。”<sup>⑤</sup>

神的爱最引人注目的地方，当然也是跟我们对教会的理解最相关的地方，就是主想跟我们分享他的爱，他不仅要让我们成为他爱的对象，还要装备我们去跟别人分享他的爱。他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了我

们，让我们可以活出三一真神这个家庭特有的相爱关系，并让圣洁的神所共享的这爱也在我们的家人之间流动。

当我们履行我们的使命时，当一个个带着爱的家庭遍布全球时，我们会借着治理征服全世界，叫这世界和其中所充满的尽都兴旺。当那些能够彰显神舍己形像的家庭遍布各地时，整个受造界就会对它的创造主生出激昂澎湃的感恩颂歌。

## 神的子民、神的形像和罪

但还有一个问题。神的子民并没有忠于神给他们的命令。他们非但没有彰显出舍己之爱，反倒专顾自己。“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创3:6）可悲的是，人类第一个家庭的罪也导致了之后每个家庭的堕落。“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3:23）人类家庭不但没有将神的形像拓展到全地，反而追求自己的荣耀，从而让全地都陷入了可怕的黑暗之中。实际上，地上的每一种疾病都可以追溯到亚当的这次悖逆。一切关系上的破裂，包括人际关系中的虐待、种族冲突，或国际纠纷，全都是因为人未能彰显出神荣耀的爱。

若非神对罪人的爱远超他对罪的咒诅，我们对神子民的这种考察就将戛然而止。当然，天父憎恨罪。罪是一种对他的侮辱。罪削弱了神在世界上的荣耀，抹杀了照着神的形像造的男人和女人所具有的光辉。试问哪一位好父亲不会因着儿女的堕落而愤怒呢？如果这样一位父亲出于愤怒而丢弃了他的后代，任凭他们承受悖逆的苦果（更确切地说，不情愿地看着人类深陷自我中心的毒瘤），谁又能责怪他呢？

## 拯救神的子民

然而，让人震惊的是，我们的天父为人制定了一个拯救计划。他从众多的家庭中拣选了一个家庭，并吩咐这个家庭再次将他形像的



荣耀照进这个世界。首先，神拣选了挪亚一家，神保守他们在洪水中活了下来，并吩咐他们生养众多，遍满地面（创9:1）。可悲的是，挪亚和他的后裔也落入了毁坏亚当和夏娃的那罪中。

于是神拣选了另外一个家庭，这个家庭的主人就是先祖亚伯拉罕。神命定因着他的后裔，“地上的万族都要……得福”（创12:3）。但这个家庭也落入了罪中，他们只反映出了些微神的荣耀和形像。神再次施恩使他的百姓复原，他兴起了新的以色列国，并呼召他们忠于他的盟约，在全地彰显他的性情。虽然以色列取得了少量的成功，但他们最终还是未能完成神给他们的呼召。

显然，神所拣选的这些家庭根本没有能力完成神的命令。因为这些家庭本质上都是有缺陷的。从根本上来说，这些家庭都不是在荣耀神；从骨子里来说，他们都高举自我。因为以色列人心里刚硬，就抵挡神，与神对他百姓的期待相背离。

然而选民的失败并没有让神感到意外，也没有挫败他的创造计划。到目前为止，神的计划中最重要的部分还没有发生，不过旧约提供了很多令人兴奋的线索，告诉我们这个最重要的部分最终一定会发生。神要“与以色列家另立新约”，借此根除罪的问题。“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耶31:31-33）“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结36:26-27）

神要借着他的灵为我们做心外科手术，他要让人的内心为一个新的东西而跳动，他要律法放在人的里面，这律法就是使徒保罗所说的爱的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

（加5:14）这真是一个惊人的应许。从亘古以来，神就想开创一个新的家庭：他要除掉他们的罪污，让他们被爱的律所充满，让他们的心因神内住的灵而跳动。受造界都切望等候这个家庭的显现！

## 预言新的子民

先知以赛亚预言了这个重新受造的家庭。他称这个新“以色列”是主的仆人，（借用《创世记》的说法），他们要“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极”（赛42:6, 49:6）。以赛亚虽然没有明确说出这个家庭什么时候会来，但他确实提供了一些非常重要的线索。将有一个婴孩降生（赛9:6-7），这个婴孩要以仆人的身份承受难以言喻的苦难（赛52:13-53:12）。

到此为止，这些线索变得更难解明了。有时候这位仆人被看成是神的家（赛41:8），有时候被看成是一个人（赛49:6-7）。新的人类也要因着这位仆人的受苦而出现。但这位仆人如何既是一群人，又是一位个体，却留给了读者去思考。但几个世纪之后，一切都变得明朗起来：地中海东岸一个落后省份的小镇上，一个孩子出生了。“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加4:4）

## 基督和神的子民

这个孩子的名字叫做耶稣，而他的呼召就是做弥赛亚，他要被称为主。他要应验以赛亚所预言的那个永恒的计划。使徒保罗满心欢喜地定义了这个计划：“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他的圣徒显明了……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西1:26-27）先知所预言的神的内住终于发生了，神形像的荣耀终于刻在了人的心中，爱的律法也终于进到人的里面除掉了罪。基督倒空自己死在十字架上，他代表了神之爱的精髓，现在他也要来住在我们里面。因着基督的内住，神超自然的爱就可以在我们心里得以完全（约壹4:12）。

## 基督个人的身体和团契的身体

鉴于我们是在考察教会的本质和作用，所以我们绝对有必要承

认，基督内住的爱已经赐在了许多人心中。当使徒保罗将定义中的这几个字——“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写在羊皮纸上时，他用了复数代词“你们”来表明这个福分是给一群人的。

这并不是说基督不会内住在个人的心里。他当然会内住在个人的里面，但他不会内住在那些心中与其他信徒隔绝的人里面。最后，基督要来内住在很多人组成的一个大家庭中（林后4:6）。我们到底去哪里才能找到这样一个充满爱的家庭呢？圣经说得很明确：在以耶稣为元首的身体里面；在属基督的教会里面。

我们终于能够明白这个圣洁的群体到底有多奇妙了。但在得出结论之前，我们一定要思考非常关键的一点：虽然加入教会是白白的，但这并不是自动发生的。这乃是付出了极大的代价的。就我们的天性而言，我们都沉迷在罪中，根本不适合主的内住。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舍己是人类历史上绝无仅有的壮举，他借此免除了我们的罪债，并将他的义归算在我们头上（西2:13-14；林后5:21）。

不仅如此，他还打破了罪的捆绑，成了有史以来第一个一生都不为自己的荣耀而活的人，甚至还甘愿死在耻辱的十字架上（约壹3:5）。他背负了罪的刑罚，并除掉了罪的权势，从而彻底地胜过了我们的罪，让我们可以加入他圣洁的群体中。基督付上了沉重的代价，才让我们被纳入到他的身体中，这对我们来说是无价的。

我们往往只从个人应用的角度来看待十字架。因着耶稣基督的福音，每个人都可以被拯救脱离神的愤怒，并拥有在永恒的天堂中占有一席之地的保障。虽然这些事实不应该以任何方式被削弱，而应该以充分的赞美来珍视，但如果将基督工作的果效只局限于个人的得救，那就相当于戴着这个时代特有的个人主义的有色眼镜来读经了。每一个借着基督的肉身与神和好的人，都被安置在基督团契的身体里。我们“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林前12:13）。最重要的是，在这个团契的身体里，在这群在基督里并借着基督重新造

成的子民中，神更广大的创造计划得以惊人地展现出来。

## 基督地方的身体和普世的身体

耶稣基督的教会是一个非常庞大的身体，由全世界相信基督的人组成。换句话说，教会是普世性的。但这里有一个非常关键的区分，地方教会是普世教会的表现形式，地方教会越有活力，普世教会就越强大。而且神创造计划中的戏剧性事件在地方教会中更是得到了特别的彰显。所以使徒保罗专门为加拉太和以弗所的地方教会祷告，并探访罗马和帖撒罗尼迦的地方教会，还写信给罗马和帖撒罗尼迦的地方教会。我们自己读经时经常会从个人的角度来解读这些书信，但这些书信的内容首先是为了造就地方教会这个群体的。

在神的计划中，有一个集体层面上的普遍特征。这个世界本身不过是各样的人际关系而已，这些关系大多都是破碎的，都因不和与冲突而撕裂了，最终被罪的自私性彻底毁坏了。人际关系的每一个层面都充满了不和谐，从婚姻等小规模的人际关系单元（北美将近一半的婚姻最后都以离婚收场），到国家等大规模的人际关系单元（目前正在进行着将近四十场全球性的战争），再到一般的人际关系单元，莫不如此。因为冲突深深地撕裂了性别、种族、政党、世代、性取向，以及其他各种各样的人际关系。人际关系单元中的这种分裂与分歧，给全世界带来了无比困扰的黑暗。

## 教会中的合一

但地方教会特别接受了专门的装备来驱除这种黑暗。神的家中有着惊人的合一。曾经破裂的人际关系以超自然的方式被修复了。就连对彼此充满敌意的犹太人和外邦人，也在同一个身体中合而为一了。这是如何做到的？他们“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弗

2:13)。“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弗2:16)基督对罪带来的分歧，对自我中心和骄傲带来的社会瘟疫给予了致命的一击，从而拆毁了隔断的墙，在一群新造的人中建立了一个新的家庭，“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成为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2:15、19-22)

实际上，神正借着基督住在这个刚刚建立的家庭中。这是一件好事，因为当神那倒空一切的爱住在这群圣洁的人的内心当中，将他们粘结得越来越牢固时，这个新成立的、彼此合一的家庭就可以成为一个灯塔，给世界上破碎的家庭带来希望。当地方教会不断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时，基督那带来合一的荣耀就可以显给世界上各种破碎的关系看。

## 属灵的恩赐

重要的是，我们一定要准确地理解神的爱在实际生活中是如何发挥作用的。值得注意的是，每一个在基督里重生的人来到地方教会时，都带着仁慈的神超自然的馈赠，这馈赠就是圣灵的恩赐、他们独特的才能。他们的恩赐可能是服侍、教导、信心、治理等等(更多的恩赐请参见罗12:6-8；林前12:7-10)。

我们不应该轻视任何的恩赐；每一种恩赐都代表着一种极大的恩惠，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弗4:7)，而且都大有功效，都是“这位圣灵所运行”的(林前12:11)。神从战略的角度将恩赐分给他的子民，好确保地方教会拥有足够的资源发展壮大来荣耀他；他“随自己的意思把肢体俱各安排在身上了”(林前12:18)。

关于属灵恩赐，最要紧的一点就是：这些恩赐都是圣灵所赐的，目的是为叫我们将它们发挥出来，充分地应用在其他肢体身上，从而促进整个身体的成长，“建立基督的身体。”(弗4:12)如果地方教会中的每个成员都能发挥出自己的恩赐，都愿意在属灵上投资他

人，那将会带来惊人的结果：教会成员将会在荣耀的合一中彼此连接。“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弗4:16）事实上也确实如此！

如果每个人都愿意慷慨地用自己的恩赐服侍他人，就一定能吸引他人跟他们一起形成一个无缝衔接的身体。当他们倾倒自己的时候，就能吸引他人跟他们合一。这似乎违反了物理定律（谁听说过向外的力可以产生无缝的合一呢？），但这是完全说得通的。当每一个肢体都愿意倾倒自己参与服侍，那么所有的肢体就会越发合一，以至于实际上他们就开始有了基督的样式。

实际上，在他们彼此之间流动的正是住在他们里面的基督的爱。地方教会将会以不同的形式彰显出基督十字架的爱，从而“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4:13），并“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弗4:15）。当人们看到这样的一群人时，就意味着他们在非常真实的意义上看到了主耶稣自己。

## 教会的能量

这种壮观的景象所产生的力量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这就像核聚变一样。原子是自然界最微小、最不惹人注意的存在，但当两个微小的原子结构聚合在一起，它们将会产生威力巨大的反应。当几个聚合在一起的原子又跟别的原子一起聚合，就会引发更大的反应：热核能裂变，所产生的能量足以点亮整个城市的灯。

这种看起来微不足道的微小原子怎能爆发出如此惊人的能量呢？年轻的时候，我会到加州圣奥诺弗雷的核电站边上冲浪，一边冲浪我就会一边思考这些问题。在等待合适的海浪时，我会望着核电站巨大的穹顶，惊讶于那里矗立着的成千上万个架线塔，因为那看起来就像排列整齐的军队，正准备将大量的能源从肉眼看不见的微粒中输

送出去。那景象真让人难以置信。

然而，与地方教会可以产生的能量比起来，核聚变的能量根本微不足道。当地方教会成员将基督的爱倾倒在彼此身上时，他们就会引发一系列巨大的“裂变”，产生一个接一个的反应，其能量不仅足以点亮城市里的霓虹灯和微波炉，而且更为重要的是，这还足以将属灵的亮光照进这个在黑暗中奄奄一息的世界。这世上的公民浑身污秽，深深地陷在不和与分歧当中，所以，当他们看到地方教会所彰显的爱时，他们会觉得没有比这更能让人心中有盼望的了。这将促使很多人开口赞美这爱的源头（太5:16）。

## 爱与教会

为此，使徒保罗对教会的劝勉从来没有改变过：“在这一切之外，要存着爱心，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西3:14）“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罗13:8）“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其中最大的是爱。”（林前13:13）“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侍。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加5:13-14）“又愿主叫你们彼此相爱的心，并爱众人的心，都能增长、充足。”（帖前3:12）

使徒约翰也发出了类似的呼召：“我们应当彼此相爱，这就是你们从起初所听见的命令。”（约壹3:11）“亲爱的弟兄啊，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爱是从神来的。”（约壹4:7）使徒彼得也发出了这样的呼召：“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彼前4:8）这些劝勉无疑都始于耶稣自己说过的话：“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13:35）爱是神的家中必不可少的要素。

在使徒们写的正典中，经常会提到一些这种爱如何在实际生活中发挥作用的例子：“你们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如此，就完全了

基督的律法。”（加6:2）“也要顾别人的事。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2:4-5）“常要追求良善。”（帖前5:15）“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弗4:32）“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要彼此同心。”（罗12:15-16）这方面的其他例子还有很多，因为地方教会可以用无限的方式来彰显基督无限的爱。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弗3:19）。

人根本无法用言语来形容这种爱的战略意义。地方教会以及教会的爱心是这个在罪和绝望的泥淖中打滚的后现代世界唯一可靠的解药。今天的人试图稳步往前走，并为自己的存在赋予意义，但却不断地沉入不确定和困惑的流沙中。他们寻找友谊，收获的却是灵魂的创伤。他们渴望陪伴，却落入孤独的泥潭。他们想要寻求确据，却被自我怀疑所困扰。他们向往稳妥，却被焦虑所折磨。

人们疲惫不已，在黑暗中孤立无援，很难得到真正的满足，然而他们继续艰难前行，想要在一切实能让他们的注意力从虚空的生活中心移开的事情上寻找慰藉，比如荧屏、啤酒、调情。当这一切也失效的时候，他们就会感到绝望，并希望甚至祈祷这条路前方会有人发出呼唤，将他们的注意力转移到一些美好、真实、超越的事物上，就是那些能够驱散他们的绝望、点燃他们心中盼望的事情上。

有一样东西确实声称能够给人带来这样的释放。这样东西是如此的耀眼，她真的能够改变周遭的一切。这就是基督的身体。如果有人要想看一看地方教会，看她是如何发挥作用的，看教会成员是如何凭着爱心彼此交往，并将神赐给他们的恩赐倾倒在彼此生命中，且彰显出耶稣基督坚忍不拔、舍己牺牲的十字架之爱的，他们就是在见证这光，这光不是属世之人所能想象的。他们想要看到这个社会所缺乏的东西，也就是若离开了它灵魂就会枯萎死亡的那爱，也就是一切认识和不认识它的人都热切渴望的那爱。这样的爱只有在地方教会中才能找到。



## 毫不妥协的教会

这就引出了一个极为关键的问题。地方教会是否能完成她的使命，像光芒四射的灯一样照亮黑暗？另外，教会能否不遗余力地捍卫自己作为三位一体之爱保管者的地位？难怪保罗恳求基督里的弟兄姐妹要生发爱心，并不计一切代价地保持合一：

所以在基督里若有什么劝勉，爱心有什么安慰，圣灵有什么交通，心中有什么慈悲怜悯，你们就要意念相同，爱心相同，有一样的心思，有一样的意念，使我的喜乐可以满足。凡事不可结党，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 2:1-5）

地方教会的合一事关重大。所以我们必须大大警醒，竭力持守这样的合一。

感恩的是，神没有让地方教会独自承担这项重任。在教会的成圣上，主自己就是一位可靠的向导。他以自己的主权引导他的子民经历意想不到的苦难，因为借着苦难，他可以除掉容易引发不合的骄傲。换句话说，他所加给我们的患难在很多方面都跟基督的经历很像，他要借此叫我们生出谦卑，因为若没有谦卑就不会有真爱。

他要求他的子民“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林后4:10），“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1:24）当我们越发“效法他（基督）的死”（腓3:10），并在主自己所经历的那种排斥和拒绝中坚忍（林后13:4）——当我们彰显出跟这个世界的自我中心如此针锋相对的爱时，就会对这个世界和这个世界的方式构成致命的威胁，因此我们肯定会遭受排斥和拒绝——教会成员就预备好了“使耶稣的生也显

明在我们身上”（林后4:10）。他们就预备好了成为复活得生命的管道，叫更多的人得着益处，使他们的“感谢格外显多，以致荣耀归与神”（林后4:15）。当至高主权的神让我们遭受苦难时，这苦难反而会叫我们产生爱心，并激励我们在世界上做大有喜乐的见证人（彼前1:6-7）。

## 教会与拓展

地方教会既要保守内部的合一，也要彰显外在的合一。换句话说，神的新子民必须避免彼此孤立。这是神整个计划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神要用这个大家庭向世人彰显他的荣耀。“我要使我的大名显为圣……这是主耶和華说的。”（结36:23）但即便教会支持这样的呼召，愿意将光照在外邦人面前，他们作见证的时候仍然可能会跌倒。他们可能会一心想着用世俗的东西来吸引外邦人，可能会为了迎合属世的口味而调整敬拜风格、着装要求，甚至是讲道内容。

这样的做法有着根本性的缺陷。当地方教会一心想着将世人想要的东西给他们时，地方教会就会跟基督的福音背道而驰。地方教会需要采取完全相反的路径。他们必须让听众受到震撼，告诉听众真正跟随基督的人实际上是向着自己的想法而死，必须舍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从耶稣（可8:34-35）。令人怀疑的是，许多教会能否鼓起勇气去告诉会众他们一开始为了引诱他们加入而说的话都是不对的。

## 基督的福音可以胜过这个世界

地方教会必须铭记：他们越跟这个世界不一样，对这个世界的帮助就越大。他们也不必刻意将自己弄得不一样。他们只需活出自己真实的样子即可：做一个耀眼的灯塔，散发出基督舍己之爱的光辉。教会如果能够活出自己真实的样子，就真是在爱世人了。在一个迷失

在主观性迷雾中的时代，还有什么比传讲神话语中的真理和耶稣基督纯正的福音更有爱心呢？在一个深陷绝望的泥潭、又处处充满悲歌的世界上，还有什么比基督徒借着真诚的敬拜和对基督的赞美所迸发出的难以抑制的喜乐更有爱心呢？当人们徒劳追求一种能够滋养他们灵魂的爱时，请问还有什么比让新来的人充分感受到基督十字架般的同情更有爱心呢？当地方教会最为清晰地彰显出这个世界所没有的东西时，他们就是在以最好的方式爱这个世界。

上个世纪伟大的布道家钟马田（Martyn Lloyd-Jones）向当时的教会发出了一个有力的挑战：

我们似乎很害怕与众不同。为此，我们不遗余力地让教会变得更受欢迎，更吸引人……（但是）这个世界却期待基督徒与众不同，期待在基督徒身上看到不一样的东西，这样的东西能够显出基督徒对生命的真知灼见，而这恰恰是那些经常去教会的人所欠缺的……如果（一个人）在教会觉得很舒服，却不相信基督是他个人的救主，那么这样的教会压根就不是教会，而只不过是一个娱乐场所或社交俱乐部而已。<sup>⑥</sup>

地方教会必须兴起，成为真正的地方教会，即一群委身传讲耶稣基督纯正福音的人。实际上，福音必须成为教会一切本质和行为的中心。对保罗来说，这意味着两件事：传讲基督耶稣是主，以及我们因耶稣作众人的仆人（林后4:5）。保罗的这两个要点既不会吸引古希腊罗马那个追求自我的世界，也不会作为吸引失丧之人的策略赢得很多支持。然而保罗并没有退缩。他的讲道毫不妥协。

有趣的是，保罗只在这里让讲道这个动词跟了两个宾语，一个是指所说的内容，即基督耶稣是主；一个是指行为，即我们是你的仆

人。保罗**传福音的核心**就是宣讲耶稣是主以及他自己是仆人。如果我们也效法保罗这样讲道，如果地方教会也（因这样的讲道）而像保罗一样成为他们那个世界的仆人——或者甚至像基督一样成为他当时那个世界的仆人（可10:35-45），那么我们的讲道就不仅会更加完全，而且听我们讲道的人也会怀着更加感恩的心领受我们所讲的道。

## 将世界带到基督面前

凡是像基督一样在他们那个世界成为仆人的地方教会，都会有双重的推动力：一方面竭力将这个世界带到基督面前，一方面竭力将基督带给这个世界。将这个世界带到基督面前的最佳方式之一，就是邀请世人参加地方教会的聚会。“我很高兴，”布道家司布真说，“因为我看到教会里的许多成员都在竭力带领罪人来到教会听福音。”<sup>⑦</sup>我们必须承认，当代的教会战略家并不是太欢迎这个观念，因为他们认为我们必须按照这个世界所能接受的方式来向世人传福音，比如工作间隙跟他们一起喝咖啡时，跟他们在体育酒吧聊了好几个小时之后，或者跟他们一起在小区里遛狗的时候。

虽然很少有人会否认，渗透到这个世界的住所对地方教会的见证至关重要，但我们如果未能邀请世人进入我们的大家庭中，我们就等于失去了一个极好的机会。因为神的家人会聚在一起敬拜基督，教会成员会认真聆听讲道者忠心传讲并仔细应用的基督的福音，大家在这里会基于基督的爱而真实地流露出对彼此的服侍。在这个动荡不安的世界的一角，一个大家庭却在照着神三一家庭的形像发挥着真实的功用。这个世界充满了破碎的关系和功能失常的家庭。请问除了神的家之外，人们还能到哪里看到更好的做人的方式呢？我们必须邀请这个世界进入到我们的教会。

保罗为了强调这一点，就引导我们关注一个现实：地方教会这个有机体，从根本上来说就是各种关系单元的组合。他将教会这个身

体中的成员分成了几对：丈夫和妻子，父母和儿女，雇主和工人（弗5:22-6:9；西3:18-4:1）。我们马上就会注意到，每一对都代表了社会的三个基本构件之一。但这每一对之所以很有意义，并不是因为它们每一个社会中都存在，而是因为它们在神的社会中存在。

对保罗来说，地方教会是世界上最根本的社会组织，因此教会要成为世界上相应组织的典范。在人际关系中，特别是在教会内的婚姻关系、家庭关系和商业关系中，地方教会都要为外面世界的同类关系提供可以效法的范例（参见弗5:22-6:9；西3:18-4:1）。当每一对关系都彰显出了基督之爱的荣耀时，这个世界就可以看到一种更好的处理关系的方式。但我们如果不邀请世人来参加地方教会的聚会，他们又怎么能看到这种更好的方式，我们又怎能期待他们回应所看到的，以至于信靠基督所做成的工而得救呢？

## 将基督带给这个世界

地方教会的策略中还有第二个推动力：将基督带给这个世界。每个地方教会都应当热切地在当地城市中开展集体的事工（即，不只是代表个别成员的事工，而是代表全教会的事工），借此服侍邻舍甚至仇敌，从而帮助最有需要的人改善他们的生活，并创造条件，使当地人能够照着神创造时的心意发展兴旺。换句话说，地方教会应当乐意背负起将神的爱带给这座城市的使命。这样的使命不仅在旧约中（赛58:6-10），也在新约中（太25:34-40）得以阐明，并在耶稣的教导和侍奉中得到了非常明显的体现。

比如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如果我们愿意捡起我们眼前的破碎之人，将他们背在背上，仿佛他们的破碎就是我们的破碎，我们就活出了基督的爱。我们要一直照顾这样的人，直到他们不再破碎——“我们要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伤处，包裹好了，将他带到店里去照应他。还要拿出所需的银子来，向他显出怜悯，证明你真是他的邻

居。”（路10:34-37）爱邻舍如己不只是像爱自己一样爱别人，而是要背起别人的生命，将其当作自己的生命。在每一座城市，地方教会都应当成为最好的邻舍。“我们必须借着爱将男男女女吸引到耶稣的面前。”<sup>⑧</sup>

在基督教时代早期，罗马帝国暴发了两次极具破坏力的瘟疫。就连当时最有智慧的医生也不知道该怎样应对这样的疫情，其中许多人，包括著名的盖伦（Galen）医生，都逃到了相对安全的郊区。但有一个明显的例外，那就是地方教会的成员：

许多基督徒都表现出了极大的爱心和忠诚，他们从未顾念自身的安全，反倒处处为别人着想。他们无视危险，勇敢地照顾病人，满足病人的各种需要，在基督里服侍他们，并跟他们一起死于疾病。他们感染了邻舍的病毒，却满心欢喜地承受病毒带来的痛苦。<sup>⑨</sup>

非信徒注意到了基督徒这种自愿牺牲的举动：“看看他们是多么彼此相爱！”<sup>⑩</sup>身为现代教会的成员，我们的特权就是重视这项神圣的遗产，从战略的角度思考并迫切地祷告，求神让我们看到：我们如何才能集体地将基督的爱带给城市里有需要的人，我们怎样才能在我们的文化中活出基督形像的荣耀，从而跟世俗的文化相抗衡。

## 在地上品尝一点天国的滋味

正如我们从《创世记》中得知的，神的形像应当充满全地。也正如我们从基督身上学到的，神的形像主要借着十字架上的舍己之爱彰显出来。当这种爱穿透一群人的内心时——只有那些借着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罪得洗净并被宣告为义的人才有可能内心被这种爱穿透——当这种爱住在神的家，就是耶稣基督的教会里时，当地方教会

的人际关系都能够流露出这种爱，从而反映出神三一家内部的关系时，天上的荣耀就开始在地上暴发了。

神新约中的子民还在地上生活的时候，就已经在天上的耶路撒冷获得了一席之地。他们的眼睛已经被打开，可以看到他们荣耀的产业是何等丰盛（弗1:18）。万国都要来就这个圣洁的家庭所发出的天堂之光，他们渴望一种不受自我中心破坏的合一关系，渴望一个归于同一个元首之下的身体，渴望一群散发出神圣之爱这一形像的人，渴望一间彰显出三一真神的十字架之爱的教会（赛60:1-11）。

## 不完全的教会

地方教会怎么才能持守这种荣耀的使命呢？首先，地方教会只能不完全地持守这样的荣耀。虽然这个身体中的爱像明亮的灯塔一样照亮了最黑暗的夜空，但她发出的光永远不可能超过天上荣耀最初的光辉。基督的身体还没有完全跟她的元首保持一致。敌意和分歧——实际上也就是罪——仍然在侵蚀着教会中的关系。但当基督的身体亏缺神的荣耀时——有时基督的身体是如此地亏缺神的荣耀，以至于她只能仰望神重新赐下这荣耀——她就会仰望耶稣基督，定睛在主的荣耀上，从而变成神的形像，荣上加荣，越来越明显地彰显出舍己之爱（林后3:18）。

## 定睛在基督身上

地方教会绝不能将目光从基督身上挪开。她必须定睛于天上的事，因为基督正坐在那里（西3:1-2）。她必须切切地等候那位救主，因为当他来的时候，他要叫教会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完全一致（腓3:20-21）。当我们最终见他的时候——不再像戴着眼镜只能模糊地看，而是要借着耀眼的光看得清清楚楚——我们将会完全明白那长久以来我们难以测度的爱。只有在那时，我们才能完全反映出基督的形像（约壹3:2-3）。

在那之前，地方教会都要定睛在耶稣基督身上。地方教会要在讲道中持守基督，在敬拜中高举基督，在洗礼和主餐这两大圣礼中记念基督。实际上，凡受洗的都是受洗归入基督，尤其是归入他的死（罗6:3）；凡吃这饼喝这杯的，都要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来（林前11:26）。在受到教会惩戒时，逾越节羔羊的谦卑也将成为激励我们前行的力量（林前5:7）。

万有都要归向基督；每个肢体也都要连于元首基督。基督将每个人，将万有都连接在了一起（西1:17-18）。难怪地方教会的伟大拥护者司布真会如此坚定地确认他对基督的依靠：“若非我的主，我就不愿意站在这里；如果福音不是真的，我就求神即刻灭掉我，因为如果你可以毁掉耶稣基督的名，我也就不想再苟活了。”<sup>⑩</sup>

## 结论

地方教会的使命是最崇高的。蒙召从世界分别出来作这世界的光，蒙召在世上充满不合的家庭中成为一个合一的大家庭，蒙召成为基督所住的地方，蒙召成为神眼中的瞳仁，蒙召在基督的手下被雕琢，蒙召成为圣洁三一真神荣耀的形像，蒙召彰显出十字架上无限量的爱，蒙召成为比世上一切都更美的一幅集体肖像，这就是教会，地方教会，神的新子民。

## 参考文献

Belcher, Jim. *Deep Church: A Third Way Beyond Emerging and Traditional*.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9.

Calvin, John. “The External Means or Aims by Which God Invites Us Into the Society of Christ and Holds Us There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Book 4.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60.

Carson, D. A. *Becoming Conversant with the Emerging Church: Understanding a Movement and Its Implications*.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2005. (中译本：卡森，《认识新兴教会》，潘秋松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07年。)

Chester, Tim, and Steve Timmis. *Total Church: A Radical Reshaping around Gospel and Community*. Wheaton, IL: Crossway, 2008.

Dever, Mark. *Nine Marks of a Healthy Church*. Wheaton, IL: Crossway, 2000. (中译本：狄马可，《健康教会九标志》，刘一新译，九标志中文事工，2023年。)

Dever, Mark, and Paul Alexander. *The Deliberate Church: Building Your Ministry on the Gospel*. Wheaton, IL: Crossway, 2005. (中译本：狄马可、亚保罗，《如何建造一间健康教会》，王处敬译，九标志中文事工，2023年。)

DeYoung, Kevin, and Ted Kluck. *Why We Love the Church: In Praise of Institutions and Organized Religion*. Chicago: Moody, 2009.

Edwards, Jonathan. "A Farewell Sermon." In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Vol. 1.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79.

Keller, Timothy. *Gospel Christianity*. Studies 7 and 8. New York: Redeemer Presbyterian Church, 2003.

Packer, J. I. *Evangelism and the Sovereignty of God*. Chap. 3.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1. (中译本：巴刻，《传福音与神的主权》，赵中辉译，台北：改革宗出版社，1995年。)

Stott, John. *The Living Church: Convictions of a Lifelong Pastor*.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7. (中译本：斯托得，《心意更新的教会》，谭达峰译，校园书房出版社，2012年。)

Strauch, Alexander. *Biblical Eldership: Restoring the Eldership to Its*

福音是中心

*Rightful Place in Church*. Colorado Springs: Lewis and Roth, 1997. (中译本: Alexander Strauch, 《按照圣经做长老》, 刘志雄译, 天粮书室。)

## 第十三章

# 洗礼与主餐

安泰博 (Thabiti Anyabwile)

里根·邓肯 (J. Ligon Duncan III)

马太 (Matthew) 在我 (安泰博) 对面坐了下来。这个25岁的年轻人极富创新精神，好奇心很强，思想无拘无束。他走进餐厅的那一刻，我仿佛感受到了吹拂在加勒比海的清风以及和煦的阳光。虽然只是迟到了几分钟，但他还是微笑着潇洒地道了个歉，希望我原谅他给我造成的不便。

拿起菜单，我开始思考待会要聊些什么。虽然他来教会快一年了，我还是不太确定他的属灵状况，也不知道他会问我什么问题。我们刚点好菜，将菜单交还给女服务员，马太就转过身来对我说：“我确实有很多疑问。”

“太好了，”我说，心里松了一口气，因为这样我就不需要绞尽脑汁思考该跟这位年轻的朋友聊些什么了。“你的困惑是什么？”

那天马太问了我很多问题，其中有不少都是关乎神的荣耀、神对罪人的愤怒、圣经的可靠性、复活、耶稣的独一性，还有未来等等。我们聊得很尽兴，一口气谈了将近两个小时。我们共同探讨了圣经对于这些主题的教导。

但在最后我们快聊完的时候，我越发担心一件事：马太虽然问了很多很大的神学问题，却没能关注到这些问题较为个人性的那一面。于是我就问他，“马太，你如何面对你的罪？”

他倒吸了一口气，略微有点震惊，然后回答说，“我希望耶稣

已经解决了我的罪。”接着他就跟我讲了六个月之前他是如何接受基督为他的救主和主的。最后他说，“我想加入教会，只是我还没有准备好受洗。”

马太遇到了许多基督徒有时都要面对的一关。他已经明白了福音，也信靠了耶稣来拯救他，只是他还不明白这一切跟地方教会有什么关系。换句话说，他还没有看到主赐下两大命礼（或圣礼）并以此为标志，来表明一个人已经开始过基督徒生活，并将继续与基督团契相交。主将这两大命礼赐给教会，是为了以此作为“可见的道”，表明信徒在基督的受死、埋葬、复活上与他联合（洗礼），也表明那种联合的结果，即持续地与基督团契相交（主餐）。这两大命礼不只是为了让我们遵守，也是为了作为施恩的管道，来坚固我们并增加我们的喜乐，直等到基督再来。

## 洗礼

在我所生活的国家，许多人都认为只有“近乎完美的基督徒”才能受洗。有的人太过于看重洗礼，以至于认为“普通基督徒”不能受洗，因为他们的生命还不完全，有时还会犯罪。他们想当然地认为大多数基督徒都应该推迟受洗。在那次午餐交谈的时候，马太也表达了类似的看法。

我也意识到世界上其他地方的很多基督徒可能会走向另一个极端。他们根本不看重洗礼，可能觉得洗礼就是“到了年龄”就要做的一种仪式，或者觉得洗礼就是一项不太重要的操练，信徒想洗就洗，不想洗就不洗。在他们的观念中，洗礼跟属灵成长没有关系，所以洗礼基本上被人遗忘了。

上述两种错误基督徒可能都会犯：要么太看重洗礼，要么太轻视洗礼。若是这样，我们就错过了洗礼之美，也看不到洗礼的丰富。

洗礼是耶稣亲自设立的，近两千年来教会一直持守着这两个圣礼。要解决这个难题，我们就要接受圣经对洗礼的看法，这样我们就会深深地感受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替罪人所做成的工是多么恩慈、多么大有功效。

## 何为洗礼？

用最常用的话来说，洗礼就是记号和印证。正如《威斯敏斯特信条》（*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所说，洗礼“对他（信徒）乃是一种记号和印证，以表明恩典之约，与基督的联合、重生、罪得赦免，和他藉着耶稣基督将自己奉献给神，行事为人有新生的样式”（28.1）。

记号就是指向更大的实体或观念的一种符号。洗礼“就像霓虹灯，闪烁着‘福音，福音，福音’”。<sup>①</sup>当教会施行洗礼时，她就是在见证耶稣基督的受死、埋葬、复活，也是在表明罪人在基督替我们所做、所成就的一切事上都与基督联合。

但洗礼（包括主餐）也是一种印证：

洗礼和主餐不仅是一种记号，为要提醒我们福音中所呈现的耶稣基督，而且让我们看到他向全世界所施的恩典。它们也是一种印证，向我们保证神的恩典和应许都是专门赐给我们的。“印证”一词在改革宗的背景下指的是文件上的蜡印，表明这是具有法律效力的正式文件。从这种背景下来看，洗礼是一种印证，神借此表明他要将在福音中的各种应许加给我们。在古代世界，这个词也指身体上的标记，比如表示身份归属的烙印或刺青。我们的“标记”就是基督的死和复活，也是洗礼和主餐所见证的。<sup>②</sup>

统治者或国王会在官方法令或法律文书上印上印。地方法官或有权势的人物寄出的信函也会带有政府或家族的印章或印记。奴隶也可能会带有主人的标记。因此，收信人和公众就会通过这样的印或标记认出其主人是谁。

神借着洗礼将他的标记加在了受洗之人的身上。悔改认信的基督徒受洗之后就印上了印，表明他是属天的国民。神透过洗礼对我们说：“有这个标记或印证的人是属于我的。”

在现代福音派中，我们经常提到“公开认信”。这个词一般都是指回应讲台呼召、做特定的祷告，或者在决志卡上签名。一般而言，这些事关注的是我们对神说了什么。不幸的是，很多这样的做法只会让我们想到我们所说的，却不会让我们意识到神希望将他的爱告诉他的百姓。这只会让我们觉得我们所说的、所行的才是最关键的。但这在圣经中找不到真正的依据。然而，使徒们和初期教会确实为悔改的罪人提供了一种公开认信的方式，让他们借此来表明他们对基督的信心，那就是接受神救恩的印证——洗礼。

## 洗礼之美

我们如果明白了洗礼所象征的意义，也许就会看到它原来是那么的美，竟然可以将信徒跟基督里的诸般丰盛联系起来，并且这种联系是如此的浑然天成。

## 基督的代赎

首先，洗礼显然是在描绘耶稣所成就的代赎之工。救赎和赦罪是基督工作的核心，因此也是洗礼的核心意义所在：

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

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就仗着十字架夸胜。（西 2:13-15）

受洗也是在提醒我们，主也曾为我们如此行。请听我们救主的教导：“我有当受的洗还没有成就，我是何等地迫切呢。”（路 12:50）有些门徒一度野心膨胀，公然要求耶稣让他们在他的国里坐在他的旁边。为了帮助这些门徒谦卑下来，耶稣就告诉他们：“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我所喝的杯你们能喝吗？我所受的洗你们能受吗？”（可 10:38）这位主所喝的杯就是装满了父对罪的愤怒之杯。而他所受的极为痛苦的洗就是十字架上的洗，他在十字架上为世人的罪作了挽回祭（约壹2:2）。

洗礼让教会和信徒个人都想起耶稣的十字架。耶稣就是在十字架上背负了我们的罪，钉死了我们的罪，他也是在那里将他的得胜变成了我们的得胜。洗礼提醒我们，基督已经承受了我们该受的审判，让我们得以与神和好。

## 与基督联合

其次，洗礼代表罪人在耶稣的受死、埋葬和复活上与他联合。

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他的死吗？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我们若在他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也要在他复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罗 6:1-5）

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我们跟他同死。他被埋葬的时候，我们也跟他一同被埋葬了。他复活的时候，我们也跟他一同复活了！我们已经借着信心与基督联合，所以就在耶稣的生、死、复活上与他有份。我们透过信心间接地参与了耶稣所做的一切工作。而洗礼恰恰体现了这一属灵现实。

我们跟基督的联合坚不可摧，也因此有人将洗礼比作婚姻。比如马里安·克拉克（Marion Clark）就在其作品中写道：“神是我们的新郎，他选中了我们，为我们支付了嫁妆，又将他的戒指戴在我们手上，叫所有人都知道我们是属他的。他这样做也是要向我们表明，我们是属他的。而洗礼则告诉我们，他对我们的爱是真实的，不是虚幻。”<sup>③</sup>受洗时，我们乃是在跟基督交换誓约，从而将新郎基督跟新娘教会彼此联合起来。

## 与教会联合

洗礼不仅描绘了我们与基督的联合，也描绘了我们与基督的身体——教会——的联合。我们因信借着圣灵的运行与基督连为一体，也“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林前12:13）。或者正如使徒保罗在其他地方所写的，“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弗4:4-6）

受洗的人宣称他们已经因信与基督的身体连在了一起。与基督的联合也在与基督百姓的联合中彰显出来，而最能切实地彰显与基督的联合的，就是在一间地方教会委身、加入一间地方教会。

夫妻如果添了新宝宝，亲朋好友都会到医院道贺，为着这个新的生命而欢喜快乐。同样，当有人领受了洗礼的标记和印证时，他们也就成了神教会大家庭中的一员。他们就享有了作为家人的特权，同时也承担了作为家人的责任。对于这一点，唐·惠特尼（Don



Whitney) 解释得很好：“当神带领一个人过属灵生活时，那个人就进入了基督不可见的属灵身体，也就是普世教会。当那种属灵经验用水的洗礼刻画出来时，就象征着那个人进入了基督切实可见的身体，也就是地方教会。”<sup>④</sup>

## 分别为圣归于神

最后，我们应当明白，洗礼象征着我们分别为圣归于神。我们借着洗礼被分别出来，去敬拜、侍奉拯救我们的神。神专门将我们从这个世界上挑选出来，印上印，叫我们归于他。所以使徒保罗在探讨洗礼的问题时，经常提到新约的伦理要求。比如：

你们在他里面，也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礼，乃是基督使你们脱去肉体情欲的割礼。你们既受洗与他一同埋葬，也就在此与他一同复活，都因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西 2:11-12)

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罪必不能作你们的主，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罗 6:11-14)

由于我们的生命已经因着信心和圣灵的内住而与基督联合，所以我们就有义务过一种“受割礼”的生活，“治死罪恶的私欲”。我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也要“将自己献给神”。既然我们已经与基督同死，罪就无法再掌控我们。我们已经脱离了不义的辖制。“因为知道我们

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  
（罗6:6）我们现在属于一位新的主人。主张信徒才能受洗的人（Credobaptists）还会说，我们下到“水所代表的坟墓”里，就是要复活有新生的样式。<sup>⑤</sup>

受洗之后，我们就有义务活出公义的生活，好荣耀我们的主，而不至于让他蒙羞，因为我们已经借着洗礼与他同埋、同复活。我们不能再回到之前的状态中。我们已经进入新的圣约之中。我们已经宣誓效忠于我们的王。现在我们必须活出他国度的子民和仆人该有的样式。<sup>⑥</sup>

我的朋友马太没有看到洗礼之美。他觉得洗礼主要是他对这个世界的宣告：“嗨，我将为耶稣而活，我不想再搞砸了。”他没有看到神透过洗礼所说的：“嗨，你是属于我的。我已经让你成了新造的人。你要为我而活，因为我要住在你里面。”

如果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就会发现洗礼原来那么美，那么重要。洗礼成了信徒蒙恩的管道，叫我们想起福音还有那位拯救我们的救主。

而且洗礼推开了我们与主继续团契相交的大门。而这种与主之间继续的团契相交，也可以从另外一个记号和印证中看出来，那就是圣餐。

## 主张婴儿洗的人与主张信而受洗的人

我（邓肯）很喜欢安泰博在这里所提出的关于洗礼的教义，还有他从教牧的角度向我们证明了洗礼对基督徒生活的重要性。他是浸信会，我是长老会，不过这些教导我们都认可。但我们也要承认一点，那就是福音联盟（The Gospel Coalition）的各位理事虽然在其他

方面都彼此一致，但他们在洗礼上确实存在着一些重大的分歧。总而言之，我们都认同洗礼的意义、重要性和功用，但我们对于受洗的方式、对象或者说受洗者等方面，有一些不同的看法。这些分歧并非细枝末节的小问题，所以我们希望尊重彼此的良心照着神的话语所做出的选择，我们也希望各自教会的成员都明白这一点，认真对待这一点。<sup>⑦</sup>

福音联盟中的有些人主张只有信徒才能受洗，就如安泰博等人；有些人主张信徒和他们的孩子都应当受洗，即像我这样的人。双方都竭力基于圣经的教导来解释他们在洗礼上的主张，但双方对于圣经认为谁应该受洗有着不同的结论。

主张婴儿洗的福音派人士认为，圣经教导说教会应当给信徒的孩子受洗，也应当给没受过洗的成人信徒受洗。我们认为洗礼是新约的记号，它指向并确认了神出于恩典向百姓做出的拯救的应许及其在耶稣基督里的成就。我们基于对下列经文的理解而认为信徒及其子女应当受洗：《创世记》17章、《马太福音》28章、《歌罗西书》2章、《哥林多前书》7章、《使徒行传》2章和16章。

我们在以下方面认同主张信而受洗的人：（1）基督在《马太福音》28章中吩咐基督徒受洗（“去……使……做门徒……给他们施洗……教训他们”），和（2）信徒应当照着《使徒行传》8章的方式受洗：

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起，对他传讲耶稣。二人正往前走，到了有水的地方，太监说：“看哪，这里有水，我受洗有什么妨碍呢？”（有古卷在此有“**腓利说：‘你若是一心相信，就可以。’**他回答说：**‘我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于是吩咐车站住，腓利和太监二人同下水里去，腓利就给他施洗。（35-38节）

但我们在第三点上的意见有所出入，因为主张婴儿洗的人也认为基督徒**及其子女**都当受洗。如果我们要用一句话，哪怕是非常复杂的一句话来总结婴儿洗的圣经依据，那大概就是这样的：

神在新旧约圣经中将应许给了信徒及其儿女，又在新旧约圣经中为这些应许赋予了记号；神还明确地要求旧约的信徒及其儿女都要接受加入神家的标记，即割礼，同时他还间接地要求新约的信徒及其儿女都要接受加入神家的新约的标记，即洗礼。

主张信而受洗的人不认同这一点。他们不仅认为主张婴儿洗的人误解了上面这几处的经文，还认为新约提到洗礼的那些经文都表明了一点，即神吩咐只能给认信了耶稣基督的个人受洗（比如徒2:41，8:12，10:44-48；罗6:3-4；加3:27）。他们认为《耶利米书》31章等经文教导我们，新约时期的教会是由**相信基督**的信徒组成的，所以这跟旧约的信徒群体不一样，因为那时的信徒群体显然也包括了儿女。

主张婴儿洗的人则认为当地教会是由信徒及其儿女组成的，新约在这方面跟旧约没有什么不同。因此，教会论（关于教会的教义）方面的差异就成了主张信而受洗的人和主张婴儿洗的人在谁可以受洗这个问题上的一个主要分歧。

还有一个不那么重要的分歧，就是受洗的方式。主张信而受洗的人一般只承认浸水洗。他们通常还认为这种受洗的方式跟耶稣的吩咐紧密相关，所以如果不是浸水洗就不算受洗。而大多数主张婴儿洗的人则认为洗礼最好采用点水洗，就是将水浇在或洒在受洗的人身上，但他们也认为受洗的形式并不重要。因此，后者认为浸水洗虽然是有效的洗礼形式，但却不是必须的。

主张浸水洗的人也有很多依据。他们声称洗礼的希腊文原义就

是“浸入”，而新约的洗礼也都是浸洗（比如太3:16；可1:5、10；约3:23；徒8:36-38），保罗在《罗马书》6章1至11节解释洗礼时也教导要用浸洗（参见西2:11-12），并且主张婴儿洗的人所列举的不需要浸水洗的经文也没有说服力。

主张点水洗的人则认为圣经很多提到洗礼的地方并不是指“浸入”（比如利14:6、51；徒1:5；林前10:2；来9:10-23），新约中只有一处描述了洗礼的方式（徒1-2），其余的都只描述了洗礼的地点（太3；可1；徒8），而不是它的方式。而且在有些新约经文中根本不可能指的是浸洗（徒9:17-18，10:47，16:32-33）。最后，水洗象征的是圣灵的洗，而描绘圣灵只能用浇灌而非浸入（参见徒1:4-5，2:2-3；参见太3:11；路3:16；徒11:15-16）。

尽管双方在这些方面一直存在着重大分歧，但他们都认同《福音联盟认信声明》（*The Gospel Coalition Confessional Statement*）的第十二条。此外，我们也同声反对洗礼重生观（baptismal regeneration）。洗礼重生观是罗马天主教、东正教、圣公会高派、路德宗、基督教会（Church of Christ）等群体所持的观点。他们认为水洗“是重生的因，只要用水施行正当的洗礼，就带有重生的恩典。”<sup>⑧</sup>

我们完全没有弱化洗礼的重要性，也根本没有否认基督徒必须受洗，我们只是不认同水洗可以让人重生，不认同洗礼可以成为人重生的诱因。在整本圣经中，作为圣约记号的圣礼（也就是许多浸信会朋友们所说的命礼），象征并确认了它们所代表的那种属灵现实，但它们本身并不会产生这样的属灵现实。

这就是保罗在《罗马书》4章1至12节借着亚伯拉罕的割礼想要表达的意思。亚伯拉罕不是**因**割礼称义，而是在受割礼**之前**就称义了。神赐下割礼这个圣约记号不是为了借此让亚伯拉罕称义（创15章），而是确认他在受割礼之前就已经被称义了（创17章）。所以，我们认同清教徒神学家斯蒂芬·查诺克（Stephen Charnock）对重生

的论述：

重生不等于外在的受洗。许多人以为受洗就等于重生。古人经常这样来使用它。有人认为我们的救主因着受洗而重生。可这样并不会带出恩典，而是跟恩典彼此相敌对：外在的水无法传递内在的生命。作为物质的水怎么可能对灵魂产生属灵的影响呢？我们也无法证明神的圣灵给过我们这样的应许：只要用水冲洗一个人的身体，圣灵就会出于恩典在这个人的灵魂中动工。若是这样，凡受洗的人都重生了，那么所有受洗的人就都能得救了，否则坚忍的教义就没有任何意义了。当圣灵乐意借着洗礼动工的时候，洗礼才是传递这种恩典的管道。但洗礼无法从外在作用于灵魂，它不能像用水冲洗身体一样冲干净人的灵魂：因为洗礼是表示重生的圣礼，就像圣餐是滋养我们的圣礼一样。正如我们不能说一个没有信心的人会得到滋养，同样我们也不能说一个没有信心的人是新造的人。哪怕你将最美丽的肉放进死人的口中，他也不会得到滋养，因为这不符合基本的生命法则，他无法分解、消化这美味的食物。只有信心才是属灵生命的法则，这个法则让人可以借着神指定的管道得到滋养。确实有些人会说，洗礼会带来重生是因为有神的拣选，人受洗之后生命才会翻转并得到重生。但如果是这样，这么有力的属灵生命法则怎么会长时间沉寂、沉睡，毕竟有的人受洗之后可能过了很多年都还没有显出归信的迹象。<sup>⑨</sup>

否认洗礼重生观的基督徒经常遭到指责，说他们将洗礼简化成了“单纯的记号”，一个“什么也不能做”的空空的记号。但事实并

非如此。洗礼是神赐下的蒙恩管道，它不是为了让我们重生或称义，而是为了确认神对我们的应许，是为了将神的标记刻在我们身上，向我们确保神的爱。所有这一切都可以增添、巩固信徒的信心，从而促使我们在恩典上成长。

所以《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Westminster Larger Catechism*）才劝信徒每次看到别人受洗的时候都要“使我们的洗礼更加有效”。这些神学家劝我们使我们的洗礼更加有效到底是什么意思呢？使我们的洗礼更加有效就是默想洗礼对我们的祝福，好好运用洗礼，充分利用它，最大程度透过洗礼这个管道在恩典上长进，尤其是在公众崇拜洗礼环节观礼的时候。《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说：

我们有责任使我们的洗礼更真实有效，这是必要的，但也常被忽略。这是一辈子的事，但当我们受试探时，或参加别人洗礼时，尤其要留意。使我们的洗礼更真实有效的方法有：（一）以感恩的心认真思考洗礼的本质、目的、带给我们的特别恩典和益处，和我们受洗时所发的庄重誓言；（二）我们被罪玷污，亏欠洗礼之恩、背离我们在洗礼中所作的承诺，这些都使我们降卑；（三）我们逐渐长大成熟，确信罪已经蒙赦免，并且确信洗礼所印证的各样福分；（四）我们从基督的受死与复活中得力量。我们是受洗归入他，使我们在罪上死，而神的恩典又使我们活过来；（五）我们尽力凭信而活，彼此以圣洁公义相交，正如那在洗礼中把自己全人归给基督的人；我们也彼此相爱如弟兄姊妹，因为我们由一位圣灵受洗，归入一个身体。<sup>⑩</sup>

主张婴儿洗的人和主张信而受洗的人都衷心地认同这一点。

## 主餐

我（安泰博）结婚时的场景依然历历在目，恍若昨日。我的婚礼是在潮湿的八月（准确来说是8月31日，我写的这么具体就不怕妻子读到这一部分了）。我们穿着传统的美国服装，在岳母家的前院完成了婚礼，一些亲朋好友也前来庆祝。婚礼标志着我们恩慈相待、彼此相爱、满有喜乐的婚姻生活正式拉开了序幕。

如果说洗礼是信徒跟基督联合的婚礼，那么主餐就代表着跟基督重温爱意、再续誓约的结婚周年纪念日。我很喜欢这个类比。它提醒我主餐绝不是因为必须举办才举行的，虽然它确实是必不可少的。主餐也绝不只是一种纪念仪式，虽然它确实会让我们想起救赎历史上很多宝贵的事情。主餐也绝不只是一种礼仪，虽然耶稣之后历世历代各个宗派的教会几乎都会举行。主餐就像我跟妻子共进的晚餐一样，或者就像我们偶尔一起度过的一个特殊的日子，它是主耶稣不断向他的新妇（教会）施恩，与她团契相交的管道。

### 主餐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主耶稣亲自设立了我们所说的主餐。“主餐”这个名字取自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1章20节所用的词，也被称为圣体（林前11:24）和圣餐（林前10:16）。虽然名字不同，但每一卷符类福音书都为我们记下了那个奇妙的夜晚。当时犹太人在过他们传承了许多个世纪的宗教用餐仪式（逾越节），耶稣基于这个仪式在新约中与他的关系彻底将其重塑。这里的新约就是他借着自己的受死、埋葬和复活所成就的那约（太26:26-30；可14:22-26；路22:19-20）。

在埃及的最后一灾中，神差遣灭命的天使走遍埃及全地，击杀各家的长子和一切头生的牲畜。为了让以色列人逃避这次审判，神吩咐他们每家献上一只毫无玷污的羔羊，并将羔羊的血抹在门框和门楣



上。灭命的天使看到门框上有血，就“越过”那家。因着这血，神就不再审判那家。出埃及期间，神吩咐以色列要吃特殊的饭来纪念他们逃离埃及，从埃及被拯救出来的往事（出12章）。

在那个可怕的夜晚之后，忠心的犹太家庭在接下来数个世纪的时间里都坚持吃逾越节的饭，并向下一代的犹太孩子讲解神对他们奇妙的拯救。毫无疑问，当耶稣吩咐门徒预备逾越节的晚餐时，他的门徒想到的也是这些事（太26:17-19）。但在吃逾越节的晚餐时，耶稣说了一些非常惊人、非常了不起的话，解释了逾越节晚餐真正的含义：

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福，就擘开，递给门徒，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但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直到我在我父的国里同你们喝新的那日子。”  
（太 26:26-29）

## 主餐象征着什么？

跟洗礼一样，主餐也是神恩典的记号和印证。它也指向了我们主的福音，他为我们所做出的牺牲，以及叫我们因信他的名而得蒙拯救。

### 元素：身体和血

耶稣设立主餐礼的那个晚上，他重新定义了其元素。数个世纪以来，饼和杯一直在提醒以色列人第一个逾越节上那些被杀的羔羊。但耶稣却透漏了第一个逾越节所象征的意义：他的身体为赦罪而被擘开，他的宝血为赦罪而流出。门徒透过简单的吃和喝来纪念基督被献

上，成了我们逾越节的羔羊（林前5:7）。他献上自己，“好叫多人罪得赦免”。

这些记号刻画了为相信耶稣、为耶稣作见证的那个群体而预备的福音。当那位年轻的朋友马太受洗加入圣约群体时，他将有幸跟整个教会一起“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来”（林前11:26）。主餐从感官上表明、表现并纪念那最为重要的事，“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林前15:3）。

信徒应当随时支取基督的福音带给我们的益处。基督为教会赐下了记号或可见的道，借此让我们不断回想他为我们献上的祭。我们如果凭信心吃喝，就会想起我们借着基督所得到的赦罪之恩，想起他的代赎功效。

### 主餐：滋养我们

也许主餐最明显的象征就是信徒领受主餐时会得到属灵的滋养。正如真正的饼和酒会滋养我们的身体，让我们的身体舒适一样，主餐也会滋养信徒的灵魂，让我们的灵魂感到舒适。我们在圣餐桌旁“拿起来吃”，又“喝这杯”。我们凭着信心吃喝基督。《伦敦浸信会第二公认信条》（*The London Baptist Confession of Faith*）描述了这种观点：

配领主餐者，在此圣礼中外部参与有形之物时，也是以他为粮，并在里面凭信心，不是凭血肉之体，乃是真实地、属灵地、领受被钉十字架的基督和他受死带来的一切益处。基督的身体和血虽非具体的在饼和酒之内，或与之同在；然而就属灵方面来说，基督的身体和血在此圣礼中、在信者的心中是实在的，正如信徒领受时感觉到饼与酒是真实的一样。（30.7）

这样，耶稣继续成为滋养基督徒生命的粮。他成了我们心中“生命的粮”。我们凭着信心吃喝基督，就领受了从他而来的恩典和益处，从而支撑我们过基督徒生活。“耶稣基督被赐给我们的目的，就是为了叫我们拥有他，并在他里面得着我们所渴望的一切丰盛恩典，同时也帮助我们凭着对他当有的信心而良心安稳。”<sup>①</sup>

这起码意味着，主餐是属于软弱基督徒的。没有一个来到主餐桌前的人毫无玷污、完全配得；也没有一个力量充足、没有任何软弱。我们都带着自己的需要来到主的桌前。我们来之前都还在与罪、灰心、不信以及世界争战。我们需要再次补充灵力。我们需要领受基督所给予的营养。当我们吸收耶稣为罪人和软弱之人成就的救赎之工的益处时，就因信领受了我们所需的滋养。

### 主餐的施行：与基督有份

不仅主餐的元素具有象征性，而且施行主餐或分领主餐也象征着非常重要的现实。理查德·菲利普斯（Richard Phillips）总结了吃喝圣餐所象征的意义：

信徒吃下主餐的元素，就象征着他们与钉十字架的基督有份。此外，分领主餐象征着基督的死确实可以赐人生命，并加添人灵魂的力量，正如我们平时的吃喝也可以坚固我们的身体一样。而且，正如主餐象征着信徒与基督的联合，它同时也让基督教会的成员跟世人有了外在的分别，且表明信徒在基督里是彼此团契相交的。<sup>②</sup>

菲利普斯的这番话其实源自使徒保罗在很多世纪之前对主餐的论述：

我所亲爱的弟兄啊，你们要逃避拜偶像的事。我好像对明白人说的，你们要审察我的话。我们所祝福的杯，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血吗？我们所擘开的饼，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身体吗？（林前 10:14-16）

吃喝主餐表明信徒与基督的联合，或者跟基督有份。这样信徒就可以支取耶稣救赎之工的益处，并依靠基督这生命之粮持续不断的供应。

这就是他出于无限的慈爱跟我们所做的奇妙的交换：他与我们一同成了人子，好叫我们与他一同成为神子；他降到世上，为我们预备了一条回到天上的路；他取了我们败坏的身体，将他那不能朽坏的生命加给我们；他接纳了我们的软弱，用他的大能坚固我们；他将我们的贫穷归到他自己身上，将他的丰盛转到我们身上；他将一直压制我们的罪疚背负在他身上，将他的义袍披在我们身上。<sup>⑬</sup>

## 饼：教会的合一

最后，主餐也代表了他百姓的合一。“我们虽多，仍是一个饼、一个身体，因为我们都是分受这一个饼。”（林前10:17）当教会聚在主餐桌旁时，信徒必须认识到这种深刻的属灵合一。保罗责备哥林多信徒没有彰显出与基督的合一。他没有称赞他们，只说他们“聚会不是受益，乃是招损”（林前11:17）。哥林多教会的分裂令人忧心，因为圣经多次提到他们在主餐桌上表现出了这种分裂（林前 1:10-13, 11:18-19）。自私和贪食在主餐中随处可见，所以保罗说“你们聚会的时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林前11:20）。

教会成员必须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且要“分辨是主的身体”（林前11:27、29），这样才是真的在分领主餐。也就是说，他们必须认识到全教会都合而为一，仿佛一块饼、一个人，因为教会成员都已经借着替我们献上的基督而连结在一起，否则他们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林前11:27）。这样，桌子就成为了一个接受审判、省察自我的地方（林前11:28-34）。

### 主餐是一种印证

但主餐不只是一种记号。主餐也是一种印证。基督徒定期分领主餐，就等于是在凭信心领受那表明他们属于耶稣、属于神约民的印证或标记。当《福音联盟认信声明》宣称主餐是“对这约的持续重申”时，在一定程度上指的就是这种意思。主借着他的晚餐，向百姓述说他对他们持续不变的爱与怜悯。

主餐等于为神的百姓印上了印，用一种可靠的方式证明了他们有份于基督。基督借此指出那些属他自己的人，并伸出膀臂将表明他圣约的饼和杯赐给这样的人。约翰·慕理（John Murray）说：“当我们凭信心领受这杯的时候，主就是在向我们证明，他用宝血所立之新约的一切丰盛都是属于我们的。这就如同印一样向我们印证了他的恩典和信实。”<sup>⑭</sup>

洗礼就像基督和他的新妇在婚礼誓约时所说的“我愿意”，而主餐则是在重复耶稣对教会所说的这些声明。主餐提醒我们他那永不改变的爱。

## 主餐和基督的临在

如果说主餐是对这约的持续重申，那它也表明我们是真的与基督有份，真的与基督团契相交。那么耶稣必定会以一种有意义的方式在主餐中临在。对于基督在主餐中的临在，教会历史上主要有三种观点。

### 真实临在说

罗马天主教教导说举行圣体仪式的时候会发生神迹，饼和酒虽然看起来还是一样的，但实际上已经变成了基督真实的身体和宝血。这种观点也被称为化质说。它声称圣体不只是一种纪念主的死的记号，在举行圣体仪式的时候耶稣是真的再次在十字架上被献上。

在为化质说辩护的时候，罗马天主教扭曲耶稣所说的比喻：“这是我的身体……这是我立约的血”，认为这乃是事实。此外，他们坚称弥撒再现了耶稣的牺牲，而这显然是违背圣经的（罗6:10；来7:27，9:12、26，10:10）。基督耶稣一次献上就永远有效，他现在活着并为他的百姓代求。

路德宗也认为基督设立主餐时所说的就是事实。但路德认为主餐中的元素并没有发生质变，饼还是饼，酒还是酒。不过路德相信耶稣真实的身体和血确实在圣餐元素中临到，但它们是在元素之内、在元素之下、与元素一起。这种观点被称为“同质说”。

### 纪念说

而在另一个极端，有些基督教会否认基督在圣餐中有任何的临在。纪念说强调的是“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林前11:24-25）。这样，主餐就成了一种缅怀或纪念。很多人一般都將这种观点跟瑞士改教家乌利希·慈运理（Huldrych Zwingli）联系在一起。慈运理反对罗马天主教和路德宗的真实临在说。

## 属灵同在说

第三种观点认为，基督虽然没有真实的临在，但却以**属灵**的形式临在。这些元素仍然是饼和酒，但基督借着信徒的信心，在主餐中与他们相遇，跟他们团契相交。

灵在说认为，“这是我的身体”和“这杯是用我的身体所立的新约”都是比喻。饼和酒的实质并没有改变。然而，主餐不只是一种纪念。灵在说虽然认为这两句话都是比喻或者象征，但他们并没有贬低饼和酒背后所象征之物的真实性及重要性。主餐将极大的奥秘和真正的属灵祝福结合在了一起。

基督的肉体离我们那么遥远，竟然能进到我们里面，成为我们的食物，这听起来有点不可思议。然而我们应当记住，圣灵隐秘的大能远超过我们的感官，并且要记住：以我们自己的准则衡量无法测度的圣灵是非常愚昧的事。所以，当我们思想自己不能明白的事时，就要靠信心去理解，因为圣灵能将空间上分离的东西真正联合在一起。

基督在主餐中也向我们见证并印证，我们乃是以圣洁的方式分享他的肉和他的血，基督借此将生命注入我们里面，仿佛这生命已经真实地渗透进我们的骨节与骨髓；这并不是一个空洞的记号，乃是彰显圣灵的大能以成就他的应许。而且，圣灵切实地向一切参加这属灵筵席的人提供这记号，也向他们指示这真理，虽然唯有信徒才能得益处，因为他们以真信心以及感恩的心接受神这极大的慷慨。<sup>⑮</sup>

当我们观看并分领主餐的元素时，我们就凭信心领受了主餐元素的象征意义，即主耶稣基督擘开的肉体 and 流出的宝血。基督借着我

们的信心在我们分领主餐时加入我们，我们也期待有一天，当信心让位于眼见时，我们就得以在父的国中与救主一同吃喝（太26:29）。

## 教牧上的盼望

我期待有一天在教会看到马太受洗。我期待他能欢喜领受那标志着他因信与基督联合的记号和印证。主若愿意，马太将定期来参加教会举行的主餐，观看并重新领受基督的工作和基督的舍己带来的益处。我们将一起听到主借着祂赐给教会的可见记号来表达祂对我们的所有权和爱。我们将一起记念并宣扬救主替我们而死，并期盼将来在父的国中与他同席。我们透过这些圣礼重新领受恩典的供应。我们借此领受我们的主基督还有与他团契相交的喜乐。能够有份于基督耶稣赐给他百姓的这些丰盛的特权，真是何等的喜乐！

## 一些神学和教牧反思

（以下是邓肯的论述）安泰博很好地概述了我们的主餐观。他讲得优美清晰而又符合圣经，而且还带有一定的教牧关切。另外，他还概述了基督在主餐元素中“临在”（或者不临在）的三种主流观点，以及对这些观点的处理。但我们如果总结一下所有圣礼或命礼方面的关键经文（比如创9，12，15，17；出12，24；赛7；徒2；罗4；林前1:17；彼前3:18-22），特别是主餐方面的关键经文（太26:17-29；可14:12-25；路22:7-23；林前11:17-32）所强调的要点，也许会大有裨益。<sup>⑩</sup>

这样做也是非常重要的，因为基督徒越清楚主餐是什么、不是什么，做了什么、没做什么，为着哪些目的、不为哪些目的，主餐就越能成为我们成长的管道。

1) 洗礼和主餐这两大圣礼、命礼或圣约的记号/印证，并没有开



启一种圣约的关系，也没有使这样的关系生效。相反，圣礼代表并确认了之前本已存在的一种圣约关系，这种关系发端于神的拣选，肇始于神的应许，靠着神的恩典而建立，是父神主动发起，由圣灵赐下，且是以基督为根基，又凭着信心领受的。

- 2) 洗礼和主餐这两大圣礼/命礼是神给人的一部分确据。神赐下圣礼的目的是为了坚固神圣约的应许，以此加深人对这应许的信心。圣礼是印记的观念就是从这方面来说的。
- 3) 神不临在于任何圣礼“之中”，但每个圣礼都以类比的方式指向了神与我们同在的圣约应许，这应许是荣耀的、恩慈的，表明了神要与我们团契相交。并且我们因着圣灵已经对这样的同在有了一些体会。也就是说，通过圣礼，尤其是持续重复的主餐，将我们指向，并让我们预尝了那终极的圣约应许中荣耀的团契相交——“我要做你们的神，你们要做我的子民，”以及终极的圣约盼望——“神与我们同在”，还有终极的圣约团契——“一同坐席”。
- 4) 圣礼/命礼有客观的成分，也有主观的成分；有内在的成分，也有外在的成分。正如加尔文指出的，若不接受外在记号与其所**象征**的内在之物之间的区别，就等于推翻了圣礼。此外，客观记号是为其所象征的主观实体而存在的。所以，如果只谈圣礼的功效（信心）和果效（坚固信心，在恩典上长进以及更加有确据），却忽略了关键的主观管道，就等于错过了圣灵使用圣餐的整个意义及圣灵要借此达成的目的。
- 5) 虽然如此，圣礼的记号并没有带出圣礼的实际。圣礼只有在成就神的旨意时才是有效的，但圣礼并非一直有效，总会有以实玛利和行邪术的西门。那些希望圣礼一直具有客观功效的人，即希望一领受圣礼和命礼就自动得到恩典的人，会去

罗马或君士但丁堡，但他们的观点无法从符合圣经的圣约神学中找到一丁点儿的依据。

- 6) 没有一处有关主餐的经文是讲基督身体真实临在于主餐的。身体和血这类用语显然是要我们思想基督在圣约中所献上的祭。<sup>①7</sup>
- 7) 实际上，新约有关主餐的经文都是促使我们（a）为着我们透过基督而领受的救恩感谢神；（b）在主餐中纪念基督的死成了新约的出埃及事件；（c）宣扬或陈明基督的拯救之死有着不可估量的重要性及荣耀的意义；和（d）与基督和基督的子民（他的身体）团契相交。

## 婴儿领餐与最后的话

长期以来只有东正教支持婴儿领餐（让没有以可信的方式宣认信仰的婴儿和小孩领餐），但现在自由派和新教高派圈子，以及保守改革宗界的一些少数派也开始采纳这种做法。不过虽然如此，多数主张婴儿洗和主张信而受洗的新教福音派都认为只有信靠耶稣基督的人才能来到主的桌前。所以，只有**单单在救恩上依靠福音中的那位耶稣基督，且领受了加入基督身体（教会）之记号（洗礼）的人**，才能参加主餐。主餐是为认信主耶稣基督的信徒预备的，这些人能够“分辨是主的身体”，也就是教会（林前11:29）。

我们一直在讲《福音联盟认信声明》第十二条，现在我们要做个总结。所以，如果能概述一下圣经对圣礼或命礼本质的核心教导，将会对我们非常有帮助。上帝的圣礼或圣约记号/印证是“可见的道”（奥古斯丁语）。我们借着圣礼亲眼看到了神的应许。实际上，我们在圣礼中看到、闻到、摸到并尝到了神的道。在公开宣读、传讲圣经的时候，神就借着听觉对我们的头脑和良心说话。在

圣礼中，神则透过其他感官对我们的头脑和良心说话。神的应许在我们的感官中且透过我们的感官成了可感知的，而且也可以为我们的感官所感知。圣礼是圣约的记号和印证，意思是它提醒我们神对我们的应许，并向我们确认这应许。也就是说，它指向并确认了神对他百姓恩慈的应许。

换一种说法就是，圣礼是神设计的一种仪式，为了以记号和印证的形式象征并正式承认神的大能与恩典所成就的圣约现实。神的道已经讲述了它的意义，神的子民凭着信心领受或进入它所指向的现实中。因此，人软弱、易碎的信心也欢迎这恩典的确据。圣礼从本质上来说补充了神在他的话语中给出的应许，同时也确认了这应许。而且，圣礼所表明的恩典跟讲道所传讲的恩典是一样的。圣礼只对蒙拣选的人有效，因为圣礼的益处可以让他们成圣，而他们也要凭着信心领受这圣礼的益处。



## 第十四章

### 万物复兴

山姆·史东 (Sam Storms)

“基督已经死了，又复活了，将来还要再来！”这是我们敬拜时经常唱的一首诗歌中的副歌，它提醒我们一个非常重要的真理：末世论深深地扎根于福音，与福音不可分割。“已经死了”和“复活了”是基督徒能够一直盼望“基督**还要**再来”的基础。简而言之，圣经是基于神**已经**借着他儿子的生、死和复活所成就的一切来谈论**将来**世界完满之时所要发生的事。

基督徒的盼望不是一厢情愿地抓住一个不确定的明天，而是基于两千年前发生的事实形成一种非常确信的期待。基督救赎之工的果效和成就，以及基督复活并升到父的右边被高举为主，是所有基督徒盼望基督再来，以及神永恒的旨意最终会在新天新地中成就的唯一理由。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的第十三条（也就是最后一条）很好地总结了基督徒对末世的盼望。这份声明没有提及福音派圈子里各种各样的末世场景，而是专门指出凡认可神所默示的圣经之权威的人，对末世所怀有的盼望中那些**必不可少**的要素。因此，这是一份非常宽泛的福音派认信声明，它回避了各宗派之间的分歧，因为这些分歧经常会干扰我们讨论神的末世旨意。这部分声明如下：

我们相信主耶稣会亲自以荣耀的身体带着他的圣天使再来，那时他将作最后的审判，他的国度亦会完全成就。我们相信义与不义的都会身体复活，如我们的主所教训的：

不义的要受审判并在地狱里受永远有知觉的刑罚；义人得以进入新天新地和义人的家，在那里享受福乐，与那坐在宝座上的及羔羊同在。到那日，因着基督的顺服、受苦和得胜，教会在神的面前将无可指责，所有的罪都得到洁净，罪的恶果也永远被消除。神与他的子民全然同在，他们将即时被他那无可媲美的圣洁所吸引，万物都会赞颂他荣耀的恩典。

## 神国度的初次登场和最终成就

基督徒“所盼望的福”，即圣经中末世论的核心主题，就是“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多2:13），那时他将成就神的国度。要想弄清楚神的国度怎样才能成就，我们就必须先探讨神至高主权的统治在基督第一次降临时的初次登场。正如上面指出的，我们在这里再次看到，决定未来的关键要素仍然是过去。

基督在公元一世纪宣讲的神的国，必定跟当时犹太百姓的渴望有关，而且实际上还与之形成了对比。公元一世纪以色列人的态度和盼望是：以色列要统治神曾经应许给亚伯拉罕和他后裔的土地，并永远坐在宝座上，成为全地的主，以及最重要的是，那位大有能力和荣耀的王亲自与他们同在，治理神的百姓。在耶稣的那个时代，一直萦绕在犹太百姓心头的一个问题是：“耶和华什么时候才会差遣弥赛亚拯救我们脱离压迫我们的人，并成就他对我们先祖盟约的应许？神应许要成就的国在哪里？”

没有人会反驳这个事实，即基督事奉的焦点就是宣讲**神国的到来**：“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可1:15；另外参见太3:2，4:17、23，10:7；路4:43，10:9）最受旧约犹太人欢迎的国度观念就是神以可见的形式征服他的仇敌，为他的百姓以色列

报仇，并叫他们兴起，同时成就大卫家宝座和统治的应许，叫大卫家大有能力和荣耀地掌管全地。

N. T. 赖特 (N. T. Wright) 指出，“对于生活在公元一世纪上半页的犹太乡野之民来说，神的国就是指让以色列大仇得报，让他们胜过外邦人，并最终带来和平、公义和繁荣。难怪当一位先知显现，宣告这个国即将来临，以及以色列的神最终要做王时，以色列人的回应是那么的热切。”<sup>①</sup>问题的关键在于：耶和华什么时候会回到锡安，与他的百姓同住，并饶恕、复兴他们？赖特指出，犹太人的盼望：

非常切实、具体，且聚焦于整个以色列民族。如果彼拉多仍在统治犹大地，那就表示神的国度尚未到来。如果圣殿还没有重建，那就表示神的国度尚未到来。如果弥赛亚还没有降临，那就表示神的国度尚未到来。如果以色列还没有完全遵守“妥拉”（不管人们认为怎样才算是完全遵守），那就表示神的国度尚未到来。如果外邦人还没有被打败和 / 或涌到锡安寻求指引，那就表示神的国度尚未到来。这些都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世俗参考标准……而且非常重要。<sup>②</sup>

对于耶稣时代的宗教领袖以及普通大众来说，神国度的降临事关民族的解放和在军事上打败压迫他们的外邦人。施洗约翰很可能是受到了这种心态的影响才对耶稣心存困惑：

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作的事，就打发两个门徒去，问他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

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太 11:2-6）

在回应约翰的门徒时，耶稣宣称他自己和他的事奉实际上已经在应验旧约的盼望和随之而来的祝福了。只是这种应验不是照着犹太人的预期发生的；因此约翰感到困惑。

有一个出人意料的要素就是，这种应验是借着耶稣发生的，而且**末世到来时要发生的那些事情并没有因这种应验而出现**。旧约先知所盼望的那将要来的神的弥赛亚国度，就是应许给以色列的国度，正借着耶稣本人和他的事奉得以成就，只是还没有达到最终成就的阶段。我们主在世的那个时代的犹太人，基于他们在神所默示的作品中所读到的，就期待着神国度的成就，即以以色列政治上的仇敌最终被彻底推翻，以及在以色列地开启一个全新的大享和平与繁荣的世代。

然而，我们的主带来的却是这样一个消息：神的国在末世达到彻底的完满之前，已经借着圣灵和大能在耶稣里和他的事工上显现出来。因此，神的国既是神当下的属灵统治，又是将来神以大能和荣耀统治的那个王国。乔治·赖德（George Ladd）的总结非常精辟：

在世代的末了，神的国度将会有末世性的显现。但在在此之前，神的国度已经借着耶稣本身和他的使命在世上非常有力地展开了。在这个世代，神的国度不仅是人要降服于神的普遍统治这个抽象概念，同时它也是一种在人身上运行的非常有力的大能……《启示录》中所预言的神的国度到来之前，也就是神的统治最终显现并带来新的世代之前，神已经彰显出了他的统治、他的国度，好让人在末世到来之前承受他的救赎统治所带来的赐福。<sup>③</sup>



耶稣在回应施洗约翰提出的问题，指出了撒但已经被捆绑，以此表明他国度的统治已经开始。“耶稣赶鬼所蕴含的意义与神的国度的关系在于：神的国度最终在末世征服罪恶并毁灭撒但之前，就已经入侵到了撒但统治的领域，初步给了他致命的一击。”<sup>④</sup>同样，耶稣的话也体现并表达了神国度的存在：“耶稣所传讲的话语本身就成就了他所传讲的内容：让被掳的得释放，让瞎眼的得看见，让压迫的得自由……这样的消息创造了一个新的世代……它也让耶稣借以证明他弥赛亚身份的那些神迹得以发生。耶稣的话语带来了神的国度。福音本身便是能够证明耶稣就是弥赛亚的一个最大记号。”<sup>⑤</sup>

因此，神的国度就是神的救赎统治，或神至高主权的有力彰显，在人身上建立他的统治。这个国度在彰显的时候有两个决定性也是戏剧性的时刻：其一，神的国度借着子的第一次降临在历史上成就，从而打败撒但，叫男男女女得以经历神做王带来的祝福；其二，历史结束的时候，神的国度借着子的再来达到完满的阶段，那时神要彻底地、永远地消灭他的仇敌，将他的百姓和一切受造物从罪恶中救出来，并在新天新地永远做王掌权。

神的国度在当下的表现形式就是神的救赎性统治，这一点虽然出乎人的意料，但这就是《马太福音》13章的比喻中所讲述的那种**奥秘**的国度形式。当然，神提出要引入他国度的这一点，既算不上秘密，也算不上奥秘。神的国度要带着大能和荣耀降临也算不上秘密。真正奥秘的地方在于，这里披露了一些之前没有提到过的内容，让我们对神设立国度的目的有了新的认识；再具体一点说就是，将来要带着大能和荣耀降临的国度**实际上已经以一种不易察觉的形式提前进入了这个世界**，并悄悄地在人心里和人群当中运行（参见可4:26-32）。赖德对此解释说：

我们可以这么认为，“国度的奥秘”是明白耶稣有关国

度的教导中那些特殊要素的关键。他宣告说，神的国近了；实际上，他确认神的国已经临到了人间（太 12:28）。神的国度就体现在他所说的话和他所行的那些能够证明他弥赛亚身份的作为上。神的国度也体现在他自己身上，体现在他以弥赛亚的身份所施行的救恩上。神的国度降临后一定会实现旧约的期待。然而，神国的降临和存在并不是不言而喻的，也不是显而易见的。神的国度有些方面只能透过启示才能明白。这就意味着，虽然神国的存在实现了旧约的期待，但这样的实现形式可能跟人透过先知书的记载所产生的预期有所出入。这世代结束之前，也就是神的国度带着荣耀的大能降临之前，神的旨意乃是让那个末世国度的权能进入人类历史当中，成功击败撒但的国度，叫神救赎统治的大能在人身上运行。神国度的这种新的彰显形式正在人类历史上发生，而且是以耶稣基督个人为中心的。<sup>⑥</sup>

因此，神的国度有双重的显现，以对应于基督的两次降临。他第一次降临的时候默默无闻，卑微至极；他忍受了痛苦，并死在十字架上，好显明神的义，叫他的百姓得救（罗 3:23-26）。保罗说神借着这种方式，“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西 1:13-14）。他还要带着可见的能力与伟大的荣耀再来，拯救全地脱离罪的咒诅，荣耀他的子民，并在新天新地完满的荣光中建立他至高的统治，直到永远。

因此，我们必须从**两个方面**来思考：“当下体现为义或救恩的国度形式——这个时期人可以选择接受或拒绝神的国度；**以及**将来的国度形式——那时国度的权能要带着可见的荣耀彰显出来。前者已经开始，只是它的开头显得微不足道，也没有什么外在的表现，而那些

接受它的人会跟拒绝它的人一同活着，直到神的国度最终成就。那时，神的国度要带着大能与荣耀彰显出来。神的国度将会来到；它最终成就的时候，神的旨意就要完全行在地上，直到永远。”<sup>⑦</sup>

## 复活

信徒的末世盼望中，经常被忽视的一个要素就是身体复活。比较流行的错误看法是，基督徒的身体没有任何形状，他们直接漂浮在某种虚无缥缈的属灵雾气之中，从天上的一朵云彩飘到另一朵云彩。这种看法更多是受到了希腊二元论哲学思想的影响，并没有什么圣经根据。神的百姓乃是要带着一个身体——一个大有荣耀、复活的身体——进入永恒，而且这个身体在本质上仍然是有形的、物质的。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章50至57节明确肯定了这种复活的事实。他写道：

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

保罗这个宣告中比较关键的是“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

（第50节）。简而言之，堕落、朽坏的肉体既不能拥有也不能有份于那毫无玷污、不可朽坏的国度。无论是活人（“血肉之体”）还是死人（“必朽坏的”），都无法照着他们目前的状态承受神的国。

因此，保罗不仅是在坚持人必须要重生，也是在坚持人必须要复活，也就是信徒在基督再来时最终得荣耀（参见帖前4:13-18）。总而言之，只有那些在基督再来时，通过复活/得荣耀从而在身体和灵里发生最终转变的人，才能承受神的国。

《哥林多后书》5章1至5节是这方面非常关键的一处经文。在那里，保罗将身体上的死，也就是肉身的灭亡，比作是拆毁帐篷。但死亡不应叫人绝望，因为“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第1节）。关于这处经文的解释有很多，而最好的解释就是认为这里指的是**复活的荣耀身体**，也即我们将永远生活在其中的那最终的、完满的身体。<sup>⑤</sup>

反对这种观点的主要理由是保罗使用的是现在时，“**必得**神手所造……的房屋”，而非“我们将**要得**……”。这里似乎是在暗示信徒此刻在地上就可以得着荣耀的身体。但这违背了《哥林多前书》15章22至28节，15章51至56节，《帖撒罗尼迦前书》4至5章，可能还有《约翰一书》3章1至3节，因为这些经文都指出基督再来时信徒才能得着荣耀。

此外，圣经中经常出现的一种情况是，如果作者觉得将来要发生的某件事或要得到的某样东西是如此确定，如此有把握，他们可能会选择使用现在时而非将来时，就好像这件事或这样东西真的已经是我们的了。因此，保罗使用的现在时“我们**必得**”最有可能是指我们**真的**会得到以及我们将**永远**得到，而不是指我们**马上**就会得到。这是一种代表着强烈盼望的语气。

有人认为，保罗之所以使用现在时，也许是因为圣徒肉体死亡后就进入了天堂，他们在天上感受不到或者意识不到从他们肉体死亡

到最后的复活之间的这段时间，因此他们觉得自己**仿佛**是死了之后马上就得到了复活的身体。但这明显违背了圣经的教导，因为圣经告诉我们那些已经死了的人也能有意识地感受到这种居间状态（参见林后5:6-8；腓1:21-24；启6:9-11）。如果已逝的信徒是“离世”“与基督同在”（腓1:23），而且要“和”基督一起再来（帖前4:17），那么一个人从死后直到最后复活的这段时间，似乎仍会有意识的存在，所以我们才称这段时间为**居间**状态。

尽管保罗似乎预见到了他身上可能会死，但他仍然有盼望，他会一直活着，直到基督再来。为此他写道：

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倘若穿上，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他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林后 5:2-5）

保罗在这里提到他渴望活着看到基督再来，因为那样他就不用经历身体上的死了，也就不必经历身体和灵魂的分隔了——他称身体和灵魂分离的状态是“赤身”（第3节）或“脱下”（第4节）。他乐意马上就带着复活、荣耀的身体见主的面，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在《哥林多后书》5章2节——第4节是对第2节的重复和拓展——保罗将两个比喻混在一起来说，即穿上神所培植的。但这不只是单纯地穿上衣服那么简单：这乃是在原来的衣服之外**再**穿上一件衣服。天上的身体就像最外层的衣裳或外衣，套在使徒当时穿的那个地上的身体之上。这样，天上荣耀的身体不仅可以遮盖地上的身体，还可以吸收并改变地上的身体（参见腓3:20-21；林前15:53）。

如果他或我们活着的时候看到基督再来，那么主就会看到我们

穿着的是一个当下的、地上的身体，而不是一个没有身体的无实体存在。没有身体就是“赤身”（林后5:3）。显然，保罗预见到了肉身死亡后到最后的复活期间，人会处于一种没有身体的无实体的状态（参见第4节的“脱下”）。

但有哪些确据可以让我们确定神真的会赐给我们一个荣耀、永恒的身体，让我们不再像现在这样衰老、生病呢？答案就是圣灵！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章5节的声明提醒我们：“‘圣灵所象征的’不只是一笔静静地躺在账上的存款，而是圣灵要非常活跃地在信徒里面运行，向信徒保证那叫基督耶稣从死里复活的大能，也存在于他们里面并在他们里面动工，预备他们必朽坏的身体，让他们在他的拯救达到完满之时也在身体上得荣耀。”<sup>④</sup>

对基督徒来说，死亡并不可怕。我们知道，不论我们现在经历的是疾病还是衰老，不论我们要面对的是多么大的苦难或艰难，圣灵都向我们应许了一个大有荣耀的、像基督一样的、被改变的、完全存到永恒的居所，就是一个没有疾病、没有痛苦、没有匮乏、不会朽坏的身体。保罗似乎在说，最好的情况就是活着见到基督再来。这样，信徒就会马上从这件“外衣”（我们当下有形的身体）过渡到那个大有荣耀的“身体”（我们永远复活的身体）。保罗更倾向于不要“赤身”，而是直接穿上永恒的衣服，遮住这暂时的衣服，从而让永恒的救赎、翻转这暂时的。

使徒保罗还非常小心地将信徒的复活和最终的得荣耀跟逆转整个受造界所受的咒诅联系起来：

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但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自

由的荣耀。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  
(罗 8:18-23)

因此，整个受造界的得救或得赎跟神儿女的得救有着密不可分的关联。当神的众子们显出来的时候（罗8:19），受造界就要得赎。所以保罗才用拟人化的手法提到受造界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

受造界殷切地等待着基督的再来和我们的得荣耀，因为只有那时受造界才能一起得释放，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第21节）。受造界**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第19节），因为受造界得赎后也要**得享**那样的自由（第21节）。换句话说，受造界和神的儿女不论是在当下的苦难，还是在将来的荣耀上，都是紧密相连的。双方在堕落时一起堕落，在复兴时也要一起复兴。

在基督再来时，我们所要经历的救赎是最终彻底消除一切的罪，消除在此之前我们灵里和肉体中一切的败坏。保罗的观点是，受造界之所以在等待那日，就是因为到了那日，自然界也要彻底得赎，同蒙拯救。如果届时受造界不能彻底从当下的败坏中得赎，那么我们就绝对算不上是彻底最终得赎了。

自然界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时如果还有任何缺陷，那么基督徒同样也会有这样的缺陷。受造次序在多大程度上没有完全得赎，我们同样也会在多大程度上不能完全得赎。**因此，受造界的得赎和得荣耀跟我们的得赎和得荣耀是完全一致的，也是同时发生的。**

## 审判

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章也肯定了末后的审判确实会发生。保罗坚称“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5:9-10）。

从《哥林多后书》4至5章更广泛的背景来看，这处经文只是指着信徒说的。穆里·哈里斯（Murray Harris）指出，不论保罗在哪里谈到要照着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比如罗2:6），其“所描述的都是截然相反的两种人（罗2:7-10），而不是对用来判断所有人的两类行为的描述（比如《哥林多后书》5章10节的‘或善或恶’）。”<sup>⑩</sup>

这个审判跟永恒的定命无关，而是跟永恒的赏赐有关（约3:18，5:24；罗5:8-9，8:1；帖前1:10）。这个审判不是为了确定谁能进入神的国，而是为了确定神国度中的人分别应当享有多大的赐福、地位和权柄。保罗没有明确指出这个审判会在什么时候发生。是在身体死亡时，还是在居间状态时，还是在基督第二次再来时呢？我们最能确定的就是这个审判是在人死后发生的（参见来9:27）。

话虽如此，但证据表明这个审判是在基督再来时发生的（参见太16:27；启22:12），也就是人类历史终结时，而且它最有可能会跟另外一次更大规模的审判一起发生——就是信徒所说的白色大宝座的审判，届时所有非信徒也要受审判（参见启20:11和之后的经文）。

保罗明确地强调了末后审判时的**个体性**，即“每个人”都要受审判。虽然我们也要强调我们在基督身体中的生命所具有的集体性、共同性，但每个人都要单独受审判，而且受审判时起码会在一定程度上涉及到每个人到底有多忠于他所背负的集体性责任。“这样看来，我们**各人**必要将**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说明。”（罗14:12）

至于审判的形式，我们不仅要“在现场”，而且还要在神面前



赤露敞开。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4章5节所说的，主“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穆里·哈里斯说得对，“我们不仅要在场，不仅要说明自己的情况，更重要的是，我们还要接受神的审查，神要将我们暴露出来，然后我们要照着自己的行为受当得的报应。”<sup>①</sup>

审判的时候，我们每个不经意的想法，每次想行义的冲动，每次私下里的祷告，每个不为人知的行为，每种久已忘记的罪，或者每次对人的怜悯都要显露出来，我们只能承认并听候主的审判。这个事实难道不会让你立马清醒过来吗？尽管如此，保罗仍提醒我们，“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8:1）

大多数基督徒现在都非常熟悉《哥林多后书》5章10节中“*bema*”这个词，我们将其翻译为审判“台”（**高台**）。使用这个词“特别能引起保罗和哥林多人的共鸣，因为大概在写这封信的四年前（公元52年），有人指控保罗触犯了罗马的法律，而方伯迦流在哥林多的审判台前审问了保罗，并撤销了对他的指控（徒18:12-17）。考古学家已经在哥林多城的**市集**南面找到了这座**高台**。”<sup>②</sup>

基督本身就是审判官，就像在《约翰福音》5章22节他自己所宣告的那样：“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审判的**标准**就是“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这里的“本身”表明，审判官在乎的是我们今生所行的，而不是我们在居间状态可能会做什么或可能不会做什么。我们会从主那里领受“应得的份”。

换句话说，也就是说得更直白一些，我们要“照着”我们所行的或者“按照与所行相称的方式”受审判。这些行为本身要么是“善的”（即讨基督“喜悦”的，比如林后5:9），要么是“恶的”（不讨他喜悦的）。

最后，审判的结果虽然没有明确说明，但肯定是隐含的。所有人都要“领受”自己的行为所当得的。或是赏赐或是报应。保罗在

《哥林多前书》3章14至15节说得稍微具体了一些。他在那里写道：“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这里没有说出具体的赏赐是什么，但这样的人很可能会失去原本赐给顺服之人的赏赐。

耶稣提到了天上的大赏赐，但他并没有多讲（太5:12）。在按才受托的比喻中（太25章；参见路19:12-27），耶稣间接地提到了某种权柄或统治权，但他没有指出统治的对象是哪些人或哪些事物。保罗说：“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弗6:8）根据《哥林多前书》4章5节，审判之后“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罗马书》8章17至18节和《哥林多后书》4章17节都提到了在天上为圣徒存留的荣耀。

当然，我们应当思考《启示录》2至3章给七个教会的信中所提到的诸多应许，虽然我们很难知道这样的应许是现在赐给我们，还是在居间状态时赐给我们，亦或是只有在基督再来之后才会赐给我们；也很难知道这样的应许是否会根据我们的服事情况和顺服程度而有区别地赐给我们，亦或是平等地分赐给神所有的儿女（参见启2:7、10、17、23，3:5、12、21；另外参见太18:4，19:29；路14:11；雅1:12）。

最后我们可以得出两个结论。其一，我们的行为不能决定我们能否得救，但却能表明我们是否是得救之人。行为不是我们在神面前站立得住的原因，而是我们在神面前站立得住所带来的结果，因为我们在神面前的地位是唯独借着信靠基督而获得的。而不可见之信心的可见证据（即善行）将会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

其二，我们无需担心自己的恶行暴露出来并被评判后，我们会过度的后悔和自责，从而破坏天堂所带来的福乐。即便我们因错失机会而伤心流泪，或为所犯之罪而羞愧流泪，主也必擦去我们的眼泪

（启20:4a）。饶恕之恩所带来的难以言喻的喜乐必将吞噬我们一切的愁苦，基督的荣美也将使我们看不到任何其他的东西，只看到他本身的光辉以及他出于恩典而为我们成就的荣耀。

## 地狱和永刑

也许对地狱和永刑最明确的描述就是《启示录》14章。我们来读一读相关的内容：

又有第三位天使接着他们，大声说：“若有人拜兽和兽像，在额上或在手上受了印记，这人也必喝神大怒的酒，此酒斟在神忿怒的杯中纯一不杂。他要在圣天使和羔羊面前，在火与硫磺之中受痛苦。他受痛苦的烟往上冒，直到永永远远。那些拜兽和兽像，受它名之印记的，昼夜不得安宁。”（9-11节）

这个问题已经成了福音派争论的焦点。失丧之人所受的折磨是一种永无止息的有意识的体验吗？或者这种刑罚是否是一种毁灭，即让人照着他们的罪受了相应的刑罚后，灵魂就归于无有了？他们忍受折磨时向上腾起的烟雾是否表明他们要一直带着**知觉**忍受无穷无尽的痛苦？还是表明他们所受的刑罚会带来持续的、不可逆转的**结果**，从而导致他们归于无有？那些持后一种观点的人认为，失丧之人**受刑的时候**不会得到片刻的安宁。但这种刑罚到底是否会持续到永远，还要根据其他的方面来决定。<sup>③</sup>

受篇幅所限，这里无法充分探讨双方的观点。但我们完全可以说，有大量的圣经证据都支持《福音联盟认信声明》中所确认的观点，即失丧之人要一直带着知觉忍受永远的刑罚。比如，我们必须牢

记，圣经以多种不同的方式使用了包括“毁灭”及其同义词在内的这些词，而其中有些用法并不要求或甚至暗示停止刑罚。这类用法表明，这样的毁灭可以不绝人或事物的本体。我们先别急着说地狱的“火”会吞噬并最终“毁灭”它的对象，什么都不留下，因为我们必须承认这是一种比喻，因此，我们不能勉为其难地用这些词来证明地狱持续的时间，它们原本并没有这些含义。

新约将地狱描述为极致的黑暗，是一个火湖。如果这两种说法都是字面上的意思，那这两者如何共存呢？因此我们必须谨慎，不要对地狱中的火应当具有的“功用”给出刻板的、教义性的定论。然而，我们不禁会对《马太福音》18章8节感到好奇，因为那里提到了被扔到永火中的人。正如卡森（Carson）所说：“当一个人面对这一切时，他当然有权利问，地狱的火为什么不灭的，虫是不死的。”<sup>⑭</sup>

我们还应该注意到，许多经文经常将*aion*一词翻译为“世代”，但实际上这个词在这些经文中却有着“永恒”的意思，因为有时候这个词不只是指某一段特定的时间。不过对于争论的双方来说，这一点并不重要。还有一点也需要留意，我们都是有限的人，因此我们不能想当然地觉得我们认为自己的罪需要受到多大的报应，我们就应该受到多大的报应。卡森问了一个很好的问题：我们的罪的严重程度是由我们的地位决定的，“还是由我们对那位至高、超越之神的冒犯程度决定的。”<sup>⑮</sup>派博（Piper）指出，最核心的就是，“我们当受责备的程度不在于我们冒犯神的时间有多长，而在于我们所冒犯的神到底有多尊贵。”<sup>⑯</sup>我们的罪配得无限的刑罚，因为我们得罪的那一位是有着无限荣耀的神。

如果我们像有些人那样，认为失丧之人永远受痛苦就意味着神没有完全地征服罪和邪恶，那我们就是没有意识到只有**没受刑罚**的罪才表明神是不公义的，表明神的旨意没有成就。地狱和地狱中的人持

续存在，要比任何所谓的宇宙二元论更容易彰显出神圣洁的荣耀以及神公正地抵挡邪恶。

也许考虑到无止境地犯罪这种观念后，我们就不会觉得无止境的刑罚是那么让人不舒服了。如果地狱中的人一直不停止犯罪，那么他们为什么要停止受苦呢？<sup>⑦</sup>有的人也许会这么想，地狱中的人已经在地狱中为他们的罪付上了足够的代价，所以他们如果在某个时候停止犯罪，难道他们不能上天堂吗（这就等于将地狱变成了炼狱）？如果他们**还没有**为罪在地狱中付上足够的代价，请问公义的神又怎么会允许他们归于无有呢？

最后，我们还必须解释一下《马太福音》25章46节和《启示录》20章10至15节。我们虽然可能会对兽和假先知的真实身份有不同的看法，但没有一个福音派人士会否认撒但是一个会思考、有情感、有感受能力的存在。因此，我们在这里看到：显然至少有“一位”会带着知觉经受永远的痛苦。“我们对撒但可能不像对人那么有同情心，我们可能会欣然坚持撒但比任何人都邪恶，但即便如此，我们也很难说反对罪人一直在有知觉的情况下承受永远的痛苦，要比反对撒但一直在有知觉的情况下承受永远的痛苦更合理。”<sup>⑧</sup>

## 地上的天堂

基督徒末世的盼望从本质上来说难免都和这地相关。神救赎百姓的最终目的就包括了复兴受造的自然界。我们上面已经提过，“神的国度”主要是指神对他百姓的统管或统治。因此，相信并接受神的国，就是将神的至高主权当作我们的轭，愿意降服在他至高的主权下。

另一方面，神的治理会在特定的历史时期和地上领域彰显出来并得以实现。因此，若抛开神一开始赐土地给先祖的应许来谈论神的

国，就是没有任何意义的。<sup>⑩</sup>

有的人坚称土地是神刻意使用的一种比喻，是在预言天上的或属灵的祝福，而这样的祝福要么现在由教会实现，要么将在未来的世代中实现。因此，世上的迦南地从来没有被设计成真正拥有的永恒产业，而是象征着将来的祝福，其在本质上是属天和属灵的。

但正如赖德非常有益的提醒：“圣经中的救赎观念总是包括地球在内。”<sup>⑪</sup>许多福音派人士认为，神国度应许的属世维度会在基督再来之后、永恒状态开启之前的那一千年间成就（启20:1-10）。在这一千年的时间里，旧约中关于神会在地上统治他百姓的应许将要成就，起码会初步成就。

神的国度也可能会以这种方式在历史上显现出来，以此证明神最终征服了罪和黑暗的权势。还有的人则认为，旧约中关于神会在地上统治他百姓的应许要在新地成就，那时也将是永恒状态的开始。根据这个观点，旧约中关于弥赛亚要在地上统管他百姓的应许将会在字面的意义上成就。然而，不是在现在这个没有得赎的地上成就，而是在《启示录》21至22章所描述的新地上成就。

跟新天新地有关的主要旧约经文是《以赛亚书》65章17至25节（另外参见 66:22）。值得注意的是，此处经文对所有的末世论观点——包括前千禧年观，后千禧年观和无千禧年观——都提出了一个难题。我们所面临的困境见于第20和23节。我们在这里读到，到了新天新地，“其中必没有数日夭亡的婴孩，也没有寿数不满的老者；因为百岁死的仍算孩童，有百岁死的罪人算被咒诅”（第20节）。第23节似乎在说那时的人都要生养孩子。如果以赛亚是在描述永恒状态中的情况，那么根据他所提到的新天新地，我们必定会得出一种结论：所有基督徒，不仅是持某种末世观的基督徒，都必须对彼时神的百姓不那么完满的情形做出解释。

我们要注意先知文学也可以用下面这样的方式来进行解释（明白这一点将有助于我们解决上面的问题）：

预言有一个特点，它们都是神根据领受之人有限的悟性而赐下的。也就是说，预言的用词会受限于先知和当时的百姓所处的历史及文化背景……（因此）先知将未来的国度视为神权统治的进一步拓展和荣耀，最常见的代表就是大卫和所罗门统治时期的以色列国。因此，先知对未来的展望都是以**理想的过去**，以先知同时代的人所熟悉和喜欢的方式来描绘的。这种现象被称为“重演末世论”，即认为未来是国度过去荣耀的重演或重复。<sup>①</sup>

加林顿（Garlington）的观点是，旧约作者有时可能会借用他们和他们同时代的人非常熟悉的社会及文化用词、图景和概念来谈论未来的事。由于先知无法充分明白他所写的内容会怎样在遥远的未来以及基督降临之后所翻转的那个新世界中应验，所以他在描述神在末世的旨意时，包括在描述新天新地的荣耀时，会基于最初受众所相信、所惧怕、所盼望的进行描述。因此，当先知谈到未来时，他们可能会选择使用当时和过去已经存在的用词及现实情况，比如土地、律法、耶路撒冷城、圣殿、献祭体系和祭司职任。<sup>②</sup>

另外，我们还应该注意到，这类预言都是基于最初受众非常熟悉的现实情形写下的，所以它们的应验往往都会超越它们本身。这类预言中的任何应许在成就的时候往往都会有所扩大或加强。

因此，考虑到到他们的受众肯定会受限于当时的启示进程，先知书的作者可能会采用下面这种方式来传达他们的内容：通过夸大或夸张的手法，使用当时的人觉得**比较理想**的状态来进行描述。<sup>③</sup>我们

可以想象，以赛亚最初的受众看到他写的内容后该是多么的震惊，因为他提到的那个世代，百岁死的还要算为孩童，大家所熟悉的分娩的痛苦也已经成了过去的事。

新约非常详细地讲述了新天新地这个主题，并将它当作神复兴万物的焦点。对此描写最为详细的有《希伯来书》的11章和《启示录》的21至22章。我们在前一处经文中看到，当亚伯拉罕终于抵达应许之地后，他只是在那里寄居，“在异地”（来11:9、13）作客旅和寄居的。为了避免有人问亚伯拉罕既然没有迦南地的所有权，我们又怎能说他得了这地为业，此处经文接下来马上就给出了答案：“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

这就是神为他们预备的那座城（来11:16），这座城在《希伯来书》12章22节中再次被称为“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我们在13章14节又读到：“我们在这里（也就是在这个星球上）本没有常存的城，乃是寻求那将来的城。”这城当然指的就是《希伯来书》12章22节所提到的天上的耶路撒冷，也就是那座有根基的城（来11:10）。

与此相关的是《启示录》21章1至2节。我们在那里读到，约翰“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 神那里从天而降”（参见21:9-11）。亚伯拉罕之所以在迦南地作客旅，作寄居的，就是因为他看到了这属世的地预表着天上更真实的地/国。旧约关于土地应许的焦点当然是在土地上，不过是新地到来时天上的土地（或“家乡”，来11:16），其核心特征就是新耶路撒冷。

因此，亚伯拉罕领受了迦南地的应许后，就盼望这应许在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得到完满的、永远的成就。亚伯拉罕不只是一要承受迦南地，也要承受全世界（罗4:13）。实际上，根据《希伯来书》11章9至10节，正是因为亚伯拉罕盼望天上之城那永远的、完全的祝福，所以他才能耐心忍受在迦南地寄居之时所带来的不便和失望。



这在《希伯来书》11章13至16节再次得到了证实。先祖们“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第13节）。他们直到死时都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只是远远地望见了它。他们终极的盼望并不在任何今世属地的产业上，而是在第16节所提到的“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

《启示录》21至22章以更生动的形象展现了新天新地里那种高贵的生活。限于篇幅，我们只能简要地总结一下我们将来在神面前所要享受的永远荣耀的定命。

到了新地，眼下这个地球的某些方面会保留，而另一些方面则不会，就像我们当下必朽坏的身体跟将来不能朽坏的荣耀身体一样。到了天上，我们还是现在的我们，只是被转变了而已。然而，将来的天地也被称为“新的”（*kainos*），而这个词一般都用来表示品质上的新，而非时间上的新。

其中一个不会保留的方面就是新的创造里没有大海，因为一般认为大海象征着邪恶、混乱以及必将被耶和华征服的敌国势力（参见伯26:7-13；赛17:12、13；51:9-10，27:1，57:20；耶46:7-12；启17:8，21:1）。正如赖德指出的，在古代，大海“代表着黑暗、神秘、危险的统治”（参见诗107:25-28；结28:8；但7:3及后续的经文）。<sup>④</sup>约翰其实也是在用这样的方式告诉我们，到了新天新地，所有这些邪恶、败坏、不信、黑暗都要被除掉。

神要完全与他的百姓同在，所以跟旧的创造有关的一切苦难都要被除掉。罪使人衰弱的力量也要彻底被废去（启21:3-4）。因为悲伤、痛苦和道德上的失败而流下的眼泪也都要被擦干（应验了赛25:8）。死亡也废去了，因为死的源头（罪）将要被根除。不再有悲伤、哭号、痛苦。所有跟“先前”有关的这类体验都要“过去”。

据说新耶路撒冷有“神的荣耀”（启21:11）。在旧约时代，有形的圣殿是上帝的荣耀居住和彰显的地方，而在新的创造中，神要住

在他的百姓里面并与他们同在。而没有“黑夜”（启21:25b）则表明神的百姓可以不受任何拦阻地来到神满有荣耀的同在中，也表明没有任何的黑暗能够遮蔽神明亮的光辉。实际上，正如《启示录》22章5节所表明的，没有黑暗是因为神自己不断发出光来照亮一切。

在《启示录》22章1节，我们看到了约翰是如何将历史的终结跟新的开始联系起来的，这样的例子另外还有好几个，这是第一个。在最终的成就中，包含了神一开始创造万有时的某些特征。历史的终结不是跟历史的开头完全相反，“而是开头的情形被视为在预言神对历史的旨意。然而，末后的事情在各方面都大大超越了起初的事情，就如我们在这一段经文中看到的那样。”<sup>15</sup>如果说《创世记》3章讲述的是失落的天堂，那么《启示录》22章讲述的则是恢复的天堂。（地上的）天堂不过是神一开始创造的伊甸园达到完满之后荣耀的彰显而已。

我们在天上会做什么？我们会事奉神（启22:3）。我们会看见神（第4a节；参见出33:20；太5:8；约17:24；提前6:16；约壹3:1-3）。我们将享受与神的亲密关系（启22:4b）。我们会经历到神同在的魅力（第5a节；参见民6:24-26）。我们要做王，直到永永远远（启22:5b）。

## 结论

我们已经看到，基督徒传统上所說的“天堂”其实就是在新天地永远活在神的同在中。正如《福音联盟认信声明》明确指出的，在那里“神与他的子民全然同在，他们将即时被他那无可媲美的圣洁吸引，万物都会赞颂他荣耀的恩典。”最好的总结就是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下面的这番话：

如果我们能从圣经里学到什么关于天上圣徒的事情，那就是天上的圣徒也有爱和喜乐，而且他们的爱和喜乐极其炽热强烈。他们最强烈、最活跃地感受到无法言喻的甜美，这种感受深刻而真实地震撼他们的心，有力地感动他们、激活他们、督促他们，使他们充满活力，如同熊熊烈焰。如果这样的爱和喜乐还不是情感的话，那情感这个词就毫无用处了。当天上圣徒瞻仰天父的面容和救主的荣美并思想他伟大奇妙的工作，尤其是他亲自为他们舍命的工作时，有谁会说他们此时此刻不会因所见所想而感动呢？<sup>②</sup>



# 附录

## 奠基文件

### 【序言】

我们是一个福音派教会的团契，为了完全符合圣经深切地委身在基督的福音里更新我们的信仰和改革事工的实践。我们深切地关注一些传统福音派主义内的运动，它们似乎在削弱教会的生活和带领我们离开故有的信仰和实践。一方面，我们忧虑对个人消费主义的崇尚和信仰的政治化。另一方面，我们又因为道德相对主义毫无质疑地被接纳而苦恼。这些运动，导致轻易地放弃了我们故有信仰所任命的圣经真理和生命的更新。我们不单听闻这些影响，亦看见它们的后果。我们基于那唯独透过信心、唯独借着恩典、唯独在基督里所领受的应许，委身以新的盼望和激励的喜乐，使教会得到振奋。

我们相信在许多福音派的教会里，对福音真理都存有深和广的共同见解。但我们经常看见，我们与基督联合的庆祝被古老的权力和富足所吸引，或从修道的退隐，以至被仪式及圣礼所取代。任何取替福音的东西，将不能促进一个有使命心志的信仰，就是稳固在持久的真理里、透过无愧的门徒训练、热切地经得起国度的呼召、和牺牲的考验。我们渴望在王者的大道上前进，常常以倡导福音、鼓励和教育为目标，以致现在和下一代的教会领袖有更好的装备，在原则和实践上加强他们的事工，以荣耀救主，并做福那些蒙他生命的血所洒的人。

我们想发起一个所有人一致的力量 – 就是热衷于荣耀基督和倍增门徒，加入一个真正是为耶稣的联盟。这样的一个以圣经为根基和联

合的使命，才是教会唯一能持久的将来。这个现实也催促我们，与那些确信耶稣基督是我们永恒救恩的唯一盼望的人站在一起。我们渴望以清楚、怜悯、勇气、和喜乐来卫护这福音 – 欢欣地跨越宗派、种族、和阶层的界线，与各信徒的心连在一起。

我们渴望服侍我们所爱的教会，邀请所有的弟兄姊妹与我们一起努力，以自古以来基督的福音更新当代教会，以致我们真正地为祂宣讲和生活，借此清楚地向我们的世代传扬。

身为牧师，我们会透过祂一般恩典的方式：以祷告、宣讲神的话、洗礼及圣餐、和圣徒的团契来实践。我们盼望与所有这样的人同工，他们除了接受这里所定出的认信和异象之外，亦寻求以基督为整个生命的主，带着无愧的盼望，在圣灵的能力里去更新个人、社区、和文化。这里附有我们的认信声明和事工的神学异象（这异象扎根于圣经并以福音为中心）。

## 【认信声明】

1. **三一真神** 我们相信独一的神，永恒地以三个同等神圣的位格存在：圣父、圣子、和圣灵，彼此认识、爱、和互相荣耀。这又真又活的神，他的爱和神圣是无限完美的。他是万有的创造者，包括可看见和不能见的。因此，他是配受所有的荣耀和尊崇。他是不朽和永恒的，他自始完全及详尽地知道未来的一切，承托和主治万有，并护佑达成他永善的目的，为自己救赎一群子民和修复已堕落的创造，回到称赞祂荣耀的恩典。
2. **启示** 神已在创造的秩序里满有恩典地彰显了他的存在和能力，又尊贵地在他道成肉身的儿子向已堕落的人类启示了自己。而且，这是说话的神，他借着圣灵有恩典地以人的言

语显示了自己：我们相信神所默示的话，已保存在圣经旧约和新约的六十六卷书内，也是他拯救世界的纪录和途径。唯独这些记载是神逐字启示的话语，是终极的权威和其原稿为无误的，是他救恩旨意完全的启示，足够所有神要求我们所信和所行的，和所提及一切知识领域的终极权威。我们承认由于我们的有限和罪性，令我们无法完全参透神的真理，但我们肯定，借着圣灵的启迪，我们能真实地知道神启示的真理。我们要相信圣经的一切教导都是神的教训，它所有的要求都当以神的命令来遵守，并且相信一切的应许都是神的承诺。当属神的人听见、相信、和遵行这道时，他们就被装备为基督的门徒和福音的见证人。

- 3. 创造人类** 我们相信神按着自己的形象造男造女、创造人类。亚当和夏娃是在受造之列，神宣告这创造是甚好的。亚当和夏娃接受神的托付，去关怀、管理、治理各样受造之物，过圣洁的生命，以及与创造主联合，建立亲密的关系。男与女，都同等地按着神的形象被造，借着信靠耶稣基督同样地得以进入神的国度，也同样被呼召离开消极放纵的生活，以至在公众和私人生活中都积极投入家庭、教会及社会。神创造亚当和夏娃，使他们成为一体，并互相补足，以建立男女之间性关系的唯一规范模式。这样的婚姻关系最终用来表达基督与教会的联合。在神智慧的旨意里，男与女是不可随便互换的，而是以彼此充实的方式互为补足。神命定他们各有独特的角色，从而反映基督与教会之间爱的关系。丈夫为首，以表现出基督舍己的爱与关怀；妻子顺服丈夫，就是教会爱主的榜样。在教会的事奉中，我们鼓励男与女都服事基督，并在神子民的各种事奉中，发展他们的潜能。基于创造、堕落与救赎，教会领袖独特的职份是授予胜任的弟兄，绝不能因文化的发

展而偏离。

4. **堕落** 我们相信亚当是按神的形象被造，但因被撒但引诱以致犯罪，神的形象被扭曲，而且也丧失了他和后裔本来应得的祝福。结果，世人都与神分隔，在每一方面都败坏（如在肉体上、精神上、意志上、情绪上、灵性上），最终要受审判，并且必致死亡（就是与神慈爱的介入隔离）。在神的公义与圣洁的忿怒下，世人最大的需要就是要与神复和。世人唯一的盼望就是神那份我们不配得的爱，只有他能拯救我们，使我们与他和好。
5. **神的计划** 我们相信神从亘古已决定了以恩典拯救各族、各言语、各民、各国中大群的罪人，预知和拣选他们。我们相信神使那些借着恩典信靠耶稣的人称义和成圣，并且有一天他将要使们得荣耀——都要赞美他荣耀的恩典。神既已为蒙他拣选的人预备了救恩，又预备了基督成为他们的救主，就在爱中命令及要求世人悔改和相信他。
6. **福音** 我们相信福音就是关于耶稣基督的好信息——这耶稣是神的智慧。虽然这是神对那些蒙拯救的人的大能，但对世人来说是愚拙的。这福音是论及基督的，以十字架与复活为中心：如果基督没有被宣扬，福音就没有被传开；如果他的死及复活不是中心，真正的基督就没有被宣扬（经上说：“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第三天复活了。”）。这好信息是建基于圣经（他的死与复活是有圣经根据的）、神学及救赎计划（基督为我们的罪而死，使我们可以与神复和）、历史（如果救赎的事没有发生，我们的信是徒然的，我们仍旧活在罪中，而且比众人更加可怜）、使徒（使徒是救赎事件的见证人，这信息是交托他们并由他们传开）、和相当个人的（每一个人接受、相信及坚持，都能得救）。



7. **基督的救赎** 我们相信，因着爱及顺服父的原故，永在的子成为人：道成为肉身，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二性在一个位格之内。成为人的耶稣，是应许中以色列的弥赛亚，由圣灵感孕，童贞女马利亚所生。他完全地遵行天父的旨意，活出无罪的生命，并行神迹奇事。他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第三天从死里复活，升天。他作为中保的王，坐在父神的右边，在天上和地上都行使神的主权。他是我们的大祭司及公义的中保。我们相信透过他的道成肉身、生、死、复活及升天，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代表及代替者。他这样行，为的是叫我们可以成为神的义：他在十字架上除去了罪，挽回了神的忿怒；因他背负我们所有的罪债，使相信的人可以与神复和。透过他的复活，父引证了耶稣基督的清白，打碎了死的权势，战胜了那曾掌权死亡的撒但，给他的子民带来永远的生命。透过他的升天，他永远被高举为主，而且又为我们预备地方，使我们可以与他在一起。我们相信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名，使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因为神拣选世上低下的、卑贱的、无用的，以致没有人可以在他面前夸口这是我们的义、圣洁和拯救。基督耶稣为我们成为从神而来的智慧。
8. **罪人称义** 我们相信透过他的顺服和死亡，基督完全除去了人的罪债，使人称义。透过他的献祭，他为我们的罪承担了惩罚，適切、真实及完全地代我们满足了神的公义。借着他完全的顺服，他代我们满足了神公正的要求，因为唯有透过信心，他那完全的顺服使所有信靠基督的人也被神接受。正如天父将基督赐给我们，接受了他为我们的顺服和惩罚，并非因我们有任何可取之处，完全是神白白的恩典，为的是让神的公义和厚恩能在罪人的称义中被荣耀。我们相信个人和公开顺

服的热衷，都是源自这白白的称义。

9. **圣灵的能力** 我们相信圣经所宣告及耶稣基督所肯定的拯救，是借着圣灵给予他的子民。圣灵被父及子差遣，荣耀主耶稣基督，又作为保惠师与信徒同在并在他们里面。他叫世人知罪、公义和审判，又借着他的能力及奥秘，叫灵性上已死的人再生，使他们苏醒、悔改、相信，在他里面他们受洗，与主耶稣联合，以致他们单靠着恩典及相信 耶稣基督，在神面前得以称义。借着圣灵的工作，信徒得以更新、成圣，和进入神的家。他们与神的性情有份，并接受他主权所分配的恩赐。圣灵是所应许产业的凭据，在这个世代内住、指引、教导、装备、复兴、和坚立信徒有能力去活像基督和事奉。
10. **神的国度** 我们相信那些得以进入神的国度的人，是借着神的恩典得救、凭着信心与基督联合、被圣灵重生的，他们并得享新约的福乐：就是罪得赦免、内心更新，以致唤醒那荣耀、信靠和顺服神的渴望，以及盼望将要显现的荣耀。善行是救恩不可或缺的证据。信徒就如腐败世代中的盐和黑暗世界中的光，不应离群遁世，反之，我们应该为社会效力，因为国家的荣耀及声誉都是要献给永活的神。认清了是谁的创造，又因为我们是神国的子民，我们就必须爱人如己、对人行善，特别是对那些神家里的成员。神的国度已经存在、但尚未完全实现，神要在世上执行他的主权，直到万物的终极救赎。神的国是入侵撒但黑暗国度的力量，透过悔改和信心使人的生命更新，将他们从那国度拯救出来。因此，它必然要建立一个属于神的新群体。
11. **神的新子民** 我们相信神的新约子民已经来到属天的耶路撒冷，他们已经在天上与基督同坐。这普及的教会是在以基督为首的地方教会中被显明。所以，每一间“地方教会”就是

神的家、是永生神的群体，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是他眼中的瞳仁，被刻在他的手上，并永远许诺给她。教会被分别出来，是因着她的福音信息、她的圣礼、她的纪律、她的大使命，以及最重要的是她对神的爱和她的成员彼此相爱及对世人的爱。最关键的是，我们所珍贵的福音，同时是有个人和群体两方面的，而且缺一不可。基督耶稣是我们的平安：他不单带来与神同在的平安，也为疏离的人带来平安。他的目的是创造一个在他里面的新群体，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使犹太人和外邦人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以促成和平。当教会的成员不以自我为中心，乃是为彼此服事和服事邻舍而活的时候，教会就成了神将来新天新地的记号。教会是神的灵的居所，也是为神在世上持续的见证。

12. **洗礼与主餐** 我们相信洗礼与主餐是主耶稣亲自设立的。前者是与进入新立约的群体有关，而后者则是这约持续的更新。两者同时是神向我们所承诺的神圣恩典的渠道，亦是我们顺服那曾被钉及现已复活的基督公开的誓言，并盼望他的再来及万事的成就。
13. **万物的复和** 我们相信主耶稣会亲自以荣耀的身体联同他的圣天使再来，那时他将作最后的审判，他的国度亦会完全成就。我们相信义与不义的都会身体复活，如我们的主所教训：不义的要受审判和在地狱里受永远有知觉的刑罚；义人就得得以进入新天新地和公义之家的福乐中，与那坐在宝座上的及羔羊同在。到那日，因为基督的顺服、受苦和得胜，教会在神的面前无可指责，所有的罪都得到洁净，罪的恶果也永远消除。神与他的子民全然同在，他们将即时被他那无可媲美的圣洁吸引，万物都会赞颂他荣耀的恩典。

## 【事工的神学异象】

### I. 我们应如何回应真理的文化危机呢？（知识论的问题）

自从启蒙运动开始，数百年来广泛地认同真理（能以言词真实地表达真相）是的确存在和可知的。人相信单靠自己的理性是能够客观地知道真理。最近，后现代主义提出对这套假设的批判，主张在寻求知识时，我们实际上并不是客观的，而是透过我们的个人经验、兴趣、情感、文化偏见、语言限制、和有关系的社群来解释资料。后现代主义告诉我们，声称有客观性是傲慢的，而且这样会无可避免地导致社群之间的冲突，因为它们对真相何在都有不同的观点。他们说，这些傲慢正解释了现代许多不公义和战争的部分原因。然而，后现代主义的反应亦有另一方面的危机：它最尖锐的声音，就是坚持要以一种更谦虚的“容忍”和包容不同的主观多元主义，来取代客观真理的声称。这多元主义经常会陷入沼泽中，而无法容许任何“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的固土。这样的观点，只是一个以主观塑造真理的阵营，却不能容纳与真相一致的真理。我们应如何回应这个真理的文化危机呢？

1. 我们肯定真理是与真相一致的。我们相信那曾向使徒和先知默示的圣灵，也住在我们里面，以致我们这按着神的形象被造的人，能够接受和明白神所启示的圣经，并能掌握圣经的真理是与真相一致的。圣经的陈述是真实的，因为这都是神的话语，并且是与真相一致，纵使我们对这些真理的知识（甚至我们向别人证实的能力）总是不完整的。启蒙运动相信有透彻的客观知识，将人自己的理性变成为偶像。但否定有纯客观知识的可能性，并不表示失去了与客观真相一致的真理，虽然我们若没有主观的元素就不能知道这些真理。参看认信声明 (2)

2. 我们肯定真理是由圣经传达的。我们相信圣经中充满着真理的陈述，圣经所有的说话都是完全真实和权威性的，但圣经的真理是不能尽以一系列的定理来表达。它包括有不同种类的记述、隐喻、和诗歌，它们都不能尽然地净化为教义的命题，但却能向我们传达神的旨意和意念，使我们变成他的样式。
3. 我们肯定真理是与对神的生活一致的。真理不单是在理论上的一致，亦是一个约的关系。圣经的启示不单为人所知，更是要活出来的（申 29:29）。圣经的目的是要在我们里面产生智慧，来活出一个完全顺服神的真相的生命。故此，真理就是透过圣经和圣灵的斡旋，使我们整个生活能与神的心、话语和行动一致。若消除了圣经真理命题的本质，将会严重地削弱我们持守、保卫、和解释福音的能力。但若只是以定理来讲论真理，亦会削弱我们对道成肉身的儿子是道路、真理、和生命的欣赏，对叙述和故事传达的能力，和对真正活出与神一致的真理的重要。
4. 这真理的异象如何塑造我们。
  - a. 我们采取一种“温和”的真理一致理论，比一些较旧的福音派主义较少着重优胜的态度。但我们亦拒绝一种视真理为某一特定信仰群体内部的自圆其说的看法。故此我们希望以适当的谦卑来保持唯独圣经 (*sola Scriptura*) 的原则。
  - b. 虽然真理是命题式的，这真理不单要相信，也要被接受为用作敬拜和智慧的实践。这种平衡，塑造我们对门徒训练和讲道的理解。我们想鼓励人对纯正教义的热衷，但我们知道基督徒的成长不单是理念的传递。基督徒的成长只能发生在当整个生命在群体里的实践而被塑造——包括祷告、洗礼、圣餐、团契、和宣讲神话语的事工。

- c. 我们对神真理的理论知识，纵使准确亦不会完全，然而我们有把握圣经所告诉我们的是确实的（路 1:4）。我们是透过圣灵的能力，以充足的信心和确据接受福音的话语（帖前 1:5）。

## II. 我们应如何读圣经？（解经问题）

1. “连贯”整本圣经的读法。连贯地读整本圣经，就是辨明圣经唯一基本的写作主线是神的拯救故事（如路加福音 24:44），并且圣经中的主题（如立约、王权、圣殿）都贯彻每个历史阶段和正典的每个部份，以耶稣基督为高峰。从这角度看，福音就是创造、堕落、拯救、复和。它提出拯救的目的，亦即重新的创造。正如我们在认信声明 (1) 所认信：神护佑达成他永善的目的，为自己救赎一群子民和修复已堕落的创造，回到称赞他荣耀的恩典。
2. “横跨”整本圣经的读法。横跨地读整本圣经，就是收集它的宣告、召唤、应许、和真理的宣称，将这些思想分类（如神学、基督论、末世论），并且将它所教导的，撮要地达至一致的理解（如路加福音 24:46-47）。从这角度看，福音就是神、罪、基督、信心。它提出拯救的途径，亦即基督代赎之工和我们以信心接受的责任。正如我们在认信声明 (7) 所认信：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代表及代替者，以至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
3. 这样的读经法如何塑造我们。
  - a. 今天许多人（但不是所有的）以第一种为主要的读经方法——连贯整本圣经的读法——较多集中在罪和拯救的团体意义方面。十字架主要被看为是牺牲的服务和胜过世间力量的榜样，而不是为我们罪孽的代替和挽回。讽刺地，这种方式可以变成非常律法主义的。原本应该叫

人透过恩典的信息来得到个人的改变，却变成了叫人加入基督徒的群体和王国的计划去解放这世界。这样的重点是以基督教作为生活的方式，而失去了以个人信心所接受在基督里血赎的身份。这种不平衡，导致缺少着重有力的传福音和辩道、释经讲道、和对重生新生命改变的标记和重要性。

- b. 另一方面，较旧的福音派主义（虽然不是所有都是）倾向于横跨地读整本圣经。结果它是更加个人主义，几乎只是集中在个人的改变和安全通往天堂的路。并且，它的讲道虽然是释经的，但有时却忽略了强调圣经所有的主题如何在基督和他的工作里达至高峰，却只强调一些伦理守则。这种不平衡，亦导致很少着重为贫穷和受压迫的人伸张正义与慈惠工作的重要性，也甚少在艺术和商业等文化的出产上荣耀神。
- c. 我们不相信这两个读经方式是互相矛盾的，虽然今天有许多人令到它们互相反对。相反地，我们相信两者对掌握圣经福音的意思最佳的配合。福音就是宣告透过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神以他的恩典与人和好，并以他的荣耀和为著他的荣耀更新整个世界。

### III. 我们应如何与周围的文化相处？（处境问题）

- 1. 透过抗行文化：我们要成为不单支持每个基督徒与神同行，更要借神的话和圣灵模造他们成为另类社群的教会（参第V问第3点）。
- 2. 为共同的益处：若教会只是抗行主流文化的价值是不足够的，我们必须是为了共同的益处而抗行文化。我们盼望能在周围的文化中明显的分别出来，同时亦因这分别的身份，牺牲服

待邻舍和甚至敌人，致力于为人现在和永恒的兴盛。故此，我们不以集体的崇拜为与外界的主要接触点，却期望以言语和行动去爱邻舍、在争取和平、安全、和福利时与他们接触。如果我们这样做，我们将会是世界的“盐”和“光”（维持和改良生活条件，以我们的生活模式向世界表达神的荣耀；太 5:13-16）。正如昔日被掳的犹太人，蒙召去爱 and 为巴比伦求平安（耶 29:7），基督徒今日也是“在被掳之中”的神的子民（彼前 1:1，雅 1:1）。神的子民应该在他们地上的城市里作最好的市民（耶 29:4-7）。然而，我们对于在文化上的影响不会过于乐观或过于悲观，因为我们知道当我们跟随那位为敌人舍弃生命的主去影响社会时，我们将受到逼迫（彼前 2:12）。

3. 与文化这样的关系如何模造我们。

- a. 我们相信每样基督教的表达，都需要正确地对个别的文化有适当的处境化。没有任何基督教的表达是四海皆准和非历史性的，但我们永不愿意受文化的影响而在福音的真理上妥协。怎样保持平衡呢？
- b. 答案是我们不能将福音抽象地处境化，当作思考的实验。如果教会是为人短暂和永恒的好处而抗行文化，它就会保卫自己对抗抽离文化的律法主义和过份容纳的妥协。若我们寻求服侍而不是权力，我们就会对文化产生显著的影响；但若我们所寻求的是直接的权力和对社会的操控，我们将讽刺地仿效了那些我们想改变的财富、地位、和权力的偶像。
- c. 福音本身持有合谊处境化的关键。如果我们过份处境化，则表示是过份想得到文化的接纳、对福音缺乏信心。若我们不够处境化，则表示我们是过于想被困在自己的次文化中、缺乏了福音的谦卑和对邻舍的爱。



#### IV. 福音独特之处在何呢？

这福音独特地以谦卑与盼望、温柔和勇敢来充满基督徒。圣经的福音与传统的宗教及世俗主义有明显的分别。宗教的运作原则是：“因为我顺从，所以被接纳”，但福音的原则是：“我因基督而被接纳，所以我顺服”。因此，福音与“非宗教”和“宗教”都不同。“非宗教”是你能以违背神的律法，或“宗教”是透过守律法来赚取拯救，以寻求成为自己的“主宰和救主”。

非宗教和世俗主义，偏向鼓吹自励、不受批判、和“自尊”。宗教和道德主义，则令人受压在不可能持守的道德标准之下。相反地，福音使我们谦卑和同时得到肯定，因为每一个在基督里的人，都既是称义的、又是罪人。我们难以相信自己是更虚假和有罪，但同时我们被爱和被接纳亦远比我们所能盼望的更多。

世俗主义偏向令人自私和个人化。宗教和道德，一般亦偏向与其他群体分隔和自义（因为他们以为是靠自己的成功赚取拯救的）。但恩典的福音是集中在一个人的身上，这人当我们还是他的敌人时为我们死，除去自义和自私，并且将它的成员转往服侍人，为着所有人（特别是贫乏的）短暂的兴盛和他们的拯救。它感动我们去服侍他人，不因他们是值得，只因基督服侍了我们（可 10:45）。

世俗主义和宗教，令人因惧怕（后果）和骄傲（自我扩张的欲念）而遵守行为的规范。福音推动人过圣洁的生活和事奉，乃是出于感恩的喜乐和在神里面荣耀的爱。

#### V. 什么是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就是有以下的特点：

##### 1. 满有能力的集体崇拜：

福音将我们与神的关系，从敌意或奴役的顺从转为亲密和喜乐。因此，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主要的动力是敬拜和恳切

的祈祷。在集体崇拜中，神的子民接受到一种特别生命更新的视野，就是神的配得和荣美，然后以神所配得的表达献回给神。集体崇拜的核心是神话语的职事，讲道应以释经（解释圣经的经文）和以基督为中心（阐释所有圣经的主题，以基督和他的救恩为高峰）。它终极的目标不单是教导，而是带领个人及整体的受众来敬拜神，以加强他们内在的生命去履行神的旨意。

## 2. 有效的布道：

由于福音（不像宗教道德主义）所产生的子民，不会藐视那些与他们不同意见的人。一间真正以福音为中心的教会，是应该充满着这样的会友，他们智慧地以基督和他的拯救对应人的盼望和渴求。我们对教会的异象，是要能看见富有的与贫穷的、教育程度高的或低的、男女老少、已婚未婚、和各种族，在生命上的改变。我们希望能吸引那些极之世俗和后现代的人，又能接触到有宗教信仰的人和传统的人。因着这群体的吸引和他们的谦卑，一间以福音为中心的教会，应该在各方面欢迎人来探索 and 了解基督教的信仰。它将不多作令人“舒适”的事，但会致力于阐明它的信息。此外，以福音为中心的教会，将有趋势以植堂为最有效的布道方法之一。

## 3. 抗行文化的群体：

由于福音除去惧怕和骄傲，原本在教会以外水火不容的人，也能在教会内共处，因为福音将我们指向一个为敌人死的人，产生了彼此服侍的关系，而不是自私的。由于福音呼召我们圣洁，神的子民就活在爱的契合中，彼此守望和纪律。故此，福音产生了一个与任何周围的社会回然不同的群体。

关于性方面，教会应避免世俗社会对性的偶像化，和传统社会对性的惧怕。由于这个群体是很实际地爱护和关心它的成员，所以圣经中的贞洁是有意义的。它教导成员将身体模

造成福音的形状——在异性的婚姻以外守贞节，在婚姻以内忠贞和喜乐。

关于家庭方面，教会应肯定一男一女的婚姻才是好的，呼召他们以终身的忠诚来事奉神，反映出神誓约的爱和教训儿女神的道。但同时亦肯定暂时或终身独身事奉基督的好处。教会应以怜悯的群体和家庭，围绕所有在性方面堕落和痛苦的人。

关于钱财方面，教会的成员应参与革新的经济分享，以至“内中没有一个缺乏的”（徒 4:34）。这种分享亦提倡慷慨地在时间、金钱、关系、和居住的地方上委身，以增进社会的公义，回应贫穷的、受欺压的、移民、和在经济及身体上贫乏的人的需要。

关于权力方面，教会应该在被分隔于基督的身体以外的各种族、阶级、和年代的人中，有可见的委身，去分享权力和建立关系。在实践上的证据，就是我们的地方教会，愈加欢迎和接纳所有的种族和文化。每间教会应寻求在其会众和领袖中，反映出社区的多元化。

#### 4. 信仰与工作的结合：

圣经的福音不单是为个人的赦罪，更是整个创造的更新。神将人放在乐园里是要为着他的荣耀、大自然和人的群体的丰盛，去培植这物质的世界。神的灵不单改变个人（约 16:8），更要更新和培植地面（创 1:2；诗 104:30），所以基督徒不单以传讲神的话来荣耀神，亦要透过他们在农业、艺术、商业、政府、和学术上的职业，来荣耀神和促进大众的益处。太多基督徒学会了在工作里将他们的信心或信仰封闭起来，福音便被视为是一种寻求个人平安的途径，而不是世界观的基础（对现实全面的解释，也影响我们所作的一切）。但我们对教会有一个异象，就是要装备会友去想出福音的含意：如何做木工、通渠、输入

资料、护理、艺术、商业、政府、新闻从业、娱乐、和学术等工作。这样的教会不单支持基督徒参与文化，亦帮助他们在贸易和专业里以出色、优异、和互相守望地工作。从我们对福音的理解，发展出仁爱、创意、和优良的商业环境，正是借圣灵的能力给神的创造带来一些复原工作的一部份，为的是在。从艺术中带出基督徒的喜乐、盼望、和真理，亦是这工作的一部份。我们这样做，是因为神福音的引领，虽然我们也知道最终万物的复立，要等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亲身的再来，才完全地实现（认信声明-13）。

#### 5. 公义与慈爱的实践：

神创造了灵魂和身体。耶稣的复活亦显示了他要救赎属灵的和物质的。故此，神所关注的不单是灵魂的拯救，也是为救援贫穷、饥饿、和受到不正义对待的人。福音让我们看见，我们所有的财富（甚至是我们辛苦赚取的），最终都是从神而来和我们不配的礼物。因此，人若不将他的财富慷慨地施与他人，这不单是缺乏怜悯，更是不正义。基督透过失去，为我们赢得拯救；透过软弱和服侍，成就权能；将一切舍去，使我们富足。那些接受他救恩的人，并非刚强和完全的，而是承认他们是软弱和失落的。我们不能在看见贫穷和受欺压的人时，只是无情地叫他们自己脱离困境，耶稣并不是这样待我们的。福音以慈爱和怜悯，取代了我们面对穷人时的优越感。基督教会除了呼召个人得救和新生之外，亦必须要在邻舍中服务，来作成公义与和平。我们必须致力于永恒和普及的益处，无论邻舍会否如我们一样地相信，也要让他们看见我们牺牲地爱他们。对贫穷和弱者的冷漠，是表示我们尚未真正的掌握我们的拯救纯粹是恩典。

## 结论

我们以上所概述的事工是较为稀有的。有很多以“慕道友导向”的教会帮助人寻找基督。有很多教会以积极参政来投入文化。有增长快速的灵恩运动，强调荣耀和热烈的集体敬拜。有很多会众强烈地关注教义的严谨和纯正，而极力与世界分开。也有很多教会是革新地委身于贫穷和边缘群体的需要。

然而，我们甚少看见个别的教会如我们在此所概述的，具备完整结合福音的平衡。教会在神的恩典里，已有一些令人鼓舞的明亮小点，但我们仍未见这个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成为广泛的运动。我们相信这样的平衡，将会产生更多的教会，能够有活泼和神学稳固的讲道，有力的布道和辩道，和教会的增长与植堂。它们将强调悔改、个人的更新、和圣洁的生活。同时，这些教会亦将投入一般人的社会结构，以艺术、商业、学术、和政府参与文化，呼召革新的基督徒群体分享财物、资源、和接纳贫穷与边缘的人。在每间地方教会里，所有这些重点将被合并起来，并且各人彼此坚固。

有什么能够带动一个以福音为中心的教会运动呢？最终的答案是神一定要为他自己的荣耀，回应他子民恳切、特别、和得胜的祷告而赐下复兴。但我们相信在神最终作工前仍有若干步需要踏出。如果我们能在真理的本质、如何最好的研读圣经、我们与文化的关系、福音的内容、和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上合一，那就会有大的希望了。我们相信这些委身将驱使我们对于圣经、对圣经的基督、对基督的福音焕然一新。我们将开始透过神的恩典，在能力上长进，如同教会“行出乎合福音的真理”（加 2:14）。我们为自己的罪和失败羞愧，亦为蒙赦罪而感恩不尽，并渴望重新得见神的荣耀和具体地效法他的儿子。



## 注 释

### 第一章 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

① 参见 D. A. Carson, *The Gagging of God: Christianity Confronts Pluralism*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96), 61–64。

② 参见 Tim Keller, “The Gospel and the Poor,” *Themelios* 33:3 (2008): 8-22 (<http://thegospelcoalition.org/publications>)。

③ Jonathan Edwards, “Christian Charity: or, The Duty of Charity to the Poor, Explained and Enforced,” in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由爱德华·希克曼 (Edward Hickman) 修订、校正 (1834; repr.,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74), 2:164。

④ 请参见约拿单·爱德华兹的“基督教慈善 (Christian Charity)”，它指出了开展基督教慈善事工的两大“理由”。一是“人类整体的状态和本性……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因此配得我们去爱……我们受造就是要靠着整个社会，靠着彼此之间的连结活下去” (2:164)。爱德华兹从更加理性的角度讲明了创造神学：所有人都有神的形像，因此都是有价值的；创造是美善的；人类受造是为了享受平安，并成为彼此的依靠。但随后爱德华兹提出了行公义的第二个理由：我们领受了基督的宝血，而基督虽然“富足”却成了贫穷，好叫我们因着他的贫穷成为富足。爱德华兹用福音来影响读者的“感情”：“真是何等可怜！有些人一心希望享受这些益处，却不愿意欢欢喜喜地拿出一点东西来帮助贫穷的邻舍！……我们这唯独因着神的恩慈才得以活下去的人，竟然不愿意对别人恩慈，这真是何等讽刺！倘若基督如此爱惜他的宝血，不愿意赐给我们，就像很多人如此爱惜他们的钱财或物品而不愿意拿出来一样，请问我们会落入怎样的下场？倘若基督随意找一个借口不为我们而死，就像人经常找借口不施舍给邻舍那样，我们又会落入怎样的下场？” (2:165) 有的人可能会说这是在刻意增加读者的愧疚感，但爱德华兹没有说“你们若不帮助穷人，神就拒绝帮助你们”，他说的乃是“耶稣替我们受了被拒绝的痛苦好叫我们蒙神悦纳，我们又怎能拒绝帮助穷人呢？”正

如斯蒂芬·查诺克（Stephen Charnock）所说的那样，“单单怜悯一个人只会让他更加痛苦”，而如果将喜乐和爱带给一个人，就会让这个人谦卑地认自己的罪，并做出改变。

⑤ James Davison Hunter, *To Change the World: The Irony, Tragedy and Possibility of Christianity in the Late Modern Worl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⑥ 参见 D. A. Carson, “Systematic Theology and Biblical Theology,” in *New Dictionary of Biblical Theology*, ed. T. Desmond Alexander and Brian S. Rosner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0), 89–104。

## 第二章 我们能够认识真理吗？

① D. A. Carson, *The Gagging of God: Christianity Confronts Pluralism*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96), 96–102.

② 同上，99页。

③ 同上，100页。

④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

⑤ 同上。

⑥ Herman Bavinck, *The Doctrine of God*, trans. William Hendriksen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77), 41.

⑦ Francis A. Schaeffer, *The God Who Is There*, 选自五卷本薛华作品合集。(Wheaton, IL: Crossway, 1982), 1:110, 178.

⑧ John Calvin, 引自 J. I. Packer, “Calvin the Theologian,” in *John Calvin: A Collection of Essays*, ed. G. E. Duffield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66), 162.

⑨ K. Scott Oliphint, “*Non Sola Ratione*: Three Presbyterians and the Postmodern Mind,” in *The Practical Calvinist: Essays in Honor of Claire Davis*, ed. Peter A. Lillback (Fearn, Scotland: Mentor, 2002), 382.

⑩ K. Scott Oliphint, “The Old-New Reformed Epistemology,” in *Revelation and Reason: New Essays in Reformed Apologetics*, ed. K. Scott Oliphint and Lane G. Tipton (Phillipsburg, NJ: P&R, 2007), 210.

⑪ 同上，211页。

⑫ 《福音联盟事工的神学异象》（The Gospel Coalition, *Theological Vision for Ministry*）。



⑬ 同上。

⑭ Stan Telchin, *Betrayed!* (Grand Rapids, MI: Chosen Books, 1981), 11, 22.

### 第三章 福音与圣经：如何读圣经

① 引自讲道“怎样读经才能得到最多的属灵益处（How We May Read the Scriptures with Most Spiritual Profit）”，摘自 Donald Whitney, *Spiritual Disciplines for the Christian Life* (Colorado Springs: NavPress, 1991), 53。（中译本：唐·惠特尼，《操练的力量》，谭达峰译，台湾校园书房出版，2016年。）

②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Preaching: Redeeming the Expository Sermon*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94), 275。（中译本：柴培尔，《以基督为中心的讲道》，贺宗宁译，更新传道会，2010年，396页。）

### 第四章 创造

① Richard Dawkins, *The Blind Watchmaker* (New York: Norton, 1991), 1.

### 第五章 罪与堕落

① Matthew White, “Deaths by Mass Unpleasantness: Estimated Totals for the Entire 20<sup>th</sup> Century,” <http://users.erols.com/mwhite28/warstat8.htm>.

② Christopher J. H. Wright, *The Mission of God: Unlocking the Bible's Grand Narrative*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6), 433–34。（中译本：莱特，《宣教中的上帝》，李望远译，校园书房出版，2019年。）

③ 引自Henri Blocher, *Original Sin: Illuminating the Riddle*, *New Studies in Biblical Theology* 5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7), 61。

④ Harold G. Coward, *The Perfectibility of Human Nature in Eastern and Western Thought*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8), 83.

⑤ Jonathan Edwards, *The Complet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repr. 1995), 1:145.

⑥ 引自Blocher, *Original Sin*, 83–84。

⑦ Herman Bavinck, *Our Reasonable Faith*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6), 221。（中译本：巴文克，《我们合理的信仰》，赵中辉译，南方出版社，2010年，157页。）

- ⑧ John Murray, *Collected Writings of John Murray: Lectures in Systematic Theology*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78), 2:69.
- ⑨ Herman Bavinck, *Reformed Dogmatics: Sin and Salvation in Christ* (Grand Rapids, MI: Baker Academic, 2004), 3:64–65.
- ⑩ See Robert L. Reymond, *A New Systematic Theology of the Christian Faith*, 2nd ed. (Nashville, TN: Nelson, 1998), 436–39.
- ⑪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
- ⑫ Bavinck, *Our Reasonable Faith*, 229. (中译本163页。)
- ⑬ R. L. Dabney, *Systematic Theology*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85), 323.
- ⑭ 同上, 313页, 324页。
- ⑮ Bavinck, *Our Reasonable Faith*, 248. (中译本177页。)
- ⑯ D. Martyn Lloyd-Jones, *The Plight of Man and the Power of God* (Ada, MI: Baker, 1982), 57. (中译本: 钟马田, 《人的境况与神的大能》, 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 1995年。)

## 第六章 神的计划

- ① John Calvin, *The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2.12.3 (<http://www.ccel.org/ccel/calvin/institutes.iv.xiii.html>)。 (中译本: 加尔文, 《基督教要义》, 钱曜诚等译, 孙毅、游冠辉修订,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0年, 446页。)
- ② Martin Luther, “The Freedom of a Christian,” in *Martin Luther: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ed. John Dillenberger (New York: Anchor, 1962), 60.
- ③ J. C. Ryle, *Holiness* (repr., Chicago: Moody, 2010), 58–59. (中译本: J.C.莱尔, 《圣洁》, 李漫波、朱保平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3年, 29页。)
- ④ 这是欧文的原话, 引自 Ryle, *Holiness*, 76–77。

## 第七章 什么是福音?

- ① 这部分论述对应于《福音联盟认信声明》中的“创造人类”“堕落”“神的计划”“基督的救赎”和“罪人称义”这几个主题。
- ② 这部分论述对应于《福音联盟认信声明》中的“圣灵的能力”“神的国

度”“神的新子民”“洗礼与主餐(即蒙恩管道)”和“万物复兴”这几个主题。

③ “How Tedious and Tasteless the Hour,” John Newton (1779). (中译参见《当我不见基督荣华》。)

④ 这部分论述对应于《福音联盟事工的神学异象》中的“我们应如何与周围的文化相处？”和“什么是以福音为中心的事工？”这两个主题。

## 第八章 基督的救赎

① Frank Houghton, “Thou Who Wast Rich” (1894–1972).

② Thomas Kelly, “Look, Ye Saints! The Sight Is Glorious” (1809). (中文版参考:《圣徒诗歌》第119首,《看哪!圣徒,荣耀光景》,美国见证出版社。)

## 第九章 称义

① Donald Smarto, *Pursued: A True Story of Crime, Faith, and Family*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90), 105.

② 同上, 105–106。

③ 同上, 119–120。

④ James Buchanan, *The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 (1867; repr.,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55), 222. (中译本:布卡南,《称义》,改革宗经典出版社。)

⑤ Leon Morris, *The Apostolic Preaching of the Cross*, 3rd ed.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65), 251.

⑥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Library of Christian Classics 20–21, ed. John T. McNeill; trans. Ford Lewis Battl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0), 3.11.1. (中译本:加尔文,《基督教要义》,钱曜诚等译,孙毅、游冠辉修订,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

⑦ Thomas Cranmer, “Sermon on Salvation,” in *First Book of Homilies* (1547; repr., London: SPCK, 1914), 25–26.

⑧ Martin Luther, *What Luther Says: A Practical In-Home Anthology for the Active Christian*, ed. Ewald M. Plass (St. Louis, MO: Concordia, 1959), 705, 715.

⑨ Luther, *What Luther Says*, 704.

⑩ Morris, *Apostolic Preaching of the Cross*, 260.

⑪ Thomas Cranmer, 引自 Edmund P. Clowney, “The Biblical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

by Faith,” in *Right with God: Justification in the Bible and the World*, ed. D. A. Carson (Exeter: Paternoster, 1992), 17.

⑫ Thomas Chalmers, 引自 Donald Grey Barnhouse, *The Invisible War*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65), 116.

⑬ John R. W. Stott, *The Cross of Chris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86), 190. (中译本：斯托得,《当代基督十架》,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21年。)

⑭ 同上, 190。

⑮ 同上, 202。

⑯ Smarto, *Pursued*, 122.

⑰ Calvin, *Institutes*, 3.11.10.

⑱ Anthony A. Hoekema, *Saved by Grace*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89), 178.

⑲ Pieter W. Van Der Horst, “Jewish Funerary Inscriptions,” *Biblical Archaeology Review* 18:5 (1992): 55.

⑳ Martin Luther, *Lectures on Galatians*, Luther’s Works, ed. and trans. Jaroslav Pelikan (St. Louis, MO: Concordia, 1963), 26:126.

㉑ Martin Luther, 引自 James Montgomery Boice, *The Minor Prophets: An Expositional Commentary*, 2 vols. (Grand Rapids, MI: Kregel, 1996), 2:91–92.

㉒ “Justification,” in *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Theology*, 2nd ed., ed. Walter A. Elwell (Grand Rapids, MI: Baker, 2001), 646.

㉓ J. C. Ryle, *Justified!*, Home Truths, Second Series (London: S. W. Partridge, 1854–71), 12.

㉔ Calvin, *Institutes*, 3.11.2.

㉕ John Calvin, “Antidote to the Canons of the Council of Trent,” in *Tracts and Treatises in Defense of the Reformed Faith*, trans. Henry Beveridge (1851; repr.,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8), 3:152.

㉖ William Cowper, quoted in James Montgomery Boice, *Romans*, 4 vols.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91), 1:372.

## 第十章 圣灵

① Sinclair B. Ferguson, *The Holy Spiri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 1996), 21. (中译本:傅格森,《圣灵论》,孙昌昊译,圣约出版社,2020年。)
- ② 这句话摘自 Robert Letham, *The Holy Trinity: In Scripture, History, Theology, and Worship* (Phillipsburg, NJ: P&R, 2004), 60–61。
- ③ 参见太 28:19; 林前 12:4–6; 林后 1:21–22, 13:14; 彼前 1:2。
- ④ Ferguson, *Holy Spirit*, 37.
- ⑤ 虽然圣经明确教导圣灵是父和子差来的,但是圣灵在永恒中从父和子而出这一点在圣经中却不那么明显。根据最早的版本的《尼西亚信经》(*Niceno-Constantinopolitan Creed*)(公元389年),圣灵“从父而出。”“和子”(filioque)这个词是在公元589年举办的著名的托莱多会议——东西方教会正是因为这次会议而分道扬镳——上加上去的。这次会议之所以引起争议,一部分是政治层面的原因,一部分是神学层面的原因,一部分是因为误解。西方传统非常契合圣经所强调的一点——圣灵动工让我们变得有基督的形象;而且西方传统也有助于对抗一种错误的救恩观,这种救恩观脱离了基督而将圣灵的工作放在核心地位。但是那些捍卫 filioque 的人——包括我自己——也仍必须认真听一听东方教会的担忧。参见 Letham, *Holy Trinity*, 201–20。
- ⑥ 参见 D. A. Carso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1), 534–39. (中译本: D. A. 卡森,《麦种圣经注释:约翰福音》,潘秋松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07年。)
- ⑦ Jonathan Edwards, “The Distinguishing Marks of a Work of the Spirit of God,” in *Jonathan Edwards on Revival* (1741; repr.,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5), 121.
- ⑧ 参见 John Piper, *Finally Alive* (Ross-shire, Scotland: Christian Focus, 2009), 30–31. (中译本:约翰·派博,《喜获新生》,赵彩容译,台北:改革宗出版社,2010年。)
- ⑨ 同上,英文版39–42页。
- ⑩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 trans. Ford Lewis Battl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0), 3.1.1. (中译本:加尔文,《基督教要义》,钱曜诚等译,孙毅、游冠辉修订,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523页。)
- ⑪ 同上,中译本524页。
- ⑫ John Murray, *Redemption, Accomplished and Applied*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5), 161.

⑬ 基于 Ferguson, *Holy Spirit*, 100 页。

⑭ John Stott, *Baptism and Fullness: The Work of the Holy Spirit Today*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75), 43.

⑮ J. I. Packer, *Keep in Step with the Spirit: Finding Fullness in Our Walk with God* (Grand Rapids, MI: Baker, 2005), 57。中译本电子书见 <https://wellssofarace.com/messages/packer/hzslz/index.htm>。

⑯ C. S. Lewis, *Mere Christianity* (1943; repr., New York: Touchstone, 1996), 178。(中译本: C. S. 路易斯, 《返璞归真》, 汪咏梅译,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年。)

⑰ 参见 Graham Cole, *Engaging with the Holy Spirit: Real Questions, Practical Answers* (Wheaton, IL: Crossway, 2007), 49, 81, 97。

⑱ 参见罗 1:11, 5:15-16, 6:23, 11:29; 林后 1:11; 来 2:4。

⑲ 在这一点上, 灵恩派和非灵恩派意见是一致的。参见 Wayne Grudem, *Systematic Theology: An Introduction to Biblical Doctrine*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94), 1016 (中译本: 古德恩, 《系统神学》, 张麟至译, 更新传道会, 2009 年。); Richard B. Gaffin, *Perspectives on Pentecost: New Testament Teaching on the Gifts of the Holy Spirit* (Phillipsburg, NJ: P&R, 1979), 47。

⑳ 参见罗 12:6-8; 林前 12:8-10、28; 弗 4:11。

㉑ Peter T. O'Brien, *The Letter to the Ephesian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9), 120.

## 第十一章 神的国度

① Don Cupitt, "Post-Christianity," in *Religion, Modernity, and Postmodernity, Religion and Spirituality in the Modern World*, ed. Paul Heelas (Oxford: Blackwell, 1998), 218.

② Barry Schwartz, *The Paradox of Choice: Why More Is Less* (New York: HarperCollins, 2004), 2-3。(中译本: 巴里·施瓦茨, 《选择的悖论》, 梁嘉歆、黄子威、彭珊怡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13 年。)

③ Richard J. Bauckham, *God and the Crisis of Freedom: Biblical and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s* (Louisville, KY: Westminster, 2002), 50-51。(中译本: 包衡, 《圣经中的自由: 从基督教观点反思当代社会的自由危机》, 陈永财译,

基道出版社，2010年。）

- ④ Bauckham, *God and the Crisis of Freedom*, 68.
- ⑤ John Bright, *The Kingdom of God* (Nashville, TN: Abingdon Press, 1980), 196ff.
- ⑥ 希伯来单词 *malkuth* 和希腊单词 *basileia* 的主要定义都是表示一位君王的地位、权柄和主权的治理。国度可以是指领土、范围、地盘或民众，但这都是次要定义，其主要定义还是指主权的、君尊的治理（参见诗 103:19, 145:11、13；但 2:37）。
- ⑦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10。
- ⑧ Graeme Goldsworthy, “The Kingdom of God and the Old Testament,” <http://www.presenttruthmag.com/archive/XXII/22-4.htm>.
- ⑨ Meredith G. Kline, *Kingdom Prologue* (South Hamilton, MA: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12.
- ⑩ Richard Pratt, “What Is the Kingdom of God?” <http://www.thirdmill.org/files/english/html/th/TH.h.Pratt.kingdom.of.god.html>.
- ⑪ Goldsworthy, “Kingdom of God and the Old Testament.”
- ⑫ George R. Beasley-Murray, *Jesus and the Kingdom of God*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88), 19.
- ⑬ Pratt, “What Is the Kingdom of God?”
- ⑭ 同上。
- ⑮ Beasley-Murray, *Jesus and the Kingdom of God*, 20.
- ⑯ John Piper, “Book Review of *The Kingdom of God* by John Bright,” [http://www.desiringgod.org/ResourceLibrary/Articles/ByTopic/30/2687\\_Book\\_Review\\_of\\_The\\_Kingdom\\_of\\_God\\_by\\_John\\_Bright/](http://www.desiringgod.org/ResourceLibrary/Articles/ByTopic/30/2687_Book_Review_of_The_Kingdom_of_God_by_John_Bright/).
- ⑰ George E. Ladd, *The Gospel of the Kingdom*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9), 15.
- ⑱ Tim Keller, “Preaching the Gospel,” *PT 123 Gospel Communication* (Spring 2003): 58–59.
- ⑲ Richard J. Bauckham, *Jesus and the God of Israel: God Crucified and Other Studies on the New Testament’s Christology of Divine Identity*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2008), 35.
- ⑳ Piper, “*Kingdom of God*.”

- ②① Craig Koester, “The Dwelling of God: The Tabernacle in the Old Testament, Intertestamental Jewish Literature, and the New Testament,” CBQMS 22 (1989): 102.
- ②② 同上, 102 页。《约翰福音》1 章 51 节（“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 ②③ Herman Ridderbos,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7), 51.
- ②④ D. A. Carso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1), 182.（中译本：D. A. 卡森，《麦种圣经注释：约翰福音》，潘秋松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07 年。）
- ②⑤ Piper, “*Kingdom of God*.”
- ②⑥ Richard J. Bauckham, *God Crucified: Monotheism and Christology in the New Testament*, Didsbury Lectures, 1996 (Carlisle: Paternoster, 1998), viii, 35.（中译本：包衡，《被钉的神：新约独一神论与基督论》，李树德译，基道出版社，2002 年。）
- ②⑦ Bauckham, *God and the Crisis of Freedom*, 17.
- ②⑧ John Stott, *The Cross of Chris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1986), 160.（中译本：斯托得，《当代基督十架》，刘良淑译，台北：校园书房，2021 年。）
- ②⑨ Tim Keller, “A Gospel for the More Secular,” <http://redeemer.com/resources>, and especially his *Counterfeit Gods: The Empty Promises of Money, Sex, and Power, and the Only Hope That Matters* (New York: Dutton, 2009).
- ③⑩ Tim Keller, John 12 sermon, [www.redeemer.com/sermons](http://www.redeemer.com/sermons).
- ③⑪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善行是我们领受救恩后必然会显出的证据……我们必须爱邻舍如己、对众人行善，特别是对那些神家里的人。因此我们势必要在神的带领下建立一个新的人类生活群体。”
- ③⑫ 《福音联盟认信声明》：“我们必须爱邻舍如己、对众人行善，特别是对那些神家里的人。”
- ③⑬ Tim Keller, “Preaching the Gospel,” 33–34.
- ③⑭ 《福音联盟事工的神学异象》。
- ③⑮ Schwartz, *Paradox of Choice*, 215–17.
- ③⑯ 《福音联盟事工的神学异象》。
- ③⑰ 同上。



## 第十二章 教会：神的新子民

- ① 这篇论文是对《福音联盟奠基文件》第十一点“神的新子民”的解释。
- ② George M. Marsden, *Jonathan Edwards: A Life*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3), 467.
- ③ Timothy Keller, *Gospel Christianity* (New York: Redeemer Presbyterian Church, 2003), 22.
- ④ Cornelius Plantinga, as quoted by Keller in *Gospel Christianity*, 16.
- ⑤ D. A. Carson, *The Difficult Doctrine of the Love of God* (Wheaton, IL: Crossway, 2000), 44.
- ⑥ Iain H. Murray, *D. Martyn Lloyd-Jones: The First Forty Years 1899–1939*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82), 141–42.
- ⑦ C. H. Spurgeon, *Autobiography: 2: The Full Harvest*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73), 246.
- ⑧ C. H. Spurgeon, *Lectures to My Students*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54), 344. (中译本：司布真，《注意！牧者们》，甘霖译，改革宗经典出版社，2014年。)
- ⑨ Dionysius, quoted by Eusebius in *Eusebius: The History of the Church*, trans. G. A. Williamson (Harmondsworth, UK: Penguin, 1965), 7.22.
- ⑩ Tertullian, *The Ante-Nicene Fathers*, ed. Alexander Roberts and James Donaldso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89), Apology 39.
- ⑪ C. H. Spurgeon, *The New Park Street Pulpit* (Pasadena: Pilgrim, 1855), 1:208–9.

## 第十三章 洗礼与主餐

- ① D. Marion Clark, “Baptism: Joyful Sign of the Gospel,” in *Give Praise to God: A Vision for Reforming Worship*, ed. Philip Graham Ryken, Derek W. H. Thomas, and J. Ligon Duncan III (Phillipsburg, NJ: P&R, 2003), 171.
- ② James V. Brownson, *The Promise of Baptism: An Introduction to Baptism in Scripture and the Reformed Traditio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2007), 24–25.
- ③ Clark, “Baptism,” 179.
- ④ Donald S. Whitney, *Spiritual Disciplines within the Church* (Chicago: Moody, 1996), 138.

⑤ 显然就受洗形式而言，主张婴儿洗的长老会人士不会从《罗马书》6章中得出跟主张信而受洗的人士相同的结论，即这里是在讲下到“水所代表的坟墓”里。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下文中作解释。

⑥ Clark, “Baptism,” 177.

⑦ 洗礼这方面（似乎）总有写不完、读不完的书。但综合整本圣经和整个基督教历史来看，有一些书籍对主张信徒才能受洗和主张婴儿洗这两种观点的论述最为出色，具体如下：（1）*Believer's Baptism: Sign of the New Covenant in Christ*, ed. Thomas R. Schreiner and Shawn D. Wright (Nashville, TN: Broadman, 2006); 本书是主张信而受洗的著名学者们的论文合集，非常不错。（2）*Baptism: Three Views*, ed. David F. Wright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9)。赖特教授是我在爱丁堡大学时的博士生导师，虽然他是苏格兰教会（长老会）的长老，但他坚定地相信信而受洗，而且他对婴儿洗的历史所做的研究令人叹为观止。这本书深入地论述了信而受洗和婴儿洗这两种观点，并采取了班扬（Bunyan）式的折中观。（3）George R. Beasley-Murray, *Baptism in the New Testament* (London: Macmillan, 1962); 这本书以学术的口吻详细地论述了为什么只有信徒才能受洗。（4）Geoffrey Bromiley, *Children of Promise: The Case for Baptizing Infant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9)。这本书短小精悍却非常著名，它从历史和神学的角度进行了论述，专为广大信徒打造，对婴儿洗的论述非常到位。（5）Paul K. Jewett, *Infant Baptism and the Covenant of Grace*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8)。从圣约神学信而受洗的立场驳斥婴儿洗。（6）*The Case for Covenantal Infant Baptism*, ed. Gregg Strawbridge (Phillipsburg, NJ: P&R, 2003); 支持婴儿洗的一些重要论文合集。（7）Rowland Ward, *Baptism in Scripture and History* (Melbourne: New Melbourne Press, 1991); 从婴儿洗的视角看待问题，专注于受洗的形式，篇幅短小但很有帮助。（8）Joachim Jeremias, *Infant Baptism in the First Four Centuries* (London: SCM, 1960); 从婴儿洗的视角解读教父的著作，从中寻找支持婴儿洗的证据。（9）Kurt Aland, *Did the Early Church Baptize Infant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3); 一位著名学者从信而受洗的视角反驳耶利米亚（Jeremias）。（10）Joachim Jeremias, *The Origins of Infant Baptism: A Further Study in Reply to Kurt Aland* (London: SCM, 1963)。耶利米亚对学者阿兰德（Aland）的回应，书中仍然倡导从婴儿洗的角度解读教父著作中的相关资料。（11）Everett Ferguson, *Baptism in the Early*

*Church: History, Theology and Liturgy in the First Five Centurie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2009)。傅格森是研究教父的著名学者，他拥有基督门徒会（Campbellite）传统。他在这本书中大量考察了教父著作中的相关证据。他的结论是，在教父们眼中，洗礼的形式是浸水礼，洗礼的目的是表明罪得赦免和重生，起码特土良之后的教父们都是这么认为的。毋庸赘言，主张信而受洗和主张婴儿洗的福音联盟成员将从这些证据中得出不同的结论，不过傅格森的这本著作非常重要。

⑧ James Orr, “Baptismal Regeneration,” in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39), 1:397.

⑨ Stephen Charnock, *The Doctrine of Regeneration* (repr.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80), 99–100.

⑩ 《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Westminster Larger Catechism*），第167问。中译本见网址链接：<https://zh.ligonier.org/resources/creeds-and-confessions/westminster-larger-catechism/>

⑪ John Calvin, *Treatises on the Sacraments: Catechism of the Church of Geneva, Forms of Prayer, and Confessions of Faith*, trans. Henry Beveridge (Grand Rapids, MI: Reformation Heritage, 2002), 173.

⑫ Richard D. Phillips, “The Lord’s Supper: An Overview,” in *Give Praise to God*, 197.

⑬ John Calvin, *The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2 vols. (Louisville, KY: Westminster, 1960), 2:1362 (B4.17.2)。（中译本：加尔文，《基督教要义》，钱曜诚等译，上海三联书店，2010年，1405页。）

⑭ Phillips, “The Lord’s Supper,” 198–99.

⑮ Calvin, *Institutes*, 2:1370 (B4.17.10).

⑯ 要想了解对这些经文更详细的处理，包括那些经常诉诸于《约翰福音》6章所做出的不当论述，请参见J. Ligon Duncan III, “True Communion with Christ in the Lord’s Supper,” in *The Westminster Confession into the 21st Century*, vol. 3 (Ross-shire: Mentor), 429–75, esp. 450–71。

⑰ 唐纳德·麦克劳德（Donald Macleod）的论述非常有力：“新约本身并没有提到主身体真实临在于圣礼中这个问题。”（*Priorities for the Church* [Fearn, Scotland: Christian Focus, 2003], 122）

## 第十四章 万物复兴

- ① N. T. Wright, *Jesus and the Victory of God* (Minneapolis: Fortress Press, 1996), 204. (中译本:赖特,《耶稣与神的得胜》,邱昭文译,校园书房出版社,2014年。)
- ② 同上,223页。
- ③ George Eldon Ladd, *The Presence of the Future*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4), 139.
- ④ 同上,151页。
- ⑤ 同上,165页。
- ⑥ 同上,227-229页。
- ⑦ George Eldon Ladd, *Crucial Questions about the Kingdom of God*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2), 131-32.
- ⑧ 原因有二。其一,第1b节的“造”或“房屋”与第1a节的“帐篷”有着平行的关系。既然后者是指地上没有荣耀的身体,那么我们就完全可以说,前者是指天上荣耀的身体。其二,第1b节的描述(“不是人手所造”“永存”“在天上”)更适合那荣耀的身体(尤其请参见林前15:35-49)。保罗的观点是,我们在天上的那个身体是不能摧毁的,也是不会衰残、不会朽坏、不能消灭的。
- ⑨ Philip Edgcumbe Hughes, *Paul's Second Epistle to the Corinthian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3), 174.
- ⑩ Murray Harris, *The Second Epistle to the Corinthian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2005), 406.
- ⑪ 同上,405。
- ⑫ 同上,406。
- ⑬ 对这个问题讲得比较简洁而又特别有帮助的资料,请参考D. A. Carson, *The Gaggling of God*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96), 515-36。
- ⑭ 同上,525。
- ⑮ 同上,534。
- ⑯ John Piper, *Let the Nations Be Glad!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Missions*, 2nd ed., rev. and exp. (Grand Rapids, MI: Baker Academic, 2003), 122. (中译本:约翰·派博,《万国欢呼/齐来敬拜至尊上帝——宣教中彰显神的至高无上》,廖乃慧、胡燕慧、朱昌铨译,2016年。)

⑰ 参见《启示录》22章10至11节。关于后面这处经文，卡森的观点是：“如果圣洁的行义之人**预料到他们在永恒中要活出并行出完全的圣洁和公义**，因此就继续保持圣洁，继续行义，那么我们难道不能说邪恶之人也**预料到他们在永恒中要活在邪恶中并行出邪恶**，因此就继续作恶吗？”（*Gagging of God*, 533）；强调为原著者所加。

⑱ 同上，527。

⑲ 参见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创12:1-3，13:14-17，15:7，17:8），给以撒的应许（创26:1-5），给雅各的应许（创28:13-14，35:12），以及给摩西的应许（出6:4，8，13:5-11，32:13，33:1；民10:29；参见民11:12，14:23，32:11；申12:8-11）。

⑳ Ladd, *The Presence of the Future*, 59. 在这方面，请参见太5:5和启5:10。

㉑ Donald Garlington, “Reigning with Christ: Revelation 20:1-6 and the Question of the Millennium,” in *Reformation and Revival Journal*, vol. 6, no. 2 (1997): 61；强调为原著者所加。

㉒ 这个观点出自 Christopher Wright, “A Christian Approach to Old Testament Prophecy Concerning Israel,” in *Jerusalem Past and Present in the Purposes of God*, ed. P. W. L. Walk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㉓ G. K. 毕尔 (G. K. Beale) 的提醒很好：“透过启示的进程，我们可以更深地看到更早的经文的含义，因为后来的圣经作者在解释前面的正典作品时会力求让前面的作品变得更加明晰。而后来的这些解释可能也会加上之前的作者所没有的意思，但这样的意思跟作者最初的写作意图是有机统一的，并不矛盾，甚至可能是从之前的意思中‘引申出来的’。这就是说，最初的含义‘非常丰富’，可能就连原作者自己都没有充分认识到他们所写的内容原来是这么的广博（不过神却早已认识到了这一点）。从这方面来看，预言在应验的时候经常会将先知本身可能都没有充分认识到的细节给‘活画出来’”（*The Temple and the Church’s Mission: A Biblical Theology of the Dwelling Place of God*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04], 381）。

㉔ George Eldon Ladd, *A Commentary on the Revelation of Joh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2), 276.

㉕ G. R. Beasley-Murray, *The Book of Revelation* (Greenwood, SC: Attic Press, 1974), 330.

㉖ Jonathan Edwards, *Religious Affections*,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ed.

福音是中心

John E. Smith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9), 2:114. (中译本：乔纳森·爱德华兹，《宗教情感》，杨基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3年，20页。)

# 经文索引

创世记		2:2	220
1	61	2:5	71, 74
1:1	63, 82, 95	2:7	30, 72, 220
1:1-2	60	2:8	73
1:2	64, 113, 188, 189, 319	2:10-14	73
1:3	64	2:15	73
1:5	64	2:16-17	74, 82, 86
1:11-12、20-31	220	2:17	96, 133
1:14-18	70	2:18	74, 233
1:16	66	2:19-20	74
1:17	66	2:23	75
1:26	95, 233	2:25	75
1:26-27	67, 123	3	13, 74, 302
1:26、28	68	3:1-7	75
1:27	233	3:6	236
1:28	215, 233	3:6-7b	83
1:31	69	3:8-13	87
1-2	13, 71	3:14	96
1:26-27	74	3:15	96, 155
1:28	31	3:16	98
1:31	82	3:16-19	86
2	13	3:17	96
2:1-3	70	3:17-18	75
		3:17-19	135

福音是中心

3:19	73	<b>利未记</b>	
3:24	86	14:6、51	265
4	97	26:12	99
4-11	216		
9	276	<b>民数记</b>	
9:1	237	6:24-26	302
9:11	30	24:2	188
11	97		
12	276	<b>申命记</b>	
12:1-3	216	5:6	127
12:2-3	97	6:20-24	216
12:3	237	25:1	169
15	265, 276	26:5-10	216
17	263, 265, 276	29:29	31, 313
20:1-2	222		
		<b>约书亚记</b>	
<b>出埃及记</b>		24:2	97
3:7-8	98	24:5-13	216
4:22	218		
5:1	98	<b>士师记</b>	
12	269, 276	6:34	188
12:7	98	11:29	188
12:13	98	13	148
15	216	13:25	188
19:5-6	216	14:6、19	188
20:11	64	15:14	188
24	276		
33:20	219, 302	<b>撒母耳记上</b>	
35:30-35	188	1	148
		8	215



16:14	188	8:1	25
21	50	14:3	165
21:3、4	51	19:1	25, 56
		19:1-3	95
<b>撒母耳记下</b>		19:3-4	57
7:12-13	99	19:7	32, 43
7:14	99	19:8-11	43
7:16	99	22	150
		22:9	57
<b>历代志上</b>		23:3	78
21:1	90	24:1	95, 215
29:23	216	33:6	64
		34:2-3	162
<b>历代志下</b>		47:1-9	215
6	216	47:7-9	125
15:1	188	51:4	194
		51:11	188
<b>尼希米记</b>		78	216
9:9-15	216	83:18	215
		93:1	215
<b>约伯记</b>		95:3-7	215
1	90	98:2	172
26:7-13	301	103:19	215
33:4	220	104:27-28	68
38:6-7	82	104:30	319
38:8-11	65	105	216
		106	216
<b>诗篇</b>		107:25-28	301
1:1-2	43	113:5	215
1:3	43	114	216

福音是中心

119:25	43	33:17-22	217
135	216	35	216
136	216	35:9	217
139	76	40:28	70
139:7	190	41:8	238
139:14	73	42:5	220
139:23	44, 77	42:6	238
		44:3	220
<b>箴言</b>		44:5	217
17:15	170	49:6	238
30:5	41	49:6-7	238
		51:9-10	301
<b>以赛亚书</b>		52:13-53:12	218, 238
1:18	125	53:6	107
2:2-3	217	53:11	177
6:3	56	55:3-5	39
7	276	55	216
9:5-6	217	55:10-11	38, 42
9:6-7	238	55:11	28
11:1-5	188	57:20	301
11:3-5	217	58:6-10	249
11:6-7	217	60:1-11	251
17:12、13	301	64:6	192
25:8	301	64:7-14	188
26:1-15	217	65	216
27:1	301	65:17-19	141
28:5-6	217	65:17-25	298
28:24-29	72	65:24	137
30:15	130	66:22	298
33:5-24	217		

<b>耶利米书</b>		37:11-13	101
7:23	30	47	216
17:9	88		
17:10	44	<b>但以理书</b>	
23:5-6	217	4:25-26	215
29	228	5:21	215
29:4-7	316	5:23	76
29:7	316	7:3	301
29:10-11	100		
31	264	<b>何西阿书</b>	
31:31-33	237	2:16-17	217
31:34	25		
46:7-12	301	<b>约珥书</b>	
		2:28-32	188
<b>耶利米哀歌</b>			
3:22-23	141	<b>弥迦书</b>	
3:23	136	5:4	217
<b>以西结书</b>		<b>哈巴谷书</b>	
11:17-21	217	1:13	86
20:33-38	217	2:4	181
28:8	301	2:14	56
36	216		
36:22-37:14	188	<b>撒迦利亚书</b>	
36:23	246	3	90
36:25-26	194	8:1-8	217
36:25、27	194	9:9-10	217
36:26	130, 220	14	216
36:26-27	237		
37:11	102		

马太福音

		8:11	214
1	148	9:35	217
1:18、20	189	10	162
1:23	103	10:7	282
2	162	10:28	135, 153
2:2	217	11:2-6	284
2:20-23	124	11:28-29	52
3	265	12:1-8	50
3:2	217, 282	12:28	189, 214, 286
3:11	197, 265	13	285
3:16	189, 265	13:11	217
4	162	13:33	78
4:1	189	13:43	57
4:17	217, 282	16	162
4:23	217, 282	16:27	292
5-7	162	18	162
5:8	302	18:4	294
5:12	294	18:8	296
5:13-16	144, 316	19:29	294
5:14-16	227	21:31	214
5:16	243	22:37	126
5:17	51	23:33	126
5:20	217	25	294
5:34	215	25:31、34	217
6	162	25:34-40	249
6:10	137	25:46	297
6:12-15	14	26	162
6:28	78	26:17-19	269
7:21	217	26:17-29	276
8-9	162	26:26-29	269

26:26-30	268
26:29	276
27	162
27:11	217
27:25	111
27:46	150
27:51	220
28	162, 263

**马可福音**

1	265
1:5、10	265
1:8	197
1:15	137, 217, 282
3:28-29	189
4:26-32	285
8:34-35	246
9:43	223
9:47	223
10:15	214
10:35-45	248
10:38	259
10:45	235, 317
11:25	14
13:11	189
14:12-25	276
14:22-26	268
15:2	217

**路加福音**

1	148
1:4	34, 314
1:32、35	103
1:35	103, 189
1-2	148
2	149
2:25	189
3:1-3	49
3:16	197, 265
3:22	218
3:38	218
4:1	189
4:1-2	104
4:13	104
4:14	105, 189
4:18	189
4:18-19、28	105
4:43	282
6:11	105
8:37	105
9:29	106
9:30-31	107
9:35	107
10:9	282
10:25-37	235
10:34-37	250
11:9-13	208
12:32	214
12:50	259

福音是中心

14:11	294		219
16:16	217	1:14-18	190
19:12	214	1:18	219
19:12-27	294	1:29、36	155
19:15	214	1:33	197
22:19-20	268	2:19-22	13, 219
22:42	150	3:1	194
23:3	217	3:2	194
23:23	106	3:3	194, 214, 217
23:33	107	3:3、5	223
23:34	107	3:5	194
23:43	141	3:6	113
24	151	3:7-8	113
24:6	108	3:8	78, 113
24:27	46	3:10	194
24:44	314	3:11	219
24:45	46	3:16	128, 131
24:46-47	108, 314	3:18	126, 185, 292
24:50-51	109	3:20	192

约翰福音

		3:23	265
		3:36	156
1	149	4:10	220
1:1	146	4:13-14	220
1:2、14	103	4:14	220
1:3	58	5:20、23	14
1:4	31	5:21	221
1:11	106, 190	5:22	293
1:12	106, 113, 220	5:24	292
1:12-13	195	5:39	46
1:14	26, 103, 146,	5:43	190

6:28-29	180	16:12	198
6:63	195	16:12-15	189, 191
6:65	195	16:13	190, 198, 199
7:39	198	16:13-15	198
8:12	26	16:14	199
8:31-32	43	17:3	25
12:3	36	17:17	43
12:12-19	225	17:24	302
13:35	243	17:26	235
14-16	189	18:37	26, 217
14:6	31, 36, 159, 160, 190	19:30	220
14:9	26	20:22	190
14:12	154	20:31	40, 120
14:15	140		
14:16	190	<b>使徒行传</b>	
14:16-17、26	191	1	151
14:17	190	1:4-5	265
14:26	190, 199, 235	1:5	197, 265
14:30-31	14	1-2	265
15:9	235	2	263, 276
15:13	235	2:2-3	265
15:26	35, 190	2:14-21	189
15:26-27	191	2:22-23	150
16	202	2:22-24、37	193
16:4b-11	191	2:23	159
16:6	191	2:36	111, 137, 151
16:7	190	2:37	111
16:7-11	191	2:38	111
16:8	319	2:38-39	111
		2:39	111

2:41	264
3:18-20	124
4:12	160
4:25	199
4:34	319
5:3-4	190
6:3	203
7:51	203
8	265
8:12	264
8:35-38	263
8:36-38	265
9:17-18	265
10:36	137
10:44-48	264
10:47	265
11:15-16	265
11:16	197
11:18	195
11:24	203
13:52	203
16	263
16:30-31	180
16:32-33	265
17:26	61
17:28	76
18:12-17	293
28:25	199

## 罗马书

1:4	151, 189
1:18	14, 26, 59
1:20	55
1:21	25
1:25	56, 222
2:4	135
2:6	292
2:7-10	292
3:9	104
3:10	123, 165
3:11	97
3:19-20	160, 165
3:20	172
3:21	168, 172, 173, 180
3:22	172, 173, 179
3:23	122, 165, 236
3:23-24	126
3:23-26	286
3:24	171
3:24-25	174
3:25	115, 179
3:26	115, 172, 178, 179
3:27	162, 179
3:27-28	182
3:28	179
4	276
4:1-12	265



4:5	115, 173, 184	8	78
4:13	300	8:1	185, 292, 293
4:25	154	8:3	177
5:1	115, 179, 185	8:7	90
5:1-2	130	8:9	189, 190
5:5	116, 195, 207	8:9-11	196
5:8	127, 156	8:9-13	201
5:8-9	292	8:10	190
5:9	175	8:11	133, 140
5:10	86	8:15	196
5:12	123	8:17	141
5:12-14	83	8:17-18	294
5:12、18-19	87	8:18	118
5:12-19	82, 176	8:18-22	75
5:15-19	125	8:18-23	291
5:16	170	8:18-25	39
5:17	173	8:19	291
5:18-19	178	8:19-21	37
5:20-26	125	8:20-21	86
5:21	154	8:21	52, 119, 291
6:1-5	259	8:21-23	141
6:1-11	265	8:23	76
6:3	252	8:26-27	137, 189
6:3-4	113, 264	8:27	189
6:4-11	142	8:28	136
6:6	262	8:29	118, 136
6:10	274	8:32	116
6:11-14	261	8:33	171
6:14	105	8:35-39	136
7:18	162	10:12-14	40

福音是中心

10:16	268	5:8	141
10:17	40, 43	6:9-11	162
12:1-3	141	6:19	190
12:6-8	241	7	263
12:15-16	244	10:2	265
13:8	243	10:13	136
14:12	292	10:14-16	272
14:17	214	10:17	272
15:4	39	11:2-16	74
		11:17	272
<b>哥林多前书</b>		11:17-32	276
1:10-13	272	11:18-19	272
1:17	276	11:20	268, 272
1:26	162	11:24	268
1:27	138	11:24-25	274
1:28-30	161	11:26	252, 270
1:30	177, 195	11:27	273
1:31	133	11:27、29	273
2:1	47	11:28-34	273
2:4	34	11:29	278
2:4-5	47	12:4-6	203
2:6-14	48	12:7	204
2:6-16	202	12:7-10	241
2:12	26	12:11	204, 241
2:12-14	195	12:13	196, 197,
2:14	26		239, 260
3:14-15	294	12:18	241
3:16	187, 190	13	205
4:5	293, 294	13:8-10	204
5:7	252, 270	13:13	243

14:1	205	5:2-5	289
14:12、26	204	5:1-5	288
15:3	270	5:3	290
15:15-20	133	5:5	207, 290
15:20、23	76	5:6-8	289
15:21-22	87	5:9	293
15:22-28	288	5:9-10	292
15:22、45-49	82	5:10	292, 293
15:47	73	5:17	76, 134, 201
15:50	214, 288	5:18-19	156
15:50-57	287	5:19	86
15:50-58	217	5:21	125, 154,
15:51-56	288		155, 177, 239
15:52-54	141	13:4	245
15:53	289		

**加拉太书**

<b>哥林多后书</b>		2:16	182, 184
1:20	110	2:20	132, 133
3:1-11	188	3:11	181
3:17-18	190	3:13	154, 155
3:18	202, 251	3:13-14	125
4:1-6	90	3:27	264
4:4	113, 234	4:4	238
4:5	32, 34, 247	4:4-5	124
4:6	77, 234, 239	4:4-7	116, 149, 154
4:10	245, 246	4:6	196
4:15	246	4:8	222
4:16-17	119	5:1	222
4:17	136, 294	5:6	33
4-5	292	5:13-14	243

福音是中心

5:14	237	2:19	223, 224
5:16-26	14	3:10	232
5:22-23	201	3:10-21	144
6:2	244	3:14	232
6:10	226	3:16	201
6:14	162	3:19	232, 244

以弗所书

		3:20	137
		3:21	232
1:3	195, 206, 217	4:4-6	260
1:3-6	38	4:7	241
1:5-6	131	4:12	241
1:10	52, 153, 232	4:13	232, 242
1:13-14	206	4:15	242
1:14	141	4:16	242
1:18	207, 232, 251	4:17-6:18	14
1:19-20	232	4:18	88, 222
1:20	215	4:30	122, 189,
1:21	143		203, 207
1:22	232	4:32	244
1:23	232	5:2	232
2:1	113, 130	5:18-21	203
2:1、3	156	5:22-23	14
2:1-3	90, 221	5:22-33	74
2:7	141	5:22-6:9	249
2:8-9	129, 130	5:25-27	232
2:9	182	5:29	232
2:13	232, 241	5:32	75
2:15、19-22	241	6:8	294
2:16	241	6:12	139
2:17-19	130		

**腓立比书**

1:21	134
1:21-24	141, 289
1:23	289
2:1-5	245
2:3-8	14
2:4-5	244
2:6-8	147, 234
2:6-11	124, 213
2:12-13	14, 201
3:9	173
3:10	245
3:20	223
3:20-21	251, 289
4:10-20	163

**歌罗西书**

1:2	232
1:13	139
1:13-14	286
1:15	234
1:15-16	58
1:16	58, 215
1:17	58
1:17-18	252
1:18	232
1:20	232
1:22-24	143
1:24	245
1:25	154

1:26-27	238
2	263
2:9-10	232
2:11-12	261, 265
2:13-14	239
2:13-15	259
2:15	85
2:17	219
3:1-2	251
3:4	118, 134
3:13	14
3:14	243
3:18-4:1	249

**帖撒罗尼迦前书**

1:5	34, 314
1:10	292
1:15	122
3:12	243
4-5	288
4:13-18	288
4:14-18	142
4:16-17	109
4:17	289
5:15	244
5:19	203
5:23-24	117
5:24	118

**提摩太前书**

		4:15	124, 176
1:5	33	5:8	14
1:15	126	7:9-10	87
2:5-6	160	7:27	274
2:11-15	74	9:10-23	265
3:16	154	9:12、26	274
6:16	302	9:14	189, 190

**提摩太后书**

		9:26-28	125
		9:27	292
1:13	29	10:10	274
2:13	127	10:14	134
2:15	41, 48	10:26-31	92
3:16	28, 40, 42	11	300

**提多书**

		11:7	173
		11:9、13	300
1:2-3	93	11:9-10	300
2:11-14	125	11:10	300
2:13	29, 282	11:13-16	301
3:5	194	11:16	300

**希伯来书**

		12:1-4	14
		12:2	215
1:1	28	12:5-11	135
1:2	58	12:14	14, 118
1:3	106	12:22	300
2:11	134	12:22-23	219
2:17	196, 232	13:5	116, 136
3:7	199	13:11-12	220
4:1-11	71	13:14	300
4:9-11	130		
4:12	42, 43, 45		

**雅各书**

1:1	316
1:12	294
1:27	226, 227
2:10	122
2:24	183
4:13-16	222

**彼得前书**

1:1	316
1:2	201
1:3	113
1:3、23	112
1:6-7	246
1:10-12	144
1:16	122
1:18	143
1:19-20	150
1:23	26, 43
1:23-25	40, 195
2:2	43
2:9	37
2:9-10	229
2:12	316
2:22	174
2:24	107, 125
3:18	125, 177
3:18-22	276
4:8	243

**彼得后书**

1:3	29
1:4	201
1:5	201
1:19	29
1:21	28, 199
2:4	82
3:13	76

**约翰一书**

2:2	125, 259
3:1	131
3:1-3	288, 302
3:2-3	141, 251
3:4	85
3:5	239
3:11	243
3:16	124, 235
4:4	139
4:7	24, 243
4:8、16	235
4:10	125
4:12	238
4:19	123, 126, 140
5:19	90

**犹大书**

1:6	82
1:24	108

<b>启示录</b>		22	302
1:17	153	22:1	302
2-3	294	22:3	302
2:7、10、17、		22:4a	302
23	294	22:4b	302
3:5、12、21	294	22:5	302
4:11	56	22:5b	302
6:9-11	289	22:12	292
6:13	70		
7:15	215		
11:5	217		
11:15	214		
13:8	93		
14:9-11	295		
17:8	301		
20:1-10	298		
20:4a	295		
20:10-15	297		
20:11	292		
21-22	298, 300, 301		
21:1	119, 142, 301		
21:1-2	300		
21:2	119, 120		
21:3	120		
21:3-4	301		
21:4	141		
21:9-11	300		
21:11	301		
21:22	13		
21:25b	302		





